

Fantasy series



除魔事务所

戴瑞肯 ◆ 著

广西人民出版社



人物介绍

帆：除魔师，于城市最繁华的女人街开了一家小小的除魔事务所。性格开朗诙谐，擅长使用各式封魔阵以及使用头脑解决困难问题。在平生第一次委托的任务中邂逅了女主角，从此展开一连串有趣的冒险故事。

伊莎贝拉：魔界紫雷伯爵之女，拥有晶蜜色头发和紫色眼眸的优雅女子，与主角邂逅后成为主角秘书，负责处理各种委托。与出身完全不同的是性格温柔体贴，却不经意间有些顽皮举动。使用家族天生而来的雷电术，与帆共同完成各种困难的任务。

爱琳特罗尔：被简称为“爱琳”的精灵族女孩，有一双翠碧色眼眸和一双灵活的尖耳，性格活泼，喜欢恶作剧。在某次偶遇中对男主角起了浓厚兴趣，决意将男主角收为新的玩具，却在一连串接触中对帆产生了感情。使用魔卵术，即从随身佩戴的首饰中召唤魔兽的能力。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除魔事务所 / 戴瑞肯著. — 南宁: 广西人民出版社,
2002. 9

腾龙奇幻书系

ISBN 7 - 219 - 04612 - X

I. 除... II. 戴... III. 科学幻想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 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61942 号

策 划: 彭庆国

责任编辑: 李 洁

封面设计: 黄 浩

除魔事务所

戴瑞肯 著

广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东惠阳印刷厂印刷

邮政编码: 530028

2002 年 9 月第 1 版

南宁市桂春路 6 号

200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850 毫米 × 1168 毫米 1/32

11 印张 258 千字

ISBN 7 - 219 - 04612 - X / I · 687

定价: 18.00 元



目 录

第一部 冒险篇

第一章	新来的助手	3
第二章	虹桥上的幽灵	13
第三章	兽 魔	21
第四章	笨贼列传	29
第五章	爆裂的重逢	39
第六章	游戏中的三人行	47
第七章	电视台风波	57
第八章	遗留的家徽	65

第二部 魔域和神领篇

第一章	到魔界去	75
第二章	破坏定亲的绑票事件	82
第三章	大混乱	91
第四章	俊俏的男人真讨厌	100
第五章	战斗在女人街	108
第六章	猎手的一天	118
第七章	夏日的旅游	127
第八章	价值亿万的一张牌	135

Fantasy series



第一部
冒險篇



第一章 新来的助手

我趴在对着门口的办公桌上，仇视地望着这个罪恶的金钱社会。繁华的大街，川流不息的人流，生意兴隆的店铺，五颜六色的广告招牌……我的小小门面，几乎被整条街林立建筑完全吞没，就像是一条无人问津的小狗，只能无依无靠地面对着冷酷的世界，发出几声哀鸣。

神啊，请赐予我藐视罪恶之源的力量和勇气吧，让我能安于贫困和无奈的生活。只是在这样之前我也有一个小小的愿望，为了让我能够对金钱产生极端的厌恶，请伟大的上帝让我能够享有亿万的金钱，先让我深刻体味这可怕的魔鬼吧。

也许当初就不应该被网上招生的华丽言语所欺骗，赶热门专业，学习什么除魔。尽管我现在是毕业于全国第一级除魔学校——国立新飞羽大学的高才生，在学校里曾被称作“恶魔猎人”的一等帅哥，毕业后又能省吃俭用，还狠狠地赌了一把人生，向银行借贷了一大笔钱，但在这条全市最繁华、最热闹的道路上开设了除魔事务所，谁会想到竟没有一个人光临呢？！

天，真是命运的捉弄呀！当然，作为绝顶天才和头等俊男的我，又怎么会屈服在这不适合我的无聊现实中呢！经过再三思量，我认定是名气不够大，那么最好的解决之道就是借助传媒的力量，只要能挤上全国的电视频道，让大家见识一下我这个除魔师的风采，还会愁大把的钱不乖乖地掉进我的口袋？



可毕竟还是囊中羞涩，我决定给银行一点面子，让他们给我个十亿八亿的。

“嘿嘿，这位大哥，不，是大爷，祖宗大人，您看是不是能再关照小弟一下，给点方便，让小弟也能有所发展啊。呀呀，您一定不会后悔投资的，嘿嘿。”我卑躬屈膝地弯着腰，满脸笑容对摆着一张臭脸的秃头经理说道。

“我们对你的投资已经很多了，你却拿不出一点实绩来，我们又能怎么帮你？很遗憾，我们已经爱莫能助了。”

我呸！竟然和我这个未来的明星打官腔！哼，不借就算了，难道我会屈服吗？古话说得好：贫贱不能移！

“为了这种小事麻烦您老人家，实在是我的不是，呀，我就暂且告退了，贷款的事，还望您老人家再考虑考虑。”我陪着笑，虾公般地向门口倒退出去……

“对了，你上回欠的钱也快到期了，如果无力偿还，我们会请法院查封你那间事务所的房产。好了，就这些了，请继续努力吧。”经理头也不抬地甩过来一把飞刀，刺在我心上。

哼，那个秃头，一副狗仗人势的模样，看着就恶心。

银行之行，断绝了做广告这条阳关大道，现在摆在面前的就只有使用传统的方法——色诱了！我的男色虽说比不上汤姆·汉克斯，可比起当今影视界中的什么南约翰呀，北乔治之类的强上百倍，不愁吸引不到女顾客。可是我只身一人，业务肯定是忙不过来的，而且，偶尔也要招待一下臭男人们吧，再说还要顾及我的视觉享受，就忍痛聘请一个美女做助手吧。

我决定发出招聘通知，让世上的美女有一个机会和我一起工作。该通知草拟如下：

现因工作需要，急聘一名女助手，要求：身高一米六五以上，相貌姣好，三围满足本人视觉欣赏或以上标准。



善于与帅哥为伴，共同体验惊险刺激的生活，且绝无危险。薪金优厚，按工作所得百分之三十提成。请切勿错失良机！

果然是好文笔。我得意地看看自己的大作，大放血印了一百份，在一个夜黑风高的晚上张贴了出去。嘿嘿，美女们一定会如潮水般涌进来的。我暗自开心，几乎想要跳起庆祝的舞蹈来。

.....

告示贴出已有了两天，女人街的人们还是川流不息，我可怜的事务所却还是冷冷清清。未来的富翁就只有恍惚地趴在桌上，靠打瞌睡度日。

一个阳光明媚的中午，我照例进行精神上的修炼，突然一阵急促的敲门声将我从被美女环绕的极乐世界中惊醒。

“是哪个兔崽子，胆敢打扰老子的美梦！”我一阵莫名地愤怒，一个箭步冲到门口，一把揪住那人的衣领喊道：“就是你吗？”我半睁的眼睛里猛射出千万道男子摄魂的目光。

“你干什么？”那人大声说道，“竟然还没有睡醒！”

谁敢如此对我讲话！我定睛一看，不得了，是银行经理大人。

“啊，不知大人驾光临，惊扰了大人，请大人一定要谅解！”我立刻换上了一副令职业选手汗颜的谄媚笑容，“贷款请无论如何再宽限几天，马上就能有钱了。”

“这个人，真的行吗？”经理的背后，一个声音说道，是一个年纪大约四十来岁的中年男人，衣服笔挺，虽不十分耀眼但看得出是名家之作，面容有些憔悴，但头发依然保养得很好。这个男人正是最近刚来此地的著名房地产开发商，华裔周云龙先生。

经理替我们作了短暂的介绍，开始谈到正题：“周先生这次



来,是想请你去除掉一个老缠着他的妖怪。周先生在英国时,做过一次大的房地产买卖,那次买卖后,无论周先生走到哪,都会有一个缥缈的黑影跟着,还不时在先生的家中大闹一番,即使是报警和雇请保镖都无法查清。周先生为此十分苦恼。周先生在和我聊天时,提出会不会是恶魔盯上了他。我就向周先生推荐了你,年轻人可要好好把握住机会呀。”

“还真是无聊啊,我不想干。”我把头一歪,轻浮地说道,“我可只是个初出茅庐的小鸟,呵呵。”

“是吗?”经理的眼里闪出一丝寒光,“帆,你好像有一笔贷款明天到期吧!”

.....

“呀,周先生,小人一定赴汤蹈火,解决您的问题,您就放一万个心吧!”我满面笑容地和惊诧的周云龙热情地握手。

“喂,这家伙真的行吗?”周云龙侧转头去,在经理的耳边小声问道。

打发走了经理,我开始和周云龙先生讨论起了案情。没办法,虽然是被万恶的金钱所逼迫,可这也毕竟是我第一桩生意,还是要好好做的嘛,就当是免费打工吧。

“请您谈谈那次生意吧,让我看看到底有什么可疑之处。”我说道。

周先生说起了往事,在那次房地产买卖中,包含了原来由教会所建的一所破旧的教堂,看来问题是出在这里。

“西方的恶魔!我可不想和他们有什么瓜葛。”我稍微夸大了可能会出现的结果,周先生果然被吓了,“你一定要马上替我解决,无论多少钱我都出!”

“呀,您这样说让我挺不好意思,不过和恶魔交手,可是有生命……”我为难地说,打算宰这个阔佬一刀,让他出个几万元。



“一百万！”周云龙拿出支票簿，立即写给我，“要是不够，我还可以支付。”

“啊！”我整个人都呆住了。天，罪恶的金钱呀！

※

※

※

※

我随周先生来到他的家——一幢坐落在飞羽湖之滨的花园别墅。乖乖，占地三百多平方米的两层小洋楼，内部装饰华美，在客厅里的墙壁上是我看了也不懂的油画，天顶上悬吊着富丽堂皇的吊灯。望着我的样子，周先生不无得意地讲起他的发家史。

我呸，臭资本家！我心中暗骂。

周先生把我带到了二楼一间大卧室里。“就是这儿，每次我回来，如果看见黑影，一定是在这个屋里。”我打发他出去，从兜里掏出一个放大镜，仔细地观察起来。这玩艺叫做观魔镜，可以看见肉眼所不能看见的恶魔、幽灵什么的留下的痕迹。果然，在房间的正上空，有细微的空间歪曲，黑影一定是从这里进出的。嘿嘿，待我给你来个瓮中捉鳖。

我拿出几张封魔符，贴在这个缝隙的周围，然后关上房门，静静地等待恶魔的出现。哼，不幸的家伙，为我辉煌的人生揭开美好的明天吧。

时间慢慢地流逝，想要的猎物却没有出现。

“真是慢吞吞的家伙。”我抱怨着不守时的恶魔，不停地调整姿势，让僵硬的身体舒展一下。唉，我干吗要在这里守株待兔呢，还是明天再来吧。

大约九点左右，空间的缝隙终于动了，接着有东西慢慢地挤了出来，先出来的是头，双肩，然后是双手。黑影的动作突然停顿了，双手使劲地往外撑，大概是臀部卡住了。



晕倒，怎么会有这么笨的恶魔。我叹口气，这和我原本想像的生死搏斗也相差太远了。我提醒自己不可掉以轻心，静待这只笨飞蛾落入我设下的罗网。黑影经过诸般挣扎、扭动和推拉后总算爬了进来，连带着我也累坏了。我准备在封魔阵发动的一瞬间，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干净利落地消灭她。果然，黑影就像是飞虫闯进了蛛网，在一阵闪光中被封魔阵缠住了。

“祈祷圣灵的保佑，化为我的神力。妖魔，我虽然与你无冤无仇，但为了我的前途和百万的钱财，你就认命吧，圣灵光击破！”我左手闪耀着白光，饿虎般扑向被困的黑影。

“哇……”封魔阵中传来的不是恶魔灰飞烟灭的惨叫声，而是一个年轻女子悦耳的轻呼声，紧接着化为了哀哀的哭声。最奇怪的是，打在网中猎物身上的法术，竟然完全没有效果。我一愣，回手打开了电灯，想要看看第一个对手是何方神圣。

封魔阵中的女孩子有着一头活泼的晶蜜色的短发，长长睫毛覆盖下隐约可见深紫色的眼眸，耳朵和人类近似，轮廓的上端却是尖尖的。在我眼前这个衣着华丽的女子，拥有了一切魔族的特征，确是如假包换的恶魔。

女子抽抽咽咽地坐在地上，好像是被吓坏了。这真是场闹剧，我的第一次任务，难道就在女孩子的泪水中泡汤了吗，还是说，我的任务本身就是照顾女孩！我突然觉得自己是个大傻瓜。

“好了好了，算我不对，大小姐你就别哭了。”我搔搔头，一屁股坐在魔族女孩子的身边，“不过你要把整件事的来龙去脉讲给我听，为什么要缠着那个无聊的中年男人。”

女孩抬起布满泪痕的俏脸，瞪大了漂亮的眼睛，话语中仍带着几分哭声。“什么中年男人，人家是第一次来人界！”

我不由得一惊，如果女孩说的是实话，那么事件的背后另有其人吗？虽然还在思考，身体却立刻弹了起来，警惕地环视着



周围。

“请放开我，还想要人家在地上坐多久？”封魔阵中的女孩子嗔怪地看着我。

屋里的灵气突然间浓重起来，有魔物来了。我揭去破魔符，轻轻拉起女孩，让她站到屋角去。毕竟是初识，我不能完全相信她。

夜浓重得像要吞没一切，大屋里能听见的只有我和她轻微的呼吸声。我的心脏剧烈地跳动，声音似乎大到可以充满整个空间。我的初战终于要来了。

玻璃的破碎声中夹杂着魔族女孩的尖叫，预示着敌人的来临。一人高的窗台上，赫然站着今夜的大反派，一只全身漆黑的石像鬼。这家伙是低等恶魔的一种，通常被放置于建筑物的屋脊上，用以镇邪。其特点就是石头般坚硬的皮肤和一对火红的眼睛。眼前的这个家伙对我这个陌生人一点好感也没有，一声尖啸过后，恶狠狠地向我扑来。

真是太小瞧我了！我随手拿出张破魔符，虚化出五芒星的图案。“借助神明的力量，构筑我的盾！”空中疾冲而至的石像鬼碰撞到无形的结界，猛地弹了回去，正好落在魔族女子的身边。凶恶的魔物张开大嘴，露出尖利的牙向女孩白皙的颈部咬去，离得太远的我想要营救已经是来不及了。可怜这清纯的百合就要毁于下贱的魔兽手里。我大叫着“住手！”飞似的发出第二张符。

意想不到的事在这瞬间爆发了出来，魔族女孩子在一阵惊慌失措后晕了过去，随之出现的是她胸前衣下闪亮的紫光。在绕身的耀眼电光中，女孩的身体整个飘浮了起来，隐隐约约中还听到了魔法的吟唱声：

黑暗的伯爵扎克·法雷尔



暗黑雷电的掌握者
我以血之契约
寻求你的帮助
让我的左手
带来致命的力量
让敌人的身躯
在你的荣光下化为飞灰

这个，好像是黑魔法雷电系的最强咒文，一个小姑娘在昏迷的时候怎么可能使用得出来！就算是我这个清醒的天才也没有这份魔力呀！我头脑一片混乱，手忙脚乱地在自己身边设置结界。

天外云层中传来了巨大的轰鸣声，紫黑的巨大电柱划破了整个世界，降临在这湖边的别墅上，将石像鬼化为了灰烬，顺便击毁的还有整座大屋和周围的大片树林。我全力抗拒这恐怖的力量，一边在心里悄悄说道：“原来这个就是暴走，呵呵，我好像有点感觉了。”

我从劫后余生的土地上抱起这场灾难的始作俑者，感慨万千。那阵光芒到底是什么？这勾起了我的好奇心。对了，反正女孩没有醒过来，不如就让我来……嘿嘿，这可是为了揭开谜底，大家不要以为是我好色呀！

正在我以认真严谨的态度解开女孩胸前纽扣的时候，魔族女孩子醒了过来，在迷迷糊糊地看了我一眼后，发出了惊天动地的叫声：“色狼呀……”接着理所当然地甩过来一记耳光。

喂喂，这可是天大的误会！





“请问是周先生吗？对，是我，缠着你的妖物已经成功除去了，嗯，以后也不会再出现了，是的，嗯，好的，酬金已经汇到我的户头上了吗？呀，真是太好了，嗯，希望以后有机会再为你效劳。”我喜滋滋地挂上了电话，尽管在任务的末尾出了点小岔子，但第一件事总算是有惊无险地完成了。我舒舒服服地靠在事务所的沙发上，津津有味地喝着茶。

“嗯，请问，是帆先生的事务所吗？我是来应聘的。”门外传来女孩子娇嫩的声音。神啊，感谢你赐予我财富的同时，也给予我美女的羁绊。我拔腿向门口跑去，以最有礼的姿势打开门。

“啊，怎么是你！”见面的两人同时惊诧地叫道。是那个魔族女子，她纤细的手中正拿着一张招聘启事，目瞪口呆地看着我。

“呃，这个，大家不要站在这里嘛，请进来。”我尴尬地搔搔头，让女孩子坐到沙发上。

一段难堪的沉默。

“……帆先生，”女孩子发话道，“我暂时想在人界过一段日子，所以希望能以打工来维持这段时间的生活……”

“我明白了，”我打断了女孩子的话，既然是个美女，多余的话当然就没有必要了，“请你现在就开始上班吧！”

望着女孩惊讶的神情，我补充说道：“我这一行干的是除魔，有关系吗？”

“嗯，那么现在我要做的事是什么？”女孩站起身来。

“先给我泡杯茶吧。”

……

“喂，我想问你一个问题……”我皱着眉头品着不知道是什么的液体问道。

“我是伊莎贝拉，帆先生。”女孩轻轻地说道。

“那么叫我帆就可以了，伊莎贝拉。那么，大小姐以前做过



泡茶这件事吗？”

“……对不起，我会好好学的，”女孩拼命地道歉，可是又抬起头来，小心翼翼地看着我，“请问，真的有那么难喝吗？”

唉……我无话可说，闷着头将液体灌进胃里。算了，看在美女分上，我就不追究了。



第二章 虹桥上的幽灵

无聊的日子像江里的水一样不停地流走。没有新工作，我们成天就在事务所里开起家政课来。下巴搁在办公桌上的我，不停地品尝着伊莎贝拉的茶艺，还不忘指手划脚地评论一番。我欣赏的视线无限感慨地停留在秀色可餐的女孩身上。真是好爽！有这么个美人助手，可算是老天爷眷顾我的象征了。在女孩无穷魅力的吸引下，我的手毅然摆脱了大脑的控制，慢慢地向天赐予我的美女伸去。

“理性，”我的大脑如此说道，“人类要讲理性，不然和野兽何异”我的手却告诉我要遵从感觉和本能。矛盾呀！啊，我是个有罪的迷途羔羊，神呐，拯救我吧！

我沉浸于犯罪的刺激与快感，同时接受着良心的谴责。天使和恶魔战斗的结果使我彻底屈服在眼前美好的生活面前。就此一次吧，下不为例。我激烈地进行着思想斗争，放纵手以大无畏的攻坚之毅力，以每秒一毫米的速度挪向目标……近了，近了，还有十厘米！目标毫无察觉，马上就要命中了，嘿嘿……呜呜呜呜，太感动了！

一阵急促的敲门声打破了即将进行的优美剧情。“谁呀？”魔族女孩放下手中的茶壶跑去开门，只留下我以一手向前悬空，单膝跪在办公桌上的姿势定格在屋里……呜呜呜呜，好可惜！

我站到了办公桌上，被愤怒的火焰吞噬了灵台的清明。是



哪个混蛋胆敢打扰我的宏图伟业，我定要叫这个家伙葬身于火海中。我恶狠狠地盯着推门而入的客人，幻想眼睛里透射出致人死命的射线，好让这个不速之客倒毙在上天的愤怒之中。

可惜上天有好生之德，客人活蹦乱跳地走了进来。一时陷入野兽般感觉的我忘了收好自己的灵力，来客的衣服在我目光的猛烈攻击下冒起了一丝轻烟，接着‘腾’的一声蹿出明亮的火苗。呀哈哈，这对我还是第一次的经验呀。哇哈哈哈哈哈！我一时得意忘形地笑出声来，却看见魔族女孩赶紧拿起满满一桶开水，从头向来客泼下去，这才想起自己在做什么。不好，这笔生意恐怕要随着开水一起泡汤了。

我连忙拿起一块手巾给客人擦了起来，触手处峰峦叠嶂，竟是个年轻女人。我一时间呆在原地不知如何是好，却忘了自己的手还停留在不该停留的地方，还惯性地捏了几下。魔族女孩飞快地横了我一眼，把我推到了一边，帮助女子擦去身上的水。好在那女子惊魂未定，未能察觉自己已然受到了非常待遇。不然，这笔生意未成，我恐怕还要担上性骚扰的罪名，去警局接受几天警察叔叔的思想教育。

闹了好一阵子，房间里才安静下来。那年轻女人坐了下来，用左手轻轻地抚着胸口，魔族女孩则在一边安慰。我认真地看着当事人，准确地说，是认真地看着她充满青春气息不停起伏的胸部。回想起刚才的香艳，我不自觉地歪曲了脸孔。

“嗯哼！”伊莎贝拉咳嗽了一声，我立刻换上一副严肃的神情，以最富男性魅力的眼神看向这个女人：“小姐，有什么事能让我为您效劳的吗？”

女人看了我一眼，开始慢慢地说起来。她叫月婷，是最近承包新飞羽河二桥，也就是俗称“飞羽虹桥”公司的部门经理。飞羽虹桥造型优美，宛如一道彩虹连接新飞羽市南北，是新城区的一大美景。对此，我也早有耳闻。



“不过最近，桥上老发生一些奇怪的事，不是刻有桥名的铜牌失踪，就是有人在桥上乱涂乱画，更可怕的是，不少司机在深夜上桥时，听见有声音在警告他们不得使用虹桥。我们请了警方来调查，无论有多少人巡逻，这些怪事照样发生。再这样下去，过桥的车流量减少，我们的投资可能有无法收回的危险。我听了周云龙先生介绍，就来找你们，看看能否有所帮助。”

“没问题，什么东西胆敢困扰我的美人，月婷，我一定会让他们好看！”我拿起小姐的手，用男人深邃的目光望着她。

“啊，这个……”她轻轻地摆摆手，想要抽回去，我却只有握得更紧。

魔族女孩狠狠地在后面揪了我一下，像触电一样的感觉迅速传遍全身。嘿嘿，我这样久经考验的人，当然是不痛不痒，只是让我颤抖了三秒钟。啊哟，这家伙揪人竟然用上了魔力！

我无力地放开美人的手，用尽全身最后的力量说道，“最后一个问题，你能出多少钱。”

……

魔族女孩满面笑容地送走了吴小姐，而我早已是全身瘫软，趴在沙发上一动也不能动了。

“混蛋，”我有气无力地对魔族女孩说，“我要解雇你。”

“哼，谁叫你毛手毛脚地对待客人，”魔族女孩振振有词，“还没见过一面，就如此亲昵地叫人家月婷，生意怎么能做下去！”

“我对每个女孩都是这样叫的！”我嘴硬道。

“胡说，我在这儿已经五天了，就只知道对人家呼呼喝喝的，连人家的名字都没有叫过，搞不好连我叫什么都给忘记了！”魔族女孩提高了声音。

呀，这个……好像确实是如此，热心于家政课老师职务的我，几乎没有使用过人们的身份代号。我难堪地看着眼前的女



孩子。伊莎贝拉背过身去，气鼓鼓地不说话。

“呃，这个确是小生我一时疏忽，醉倒于小姐的美色，竟然没有勇气呼唤小姐美丽的名字。请小姐大人有大量，饶过我这个无名小卒。”

魔族女孩“扑哧”笑出了声，布满严霜的脸上总算解了冻，回过头来微笑着看我。她的笑颜，就像是春天的花朵摇曳在风中般可爱。古人云“如沐春风”，在此用来形容我的感觉恐怕是不错的吧。

“让我看看。你还疼不疼？”伊莎贝拉温柔地走过来坐在我身边，轻轻地给我按摩。

“我的一把老骨头都快被你拆散了。”我哼哼唧唧，不一会就在轻柔舒适的感觉中沉沉睡去。

※

※

※

※

夜半，飞羽虹桥上。

我和伊莎贝拉乔装成一对情侣，在虹桥上散步。

“好美，”伊莎贝拉的眼里泛起朦胧的颜色，深紫色的眼眸中，映着虹桥的影子。远处，滚滚江水和海水交接于天边，浓重的黄与清澈的蓝交织在一起，向东方舞动着。万家灯火，随着波涛起伏于云天之间，让我们迷失在这人间的美景中。

“这样的好景，居然有人忍心将之破坏，实在是难以想像。”我感慨地握住伊莎贝拉的手。女孩低下头去，小声地“嗯”道，算是赞同。

“也许，今晚不会有什么意外的。”我牵着纤细白皙的小手，准备打道回府。突然间一辆轿车猛地刹住，带起一阵刺耳的摩擦声，在我们面前数厘米处停下。

“混蛋，你是怎么开车的！”我使劲地拍动着车前盖，一个中



年人失魂落魄地打开车门滚了出来，全身不停地颤抖，倒叫受害者的我们大吃一惊。我急忙跑上去扶起他：“喂，你没事吧，说句话呀！”

回应的是一连串牙齿的上下碰击声，那个男人好半天才挤出几个字：“有鬼，鬼呀！”

鬼，一般指的是人死后留下的灵魂，出现在这里的，按国际除魔协会的正式称呼，应该叫幽灵。只不过他们的力量不强，一般连肉眼都看不见。当然，怨灵和恶灵是不包括在内的。

背后的伊莎贝拉突然传来一声尖叫。我急忙扭过头去，然后……愣愣地看着眼前出现的令任何男人都要大流鼻血的场面。

伊莎贝拉的白色长裙被高高地掀起，露出一对修长的美腿。魔族女孩正全力守住身前的最后阵地，双手拼命地按住裙子。

啊，这个未免也太刺激了。

“不要看！”伊莎贝拉使出了绝技，按住裙子的同时居然还能够踢出飞腿，虽然被我躲了过去，可紧接飞腿而来的高跟鞋结结实实地打在我的脸上：“大色狼！快想想办法呀！”

哼，竟敢对只属于我的神圣权力的世界做出如此无礼的事，该死的幽灵，一定要让你知道我的厉害！

“开启神圣的力量，降服作乱的灵魂，”我拿出一张吸魔符，对准看不见的敌人，“我吸！”

吸魔符中间的小魔法阵发出了闪光，将周围的灵气往里拉扯。在吸魔符笼罩的范围中，像烟雾般渐渐聚成了一个身着白衣的老人形象，使劲抓住伊莎贝拉的裙子，一对贼眼正饱览着裙下的春光。

可恶的老鬼！竟然干这种过分的事！我一定不会放过你！毫无自觉的我加强了魔力，将这个家伙使劲向封魔阵中拖。



“哇，等一下，请听听我的解释！”老鬼惊慌地喊道。

呸！谁有闲工夫听一个死人胡扯！

“好心肠的小姐，你就可怜我吧！”幽灵一计不成，又生一计。

“帆，你就听听吧，说不定有什么不得已的苦衷呢。”伊莎贝拉的眼里满是恳求，不过部分原因恐怕是长裙要经受不住两股大力的作用了。

哼！充好人的魔族，真是……

“算你好运，有美女替你求情。”我骂骂咧咧地收起了吸魔符，放这个幽灵下来，“有话就说，要是没个好理由，我一定叫你死得很难看。”

老头慢慢地飘到了桥栏边，一副想当年的模样。伊莎贝拉则整理好长裙，急忙站到我的身后，生怕再有不愉快的事发生，不过对于身为男人的我恐怕不是这么想的。

“我叫……”

“哼！谁要听一个臭老头叫什么！讲后面的。”

“帆，你安静点，听人家说完。”伊莎贝拉竟然站到了幽灵的一边。我头一歪，抱起双手。这个女孩一点没有做魔族的自觉，干吗要对一个老鬼这么客气！

“想当年，在飞羽河水上，谁人不知道我。无论是有多大的风雨，我的渡船总是能平安地来回。我也可算是人们的偶像了。（我呸，老头子的自吹自擂。安静！伊莎贝拉推了推我的头。）可是，自从这座桥建好了以后，我的生意就每况愈下，很快就再也没有人坐我的船了。我看着和我一起度过几十年风雨的船渐渐烂在水里，我衰老的身体也在慢慢地死亡，我不甘心！都是这座桥害的！我一定要捣乱它的交通，让车全都被吓走，让行人们不敢来这里，到时候，我的渡船又可以在飞羽河上来往了！”老鬼一副壮士赴刑的姿态，几乎让我翻了胃，可偏偏有人欣赏，还



动了情似的莫名其妙感动起来。

“好可怜！”伊莎贝拉的大眼中含着泪水，“你也是失业了而不甘心吧。”

这都哪跟哪啊！我无奈地搔搔头。

“老头，只要你不再捣乱，赶快成佛去，我倒是可以饶你一命。这也是看在这位美丽小姐的份上呀。”

“可是事情没解决不是吗？”

“去你的，捡了命的家伙没有资格说这个话！说是！”

“是……”幽灵鞠个躬，消失在空中。

“好了，大小姐，”我对伊莎贝拉说，“这下你满意了吧。”

“嗯。”伊莎贝拉揉揉眼，点点头。

我将上身趴在桥栏上，贪婪地欣赏桥下的城市夜景。伊莎贝拉缓缓靠过来，学着我的样。

突然一阵大力让我失去了平衡，我翻过桥栏，向大河里坠去。耳边一个声音大声喊着：“谁也不能阻止我，我要破坏这座桥，我要恢复往日的辉煌。”

“可恶，被这个老家伙给骗了。唉……就把这作为教训吧，让我的身体长眠在清澈的水里，也不错呀。”面对死亡，我骨子里的懒散丝毫没有改变，与其带着怨恨，倒不如安心成佛去吧。

“帆！”文静乖巧的伊莎贝拉猛地跳过桥栏，向半空中的我追来。

“混蛋，你不想活了，跟着我干吗！”我立刻放弃了几秒前所持有的平常心，大声冲着女孩吼叫起来，声音里有连我自己都会给吓住的激烈感情。我这是怎么了？

伊莎贝拉从后面抱住我，轻声说：“我不会让你死的！”随着“噗啦”声，从女孩的背后伸出了一对蝙蝠似的大翅膀，正牌恶魔所拥有的标志，带着我离开了迎面扑来的水面，飞向高空。



“原来你会飞的……”在鬼门关打了个转的我说着不相干的话，伸手抚摸女孩兀自带着眼痕的脸。

老鬼，你又让女孩子哭了，你只有去地狱才能赎罪！

“伊莎贝拉，带我回桥上去，对，就在这儿放手。”我让身体向桥面落下，右手里微微抖动着一张破魔符。

“羁绊于世上的灵魂，让我送你上到极乐世界去吧！”夹带着风声的我闪电般将符贴在了幽灵的头上，在一阵惨叫声中，胆敢欺骗我和女孩子的家伙化成了一道白烟，从人间永久性地消失了。

“嘿嘿，让你知道我的厉害！”我对着恶魔消失的方向大声叫道，“You fool！”

事情就这么结束了，为了答谢我，月婷小姐付给了我十万元的报酬。小心地查点好，将万恶的钱放进了保险箱，判处其半永久监禁。我接着回过头来，以一个男人所能具有的最真诚微笑对着吴小姐说：“月婷，为了庆祝我们合作成功，我在皇冠大酒店定下了一桌宴席，不知道我能否有这个荣幸，请你大驾光临呢？”

月婷小姐眼睛直盯着我，更确切地说是盯着我的身后，由于兴奋而涨红的脸变得惨白，像一条鱼似的突出眼睛，张大了嘴，飞快地逃走了。远处传来了“恶魔啊”的尖叫声。

我回过头来，伊莎贝拉正在慌忙地把大翅膀收回去。

哎，我真是服了她了。

“那么，我能有这个荣幸，请可爱的伊莎贝拉小姐一起去吗？”我伸出手，恭敬地说。

“呀，很乐意。”伊莎贝拉答道，一向温柔恬静的脸上竟也露出恶作剧般的笑容。

不过，说句实在话，伊莎贝拉可能是最适合穿洋装的女孩子。



第三章 兽 魔

一个月黑风高的夜晚，伸手不见五指。

我就像 007——詹姆斯·邦德一样尾随着我的猎物，一个女人。我的野兽般准确的直觉告诉我，她是一个美女。我就这么蹑手蹑脚地跟着她，不停地寻找各种掩体，从各个角度监视她，用猎鹰般敏锐的眼光注视着这个女人风情万种的肢体。

女人似乎有所察觉，不时地小跑一会儿，她这幼稚的举动自然不能甩掉我这个跟踪的老手。我就在她十米以外的黑暗处，侦察着她的每个举动。

.....

啊……这个，我还是快溜吧。

女人找到了一个多管闲事的巡警。

“帆，你看看，《新飞羽晚报》上报道的神秘男子，每夜跟在女人后面意图不轨，是你吧！”正在我公寓做饭的伊莎贝拉很不高兴。

“伊莎贝拉，”我严肃地望着魔族女孩，“我一生只爱你一个人。”

“去你的，”聪明的女孩狠狠地将一只汤勺砸在我的额头上，“不要想转换话题，是男人的话，就不要逃避我的问题。”

“是我，怎么样！”我一硬到底。哼，对付女人，就要让她们知道，这个家是谁的。伊莎贝拉，让你见识一下什么叫男人气概。

“今天晚上不许吃饭！”女孩煞白了脸。



“啊，不要啊，伊莎贝拉。”男人气概这四个字顿时被我甩到了太平洋，“太残忍了！”

“伊莎贝拉，全世界最可爱，最有气质，最最温柔的女孩子！有你这样的美人在我身边，我怎么会去勾搭别的女子呢！你就相信我吧。”

回答是“哼”，女孩再不理我，专心烹饪了。

“我已经反省了，伊莎贝拉，可爱的公主，您卑下的臣子请求你的宽恕……”我悄悄拿起伊莎贝拉无意中放在桌上的烤牛肉，津津有味地吃了起来。

“喂，牛肉还没熟的。”伊莎贝拉转过身来，冷冰冰地说。看着我手上抓着，嘴里塞着愣在那里的可笑神情，女孩终于笑了出来。

“好了好了，这次原谅你了。快把牛肉拿过来，让我处理一下。”伊莎贝拉轻轻叹口气，一团紫黑色的火焰顿时包围了食物，不一会儿功夫，牛肉就传来了阵阵浓香。

“伊莎贝拉……”

“什么？”

“你还真是节能呀。”

※

※

※

※

伊莎贝拉天天来我的公寓，引起了邻居小男孩的兴趣。

“大哥哥，你还真是有艳福呀，有这么漂亮的姐姐给你做饭。你和姐姐已经到了第几层关系了，A、B 还是 C？”

“嗯，这对你来说，还早了点。不过哥哥就讲个很简单的道理给你听。男人的价值，就在于能够使得美丽的女人心甘情愿地给你做饭，还乖乖地听你的指示。你看我和伊莎贝拉姐姐之间的关系，就是这样。嘿嘿，这可是男人的骄傲！”



“是吗？”小男孩眼里闪过狡黠的光芒，“可是哦 昨天哥哥你好像是苦苦哀求伊莎贝拉姐姐给你晚饭吃呀！”

“那是我给她面子。”我高昂着头，在小孩面前无论如何不能塌台，“我只不过是满足女人无聊的虚荣心。”

“什么是女人无聊的虚荣心？”伊莎贝拉正站在我的身后。

“啊，这个嘛，嗯，事情是这样的……喂，伊莎贝拉，你听我解释嘛！”我连忙站起身来，去追气跑了的女孩。那个小兔崽子，分明躲在我后面偷笑……

事情过去了几天，我一直没有看见这小捣蛋鬼再出现。出于好奇，我拜访了他家，一个失业工人的普通家庭。他家挺穷，没有什么东西，可屋里却收拾得很干净，看来是有一个好女人在家操持。男孩的爸爸出去开的士赚钱去了，男孩的妈妈接待了我。

“我家小勇麻烦你了。”

“哪里的话，大家都很喜欢这孩子的。对了太太，这几天没有看见他，是不是出了什么事？我想，邻里间应该互相帮助，有什么困难，我也可以想想办法。”

女人的眼睛顿时红了。“我家小勇，已经是活不长了。他染上了一种怪病，连医生都不知道，现在正躺在中心医院的病床上呢。孩子他爸为了凑集给孩子治病的医疗费，日夜不停地在外面奔波，可是……”女人终于忍不住哭了出来。

我问明了男孩子的病房号，叫了辆的士直奔中心医院。男孩被绑在一张铁床上，正在昏睡。

“那男孩一醒过来，就会露出一张可怕的嘴脸，到处咬人，撕扯被褥，还不时发出像狼一样的咆哮，恐怕是得了精神病。”负责接待我们的医生摇摇头，“现在才给他打了镇静剂，好了点，不过这样折腾下去，男孩子的身体会受不了的。”

我走近男孩，想仔细观察一下。男孩子突然醒了过来，一对



寒光闪闪的眼睛盯着我，就像是凶猛的野兽。在这一瞬间，我发觉，这个男孩不是什么精神病，而是被一种凶恶的灵——兽魔给附身了。

※

※

※

※

“帆，你发什么神经，深更半夜地拉我跑到医院里来，到底想干什么？”伊莎贝拉不满地问我。

我回过头，猛地抱住她，把她压倒在医院的矮树丛中。

“啊，”女孩发出一声小小的尖叫，脸红到了脖子根。伊莎贝拉伸出手想把我推开。“帆，现在不是开玩笑的时候呀！”女孩抗议道。

“嗯，我没有开玩笑。”我对怀中的女孩说，“小心，警卫来了。”

我把头埋在女孩的胸口，躲避警卫的灯光。女孩子的心跳声像摇滚乐中的架子鼓一样，“咚咚”地响个不停。警卫一走，伊莎贝拉就拼命托起我的头，让我说个明白。

“帆，这么晚跑到这里，还要躲躲藏藏，难道你是想偷什么东西？”

“伊莎贝拉，让我赞赏你一句吧！”我笑道。

女孩涨红了脸，狠狠地敲着我的脑袋，“去去，狗嘴里吐不出象牙来的，不要敷衍我！”

“你猜呢？”我问她。

“嗯，照你的个性，难道是来偷漂亮的护士小姐的内衣吗？”

我倒！真是高见。

“我是来偷人的。”

“啊，你这个畜生，偷内衣还不够，还要偷人。”伊莎贝拉的左手已经开始冒电火花。



“喂喂喂，你千万可要冷静呀。”我说道，“我是来偷隔壁的小男孩的，他在这儿住院。”

“啊啊，连男人你也不放过，而且还是个孩子。”似乎是解释不清了。在伊莎贝拉的紫电下，我不得不使出破魔符抵挡了一击，还好她没有用上全力。

我抓住伊莎贝拉的手，把我白天看见的情况和我的判断告诉了她，这才让她冷静了下来。

“我要消灭兽魔。乖乖的伊莎贝拉，你想办法把男孩带到河边来，我在那里准备了个封魔阵，一定要除去这个怪物。”于是伊莎贝拉就扮了个很乖很乖的表情，执行她的任务去了。

.....

河风拂面，我站在自己设置的封魔阵前，等待伊莎贝拉带来男孩。大约半小时后，女孩子张开着一对大翅膀，从漆黑的夜空中飞了过来，怀里抱着小勇。

“把孩子放在封魔阵中。”我说道，我双手的食指和中指间各夹着一张破魔符，交叉在胸前。

“嗯，帆……”伊莎贝拉好像有什么话想说，被我用眼光制止了。

“这次的敌人，不像胡闹的幽灵般好对付，伊莎贝拉，你可要小心了。万一我顶不住，你就赶快带着小勇逃走！”

“我呼唤大地的力量，将你的力量灌注于这魔力的圆内，将封于阵内的邪恶灵魂，显现在我的面前！”

封魔阵的中央地表出现了一点蓝光，光沿着封魔阵中魔法的咒文和符号急速地扩散开去，让整个的魔力之圆完成。

“闭 封魔阵，发动！！”我交叉于胸前的双手猛地向下一挥，破魔符的闪光划破了沉重的空气。

男孩的身体悬浮了起来，发出异样的红光，一个暗红的身影在红光中慢慢成型，不时传出低沉的吼叫。



破魔符剧烈地抖动着，霎时间从符的边角冒出了青蓝的火焰，将我双手的符吞没在高温中。

“是你打搅我的乐趣吗，卑微的人类？你以为凭你的小小力量，就能将我封住？”兽魔高声嚎叫，发出像金属般刺耳的声音。封魔阵的边缘开始剧烈地震动，接着是整个封魔阵，蓝色的光芒和暗红色的魔气在空中激烈地冲突着。我紧闭上眼，集中精神和兽魔进行角力。

兽魔慢慢抬起前脚，魔气包围的利爪接触到封魔阵的障壁，激起连串的火花。封魔阵的外壁就像处在压力下的肥皂泡，极不情愿地变形，终于在红色气体的膨胀中破裂，消失在空中，封魔阵的光芒黯淡了下去。

红色的魔火在虚空中熊熊燃烧着，兽魔仰天长啸，寒冰般的眼光注视着我。“小子，你想救这个男孩，就用你自己的生命来代替吧。”金属声再响，暗红的火焰猛地向我扑来。我急忙拿出两张破魔符，贯注灵力向兽魔疾射而去。没用，破魔符化作青烟消失了。

这真是迅雷一击！兽魔的火焰离我是那样近，灼人的高温笼罩了我的全身，仿佛在瞬间就会把我化为灰烬。惟一的法子只有使出救命绝技了。

“天地的精气给予一身，金为盔，木为旗，水为盾，火为枪，土为甲，幻魔灵气铠！”

左手的水盾迎上火焰，和兽魔僵持不下，只有激烈闪电的光亮不时划破黑暗。兽魔大声嚎叫着，暗红的火焰蹿起几丈高，水盾立时抵挡不住，破碎成晶莹的水珠，在高温下化为蒸汽。火焰之枪来不及使用，邪眼已经来到了我的面前，死亡是这么近，触手可及。

“伊莎贝拉，快带孩子走！”我大声吼了出来，“别理我了！”
我看不见背后的女孩子，却能听到她的歌声，魔族特有的



魔力之歌！

遵从血的盟誓
来自黑暗的奴仆
将我的血液
化成柔软的网
束缚敌人的行动

一张紫红色的大网中，暗红的火焰在挣扎着。伊莎贝拉划破自己的手腕，让鲜血在空中舞动。白皙的脸上没有一丝的苦痛，只有坚毅和温柔。我回头看向魔族的女孩，她的俏脸因为大量失血而变得惨白，却还是不忘冲我一笑，轻轻地说：“这次我不会听你的话的！”

笨女人，拿自己的命开玩笑！不过我喜欢！好 就拿老子的命赌一赌！

我借助巨龙的愤怒
将炽热的火焰化成银白的长枪
灌注我的灵魂之力
让锐利的龙牙撕碎妖魔

我右手的红枪温度不断升高，发出耀眼的白光，我的周围，炽热的江风和着水气形成的白雾飞舞着，我挥舞着长枪，把枪尖指向兽魔，半蹲下身，犹如出击前的豹，绷紧了全身的肌肉。

“恶魔，滚回地狱去吧！”我恶狠狠地说。

.....

黑暗中我感到伊莎贝拉在抚摸我的脸。

“我们还活着吗？”我喃喃地说道，温暖柔软的感觉从脸颊



传来,十分舒服。

“嗯。’魔族女孩轻轻地回答,声音还有点虚弱。

“兽魔呢?”

“被你杀死了。你跟着爆炸晕了过去,可把我吓坏了。”

“这次多亏了你。你不要紧吧。”

“只是有些头晕。帆,我有些事开始就想告诉你……你,你可不要生我的气!”

“?”

“我们以绑架未遂罪被警方逮捕了。’伊莎贝拉苦笑着说。我坐起身来,发现自己是在一辆警车内。

啊,可恶!



第四章 笨贼列传

最新的委托倒也有趣，竟然是要求事务所将失窃的国宝给追回来。本来这件案子应该属于国家安全机关，但是被害方并不想将事情弄大到全国皆知，于是就由在暗处谋生的除魔人接了下来。当然，这里有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不请求除魔师，是无法将窃贼打败的，因为那个家伙是我们的同行。

“呀，伊莎贝拉，这个既没有美女，酬金又少，还有可能危及性命的工作可不怎么好玩呀！”我懒洋洋地翘着脚，品评着魔族女孩子日益见佳的茶艺，“窃贼的巢穴弄清楚了吗？”

“嗯，位于新飞羽市老城区附近的一座大宅子里。”伊莎贝拉是个好秘书，我毫无兴趣的文书工作，已经由她完全承担了下来。

“好的，那么今晚我就去闯闯。伊莎贝拉，将具体地址给我。”我的意思是，我一个人去就行了，可是一向听话的女孩却有些不情愿。

“嗯……啊，对了，刚才不小心把它和衣服一起洗了，恐怕找不出来了！”女孩低下头，避开我的目光。毕竟是很少说谎的好孩子，这番话说得既无底气，又吞吞吐吐，要是我不知道伊莎贝拉很想说的话，我才是大傻瓜。可我偏不说，我喜欢装傻，看女孩子着急的样子。

“那么……”我拉长了声调，板着脸慢条斯理地说道“只好放弃行动了！唉，尽管舍不得酬金，还是把委托推掉吧。”



“我记得呀！”魔族女孩终于忍不住，几乎是叫了出来。

混合了焦急、盼望和恳求的神情，让我后悔欺骗了这样的女孩子。然而我却笑了出来，望着莫名其妙的女孩子哈哈大笑，弄得伊莎贝拉一头雾水。等女孩终于明白过来的时候，雨点般的粉拳就不停地敲打在我身上，不过一个笑得几乎岔了气的女孩子力量有限得很，我一点也不觉得疼。

.....

好一个夜晚，天空的明月躲藏于厚重的云层后，竟然透不出一丝的光芒。河风起劲地肆掠于空荡荡的街道，给宁静的世界笼上肃杀的氛围。这样的风声，怕是连近在咫尺的脚步声也会遮掩过去。真是天助我也。

身着黑衣的男女二人静立在风中，任凭衣袍猎猎舞动。男人全神贯注于几米外的灰色院墙，一脸严肃，眼睛里射出精悍的光芒，而女子则兴奋地望着男人，不时投以询问的眼光。

.....

“帆，我们已经在这里站了一个小时了。”伊莎贝拉轻轻地靠近我耳边说道。

“嗯。”我保持着姿势。

“我是不太懂，唔，帆，你是发现有敌人吗，还是院内隐藏着陷阱？”伊莎贝拉疑惑地望着男子。

“.....”

“我突然发现.....”

“唔？”

“我这个站姿是不是很酷，是不是很像电影《追捕》里的高仓健呀！”我‘嘿嘿’地笑出声来，不过在女孩子眼里，大概是觉得这个家伙自信得疯了吧。伊莎贝拉歪着头，一副‘真是受不了了’的可爱模样。

“那么，”我蹲下身来，“这位小姐，是否愿意乘坐‘帆’牌人



梯，踏出这历史性的第一步呢？”

“哼，就是喜欢胡说八道！”漂亮的魔族女子嘤嘤小嘴，表示并非情愿，不过眼里的笑意却是明明白白。

我们站在墙上，看着远处大宅里一片寂静，似乎深沉的夜让狡猾的窃贼也进入了梦乡，不过表面上的平静下，蕴涵着的是不为人知的危险。

进入这里之前，前人的失败教训告诉我们，盗宝者并不是等闲之辈，虽然不取人性命，不过好像特别喜欢捉弄人。不但使被闹得灰头土脸的侦探和除魔师的数字达到了惊人的三位数，这个家伙还居然发表宣言，只要不大规模的派遣人手打扰他的生活，他愿意在筹集赎金的时间内等待任何人的挑战，宝物的所有权属于胜利者。真是个极其嚣张的家伙！不过碰到了我，也算是他运气到头了。

“伊莎贝拉，你可要小心，墙脚下可能有机关的。”我一本正经地对着还属于菜鸟级的魔族女孩子说道，同时丢下一块石头。只听‘噗’的一声响，石头消失在茂密的草丛中，预示着黑乎乎的地面没有陷阱。我紧接着跳了下去，却不幸撞在了空中。

.....

“混蛋，怎么在这里设置一张网！”连串的脏话几乎就要脱口而出，不过我总算是急智，临时闭上了嘴。

“呀，好像是有一只呆鸟自投罗网了，呵呵。”轻巧飞翔于天空中的伊莎贝拉笑盈盈地望着我，背后蝙蝠似的翅膀张得老大。

“嗯，”我抱着手躺在网内，望向魔族女孩子，“原来还有这个办法的。”

伊莎贝拉割开了缠绕着我的绳索，甜甜地说道：“大侦探，这回又有什么好主意呢？”

“嗯，伊莎贝拉，你看，从这里到屋子的距离内没有什么高



大的树木,可见即使有陷阱也是密布于地面的。”

“你是说,我带你飞过去?”

“哈,既然你这样说,我就只好顺水推舟,完成淑女的心愿了。”

“滑头!”伊莎贝拉横了我一眼,“你就抓着我的手吧,不过你乱来的话,我,我一定不饶你!”

这话是什么意思,我奇怪地盯着满脸通红的女孩子使劲看。伊莎贝拉连忙补充道:“你可不要想歪了。”

这个,不知道到底是谁想到了别处,我叹口气,握住伊莎贝拉柔松的手,让她拉起我离开地面。

……

“啊,你干嘛!”女孩子突然松了手,让我就这么直直地摔在屋前一片空旷的土地上。痛得龇牙咧嘴的我好不容易坐了起来,愤怒地看着天上的肇事者。这可算是是什么,我简直是搞不懂了。刚才只是稍微在空中调整一下,有必要这么敏感吗?我站起身来,用右手里握着的木牌指向女孩子……

木牌?

我疑惑看着手里出现的异物,这东西大概是落地时随手抓住的吧。在木牌的背面还有几个字:小心地雷。

嗯,这个……

震天动地的巨响打破了夜空的平静,惊扰了沉浸于美梦中的善良人们。

我满脸漆黑地从烟雾中蹒跚走出,冲着吃惊的女孩耸耸肩,露出一丝苦涩的笑容:“喂,伊莎贝拉,下次想把我摔下来的时候,请选择个安全点的地方。”

这么激烈的入场,就算敌人睡得再熟也会醒来了。现在只有两条路可以选择:要么继续,改变作风,强硬地突入屋里,和对手一决高下;要么趁离天亮还早,乖乖回去睡觉。后者不符合



我的作风，男人就应该知难而进才对。我索性推开大门，堂堂正正地向窃贼挑战。

“狗贼，竟敢在大院里算计你老爷，有种的就站出来，以方鼎作赌注大战一场。不过我看你是不敢的，哇哈哈哈哈！”

大厅一片寂静，没有人回答我的挑衅。就像是傻瓜一样面对空旷大厅的我，一时间也不知道如何是好。

“帆，不如我们先做一番调查吧。说不定运气好，窃贼刚好不在家呢。”伊莎贝拉在我身后轻轻地说道。

嘿嘿，真是个大真的大小姐，现在都是什么时代了，还怎么可能出现三流电视剧里都没有的剧情。我正想以前辈的身份好好教训一下这个不懂人事的魔族女孩，这时，二楼的走廊里传来了细微的开窗声音。一个瘦小的白影出现在楼梯的边缘。

“你就是盗走宝物的家伙吗？”我大声喊道，“怎么不赶快出来迎接！”

白影一闪，隐入黑暗中去了。我怎肯这样放过他，紧跟着冲上了楼梯，向盗贼消失处追过去。

二楼是被浓重黑暗包围的迷宫，只能摸索着前进，还要防备可能出现的偷袭。

“伊莎贝拉，不要离开我太远。”我小声说道。

.....

“啊，别闹……”女孩发出诱惑的小小叫声，让我心中一荡。这是怎么回事？

“嗯，帆，不要这样，正经点！”伊莎贝拉的声音中带上了几分薄怒，更让我摸不着头脑。

“你怎么了？”我试探着问道。

“你，你还要问！你这样对待人家，也太过分了！”

“？”

“呀！”女孩子突然发出一声尖叫，“你这只手在摸哪里！大



色狼！”

.....

虽然我也有此意,但我还没行动呢。可恶,竟然有人早于我对迷人的伊莎贝拉下手,这不可原谅!我正熊熊燃烧着复杂的火焰,却被伊莎贝拉狠狠地甩了一记耳光,响亮的肉体接触声中,我清楚地听到了第三人的轻轻笑声,而且以我二十几年的人生阅历来判断,这笑声是属于年轻女孩子的。难道她就是我们一直追踪的窃贼?这一惊人的发现,让我体内已经炽热的灵魂之火达到了最高点,今天不解开谜底,我是决不罢休。

“大小姐,你先冷静下来嘛!”

“不要靠近我!不然对你不客气!”伊莎贝拉语气很坚决,黑暗中还隐约听见‘噼噼’的电流声。我只好站在原地,思考到现在为止发生的事情。结论有以下几点:

第一,盗贼应该拥有夜视或同类的能力。在这样的环境中能准确地把握住我们的位置,甚至挑选伊莎贝拉作为突破口,这可不是一般的功夫。

第二,就像前辈所说,这个家伙喜欢作弄人。在明显的地利条件下,不使出凌厉的杀手,倒是满足于让我挨女孩子打耳光这种把戏,敌方的的这种办法还真是大胆啊!

第三,也是最重要的一点,敌人有可能是女人。这勾起了我的好奇心。既然人类的一半是雌性,其中还有很大的几率是美女,我又怎能放过呢?就算不是人类,魔族美女的几率反而更高。也就是说,这次以我的美貌和实力让敌人不战而降也是有可能的。嘿嘿,真是让人期待的结局呀!

最佳的对策已经在我脑中成形,我一把拉过伊莎贝拉,忍受着电击在魔族女子耳边说出了办法。伊莎贝拉头摇得像拨浪鼓,坚决不同意。

“伊莎贝拉,这样最安全呀,又不会危及人命,还能轻松擒



获对手,有什么不好?”

“那人家的名誉怎么办?”

“唉,又不是真做,连块肉都不会少,有什么关系?”

“……”

“好了,算我求你了,任务结束后我请你吃大餐,再到狂欢岛痛痛快快地疯狂一天,如何?”

“哼,谁希罕。”女孩子不屑地说道,声音跟着却小了下去,翕动的嘴唇几乎将对话改为了耳语,“呃,只是工作的话,就按你说的做吧,不过你可不要趁机乱来。”

“没问题,要是不相信的话,你再把我不回地雷场去。”

女孩子歉疚地低下头,转眼间却又抿着嘴笑了,眼波流转,轻霞掩面,顿时让我在云里雾里似的迷失了。

作战开始。

伊莎贝拉放出几个小闪电,追赶着我进入走廊尽头的房间中。

“臭男人,竟敢占姑奶奶的便宜,今天一定要叫你好看!”我从来不知道伊莎贝拉的演技原来这么好,这段话真是杀气腾腾,雌威冲天。不过从我身边残留的魔力浓度看来,女孩太过投入了,万一被这一程度的法术打中,最少也是重伤。我一头的冷汗倒是不假,亡命般的遁去。

房间中只有偶尔打破黑暗的电光和目标命中的惨叫声。我大喊着要和疯婆娘同归于尽,发出连连吼叫……

夹杂着男与女的呼号声和物品破碎声的毁灭乐曲终于在女人一声尖叫后画上了休止符,大宅子又恢复了原本的寂静。

一句话从不远处的阴影中飘到了空中:“喂,这是怎么回事?”

俗话说:好奇心会害死一只猫。现在可怜的小猫正一步步谨慎地向归于死寂的房间走来。门轴在外力作用下“吱吱”叫



着，在这沉静的世界显得格外刺耳。猫儿小心翼翼地探出头来，扫视着屋里的凌乱情形，似乎是在犹豫着应否进入。时间缓慢地流动着，屋里的两人却没有一丝气息。放松了警惕的小猫叹了口气，推开了虚掩的房门，全身都出现在房间里。

“喂，还有人活着吗？”

“……”

“你们这是何必呢！”幽幽的声音从猫咪的嗓子里传了出来，果然是个女孩子，“本来你们能够通过屋外的陷阱区，已经是很不错了，偏偏因为相互的不信任而葬身于此。唉，我会好好地对待你们的遗体的。”

“哦，那还真是谢谢你了，我喜欢向阳的土地，还要用美女的眼泪培育的花做装饰。”

“……啊，鬼呀！”上当的猫儿惊叫起来，不容她想通，我一个箭步扑了上去，把女孩子压在地上。

“喂，你也该玩够了，快讲出藏匿宝物的地点，不然，嘿嘿！”我故意发出凶狠的笑声。

“流氓！”沉重的打击不是来自怀中的俘虏，而是气哼哼的伊莎贝拉，“你这人，怎么一肚子坏水，快放开她，搂搂抱抱的成什么样子！”

魔族女孩子一脚把我踢开，扶起受惊吓的猎物。猫儿看着我们，突然轻声笑了起来，霎时间翻腕亮出把细身剑，抵住伊莎贝拉的咽喉。

“你还真是个好人，呵呵，想必让同伴很伤脑筋吧。”女子笑得很开心，而我也只有叹气的份了。

意外地和那女子有同感。

伊莎贝拉瞪着大眼睛，委屈的模样让人心痛，尽管让她尝试到人世的冷酷未必不是好事，但身为男人的我却不能坐视不管。我沉声说道：“放开她，随便你想要怎样我都应承。”



“哟，小姐姐，你的心上人急了。”女子‘格格’地笑个不停，“他还真喜欢你呀！不过承你的情，这次我就算了。”

女孩子慢慢踱到我身边，伸出小手挑动我的下巴：“唉，这么有趣的人，我还是第一次遇见。下次再好好地玩耍吧！你要找的东西就在屋子里，请随便吧。”女孩子明媚的大眼透射出顽皮的光芒，“那么我先告辞了，后会有期。”

一缕白烟似的身形消失于暗夜中，却在我心头留下了一个难解的谜。我实在很想知道，她是美女吗？

伊莎贝拉接近我，拉拉我的衣袖，细若蚊蝇的声音费力地挤出牙缝，害得我不得不将耳朵整个凑了上去。

“呀，伊莎贝拉，你想说什么？”人类的耳力毕竟有限，低于一定程度的音量是无法收到的。伊莎贝拉的话语就属于这一范围。女孩子很泄气似的摇摇头，再不发一言。

“呐，你听我说，你今天干得很不错的，是真心话哟。不如这样，明天我们去疯狂一天，好好享受人生吧。”

“……帆……”

“嗯？”

“我想说，呃，谢谢你了……”女孩子转身跑掉了，留下我一个人在空房子内发呆。

……

“嘿，我现在才发现，我们犯了个大错误。”我搔搔头，望着任务完成的战利品——石佛一座。

“嗯？”

“这玩艺大概有几十吨吧，我们两个人怎么弄回去？”

“……”

“伊莎贝拉，还真是奇怪呀，那个女窃贼是怎样偷到手的，难道使用了吊车？哈哈，还真是想不出来呀！”

“嗯。”



除魔事务所

“喂，伊莎贝拉……”

“嗯？”

“你还真没幽默感的。”

“……”

闪电划破空间，攻向某个无聊的男人……



第五章 爆裂的重逢

眼前的女孩子有着人世间罕有的精致轮廓，完美无缺的瓜子脸上，一双翠碧色的眼眸光影流转，透射出千万的风情，妩媚而不失纯真，高雅却不拘于孤傲，肌肤胜雪，眉黛如山，再配上秀挺的鼻子，娇艳欲滴的樱唇，足可与国色天香级的魔族瑰宝伊莎贝拉一争长短，各擅胜场了。在街道对面的绝色女子，正是上天宠爱的精灵族女子，让人类女子嫉妒不已的自然之生灵。

尽管在先前的电话里答应了赶快回去，陪伊莎贝拉上街购物，然而我身为精壮的男人，又怎能一味服从理性。我拢拢略微散乱的头，快步向着娇俏的女孩子走去。

“哟，你好，能在这里相遇，还真是奇迹呀！”我摆出最富魅力的脸孔说道。女孩子摇摇头，一副惊讶的表情，然而接下来的回答却让我疑惑不解。

“你真是好眼光，竟然被你认了出来，不过我是不会束手就擒的。”精灵警惕地竖起长耳朵，向后退了几步。

这是什么意思？我的大脑急速运转起来，在我和女孩子搭讪的漫长历史中，这样的对话尚属首次。难道，我以前和她见过面，还是在不愉快的情景下？我绞尽脑汁地回忆历次任务，这样出众的女孩子，不可能见过就忘的。

尽管思考的机器转个不停，我却不会像三流的男人般露出犹豫和怀疑，而是一脸如常的平静地说道：“既然这样，大家不如一起喝一杯，聊聊天，也可以增进了解。难道你会怕我不成？”



骄傲的精灵藐视地扫了我一眼，从鼻子里发出轻轻的“哼”声，昂起俏脸走到了我身边。我保持绅士的举止，优雅地递上右手。

“我叫帆，不敢请教小姐的名字。”

“爱琳特罗尔。”女孩冷冷地回应。

挽着手像情侣般两人走在热闹的大街上，自然吸引了路人们的目光。只不过投向女孩子的是赞美和感叹，而我这里接受的却是不可忽视的强烈敌意。这也就是自然界千百年的雄性竞争本能吧。我暗自得意，猛烈地回击着愚蠢男人的妒忌，以恶狠狠的眼光让他们知道谁比较强。这一切举动都没有逃过精灵的眼睛。爱琳轻轻叹口气，僵硬的身体放松了下来，眼里的冰块缓慢的融化，又恢复了初见时的灵活，余光中夹杂着调皮的色彩。女孩子像是对自己说道：“其实你没有认出我来。我也真是太傻了，人类的视力又怎能在那样的黑暗中，识别出未曾谋面的对手。”

“呀，那倒不是，只是对完结的任务，我不再抱有兴趣而已。再说当时我和你只是身体接触，如果今天一见面就搂着你，我肯定瞬间就认出你来，呵呵。”我凑近精灵的长耳，轻轻地说道，弄得女孩子俏脸通红。爱琳抬起手来，轻嗔薄怒的表情惹人怜爱。

“为了表示我没有敌意，就在这里向可爱的爱琳小姐献上一片忠心吧。”我做个“请君入内”的手势，和精灵一起进到了路边写有“梦”牌号的茶屋中。

由于平时经常来的关系，我和老板已经是熟人了。这个老鬼热情地打个招呼后竟然胡言乱语起来：“哟，美男子，今天的猎物实在是不错呀，呵呵。”

晕倒，在美女面前怎么能说这些话，真是哪壶不开提哪壶。我难堪地看向精灵，女孩子笑盈盈的，没有特别的反应。



我们找个安静的位置坐下，爱琳悄声问道：“上次的女孩子是你女朋友吗？”

真是一针见血的问题，不过对我这个情场老鸟来说，简直不在话下。我果断地摇摇头，认真地说道：“伊莎贝拉只是助手而已，其实，在那天晚上我已经被你给迷住了。”

爱琳眼睛一亮，神情中突然出现顽皮的色彩。女孩子深情看着我的样子倒叫我吃了一惊：“我比伊莎贝拉更好吗？”

就像是被美味诱饵所吸引的獾熊，我想也不想就一头扎进了爱琳的圈套中：“当然，你比她好一千万倍。”

身后有人用手指戳我。

……

死鬼老板，闹什么闹，现在正是紧要关头！

我拨开放在肩头的手，继续着表演。而爱琳却似笑非笑地看着我，一副忍不住的神态，好像有点不对劲。

那只手又放了回来。

“老板，别玩了。”我抓住讨厌的手，一把将捣乱的家伙拉到我面前。这个纤细，嫩滑的感觉，好像是……好像是……我已经不敢往下想。

我略微地侧着头，用眼角向后望去，一个漂亮的女孩子正气鼓鼓地噘着嘴，站在我后面。

“呀，这个，伊莎贝拉，你听我解释……”我的额头上滴下了豆大的汗珠。

“不要！”伊莎贝拉的左手上已经冒出紫黑的电火花。

原本笑得打跌的爱琳猛地站起来，以严肃的神情盯着伊莎贝拉的手。“你是魔族吗？”

“是的，我的名字是伊莎贝拉，给你添麻烦了还真是过意不去。”

爱琳一挥手打断了魔族女孩的话语，接着掏出颈脖上的连



串卵形饰物，低声唱起了咒文：

藏身于卵内的魔手毕斯，
将空间移动，
带我们到一个无人的地方。

白光闪动的一霎时，我们从繁华的女人街，来到了飞羽河中心荒凉的沙洲上。

“虽然我与你素不相识，但你是个魔族，遇见了我，你就只有死。”爱琳的声音里，透出一股浓烈的杀气。

“哼，你不要说大话！”正在气头上的伊莎贝拉一改往日的温柔，激烈地顶撞了回去。

“喂，大家有话好说，干吗要闹到动手？”我连忙阻止，却被女孩们一致的“你闭嘴”赶到了一边，做了无足轻重的看客。既然这样，我也只好让她们自己闹去。如果哪边有危险，我再出马不迟。

“魔族，受死吧！”爱琳的手中已是多出了一只卵，“梅杰，化成锋利的刀，斩杀邪恶的魔族！”迎风一晃，一把细身剑出现在精灵的手中，正是那晚所见的武器。

伊莎贝拉也不示弱，一道紫黑的雷电划破虚空，直冲爱琳而去。

“风之魔卵，特罗斯，在我的身边卷起旋风，成为我的盾，抵御邪恶的伤害！”又一只卵出现在爱琳的手中。爱琳劈开雷电，灵活地向伊莎贝拉冲去。伊莎贝拉正处在咒文完结的状态中，竟是无法防御这一刀。

“爱琳，住手呀！”我大喊着，用火焰之长枪硬接了爱琳的一击。

“我不领情！”伊莎贝拉娇嗔道，顺便一脚将我踢到了一



边。接着右手放出一道火光，向爱琳袭去。

“水之盾！喂，亲爱的伊莎贝拉，不要这样不留情嘛！”我帮爱琳挡了这一下，恳求地望着魔族女孩。

.....

唉，这大概就叫两面不讨好。我手忙脚乱地充当救火队，剥夺了女孩们能够伤害对方的全部机会。女孩们气不打一处来，敌对的两人同时出手攻我，竟然配合得天衣无缝。

“喂，爱琳，你和魔族联手了！”我气喘吁吁地狼狈逃窜。爱琳一愣神，突然大笑了起来，再也顾不上向我攻击。只留下伊莎贝拉一人就好办得多，我避开她的雷电，轻巧地勾住女孩手腕向前一带，顿时温香软玉满怀，伊莎贝拉动弹不得了。

“唉，在精灵界的时候，从来没想过会有和敌人共同作战的经历。今天实在是很愉快的，就这么算了吧。”爱琳眯着眼瞅着我，灵动地收回了魔卵，“那么我们正式地介绍一遍。我，精灵界特罗尔家族的爱琳，很高兴能够认识你这样有趣的人。”

“我，史无前例的美男子，伟大的除魔师帆，以后还请你多多指教。”我点点头，一本正经地说道。

爱琳忍不住又笑了起来：“原来以为，被宠坏的只有我这个任性家伙，没想到你比我更糟。要是能和你这样的人一起，生活会更有意思的吧。”

这段似是而非的感慨是爱琳现在的心情吗，还是一句玩笑。这对于身为粗线条的男人的我来说，可算是一个谜了。

爱琳优雅地靠近，伸出白皙的手捧住我的脸，当着惊讶的伊莎贝拉在我左边脸颊吻了一下：“今天谢谢你，很愉快的一天不是吗？”银铃般的笑声中，精灵女孩像小鹿一般，消失在空间的波纹中。

我呆呆注视着精灵离去的虚空，一时间说不出话来。

“还不放开我。”伊莎贝拉挣扎着想要离开。在这样的情况



下,我只能耍赖皮了。

“不行,除非你能原谅我,不然就是死也不放。”我不但没松手,反而抱得更紧了。

“你这个无赖……”怀中的女孩身体剧烈地抖动起来,伊莎贝拉又羞又气,话语也严厉起来,“你要是还这样,我就……”

“伊莎贝拉,你听我解释……”

“我不要听!”伊莎贝拉使劲甩开我的手,跑得远远地站住,回头盯着我。

黑暗的伯爵扎克·法雷尔

暗黑雷电的掌握者

我以血之契约

寻求你的帮助

让我的左手

带来致命的力量

让敌人的身躯

在你的荣光下化为飞灰

这是我和伊莎贝拉初遇时女孩子释放出来的可怕咒文,没想到这么短短的时间内,魔族女孩竟然能够控制了。女孩子抬起左手,让江上的风云变色。

伊莎贝拉想杀我?这一恐怖的念头出现在我的脑海中。我戒备地望向不远处的亲密同伴,女孩子身体笼罩在深紫色的耀眼雷光中,原本清澈的眼睛流露出痛苦和茫然的神情。伊莎贝拉的小嘴翕动着,仿佛想要说些什么。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伊莎贝拉!”我竭力地呼喊着重孩子,想要让她回复原本温柔恬静的一面。伊莎贝拉的眼眸中淌下了两行清泪,却说不出一句话。女孩子被超出自己能力太多的魔法完全掌控,成了



单纯的施术傀儡，更糟的是，失控的魔法很容易连不具备同样强度精神力的施法者一起粉碎。

眼前的巨变让我的头脑前所未有的清醒，在我胸中燃烧着惟一的想法：“我要把伊莎贝拉给救回来！”

我在学校时以擅长使用各类型的封魔阵而闻名。封魔阵的要素有三：时间上的把握，选择封魔阵的元素相互配合，以及高度集中的精神力。可是离开学校后的工作生涯中，强劲到需要使用封魔阵的怪物从未出现，我也就不免疏忽了。诚然，这法术的威力应用最强结界也是可以挡下，可是想要伊莎贝拉平安，却是不能由我掌握。我已经是不得不冒危险了。

机会只有一瞬，在伊莎贝拉完全释放魔力的同时防御最强的阵法“玄武”必须发动，以其坚硬的障壁和外界施加的庞大压力相抗衡，保护我和伊莎贝拉两人的安全。眼看着魔族女孩的法术进入了尾声，我毅然走进魔力的涡流，吟唱起长久未用的咒文来：

北方的神兽，
震慑群邪的玄武，
让背负使命的人们获取强力的保护，
我以正义之名呼唤伟大的力量，
庇佑危难中的生灵！

伊莎贝拉已经完成了仪式最后的部分，黑沉沉的天空被紫红色的电柱撕开，迅雷般的延伸开去，最大最强的神威将要降临人界。女孩子就像是虚脱般的向地上躺倒，却还不忘以微弱的声音嘱托道：“快离开我。”

我跑上前去，将她搂在怀里，在女孩的耳边轻轻说道：“这回你可甩不掉我了，伊莎贝拉，今晚我要吃咖喱牛肉饭，嘿嘿。”



女孩子冲我苦涩的一笑，将可爱的头颅埋在我胸前，轻轻地抽噎起来。我心中顿时涌起一股豪情，即使抛弃这卑微的性命，我也要保住怀中这重要的人儿。

我几乎是吼叫着发动了阵法，在天地间激烈碰撞的紫色雷电和蓝色障壁中，我傲然站立在魔力激荡的狂风中，以自己的身体遮挡住昏迷的女孩子……

※

※

※

※

最后救了我们的却是爱琳。玄武阵毕竟抗不住最高黑魔法的威力，在即将崩溃的瞬间，我听见精灵女孩子的吟唱声。空间中出现了一个人高的缝隙，爱琳伸出手来，一把将精疲力尽的两人拽了进去。尽管动作迅速，我们却依然受到了巨大冲击，在爆炸的余波中滚作一团。男性的我理所当然地作了肉垫。

灰头土脸的人们心中充满了劫后余生的喜悦。伊莎贝拉像只猫似的蜷着身子躺在我怀中，懒洋洋地不想动弹。爱琳则调皮地望着我，故作深沉地叹口气：“唉，年轻人可真是好呀！”我立刻还击道：“婆婆，你可要小心身体呀！”三人笑作一团，先前的紧张气氛在笑声中无影无踪了。

“我好像又多了解了你，奇怪的小子。”爱琳离开前这样说道，“也许……”精灵“格格”地笑了起来，燕子般的溜走了。而魔族女孩子也以异样的目光望着我，神情间多了几分亲密。

“那么，我现在可算是让人另眼相看了，不是吗？”我说道。

“哼！”伊莎贝拉撅起嘴，眼眸里却充满了诱人的笑意。



第六章 游戏中的三人行

又是一个美丽的夜晚。清幽的月光轻柔地抚摸着大河，月影在浪尖跳跃着，在跃向半空中碎了，化成千百粒闪亮的珍珠，回到母亲河的怀抱中，连绵不绝的灯火，倒映在江水中，宛如天上的繁星。河上偶尔传来一声悠长的汽笛声，随着令人心旷神怡的风，打破了这宁静的夜……

我坐在河边，呆呆地看着水面。这样美的风景，对于一个快要死的人来说，已经是毫无意义的了。就让我的青春回忆，随着这条巨龙逝去吧……再见了，爱我的和我爱的人们。

也许，我该在沙滩上留份遗书。

亲爱的伊莎贝拉：

在你看到这封信的时候，我已经不在人世了。生意上几个月的不景气，已经让我失去了生活的勇气。我决定以自己宝贵的年轻生命，控诉这个万恶的金钱社会。你一定会明白我的。

别了

二十二岁的帆 绝笔

“呃，这几个字写得歪歪斜斜的，一点架子也没有呀。亏你还是个大学生。”身后传来女孩子悦耳的声音。

“哼，要你在此八卦，你竟然对一个即将正视人生归宿的人语出讽刺，也太冷血了吧！”我愤怒地转过头去，想要用雷霆霹



雳般的污言将之活埋，以泻我心头之恨，不过话到嘴边却又收了回来。

瞪着一对翠碧色的大眼睛，一笑就有两个小酒窝的女孩子，正是活泼开朗、机灵调皮的精灵爱琳。我装做很是生气，换上冷冰冰的口吻说道：“女孩子不要大半夜的跑到江边来，小心有坏人把你给什么什么了。”

“把我给怎么了？啊，你这个流氓，嘴怎么这么坏！”爱琳很明白这个“什么”的意义，嗔怪地横了我一眼。

“快回去吧，我现在心里正烦着呢。你再缠着我，不用等别人，我就先把你什么什么了，先这样再那样”我对自己使用“什么”表达意思的方法感到十分满意，并带着恶魔般的笑容斜视着身边的女孩子。

“哼，你敢！”爱琳叉着腰，撅起小嘴，还把苗条的身体起劲地向我怀里挤来，扮了个可爱的鬼脸。

.....

“好，我来了。看来我不动真格的，你还不知道厉害！”一阵愣神后我决定好好吓唬爱琳，让这个纯真的家伙知道大恶狼的凶猛。我把精灵搂在胸前，“先来一个热吻再说。”

爱琳的反应是深深地吸了一口气。

“啊，救命呀，有色狼呀！”我从来没听过的高达一百六十分贝的尖厉声音直冲云霄，为了保护我的耳膜，我不得不放开了女孩。

“爱琳，别叫了，你这样有损淑女形象呀！哎哟，姑奶奶，算我求你行不行，你看，我都要给你跪下了。”我对着爱琳喊道，“再叫下去，我就要没命了。哇，警车来了！”我飞快地擦去沙滩上的字迹，拦腰抱起女孩子，向一条阴暗的小巷逃去。

“你欺负人，”精灵女孩耷拉着耳朵，抽抽搭搭地说，“我要去告诉伊莎贝拉姐姐。”



哇，这还不如送我去蹲监狱。我满脸赔笑：“嘿嘿，尊敬的爱琳小姐，您大人不记小人过，你就惩罚我吧。除了要钱和告诉伊莎贝拉，什么事我都答应。”

“真的？”爱琳从眼角偷看我，“你不过是想骗人家罢了。呜呜呜，被你这样对待，我，我已经嫁不出去了！”

“喂，爱琳，爱琳祖宗，爱琳姑奶奶，您就饶了我吧。我发个誓，我以男人的荣誉尊严和骄傲，誓死为爱琳特罗尔小姐效劳。”我右手放在胸前，左手指向月亮，“天上的明月可以作证，除了钱和让伊莎贝拉知道外，我什么都答应。对了，还有结婚不行。”

“嗯，看你这么诚恳，本小姐就原谅你了吧。”爱琳的笑忽然让我有一种上当的感觉，“你可要乖乖的啊。”果然，接下来的话语，证实了我的想法。

“我收到委托，希望我去除掉一个藏在刚出版的游戏——《毁灭之王》源程序中的恶魔。可是爱琳一个人不敢呀，我就想找你这位大法师帮忙。”

“哼，原来刚才是骗我的！我不要听玩弄我感情的坏女孩的说话。”

“帆哥哥，”精灵女孩软语央求道，“你已经答应人家了的。”

“那是诡计，我不承认。”我把头一歪，从鼻子里发出轻蔑的“哼”声。

“唉，那就算了吧，”爱琳叹口气，转过身去，“本来还想在工作完成之后，把报酬的一半分给你的，既然不要，那我就多拿二十万吧。”

“二十万！”我的眼睛发出了亮光，“嘿嘿，爱琳小姐，请叫我小狗吧！”

“我有一个条件，当然不是关于钱呀，和什么结婚呀之类的。”爱琳眨眨眼，调皮地笑道，“你不许把这份工作的事告诉伊



莎贝拉。”

※

※

※

※

“你有事在瞒着我。”伊莎贝拉一针见血，“怎么一脸严肃的样子，却连眼睛都在笑？”

“实际上，我终于想通了，能陪伴我度过一生的，只有伊莎贝拉你呀。”我辩解着说。

“又来了，你就不会用些新的方式来转移话题吗！”伊莎贝拉嗔道，却不由自主地笑出声来，“算了，看你，像个长不大的孩子，说谎也不会。”

“是的，亲爱的伊莎贝拉。”我连忙说道，“你也累了，早点休息吧。”

凌晨三点。四周一片寂静，暂时没有发现敌情。

我像一只敏捷的耗子，沿着墙根的阴影，猫着腰向目标移动。月亮已经躲到了云里，真是天助我也。

我来到和爱琳约好的地点：位于飞羽市电气一条街B大厦的一间办公室门口。按照暗号，我小心地在大门上敲了三下：“天王盖地虎！”

“宝塔镇河妖，是帆哥哥来了？”门里轻声问道。

“是我。”我回答道，“伊莎贝拉没有跟来。”

爱琳把我放进去，整间房里，就只有我们俩人。

“喂，刚才那个暗号有什么意义，不就只我们吗？”我迷惑不解地问。

“嗯，”爱琳坐到一张椅子上，开始摆弄一台电脑。“我昨天在书上看到的，很有气氛。”

这真是个荒唐的想法，我顿时泄了气，坐到女孩旁边。

“恶魔就在这个游戏里，要不想毁坏数据，或者是让它逃



跑,我们就只有进去了。’精灵女孩指着屏幕,坚定地说道。

“咦,这不是大菠萝吗!还是资料片呀。哈哈。’我望着莫名其妙的爱琳,笑着说,“这个游戏我可是高手,算你找对人了。”

“是吗?太好了。那,让我们开始吧。’爱琳从胸前的饰物中拿起一粒魔卵,开始吟唱起来。

我以密力的盟约
呼唤你的名
移动空间的魔手毕斯
听从我的指令
将我们带到想要到达的地方。
.....

在一个小村落的篝火旁边,我和爱琳正在做准备工作,既然是游戏,不好好地打扮一番实在是对不起自己。

“爱琳,先选择职业。你用亚马逊(ama)吧,我就当个游侠(paladin),这样比较好配合。”

“好的。”一阵闪光过后,熟悉而又陌生的浪人营地展现在两人的面前。

“爱琳,修改吧。’我建议道,“嗯,这样,等级 99,强壮 5000,敏捷 5000,活力 5000,魔力 5000,所有技能全满。再加上每人的特有装备和顶级铠甲,嘿嘿,这样就差不多了。”

站在我面前的是一个金光灿灿的弓箭手。爱琳右手拿着把碧绿色的长弓,正媚眼如丝地看着我。“帆哥哥,你真帅呀。”

帆哥哥?从美丽女孩嘴里跑出来的话语让我一阵舒畅,很有成就的感觉。

“爱琳,这样叫我很喜欢,再来一万次吧,嘿嘿。”

“……大傻瓜!’爱琳蕴涵笑意和柔情的眼眸几乎要滴出水



来。

我来到村里的河边，欣赏自己的造型。水里倒影的是一个威风凛凛的骑士，左手拿着鹰盾，右手拿着黄金战锤，身上全套银色铠甲，配上胸前的大红十字，在银色的月光映照下显得分外夺目。

“嗯，爱琳，恶魔在哪儿呢？”我问道。

“好像在最后的关底，一个叫‘巴尔（Baal）’的角色。”

“晕倒，是老板呀，那么我们赶快去吧。”

一行字在我的头上空显现，一晃就过去了，大概是机器的信息吧。我也就没有留意，和爱琳走上了传送点（waypoint，向最后的迷宫杀去。

做个游戏人物的感觉还真好，正是我梦寐以求想要尝试的生活。用盾牌砸晕敌人，再拿战锤将它们打个粉碎，或者放出千百个小榔头，让妖魔鬼怪哀号着死去实在是很过瘾。爱琳已经是玩疯了，什么火箭、冷冻箭、跟踪箭、散射箭，暴风骤雨般的攻向敌人，不但弄得我眼花缭乱，还抢去大部分本应属于我的乐趣。更可气的是为了这个丫头，我们不得不在迷宫和城里来回跑，以补充不加节制放出的箭矢。

“爱琳，控制点用吧，我们不是来玩的，再说，你把人都杀完了，我很无聊的。”后面的才是我的真心话，早知道就选野蛮人了。

“嗯，再玩一会儿，我们就去杀老板。”爱琳扯着我撒娇，却不忘继续密集的箭雨，让可怜的喽罗们葬身于火焰、冰雹和闪电的侵袭中。突然间，一个大冰球在我们的周围爆开，数以百计的小冰针飞速攻击过来，撞在铠甲上叮咚作响，寒气笼罩了全身，这滋味可不好受。好在我们的生命值长，并没有太大的损害。

“PK？”我吓了一跳，“在这个游戏中，怎么会有其他人！”



回过头去，不远处一个英姿飒爽的女巫，左手一小杖，右手一骷髅盾，白皙细腻的脸上严霜密布，深紫色的眼眸放射出不满和生气的神色。

“啊，伊莎贝拉！你怎么进来的？”我吞了下口水，小心翼翼地问道。

“哼，我就觉得奇怪，你怎么深更半夜地跑出来，原来是陪她玩来着。”伊莎贝拉面色不善。

“不是呀，我是来除魔的。”我汗如雨下，连忙解释，“喂，爱琳，你也来说两句呀。”

这个“她”却毫无知觉，存心想把事情闹大。

“呀，大姐，你怎么这么不识好歹，帆哥哥是来和我约会的，你干吗要当电灯泡！”爱琳挽住我的左手，柔软的身子紧贴了过来。

“喂，爱琳，你不要乱说呀！伊莎贝拉，你听我说，我真的什么也没干呀！爱琳爱琳，你不要抓着我的手嘛，快放开，已经够混乱的了。”我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可两位祖宗一点也不体谅，视线在空中碰撞出闪亮的火花来了。

“要打吗？我可不会怕你。”伊莎贝拉举起了魔杖，在空中划出个冻气的圆圈。

“哼，要来就来吧。”爱琳召唤出女武神，以跟踪箭向伊莎贝拉射去。伊莎贝拉用盾挡住，回手还了一个“水系魔法” ice orb。两个女孩子完全忘了来这里的目的，热情洋溢地相互战斗着。

.....

“一个女人等于五百只鸭子看来不假，让这一千只笨鸭自己玩去，我不管了，等把老板做掉，我就返回现实世界去。”我转身跑向通往毁灭之王宝座的阶梯……

场景，世界之石。



巴尔高踞在一个台子上，几条触手狂乱地舞动着。

“恶魔，你在这里吗？”我大声喊着，拿出巨大的战锤向它砸去。

“唧唧唧唧，你先和我的喽罗玩玩吧。”巴尔发出一阵刺耳的笑声，我立刻被一群堕落法师给围住了。

“魔咒的锤子 blessed hammer ！”从我的身边旋转着飞起无数的小榔头，带着狂风攻击着敌人们。在连连的惨叫声中，堕落法师们烟消云散了。

接着出现的是高等信徒和堕落元老院的家伙们。我不停地用盾抵挡他们的重击，用‘zeal’的连续打击还以颜色，拼命地和他们战斗。喝了几个大紫瓶后，我气喘吁吁地从尸体堆里爬起来，对巴尔怒目而视。

这个奇形怪状的家伙竟然对我拍拍手：“骑士，你打得很好，不过，你是挡不住下一波攻击的。哈哈哈哈。”巴尔一抬手，十几条像龙一样的动物迅速冲了上来。

“嘿，圣骑士可是精力无穷的哟！”我抹掉嘴边的血迹，再次握紧了战锤。

“散射箭！”二十支带着魔力的箭矢划破虚空，射进敌人的身体，娇媚的精灵爱琳特罗尔出现在我的身后，“想要伤害帆哥哥，可要先问问我答不答应！”

“虽然那是个傻瓜，可也不会让你们随便欺负的！”伊莎贝拉在我的跟前点起了火墙。两个女孩相视一笑，默契地攻向怪物，留下我呆呆地站着发愣。唉，女人心，真是不可捉摸。

怪物们很快在巾帼们的手下化为灰烬。女孩们靠近了我，摆出战斗的姿势。

“帆哥哥，就是那个了。恶魔正披着巴尔的皮呢！”精灵在我耳边说道，“你可一定要小心呀！”

我望向伊莎贝拉，魔族女孩冲我甜甜地一笑，却什么也没



说。

“好，让我们并肩作战。”一股豪气陡然而生，我脱下铠甲，拿出几张破魔符。

呼唤火之五芒
筑起封魔之阵
灵力的护符
飞舞于恶魔的身旁！

破魔符出现在巴尔的四周，燃烧起熊熊火焰，将巴尔困在其中。怪物咆哮着，想要打破封魔阵。

“伊莎贝拉，爱琳，给这个家伙最后的一击！”我全神贯注于封魔阵，和怪物的魔力对抗。

冰之卵孕育出魔兽杰斯帕尔德，
寒冷的旋风，
是你的呼吸，
锐利的冰锥，
是你的爪牙，
就听从我的请求，
撕碎我的敌人。

精灵在冰的结晶中舞着，左手的卵发出耀眼的光。

魔神的愤怒，
是潜藏在我左手的雷电，
遵从血的誓约，
凝聚于我的掌心，



无比的能量，
让罪人们跪倒在你的面前！

魔族女孩的左手中，一个小小的雷球，蓄势待发。

“去死吧！”两个女孩子释放出的强烈灵气，在世界之石的神殿里肆掠着。一声惨叫后，得意一时的恶魔追随着它的喽啰们去了。

※

※

※

※

我们穿过大天使泰勒给与的空间门，回到了北方高地的小镇上。两个女孩子正在说笑着，而我突然有了个好主意。

“第三个任务中救出来的女子，身材好像不错呀。既然妖魔们都那么真实，那么那个女子也一定……”我窃笑着，趁女孩子们没注意，向我心目中的美女跑去。

哈哈，在这里。美女走上前来，询问我是要谈话、赌博还是走开。

“小姐，”我一把搂住游戏中的角色，温柔地说道，“我可是冒着生命危险来救了你们，就让我吻你一下，作为报酬吧！嘿嘿。”

我觉得周围的天空一下子暗了下来，一群膀大腰圆的野蛮人站在我的身旁，神情很不 friendly 友善。

“嗯，兄弟们，这个，事情是这样的，听我解释一下你们就会明白。”我勉强笑着，放开了挣扎的女人，慢慢地向后方挪去。

“爱琳，爱琳，快送我回去，我要回现实世界去呀！！”我亡命狂奔，身后一大群野蛮人叫骂着，手里挥舞着各种武器……



第七章 电视台风波

“不去不去，一个地方小台的专访节目有什么好去的，主持人要是美女还可以考虑，可他是个三十多岁的男人，我可是一点兴趣也没有。伊莎贝拉，这种工作既无聊又浪费时间，你可千万不要答应呀。”

“可是，帆，我们已经没钱了呀，而且，这也是个宣传我们的好机会，可以提高我们的知名度。”

“知名度？只不过是台上被人当猴子耍，什么叫‘灵异大放送’，找来一些完全没见过幽灵的低智商的家伙们，对我的同行们指手划脚，败坏他们的名声呀。再说，上次不是才从爱琳那里拿了二十万酬金吗 我们应该还有钱吧。”

“哼，不知道是谁瞒着我，天天深夜跑出去，大把大把地挥霍……”

“伊莎贝拉，我也只是想体验一下奢靡堕落的生活呀，我向你发誓，绝对没有和别的女人勾勾搭搭！”

“是吗 那前天深夜在你身边的那个精灵小姐是谁呀？你能给我一个好的解释吗？”

“啊，我只是偶然碰到爱琳的。对，对了，她要挟我，如果不陪她玩，就把我偷偷去……”

“偷偷去什么？”

“没有，什么也没有，我怎么会呢。只是我怕你听到她造的谣言不高兴，只好勉强屈服。”



“我不管，这次你一定要去电视台。”

“……”

“明天晚上七点，到电视台去报到，听见了没有。”

“是……”

次日晚，飞羽山电视塔的演播大厅。

我被走廊上来来往往的人们推来推去，鄙视的眼神几乎要将我的身体刺穿。写在无数陌生脸上的，分明是这几个大字：“哈，好一个江湖术士，即将给我们带来几分钟的娱乐呢”

“让这场娱乐无所事事的观众的把戏早点开场吧。”我跺着脚，不由得回想起舒适惬意的事务所休息室和伊莎贝尔的醇香的咖啡。

“哇！”突然在背后爆发出的巨大声音吓了我一跳。‘帆哥哥，我们可真是有缘呀！’精灵女孩子亲昵地靠近我，长长的耳朵欢快地抖动着。

“爱琳！你怎么会在这儿出现！呃，我是说，你也被这个节目邀请了？”我十分地惊诧。不过，在这种地方碰到熟人，多少会有点高兴的。

“呀，人家来到这里留学，还是第一次能上电视呢。再说，那个编辑先生很诚恳地拜托我，还说‘你这样的美少女，在全国也找不到呀！又可爱，又会魔术，一定会成为新的偶像的’。都说到这份上了，人家也不好拒绝嘛。那个编辑先生也真坏，不告诉人家帆哥哥也来了，害得人家还在担心，这下子可好了！”爱琳像机关炮般，一口气说完了这些话。纯净的翠碧色的大眼睛忽闪忽闪的，俏脸上露出了调皮的笑容。

时间很快就到了，一百来号人鱼贯入场，坐在观众席上。一对对嘲笑、狐疑、期望的眼睛紧紧地盯着我，而投向爱琳的目光，却是充满惊奇、赞叹以及来自妇女们的妒忌。这，这明显是男女有别嘛！



炽热的镁光灯照在脸上，我汗如雨下。我畏惧地望着摄像机的炮口，好像里面会有不可思议的妖魔。精灵女孩则神情自若，微笑着向围观我们的人群问好，见我已经是瘫软在椅子上，又拿出条手绢，细心地擦去我额头上的汗珠，顿时激起围观的闲人们一阵口哨。

“爱、爱琳，我不行了，我还是先下去休息吧。”我拿起爱琳的小手，用哀求的神情看着她。

“乖，别说瞎话，帆哥哥，你可要镇定一点，这可是关乎我们灵异能力者在社会上的评价的，你想被人说成是骗子吗？”爱琳笑着对我说道。

“只要放我走，什么都不在乎了。”我觉得自己快要晕了。

“好啊，不过，帆哥哥，你可是会破产的哟！以后都不会有生意上门了的。”

没钱，过一个穷光蛋的生活，不要啊，那样的话，我宁愿死！看在孔方兄的分上，该出手时还是要出手的。

“哼，爱琳，让你看看男人的潜力，这么一点小小的节目，怎么会放在我的心上，就让世上的人看看我的除魔本事吧！哈哈哈哈哈！”

“哇，帆哥哥，你的脸都在发光呀！不过，这才是我喜欢的帆哥哥，刚才那个有气没力的样，丑也丑死了。”爱琳使劲地搂住我的脖子，将细腻的脸蛋紧贴着我。

“喂喂，爱琳，大家看着呢！”我有点窘，小声在爱琳的长耳边说道。

“你害羞了，真可爱！”爱琳真是的，弄得场边的观众们和工作人员们一阵大笑，倒是把紧张的气氛缓和了不少。

“哼，现在的年轻人真是不知何谓羞耻，在众人面前搂搂抱抱的，成何体统！”从演播室的外面，走进来一个人，头顶反射着强烈的光芒，明晃晃的，照得我睁不开眼，竟然没有看见这个卫



道人士的尊容。哼，原来是个秃子 那个秃子大模大样地坐了下来，向天棚翻着白眼，分明是不把我这个帅哥放在眼里嘛。哼，咱们走着瞧。

三十多岁的主持人走上台来，示意准备就绪，于是在工作人员的指挥下，数百人发出了言不由衷的欢呼声：“灵异大放送，欢乐在其中！”

“呸，”我低声叫道，“灵异大放送，狗屁一大通！”耳尖的爱琳忍不住笑出了声。

讨人厌的男人开始了例行的介绍：“先生们，女士们，今天，我们有幸请来了风华绝代的精灵——来到人界留学的爱琳小姐。”台下掌声雷动，还不时夹杂着几声尖叫，爱琳站起身来，优雅地向台下一欠身。“还有自称‘除魔专家’的帆先生。”

自称！我什么时候受过这种气，不行，我要回去。我抓住椅子扶手，就想跳起来走人。爱琳连忙拉拉我的衣角，示意我冷静。“别生气嘛，帆哥哥，等下他们见过了你的灵力，保管他们吓得说不出话来。”

我气哼哼地靠在了椅背上，对主持人怒目而视。

“坐在他们对面的是著名的评论家，无神论者，教授赛先生。”

老秃头傲慢地站起来，朗声说道：“在这个科学昌明的时代，居然会有人宣传什么千年前的封建迷信思想。老夫平生专抓此类骗子，今天这两个小辈撞在我的手里，还是自求多福吧！”

哼，老子平生最恨秃子。我站起身来，学着赛先生的口气说道：“在这个灵力和魔法的时代，居然有些老古董还死不承认人类的进步，今天撞在你家少爷我的手里，还是老头你自求多福吧！”

“哈哈哈哈……”台下顿时响起此起彼伏的笑声。我得意地



望着赛先生，气得这老头满脸通红。哼，我叫你倚老卖老！

“呀，节目刚开始，双方就已经是针锋相对了，看来，今天的讨论，必将是一场大战，各位观众，敬请期待吧。”一阵奇怪的音乐声中，主持人宣布讨论开始，“首先，请帆先生给我们讲解一下他对于灵异现象的看法，您请。”

“嗯 是我吗？好，我就来说两句。灵异现象，也就是通常所说的幽灵，以及与之相关的种种现象，如看见死去的人啦，没有空气的流动，却发现东西剧烈地摆动啦之类的。这些大多数是精神力量造成的，人们可以称之为灵力，或是魔力。而我们除魔者，也正是靠这种力量来工作的。”我突然有种小时候背书应考的感觉，被几百道目光灼烧，果然不是什么好差事。

“一派胡言，”赛先生接过话去，“这些都是骗小孩子的话。老夫吃的盐，比你小子吃的饭还多，怎么精神还会不如你这个毛孩子。我怎么没有什么所谓的灵力？哼，不是我吹，在我面前，被老夫戳穿底细的家伙们，已经是按车皮计算了，你要是真有什么灵能力，就拿出来给我看看。”老头趾高气扬，仿佛全世界的真理都站在他那边。好，秃子，就让你看看。

我拿出张破魔符，迎风一挥，让符在虚空中燃烧，激起台下一阵掌声。我斜眼望向赛先生，请他作出解释。

“哼，不过是障眼法，符是你拿出来的，自然动了手脚。”老头很顽固。

“哪，这个呢？”我把手一放，让符消失掉。

“哈，烧完了吗？”主持人问道。

“不，我将它作为礼物，送给赛先生了。”我彬彬有礼地指向赛先生的头上。燃烧的符纸，悬在光滑如镜的秃头上，反射出灿烂的光芒，台下已经有人笑出声来了。

“这个，一定是你身上藏有机关遥控的，”赛先生仿佛受了侮辱，几乎是跳了起来，“请你按我所说的去做，这样才能证明



你不是靠事先准备的东西。”

哼，老家伙，死鸭子嘴硬，就看你能有什么难题吧。我心里想道，嘴里却恭恭敬敬地说：“听凭吩咐。”

“你们也都知道有这么个法术吧，”老头不是对着我，而是向着大家，“拿个草人，用颗钉子，钉哪痛哪的那个。”

“是五寸钉咒术吧？”被遗忘的主持人终于找到发言的机会，连忙说道。

“嗯。现在老夫站在这儿，你就现场做个草人来影响老夫，如果不能，就证明你是和其他人没有不同的江湖骗子。”

这个，虽然我不会诅咒术，但通过一些他人身上的灵感较强的物质，也是能够在一定程度上办到的。可问题是，这件灵感较强的传媒，一般是毛发呀！这个比和尚还要光溜的头上，不但没有头发，连眉毛、胡须也一根都找不到，这叫我如何下手？再说，就算有，难道我当着众人之面，走上去拔？

“怎样，办不到吗？”赛先生大笑起来，“早知道你是办不到的，根本没有的东西，如何能办到。”

……

我想杀人。

“嗯哼，”爱琳在我的旁边小声的咳嗽。我偷偷地转过头去，见这个可爱的精灵正在冲我努嘴，眨着眼睛。突然间，赛先生叫了出来，我的眼前却出现了两根粗黑发亮的毛发。爱琳点点头，捂住嘴，拼命忍着笑的样子。

我来不及追究毛发的来历，在现场做起草人来，再将毛发埋入草人的肚腹，一个简易五寸钉模型就完工了，接下来的，就是看我的灵力了。

“赛先生，您老可要准备好了。”我笑嘻嘻地说道，“如有得罪的地方，还请您多多包涵。”

我拿起草人，向观众们展示了一下，暗地里却把我的灵力



触角挂在了毛发上。接着轻轻地向上一抛，草人画出一个漂亮的弧线，以完美的自由落体向地上坠去。接踵而来的是两声亲吻大地的声音。除了秃子，还有那个不顺眼的主持人。我一愣神，向爱琳看去，精灵早就笑得不行地趴在桌上。呀，调皮鬼还顺带着拔了主持人的头发。我苦笑摇摇头，面对这两个倒霉鬼。

“还需要我继续吗？”我询问道，嘴角上带着讽刺的笑，“您老可是没事？”

“那是意外，我没站稳。”秃子恼羞成怒，开始强词夺理。

“呀呀，您是说，我们要再来一遍？”我几乎是止不住胸中的笑意。

“不要吧 赛先生，我看已经是够了吧。”被殃及的可怜男人说道。我却装作没听见，向赛先生投以挑衅的眼神。

“来吧，”赛先生吼了出来，一副烈士就义的模样，“老夫决不会屈服于歪门邪道的手下。”

“唉，何苦。”我礼貌地请乐队伴奏一曲《天鹅湖》，以助雅兴。秃头的赛先生和苦着脸的主持人，就在优美的音乐和众人的笑声混合而成的旋律中翩翩起舞，外带着各种花式的伸胳膊蹬腿，确有大家风范。好不容易到了广告时间，赛先生已经是被人给抬出了场外，而主持人则精疲力尽，不停地擦着汗。

下半场，在爱琳和魔卵们的精彩表演中圆满结束，工作人员兴高采烈地告诉我们，节目收视率已经达到了百分之四十二点三。编辑们拉着我的手，请我下次一定再来，而我却惦记着酬金，希望这一切能尽快完结。至于下次嘛，还是再说吧！

爱琳挽着我的手，我们像小情侣般走在大街上。我突然间想起赛先生的毛发问题。

“爱琳。”

“嗯？”



“主持人也就算了，可那个秃子的毛发，你是怎么弄到的，在他的脑袋上，可是一点都没有哟。”

“呃，呃，人家也不知道啦，是我的魔卵去拿的。”

“啊，难道，难道那根毛是……”可怕的答案，我不敢再想下去，我要去洗手。

“帆哥哥，你真是坏死了，怎么老往那儿想！”爱琳明白了我的想法，脸涨得通红的，“我的魔卵也是很爱干净的，我平时有用心教养的，怎么也不会，不会……”

“不会去干吗？”我取笑这个女孩子。

“哼，不理你，大色狼。”

我仰天长笑，胸中一阵舒畅。爱琳也笑了出来，银铃般的笑声和我的声音一起，回荡在深夜的街头上。



第八章 遗留的家徽

“帆，这是此次委托的资料，我已经整理完毕。”伊莎贝拉递给我厚厚一叠文件，轻声说，“我已经拜托爱琳和你一起去了。”

“噢，伊莎贝拉你怎么不去？”我略微感到奇怪，随口问道。

“嗯，我身体有些不舒服，想躺一下……”

我打断了伊莎贝拉的话语，以赞同的口吻表示理解：“我很明白，你就放心好了。身为女人的确有很多的不便。”

“？”

“嘿嘿，虽然我是男人，这点常识还是知道的，伊莎贝拉，你是每月一次的那个来了吧？”

“……”魔族女孩一愣，紧接着脸红到了脖子根，使劲地丢过来几本书，可惜让我灵活地闪过。“你这个混球，色狼，怎么想到那里去了，快去干活！”

“哈哈，是，是，生病的伊莎贝拉，好好疗养吧，我走了。”我拎起外套，冲窘迫的女孩子一笑，溜烟似的跑掉了。

爱琳正等在女人街的路边，满面春风的可爱模样仿佛是要去旅游，而不是从事与死神擦边的除魔工作。

“哟！这个小女孩是谁呀，打扮得这么漂亮，怕是今天要出嫁吧！”我走上前打趣精灵，促狭地挤挤眼，“不过娶你的人恐怕就要头痛了，呵呵。”

“哼，一见面就不说正经话，要不是伊莎贝拉姐姐拼命地拜托，我才不陪你这个大傻瓜呢。”爱琳立刻还以颜色。“对了，帆



哥哥，伊莎贝拉姐姐出事了吗？”

“事实上……”我放低了声音，示意爱琳凑过来。精灵的长耳朵上下摆动，迟疑了一会。然而女人的好奇心立刻占了上风，爱琳慢慢挨了过来，踮起脚，一张俏脸靠到了我的眼前。

“嘿嘿，你上当了！”没等爱琳反应过来，我迅速地在女孩白皙细腻的面庞上亲了一下，“嗯，口感真好！”

“帆哥哥坏死了！”爱琳的脸显出健康的苹果色，不依地拉扯着我的手，急得直跳脚，“老是占人家的便宜，我不管啦，你说，怎么补偿人家。”

“嘿嘿，让我以身相许如何？”

“哼，人家才不要呢！”

“那么让我大出血，女人街一天游，东西任买，点心任吃如何？”

“这个还可以考虑。”爱琳拿食指顶着下巴，一副认真的样子。

“不过，在下只出人力，不管账单呀，呵呵！”

“吝啬鬼，我要你陪本小姐一天，做个听话的好孩子。”女孩子伸出手来捏住我的脸颊，使劲地晃了几下，“要是不乖阿姨就不给糖吃。”

“哎哟，爱琳小姐您饶了我吧，很痛的。好了，我就豁出去了，只要小姐喜欢的都可以。”

“说话算话呀！”爱琳的大眼睛眯得像新月，遮挡不住的喜悦满溢而出。

这次工作的地点是位于市政厅附近的飞羽饭店。据伊莎贝拉统计的资料，在最近的三天时间内，接连有十几位客人受到意外伤害。伤口类似酸性物质腐蚀，被攻击者往往连同伤处的衣物和皮肤全部消失。而且出事地点大多与水有关，如喷水池、洗手间、浴室等相关地方。从以上的案件推测，最大的嫌疑是低



等的液体怪物史来姆。

“追踪和捕猎的能手威，听从我的召唤，出现在我的面前。”爱琳拿出魔卵，在白光中，一条健壮的牧羊犬跳了出来。大狗兴奋地人立而起，抱着爱琳亲热地摇动尾巴。

“呀，调皮鬼！”爱琳拍拍威的头，“你看，这是帆哥哥，请多指教了。”威放开可爱的精灵，将我扑倒在地。为了表达自己的愉快和对我的亲密，用粗糙的舌头在我脸上留下了一层友谊的口水。

“真是的，有什么样的主人就有什么样的宠物！”我愤愤地说着，随手拿起爱琳的裙脚擦拭我的面颊。

“啊！”爱琳尖叫着按住裙子，使劲地敲打我的头，“死人，你在干什么！”

“爱琳，别闹，我还没擦干净呢！”

“不要，威，快咬色狼！”爱琳发号施令起来，被威追杀的我赶快向饭店里逃去，娇小的女孩和一条牧羊犬紧随其后……

“爱琳，你看我的妖力计转个不停呀，这里的史来姆太分散，根本密布了整个水利系统。我看只有这样，爱琳你带着威去把进入地面的家伙全部干掉，我去找史来姆的巢穴，斩草除根。”我这样建议道，精灵却表示反对。

“帆哥哥，你的任务危险得多，不如让威和你一起去，也好有个照应。我们精灵的感觉可是人类的几倍哟。再说帆哥哥你傻傻的，人家真的很不放心。”

晕倒，我这样精明强悍的男人，竟然被冠上了“傻”这一侮辱性的称号。我正想好好地和女孩子理论一番，爱琳却送上灿烂的一笑，只留下一句“完成后我去找你”的悦耳话语，就轻盈地跑走了。

我和大狗对望了一阵，两个新结识的伙伴一起耸耸肩，向史来姆的老巢，也就是迷宫般的下水道爬去。



幽暗、阴沉、潮湿、肮脏，再加上成千上万的耗子和狭窄难行的通道，构筑起现代化大都市的排污系统。没让爱琳下来，实在是英明的举动，让那样明艳纯洁的女孩子到怎么也无法与之联系上的世界去，简直是对我对待女人观念的亵渎。至于我本人虽然也极端的厌恶这种不干净的地方，但是看在百万元金钱的情面上，无视一切恶心的东西的大无畏勇气就油然而生。不过这样的差使还是越快结束越好。

我跟着威来到了总管道处，大狗警惕地望着不远处的宽大空间，嘴里发出低沉的‘呼呼’声。这个灵性的动物大概是找到我们的目的地了。

我举高手电筒，照射着四周的墙壁。天啊，眼前令人毛骨悚然的景象，足以让我牢记上一辈子。光照处所能见到的只有绿莹莹黏糊糊的液体状物质蠕蠕地蠢动着，不时地滴下一小团，随着污水向管道的各处流去。夹杂着下水道独特的气味，让人欲呕。嗅觉灵敏的威怒气勃发，凶狠地盯着这些最低等的魔物。我轻轻抚摸着大狗颈部厚厚的毛皮，想要让他冷静下来。

“威，这些家伙可不能咬，他们的体液里含有有毒物质和强酸性，对我们的身体不好。更重要的是，如果我们触碰到不洁的东西，你以为美丽可爱的女孩子们还会接近我们吗？没有美女在身边的日子，倒不如叫我去死，威你是个成年的男子，也应该了解男性生存的意义吧 嘿嘿。对付低贱肮脏的家伙，就要用火烧个一干二净！”

我拿出一叠破魔符，向史来姆最密集的地方甩去。随着灵力的爆发，破魔符所到之处激起了耀眼的火焰。被击中的史来姆们争先恐后地化作青烟，给绿色粘液的墙壁上遗留下难以填补的痕迹。我烧得兴起，又欺负史来姆低劣的移动力和抵抗力，一时间花样百出。比如在大片的史来姆中炸个洞，或是将大群的粘液生物围在火圈中慢慢炙烤，再不然在逃窜的家伙后面不



断点起火头，逼迫他们逃进另外的陷阱……这样的游戏实在是有趣，威目瞪口呆地蹲坐在一旁，吐出舌头直喘气。

玩得正高兴的我没有留意到一大片的敌人们分成了两股，悄悄地做着低等的魔物不应该做的事情。

在我的头顶上空，成千上万的史来姆悄无声息地结成一块，就像是岩洞中巨大的钟乳石般从平滑的墙壁上突起，避开光亮，借着黑暗的掩护向我袭来，准确地说，他们的目标是我的脖颈。绿色的液体长龙缓慢而坚决地在空中前进着，在离我不远时突然发难，以惊人的速度将黏液的触手甩在了我的颈部，很快缠绕了起来。巨大的压力和强烈的灼烧感刺激着我脆弱的皮肤，几乎让我窒息。

“混蛋，竟然有这么一招，看来我是小看你们了！”我制止了威想要扑咬敌人的举动，在绿色黏液淹没我头颅之前启动了魔装术。灵气的铠甲瞬间覆盖了我的全身，将史来姆和我的身体隔离开。火系的法术瞬间生效，让这些胆敢侵袭我这个美男子的下流家伙到地狱报到去了。

我拍拍手，冲着史来姆焦黑的残骸吐了一口唾沫，得意扬扬地对着大狗竖起拇指，炫耀地说道：“真正的男人就要临危不乱，威，你可要好好的学学呀！哈哈哈哈哈！”牧羊犬不以为然地摇摇头，连眼睛都闭上了。这家伙，居然人模人样的，倒叫我更喜欢它了。

“威，你要是只母狗，就能体会到我的魅力了，嘿嘿！”

不远处的通道里突然传来女孩子的尖叫声，威立刻竖起耳朵，没命似的向事发处奔去。在我脑中的第一个念头就是爱琳遇上麻烦了。

……

“喂，这也太让我有眼福了吧！”眼前的一幕让我狂吞口水。女孩子全身被史来姆给牢牢裹住，时髦的外套被强酸腐蚀



一般逐渐消去，显露出花边的内衣和爱琳苗条的身段。在绿色黏液中若隐若现的胴体激烈地挣扎着，更是充满了无法抵御的诱惑力，教我这样一个健康的男人怎能忍受得住。爱琳看见我的出现，非但没有求救，反而以央求的口吻可怜巴巴地要我侧过头去。

理性！我残存的一点理智告诉我，可是已经发烫的大脑是无法接受更多命令的。美色当前，先睹为快吧。在这奇怪的对峙中，一边是可恶的史来姆和半裸的可爱精灵，另一边是陷入男性本能的我和作势欲扑的大狗威。僵持了一段时间后，爱琳终于羞急难当，大声地喊出咒文来：

施掌火的天空霸主，
应我的召唤显现于人间吧！

女孩子胸前的饰物发出耀眼的蓝光，接着鲜艳的火苗爆起，瞬间覆盖了精灵的全身，让偶尔也能有用的史来姆葬身于高温的恐怖中……爱琳优雅地从火焰中退出，隐身到坑道的阴影中。

“爱琳，你没有事吧？”我又恢复了神志的清明，小心翼翼地问道。

“大色狼，不要过来！”精灵的语气带着一丝哀求，话语中的焦急和窘迫任谁都能听出来。难道是……哇，这种时候，正常的男人当然应该冲上前去，知难而进的。

“爱琳，不要怕，我来了！”我急速向女孩子走去，一颗心几乎跳到了嗓子眼。美丽的世界，我来了！

“呀！秀拉密敷，威，阻止他！”爱琳惊慌地发下指令。

秀拉密敷，这又是谁呀？我略一惊愕，已经被大狗从后扑倒，一百多磅的沉重身体坐到了我背上，让我透不过气来。而眼



前出现了黑乎乎的身形，居然是属于最强大的种族，龙。秀拉密敷是精灵的盟友，西方系龙族的幼生体。然而这不是目前问题的重点，一条张开翅膀的小龙完全遮挡了我的视线，真是令人头痛呀！呜呜呜，我要看！

爱琳呼出了长长的一口气，暂时放下心来。

“帆哥哥，”精灵仿佛变回了原本调皮的女孩子，“你还没见过秀拉密敷吧，今后还请多多指教！不过你刚才的举动实在是很无礼，所以我要惩罚你。”

天，这个古灵精怪的女孩子大脑里怎么可能有正常的想法，我立刻后悔几分钟前的举动。呜呜呜，要是早些下手，也就不会变成这样了！

“秀拉密敷，脱掉帆哥哥的鞋，去挠他的脚板底！”

晕倒，果然是酷刑！我绷紧了神经，预备抵御奇痒的攻击。

当小龙冰冷的爪子接触到我的肌肤时，我却没有想笑的感觉。恶心和厌恶的奇寒瞬间流遍全身。我连一句话都来不及说就颤抖着晕死了过去。

※

※

※

※

一阵柔软的感觉中，我慢慢地醒了过来。威舔着我的脸颊，而爱琳则关切地蹲在一旁。女孩子紧紧拉着对于她来说过分宽大的我的外套，分明证实了我的猜想完全正确。呜呜呜呜，我真是让大好机会就这么溜走了！

“帆哥哥，你没事吧？”爱琳疑惑地看着我。

“好像是的，不知道为什么一接触到秀拉密敷我就陷入无意识的状态。”我认定凶手必定是小龙，随口说道，却没想到惹出了大麻烦。爱琳的眼中流露出狡黠的神情，微微冲我身后努努嘴，一阵冰凉的感觉传到了我的后颈，于是我又一次完完全



全地进入了休克状态。

“帆哥哥，你还真是有趣呢。”爱琳笑盈盈地望着第二次苏醒过来的我，“原来你有‘恐龙症’呀，不知道同类的生物是否有一样的效果呢？”

“喂，大小姐，你就饶了我吧，别拿小人做试验了。”

“嘿嘿，看你以后还敢不敢欺负我！”爱琳扮了个鬼脸，转身向外面走去。

唉，这下可不好了，今后的日子难过呀！

.....

拿到酬金的愉快感觉顿时令我郁闷的心情爽朗起来。我买了大束的玫瑰，兴冲冲地跑回了事务所。

“伊莎贝拉，你来看这是什么？”想象中女孩子高兴地迎接场面并未出现，取而代之的是一片沉寂。在伊莎贝拉的卧室中，我发现了压在奇特饰物下的留言。

“望君珍重！”

世界变成了无味的黑白，我的心境顿时沉入了万丈深渊。我第一次发现，魔族女孩已经在我心中占据了那么重要的地位。我紧握着伊莎贝拉留下的纪念物，一面镶嵌有黑耀石豹头，装饰着血红色宝石的徽章，痛哭流涕。

Fantasy series



第二部

魔域和神領篇



第一章 到魔界去

今晚我的心情坏极了，恍惚中走到酒吧的门前。我平时的酒量不好，普通三分之一杯就醉了，所以老是被“梦”店的老板取笑。可是今天我喝了一杯还清醒着。我继续喝，酒这个东西，为什么在我想要抛开烦恼、想大睡一场的时候，偏偏就没有效了呢！我突然想唱歌，于是我就放声大唱，直到老板把我连拖带拉地甩到了休息室，才没了兴致。我想哭……眼泪不知不觉地湿润了脸庞。

“呜呜呜，伊莎贝拉，你在哪里。就算我对不起你，把几十万元全部赌输掉了；就算我每天背着你去偷窥女邻居；就算我和不认识的小姐一起去喝茶；还有收集明星的玉照去加工；每天上色情网站，下载黄色图片和电影；玩十八禁的游戏，聊天泡美眉；没有去联系工作，整天睡觉；唠叨你做的菜不好，连猪食也不如；色眯眯地盯着你，不时性骚扰一下；让你去向银行赔礼求情；还有和爱琳出去逛街，买些没用的东西回来；出去喝酒，在酒吧睡上一夜；还有撒谎、隐瞒、知情不举……”我半睡半醒着，脑袋里像一锅粥，也不知道在说些什么。

“哇，好厉害！你干了这么多对不起她的事，怪不得她要离家出走了。”该死的老板，竟然幸灾乐祸。我勉强睁开睡眼，瞄着这个家伙。“喂，还有些什么，我对你的隐私很感兴趣的，呵呵。”老板搬了一张椅子坐在我面前，推了推我，叫我继续说。



去死吧，我才不告诉你呢，你这个冷血的、没有感情的、不知道安慰兄弟的石膏像，我要睡了。我迷迷糊糊地翻过身去，挥挥手要他走开……

等我醒来时，已经是在事务所里的床上了，刺眼的阳光已投入屋内。爱琳跪坐在我旁边，可爱的头靠在床边，还在香甜的睡梦中，散乱的长发在阳光的渲染下，映射出黄金般美丽的颜色，长长的睫毛上，兀自沾着几滴晶莹的水珠。我爬起身来，把精灵抱到了床上，自己则坐到了一边。

“帆哥哥，”爱琳在梦中呢喃着，“你不要这样，爱琳看着很心痛。”

唉……是爱琳送我回来的吧。我是个傻瓜，有这么好的女孩陪着我……我不由得叹口气，摸摸爱琳的尖耳朵。

“帆哥哥，你醒了。”爱琳惊醒了过来，立刻责备我，“你又不会喝酒，跑去胡闹个什么？”

“爱琳，对不起，让你操心了，可是，我……”我低声说道。

“好了，我知道你是为了伊莎贝拉姐姐的事。不过啊，这样消沉可不是我认识的帆哥哥呀，你去把伊莎贝拉姐姐找回来吧，就算是继续吵架，也比现在好啊。”

“可她什么也没留下，人海茫茫，又能到哪里去呢？”

爱琳拿起伊莎贝拉留下的家徽，若有所思地说道：“我虽然不知道伊莎贝拉姐姐为什么突然离去，然而这样东西里蕴涵的强大魔力，帆哥哥你也能感觉得到吧。这是象征家族的徽章，也就是保护魔族贵族不受外界伤害的利器。”

我顿时想起伊莎贝拉引发的黑暗系最强魔法来。

“帆哥哥，快去魔界吧。有了这个东西，你是不会被那里的强大魔力影响的。可惜我是精灵族，体质不适宜，即使有这东西的保护也进不去。不过人类完全没问题的哦。帆哥哥，我借给你三个魔卵：你认识的威犬魔，可以治疗和追踪 毛奇鼠魔，侦



察和通讯，你要和在人界的我联系，就靠他了，而且，你可以通过他看见一些在你的角度上无法看见的东西；还有一个是龙魔秀拉密敷，虽然你不喜欢她，但她确实是个乖宝宝哟，能力是飞行和咒文攻击，可以和你很好配合的。”

“可是……”

“好了，不和你聊了。魔卵我挂在你脖子上，只要呼唤他们的名字就会出来，至于怎样使用，就看你自己的了。”爱琳轻轻抚摸着我的脸，深情地看着我，“魔界凶险，并不是魔族都像伊莎贝拉姐姐的，你可要小心了。”

“爱琳，我……”

“快去吧，伊莎贝拉姐姐正在等着你呢。我替你打开空间门，要回来的时候，通过毛奇叫我就行。”

爱琳轻轻吟唱起咒文来：

我以密力的盟约
呼唤你的名
移动空间的魔手毕斯
听从我的指令
将我们带到想要到达的地方。

一个只容一人通过的空间门出现在我身前，爱琳推着我，要我快去。

“可是，爱琳……”

“你从刚才起就这么婆婆妈妈的，到底想要说什么？”精灵不耐烦起来。

“我还只穿着内衣的。”

“……”

“呵呵！”一时不知道说什么好，我就只有傻笑。



“呀，色狼！”爱琳似乎才发现，羞得不行了，急急地把我拽到门口，一脚给踹了进去。我就这么穿着内衣开始了我的魔界之旅。

※

※

※

※

我跪在地上，从陡峭的悬崖上弯身俯瞰。沿着河岸，一棵棵参天松柏在黄昏的笼罩下黑森森的，像卫兵一样，把溪流禁锢在狭窄的河道里。须臾间，红得像灼热的煤炭般的太阳沉没在参差不齐的山峰后面，一切生命和活力都失去了大自然赋予的美。黑暗、恐怖即将降临在山谷之中——幽深、阴沉，仿佛到处是些奇形怪状的武器。两边光秃秃山峰上那些挺立的悬崖峭壁，好像是潜伏在群山中青面獠牙的怪兽，伺机攫取无辜的生灵，将他们拖进那山林呼啸的深壑中。尖挺直立的松树就像一排排利刃，在那里低声呻吟：“坠落吧！坠落到我们中！”昏暗中，汹涌澎湃的山溪带着绝望的疯狂，不息地撞击着那狱墙般的山岩。

我颤抖着从悬崖边缩回身子：“这就是魔界！”

我半裸着身子，像小贼一样，躲躲藏藏地向山下走去。走出茂密的森林后，一座魔族的小镇出现在我的眼前。我不能光着臀部进去，得找套衣服。于是我在大路边的树丛中趴下，拿出一粒魔卵。

“以汝主爱琳的名义，出来吧，威。”魔卵发出一阵闪光，一条漂亮的大狗出现在面前。

“乖狗，你听我说，”我附耳上去，“等下有人经过时，看我示意，你就扑上去，把他叼到这儿来，明白吗？”

“汪汪！”

“明白就好，嘿嘿，先找点衣服，再弄点盘缠。”我暗自窃笑，



反正我是人类，办完事就走人，难道这些家伙能抓到我！

一个老头走了过来，威作势欲扑，却被我拦下了。

“大哥，你会不会抢劫呀，这种人要钱没钱，衣服又不能穿，抓来干吗？”

“呜呜呜……”大狗耷拉下耳朵，呜咽着摇着尾巴。

“唉，让我来指导你。”我摇摇头，“都是爱琳这丫头，一点有用的技能都不教。”

正当这时，一个中年男魔沿着路走过来，似乎是个旅人，想在黑夜前进镇。我扯了片大树叶蒙住面，猛地跳了出去，大声喊道：“抢劫！此路是我开，此树是我……啊……”

那男魔经验丰富，神速地放下包袱，还没等我劫匪行话说完，一拳向我打来。我连忙往腰间摸破魔符。

“啊，没带，只有内衣！”我眼前的拳头，快速地变大，眼前一黑，便觉得无数只小鸟在我眼前飞舞，又跌回了树丛中。

……

“威，你看见了吗？这是不加选择，胡乱出击的后果。”我冲讪笑着的牧羊犬说道。

夜幕终于降临，我们经过实习，初步掌握了作案技巧，有了一定的收获，现统计战利品如下：衣服一套；钱币数十枚；棒棒糖六根；包袱皮两个，基本能够解决温饱了。我拍拍威的大头，教训道：“威，你可不能骄傲。今天你虽然有了一定的成绩，但也要把眼光放远点，毕竟我们只成功地攻击了一次成年人。抢小孩子的东西，不算好汉！”我嚼着棒棒糖和威一起向城镇的方向走去。

走进这座安静的小城，就像走进了中世纪的欧洲一般。鹅卵石铺就的石子路向城里的各个方向延伸，两旁的路灯闪耀着魔法的青白色火焰。道路两旁的建筑大多是两层的洋房，红瓦白墙，带着个小花园，十分的幽静。行人们在街上来来往往，保



持着本来的模样，大多背着对蝙蝠似的大翅膀。不过，照我看来，魔族的生活习惯应该和人类没多大区别。

“按我玩过的游戏和看过的小说，应该是先到酒馆一类的地方打听情报吧。”我摸着下巴和威一起走进了一家貌不惊人、小酒吧，在柜台前坐下。“老板，我想跟你打听点消息。”我说道。

“什么？”老板侧过头来，我刚想说话，一个声音大声喊道：“就是他，带着狗的那个，我在城外就是被他们打劫的！”酒吧的门外涌进来十几个魔族大汉，团团将我和威围住。为首的家伙嚣张地说道：“小子，竟敢在我们的地盘干不肖的勾当，你怕是活腻了吧！”魔族们一阵大笑，仿佛我已是嘴上之肉。我呸，就让你们知道大爷的厉害！

“以汝主爱琳的名义，出来吧，秀拉密敷！”就让龙的火焰，将你们烧得干干净净吧！小龙在一阵夺目闪光中出现在我的面前，张开大口，喷吐出炽热的火焰。这些夸张的家伙顿时屁滚尿流地跑出去，在大街上跳起了霹雳舞，使劲拍打身上的火焰。

“哈哈，你们还敢来惹本公子吗？秀拉密敷，干得好。”我得意忘形地摸摸小龙的头。

等等。秀拉密敷？这个，好像是……我的额头上冒出了冷汗，慢慢地低下头去，可爱的小龙亲昵地看着我，接着伸出火红的舌头舔了一下我的脸。啊！我完了，该死的爱琳，怎么给我一个爬行动物！我眼前一黑，什么也不知道了。

“喂，你醒醒。”一个声音在叫我，我睁开眼睛，酒吧老板的面孔出现在我的眼前。“小子，你怎么了？”

“没事，只是对爬行动物过敏。”我摇摇昏昏沉沉的头，从地上坐了起来，秀拉密敷躲在威的后面，一脸委屈地看着我。我倒有点不好意思了，毕竟是这个小家伙给我解了围。

“好了，秀拉密敷，我不怪你的，是我不好。”我低下头对小



龙说，“这次多谢你了，不过，下次切切不可再触碰我。我会努力去习惯你的。”

“呀，对了，’我问道，“老板，你知道一个叫伊莎贝拉的女孩子吗？”

老板摇摇头，于是我转过身去，和一龙一狗走向店外。

“喂，先生。’老板在后面叫道。

“？”

“请赔偿店内的损失。”

“……”

“哼，吸血鬼，’我愤愤不平地朝酒吧喊道，“Damn you！’发泄似的踢了路灯一脚后，我垂头丧气地冲着威和骑在威背上的秀拉密敷说道，“喂，我们又没钱了。”

“汪汪！’大狗跳到了我前面。

“嗯？’我迷惑地看着欢叫着的威。这家伙做了个向前扑的姿势，咧开嘴看着我。小龙好像也明白似的，张开了翅膀。

“嗯，有道理。’我点点头，以表赞成，“那么，毛奇，快出来告诉我们，这座城的银行在哪里？”



第二章 破坏定亲的绑票事件

通缉令

现有大盗肆掠于我国南部的各小镇！据受害人称，该盗窃团伙主要成员为一个成年男子，身边带有一只凶恶的大狗和一条凶猛的龙，神出鬼没于暗夜中。该男子作案时通常蒙着脸，在龙喷出的大火中出现，让大狗看住受害人，自己则趁机洗劫银行。更有甚者，该盗贼极其下流，即使是忙碌于作案中，仍不忘对我们美丽可爱的银行小姐们进行性骚扰。

为各位和平的市民着想，公爵现悬赏魔币五十万元，缉拿该大盗团伙归案。能提供相关线索者，视情况给予一定的奖励。如有隐匿不报者，与该大盗团伙同罪！

“呀呀，才来到魔界这个鸟不生蛋的地方不到十天，我们好像已经成了名人了。不过，有钱的感觉真好，哈哈，我都要上瘾了。”我看着墙上的告示，拍拍威的脑袋，又叫出了毛奇，“小家伙，今天的目标是哪儿？”

鼠魔的独眼里，闪烁着有节奏的光芒，是和爱琳联系的时间到了。我和魔卵们走到一处僻静的小巷，让毛奇将爱琳的全息影像投射出来。

“啊，帆哥哥，怎么这么多天都不和我说话？”精灵女孩的脸有些憔悴，不过喜悦之情溢于言表，翠碧色的大眼睛快眯成了一条缝。



“嗯，我这些天在办正事呢！好辛苦的。”我咳嗽一声，一本正经地说。

“哼，大骗子！”爱琳恶狠狠地说，“你这个家伙，把魔界给闹了个乱七八糟吧！人家悬赏五十万元捉你，你还是真有一套啊！”说着说着，女孩忍不住笑了起来。

“这个，只是一点个人爱好罢了，几十家小银行嘛。子曰：‘多乎哉？不多也。’不过想想万一回人界后收不住，可就糟糕了！嘿嘿！”我摇头晃脑地作古人读书状，故作天真地看着精灵。

“哼，谁管你，你这个大混蛋！就算你进了大牢，也是你自己活该。”爱琳冲我眨巴着眼，吐出粉嫩的小舌，说不出的娇媚可爱。

“呀，小姐你可是我的同党。我的犯罪工具，都是大小姐提供的哟！万一进了大牢，人家严刑拷问起来，我就只好从实招来，和美丽的精灵小姐做个狱友。”我假装惊讶地说道，接着俏皮地一笑。

“哼，你这个坏家伙，人家一片好心，借我的好孩子们给你，你却教他们抢劫银行，你说，这笔账怎么算？！”女孩子耍起蛮劲来。

“他们觉得很有趣的呀！再说，是哪位不分青红皂白地一脚把我就这么给踢到魔界来的？”

“人，人家气死了！”爱琳急得直跳脚，“人家不管啦，反正是你不对！不行不行，快点向人家道歉，不然人家就再不和你说话了！”

爱琳在另外一个世界里直跳脚，鼓着腮帮子，瞪大了漂亮的大眼睛，叉起腰，耳朵竖得老高，一副小女人的模样。我只好屈服在她的淫威之下，乖乖地赔礼。

“喂，大坏蛋，我问你，你是来魔界抢劫的呢，还是来找伊莎



贝拉姐姐的呢？’爱琳还是不肯放过我。

“我又没她的地址，只好用这种笨办法，教她知道我来了。她要不出来见我，我就闹得魔界鸡犬不宁，呵呵！”我挺起胸膛，一副豪气盖天的样子。

爱琳叹口气 “真是被你打败了！不过，你现在还是快逃吧！”

“？？”

爱琳抬起手，朝后面指指，“你看……”

一群魔族的宪兵们正向我们包围了过来。

“唉，好不容易有点雅兴，被这些家伙们给冲了。爱琳，下次再聊，我要闪人了。’精灵的全息影像消失在空中，不会作战的毛奇闭上眼，回到了魔卵中，而威和秀拉密敷则张牙舞爪的，跃跃欲试地盯着敌人们。

“看我的厉害！”我大声叫道，“秀拉密敷，火力掩护！威，我们上！无敌的玛祖卡舞连环踢！”小龙飞到了天上，向群魔密集的地方吐出鲜红的火焰，我和威则趁宪兵们躲闪之际，冲上去一顿拳打脚踢，狂撕乱咬，打得宪兵们抱头鼠窜。

“呸。”威吐出咬在嘴里的宪兵制服的残余布片，冲敌人们逃跑的方向吠了几声。我则哼着圆舞曲的小调，意犹未尽地转了两圈。哼哼，这些没用的东西，想逮捕我，再等几万年吧！哇哈哈哈哈！我得意非凡地狂笑了起来。

.....

又过了两天，魔界市镇的银行中被我光临过的已经超过一百家了，顺带地骚扰了四百多个可爱的出纳小姐，打退了二十几拨警察和宪兵，烧焦赶跑了四十多个赏金猎人，抢来的钱在南部山中的老窝都堆不下了，却依然没有伊莎贝拉的消息。作为惟一线索的徽章，竟然没有人认识，真是件很奇怪的事。不过照爱琳的看法，是我过于穷凶极恶，弄得受害者根本无法正常



思维。这种小女生的见解，我当然不放在心上。只是游戏魔界的闲余时候，不免想起温柔文静的女孩子来。唉，伊莎贝拉，你究竟在哪里？！既然这样都不行，我只好干些更出格的事了。我要做个惊动整个魔界的大案，让全魔界的家伙们都知道我的存在！

我躺在成堆的金币上，脚边睡着大狗威和小龙秀拉密敷。“以汝主爱琳的名义，出来吧，毛奇。”唧唧叫着的鼠魔在魔卵的白光中出现在我的面前。“毛奇，去找一个值钱的猎物，最好是魔界贵族家的美丽小姐，我要把她当作人质！不过，可不要找魔力太强的，不然我可打不过的。”鼠魔点点头，飞似的消失在我藏身的洞外。现在要做的，就只是等待了。我合上眼，进入了久违的梦乡……

近黄昏的时候，毛奇回来了，带来了南部大城托底斯的消息。魔族伯爵法雷尔的幼女，魔族的玫瑰——朱丽叶将于后天与公爵德斯的次子订婚，托底斯全城都在为这个喜事陷入欢乐的海洋之中。我懒洋洋地拿起毛奇拍摄的朱丽叶的照片，顺手放在眼前，却不由得大吃一惊，这，这个不是伊莎贝拉吗！

为了庆祝显赫的法雷尔家和同样有名的德斯家结亲，托底斯城里举行了盛大的狂欢，两家大贵族在街道上摆了上千桌的酒席，任何人都可以参加进来。我收好魔卵，毫不费力地混进了城里，还和醉醺醺的卫士们干了一杯，祝他们能早日抓到横行的大盗们。

“您放心，”卫士的舌头已经打了结，含混不清地说道：“只要他有胆子进到托底斯城，我们一定叫他插翅难飞，呵呵呵！”我恭维了几句，肚子里暗骂这些傻瓜。

在城的西北角，靠近城堡的地方，我找了一家不起眼的小旅馆住下，付了三天的房钱，就借口旅途劳累躲到了房间里。

“毛奇，”我锁上门，叫鼠魔出来，“去弄清朱丽叶所在的地



方和周围的环境，我们今天午夜就行动。”鼠魔走掉了，我开始考虑怎么打发这段时间。

出去钓马子吧，说不定有上等的货色呢！

我换上华丽的燕尾服，带上面具，跑去参加城里大广场上的化装舞会。城里的普通魔族们大多集中在这里。淑女袒胸露背，身着艳丽的洋装，在活泼的圆舞曲下翩翩起舞。我盯着在眼前飞过的美色，不由得吞了下口水。哇，这里真是男人的天堂。反正时间还早，我就在这里乐乐吧。我细心地欣赏着美女们，打算挑出最可口最鲜嫩的食物。

场边一个娇小的身影吸引住了我，“嗯，这个女孩可以得九十分，和爱琳和伊莎贝拉不相上下，呵呵。”我以最具有男子风度的步履，慢慢地向女孩走去。

“这位美丽的小姐，我能荣幸邀请您共舞一曲吗？”虽然戴了面具，我还是看得出来，女孩子是第一次参加这样的社交活动。

藏在精细的羽毛眼罩下的脸憋得通红，好半天才挤出比蚊子大不了多少的声音：“先生，我很乐意。”我的心中激起了一种熟悉的感觉，就好像和伊莎贝拉的初遇，那个害羞的魔族女孩子便是如此回答的。

我牵着女孩的小手，引着她来到舞池的中央，施了个中世纪的骑士礼，就挽住了女孩纤细的腰肢，随着乐曲跳了起来。

“小姐，”我温柔地说道，“我总觉得，似乎在那里和你遇见过。”

“嗯，对不起，我一点也想不起来了。”细细的声音传到了我的耳边，女孩低着头，全身僵硬。

“啊，您也不必这么紧张，我们只是娱乐一下嘛，呵呵！”我的男人本能告诉我，这是个上好的猎物，“能请教您的名字吗？”

“呃，这个……”女孩子慌乱了起来，让我觉得很有趣，不由



得紧紧地盯住她，她透过羽绒面罩偷偷地看我，眼光一接触，她似乎变得更加手足无措了。

“小姐，你在哪里……”场外传来女人的呼喊声，怀中的美人儿不安地望向喊声的方向，轻轻地对我说：“先生，我该走了。”

我礼貌地将她带到场边，她仰起头，想说什么。我将食指放在女孩柔软的嘴唇上，制止了她。“您是灰姑娘吧，在大钟敲响十二下的时候，就必须离去。”女孩子迷惑地看着我，我鞠了一躬，向后消失在人群中。

“呀！”我突然想起来，“这里是魔界，灰姑娘的故事，那个美人应该不知道吧 呜呜呜，我真是太傻了。”不过，对于即将发生的大事，一个女人又算得了什么！我又点燃起斗志，向旅店的方向跑去。

毛奇早已等待在房中，向我报告城里的布防。因为庆祝宴会的关系，防备实在很松懈，大多数的卫士们都聚在一起喝酒，而魔族的鼎鼎有名的法师们一个也没有看见。陪伴朱丽叶伯爵小姐的，只有八位女官，而在伯爵小姐房外站岗的，仅仅是四个普通的卫兵。大概没人想得到，会有不知死活的家伙来偷盗魔界的瑰宝吧。呵呵，托底斯的人们，我要在你们最喜庆的日子里，送上独特的大礼了。

我身着黑色的夜行衣，只露出一对眼睛，在背上背有一把长刀，一副东瀛忍者的打扮。呜呜呜，早就想这么玩玩的了，今天终于如愿以偿。我将身形隐藏在城堡墙根的阴影里，拿出一粒魔卵，轻声呼唤道：“以汝主爱琳的名义，出来吧，秀拉密敷！”小龙扑腾着翅膀，出现在我的面前。

“喂，伙计，这回看你的了。把我带上城墙去，不过，一定不要碰到我的肌肤，这时候晕掉可就挂了。”我向小龙命令道。秀拉密敷使劲地抓住我的腰带，向墙头上飞去。刚过了墙垛就将



我向下一摔，正好把我砸在酒醉不醒的卫兵身上，把我吓出了一身冷汗。我威胁地冲她挥挥拳，接着在毛奇的带领下，蹑手蹑脚地向伯爵小姐的卧室摸去。秀拉密敷则悬在半空，跟在我们的后面。

走过几条昏暗的走廊，毛奇“吱吱”叫了起来，在前面不远的拐角处，一个卫兵正在执勤。

“是吗，伯爵小姐就在这儿吗？”我悄声叫唤小龙，“秀拉密敷，按原计划行事，找个远点的地方放火，把大家的注意都吸引到那儿去，不过可别被抓住呀！”小龙点点头，飞进夜色中去了。我静静地伏在黑暗中，等待时机的到来。

时间缓慢地流走，一会儿过后，远处传来了“着火了，大家快救火吧！”的呼声。急促的钟声响了起来，无数的脚步声向东北角冒烟处奔去。廊柱的阴影里，小龙秀拉密敷匆匆飞了回来。“嘿嘿，干得好，小家伙，回去请你吃饭。”我神采飞扬地表扬了她几句，猫着腰向呆立的卫兵身后摸去，那小子正朝着火的方向看得出神。

“呀，很好看呢！”我站起身来，在他的耳边说道。

“嗯，不过，这种时候出事，可是不太吉利！”卫兵说了两句，似乎觉得不对劲，急忙回过头来问道：“你是谁！”

“哈哈，本人乃神秘大盗弥次郎兵卫！你睡一会吧！”我用刀背在卫兵头上“温柔”地敲了一下，让他暂时安静地睡了过去。伊莎贝拉，我这就来救你了！

屋里的女人们正嘈杂地议论着城堡里的大火，不一会儿，一个使女跑了出去，大概是想打听一下情况。我从窗口看进去，被围在七个使女中间的身着华丽的晚礼服，头戴名贵发饰的少女，那张俏丽的脸，那蜜色的短发，还有我一眼就能认出八十七、五十八、八十五的三围，正是我日夜思念的女孩子。我拔出刀，撞开窗户冲了进去，摆了个自认为最帅气的姿势，向惊慌的



女士们鞠了一躬：“各位受惊了，我是特意来接伯爵小姐的！”我彬彬有礼的话语，非但没让这些女人镇静下来，反而诱发出震天的喊叫声来。

“以汝主爱琳之名，出来吧，威！”我把大狗放了出来，示意他摆个凶狠的样子。威露出锋利的牙齿，发出低声的咆哮，恶狠狠地盯着那些魔族女人。

我也换了口气，用最狂野的话说道：“哪个再叫，老子立刻扒光她的衣服，拿她喂这条狗！”小龙秀拉密敷也飞了进来，从鼻子里威胁地喷出小火苗。房间里立刻静得只留下喘气声，八个女人惊愕地瞪大了眼睛，竭力保持静默状态，生怕一不留神成了大狗的腹中物。

一个女人似乎认出了我，忍不住失控地叫出来：“纵横南部的大盗团伙呀！”顿时，就有六个女性晕了过去。呀呀，我的名头，在这座城堡里，也这么响亮，倒是我没料到的事，不过所谓的魔族贵族，也不比平民好上多少吧。

时间已经过去了不少了，我担心夜长梦多，大步跨上去，抓住依然坚强站立着的伯爵小姐纤细的手臂，将女孩子一把搂在怀里，向还醒着的众人说道：“魔界的瑰宝，托庇斯之花，就暂时由老子保管了，哈哈！想要人的话，再等老子的通知吧。”接着，我略低下头，在颤抖的少女耳边说道：“朱丽叶，是我呀，你的罗密欧，除魔师帆呀。”这番话不但没有让少女露出喜悦的神情，反而低吟一声，就此昏倒在我胸前。

“这似乎有点奇怪？”我迷惑地看着不省人事的伯爵小姐，不过紧迫的时间却没法让我细想。

已经有人向这边来了。

我拿出魔卵，叫威回去。紧接着秀拉密敷抓住我的背部，带着我和魔族少女直冲而起，小龙的火焰烧穿了天花板，让脱逃的人们飞进了充满欢闹声的夜空。我向赶来聚在广场上仰头大



骂的卫兵丢下数十张仓促写就的破魔符，激起了一阵爆炸的热浪和烟雾。

“哟，兄弟们，辛苦了，伯爵小姐就由我接替保管吧，哈哈哈哈哈！”我抛了个飞吻和秀拉密敷一起消失在南部的黑沉的天际。

飞了小半夜，我们终于回到了山上的老巢，一个隐秘的山洞里。少女已经醒了过来，全身缩成一团，瞪着魔族特有的紫色的眼眸，正惊恐地看着我。

我走过去拍拍她的肩头，轻声说道：“伊莎贝拉，都是我不好。不管你为了什么原因离开我，我都献上最诚挚的道歉。你看，我专程来这里接你，你就原谅我，和我一起回人间去吧！”我忍不住亲吻了魔族少女的小手，她却立刻抽了回去，凹凸有致的身子瑟瑟地抖着。

“你不是伊莎贝拉，难道你真是魔界司掌雷电的伯爵法雷尔之女，朱丽叶·德·法雷尔！”我几乎要喊了出来。少女微微点点头，却还是一句话不说。

天啊，世界上怎么会有如此相似的人！我叫出威，让他看住公爵小姐。我一个人走到山洞外面，召唤毛奇联系爱琳。

“喂，爱琳吗？”我望着悬在天空中的巨大的精灵女孩图像，“让毕斯给我送五千张破魔符来，要有一场大战了！”

爱琳露出诧异的表情盯着我。我耸耸肩，平静地说道：“我抓错人了。”



第三章 大混乱

一整夜的功夫,我和秀拉密敷都在山坡上布置工事。这么轰动的事情,也该有些重量级的人物出现了吧。我擦擦头上的汗,望向辛苦耕耘过的土地。

遍布山坡脚下的是五百张封魔符组成的大结界,普通魔族是无法进入的;沿着崎岖的山道还布有古老的陷坑、大木桩、绊马索、破魔箭阵以及填装强大灵力的先进的反坦克地雷、步兵地雷、全自动机枪、60mm 无后坐力炮、飞毛腿战术导弹;任何武器均可以用灵力遥控,只要我动根小指头,潜藏着利牙的无数兵刃就会如狼似虎地咬碎进犯之敌。当然,为了以防意外,我还重金购进了世纪级的战术核弹,万一事有不济时往引信上轻轻一敲,就能发出十亿吨的能量,且决无污染,保证敌人一个不留,至于我,只要叫爱琳接回去就行了。

“哈哈,秀拉密敷,你看见了吗?这可是固若金汤的金钱防御呀!就算是魔王来了,我只要动根指头就能叫他完蛋!’我得意地炫耀道,“为了这些东西,我可是花掉了几亿元。多亏了神赐予的魔族钱币都是古董,一枚就价值连城,不然我可是亏大了。哈哈哈哈哈!”

为了追求气氛,我也换上了电影《第一滴血》中史泰隆龙的打扮,头扎一条红巾,端着一挺重机枪,在背后背上火箭炮两个,胸前还挂着长长的一串银弹,外加十几颗特制的手雷。先不考虑实效,只凭着外貌就能吓死一两个。嘿嘿,有胆子的魔族家



伙,就来这里吧。

我扛着枪,大摇大摆地走回洞里。威这个家伙,竟然趁我不在的时候玩忽职守,亲昵地蹲在魔族的伯爵小姐旁边,让女孩子用细腻的小手,轻轻抚摸他的头,还一副享受不尽的样子。哼,笨狗,连本公子还没有这样的艳福呢!我气哼哼地走上前去,以凶狠的眼神看着抱在一起的两人,向他们伸出手去。魔族女孩子发出小小的惊叫声,深紫色的眼眸里充满了恐惧的神情。我却无视于此,一把拎起大狗,正视着威的眼睛对他说教道:“喂,大哥,你还真会找乐子。一看见这么漂亮的姑娘,就把什么都忘了。你真是个色鬼呀!”

威低下头呜咽着,接着抬起前爪摸摸头,露出一副讨好的滑稽样,拼命地摇着尾巴。我转过身来,一本正经地冲正惊讶得看着通人性的威的伯爵小姐说道:“尊贵的客人,你不要被这个家伙的花言巧语给骗了,这个家伙一天到晚只会吹吹牛,睡睡懒觉,到干活的时候见到美女就花心的。”威闭上眼睛,昂起头摇了摇,庄严的把前爪在胸前拍拍,还叫了两声,以示不满我的言词。可怜的魔族姑娘终于在我俩的表演下略微减去了愁容,掩着嘴轻轻地笑了出来。

“您真可爱。”我赞叹道,“就像是天上的明月一般纯洁无瑕。”

女孩没有作声,只是怯生生地望着我,半晌才从口里挤出几个字:“你,嗯,您要把我怎样?”

“你认为呢?”好久没有遇见这样的淑女,我浑身的细胞开始蠢蠢欲动了。

“我听说,你是在南部抢劫了几个小镇的强盗呢。”女孩的大眼睛映着美丽的夜色,就像是星空倒映在深湛的湖水中。

“亲爱的小姐,这你可错了。”我向她鞠了一躬。女孩疑惑地抬起头看着我。“我可是纵横南部的大盗,走过的城镇有几十个,抢劫的银行数都数不清了,还有……”



伯爵小姐对我的功绩似乎不感兴趣，突然红着脸，把头埋在胸前，以细若蚊蝇的嗓音说道：“你还对几百个女孩子……”一段沉默后，我才听见一个“吗”字。

这真是天大的冤枉！我在魔界出道只不过是十几天的事，虽然我体力过人，但也不能和几百个女孩子“那个”呀。如果是事实的话，岂不是一天平均有几十人，那我吃饭、睡觉时间都用在在这之上了吗？然而更令我气愤的是，我怎么一次也没干呢？一直忙着收罗钱财和逃跑，竟然没有机会完成男人的工作，呜呜呜，我的魔界之旅也太悲惨了吧！神啊，请再给我多点时间吧！

“这个嘛……”我难堪地望着女孩，“这个是秘密嘛，哈哈，未滿十八岁不得知道，哈哈哈哈哈。”打死我也不能说一个没有。这是男人的自尊。

“什么嘛，你这个人还真有意思呢，一点也没个强盗样。”女孩笑了起来，很甜美，和伊莎贝拉一个样。

“我也是第一次干的，是个新手。”

我给伯爵小姐讲起了我在魔界的事情，将怎样和威他们打劫，和警察和宪兵打架，怎样甩掉一大堆的赏金猎人，女孩听得很仔细，很乖很乖的样子。我的故事告一段落后，她像大梦初醒般，小声说道：“……我从小就被关在城堡里接受淑女的教育，很少能听到这些事。这次，父亲又要我嫁给一个没见过的人，我想，也许我的这一辈子就会这样度过了，却没有预见，会有今晚的事情。”

女孩子停了下来，歪着头看着我，“我有种感觉，好像和你遇见过的。”说着她突然眼睛一亮，“先生，请您再行个礼看看，好吗？”我站起身来，以最优美的姿势完成了淑女的嘱托。

“呀！”朱丽叶兴奋地叫起来：“您是今晚化装舞会上邀请我的绅士吧。”

“啊，那可真是奇遇呢！”我笑了出来。女孩不再恐惧了，轻轻扯扯我的衣角，让我坐到她旁边。



“嗯……”

“请叫我帆吧。”

“帆先生，你为什么要绑架我呢？是为了钱吗？可是，这里的金币比我从小到大看到过的总数还要多呀！”纯真的女孩竟向大盗问这个问题。我迟疑着，不知道是否该说出伊莎贝拉的事情。突然一声巨响震碎了夜晚的宁静，有人踏中了我的陷阱。

围绕着小山的足足有几千个火把，魔法师们抛出的照明弹将夜空化为了白昼。数以百计的身披重甲的黑骑士在山下列阵，胯下的梦魇正不安地踢着石头。骑士的身后，几千人的步兵队伍簇拥在一面大旗下。一人红盔红甲，手拿一把大剑，威风凛凛地站在最前，他的旁边，还有一个白袍的法师打扮的人。朱丽叶在我身后小声地说：“我父亲和德斯伯伯都来了，你还是投降吧，不可能与这么多人对抗的。我会替你向父亲求情的。”

“小姐，请您暂避一时，待我处理完这些家伙，再来给你讲灰姑娘的故事。”我傲然望着底下的魔族士兵们，请公爵小姐回洞内休息。女孩摇摇头，叹口气退下了。

法雷尔伯爵对身边的一个人说了句话，那家伙走上前来，大声向山上喊道：“敢于劫掠南部城镇，又抢走高贵伯爵小姐的无知匪类，伯爵大人宽宏大量，只要你完好地交回朱丽叶伯爵小姐，和归还被你掠取的财宝，公爵大人可以网开一面，饶你不死。”

“去你的狗屎大人，老子可是无法无天的大盗呀，到老子手上的钱和女人，从来就没有归还的习惯。”我最讨厌这种人，让我想起了打官腔的银行经理的闪亮秃头。

“你把我女儿怎样了？”法雷尔伯爵大声叫道。

“呸，女人到了这里，还能怎样？我早已把她给‘那个’了，哇哈哈哈哈哈哈。老实告诉你，想要要回你的女儿，就拿九千万元来换吧，还要再加上十个美丽的处女。”

身后有人用石子扔我，是气愤的伯爵小姐。女孩子用悦耳



的声音说道：“父亲，女儿没事的，不要听这个人胡说八道！”

“喂，小姐，你都说出去了，我还怎样和人谈判！”我苦着脸，对这个活宝说道。

“哼，人家才不管你呢！”女孩子噘着嘴，生气地一摆头。不是好像，简直就是一模一样，伊莎贝拉生起气来，就是这么一副让人疼爱的神情。

伯爵小姐白皙的脖颈中，一个闪亮的家徽赫然显现在我的面前，和伊莎贝拉留下的一模一样。

“你，真的不认识一个叫伊莎贝拉的女孩子？”我不由自主地说出了口。

“你认识我姐姐？”女孩惊愕地看着我。

是双胞胎。我的心里豁然开朗起来，现在最迫切的事，是打垮山下的大军。

魔族士兵们的嘈杂声打断了我 and 女孩的谈话。站在最前排的步兵开始缓慢地向前移动，步伐越来越快，恶狠狠地向山上冲来。接着像撞上一堵看不见的墙，“砰”的一声，封魔障壁上不断闪现出蓝色的火花，几百人同时“啊哟”，前后挤成了一团，有些家伙连步子都站不稳，就那么一直滚了下去。

我早已笑弯了腰，转身向山下吹胡子瞪眼的伯爵拍拍屁股，大声嘲笑道：“哇，这是什么，我好怕怕呀！哈哈哈哈！”伯爵小姐也跟着笑了起来，只是没我这么嚣张。

“以汝主爱琳之名，出来吧，毛奇。”我叫出了鼠魔，让他将我们的战斗实况转播，“把这些家伙的狼狈模样放到天上，让城里的人都能看见！”我转过头对着伯爵小姐说道：“你姐姐在城里吧？”女孩子肯定地点点头，在我心中燃起了希望的火焰。

“哈哈，伊莎贝拉一定会回来的。”在我的大笑声中，鼠魔迅速升上了高空，巨大的全息图出现在天空中，就像是海市蜃楼的奇景。

“好，就让我们坚持下去。”我放出了威和秀拉密敷，大声地



说道：“就算是死，我也要等到她到这里来！”

山下的魔法师们开始行动了，一百来人齐声吟唱起悠扬的咒文，一百来只手一起发出闪光：“破！”五百张破魔符构筑的封魔结界一阵震颤，在白光的冲击下粉碎了。黑骑士们纵马出阵，马蹄卷起尘沙，猛烈的冲向我们。

“Oh My God! 五百张破魔符的钱呀 哼，还是引爆核弹，叫你们为我的钞票偿命吧！”威和秀拉密敷连忙阻止我。我吹了下口哨，咧开嘴取笑着急的他们，接着转身面对逐渐逼近的凶悍骑士。离山顶还有五百步左右时，冲在最前的家伙突然一个漂亮的前滚翻从梦魇上摔了下来，倒在地上动弹不得，紧接着骑士们不断上演各种难度的花式体操，前滚翻，后滚翻，侧翻，单臂大回环，不足而一。

“哈哈，我的绊马索的味道不错吧！不过还不够的。”我打了个响指，秀拉密敷向堆在一旁的樁木踢了一脚，十几根大木以雷霆万钧之势向下而去，黑骑士们慌忙四散逃窜。

伯爵似乎恼羞成怒，大旗飘扬中山下的士兵们散了开去，四面八方地攻了上来。朱丽叶顿时急了，拽着我的衣袖说：“你看，我父亲生气了，你这下可怎么办呀！”女孩子心地太好，不担心身为人质的自己，反而为我这个大盗焦虑起来。

“呀，伯爵小姐，别急嘛，山人自有妙计。”我故作神秘地笑笑，指指山坡上慢慢走动的人们。一个响指过后，整个山坡像过节一样热闹，不时传来地雷爆炸的声音，被灵气击晕的魔族战士到处都是。

“再来串鞭炮吧！”左右两边的灵符机关枪开始工作，喷吐着大量的破魔符，想要从天空飞过来的家伙们就像鸟一样被击落，重重地掉了下来。

“嗯，没春雷也不像样！”60mm 无后坐力炮发威了，巨大的响声让梦魇惊得打着人桩，马上的骑士们纷纷改作步兵。

“伯爵也来一个吧，大礼哦。”藏在山顶的导弹喷吐着火舌，



向大旗下的两人冲去，周围的法师们纷纷张起护盾，抵抗飞来的威胁，导弹猛地撞在重叠的护壁上，却没有爆炸，而是弹出一张白色的粘性大网将几十个法师给裹了进去。

“还有呢……”乱箭射向不知所措的步兵们，大木桩从地底冒出，不时有人掉进了陷坑，还有被火烧着，被绊马索摔倒……几千人在弹丸之地的山坡上一小时，竟然没有一丝进展。我回过头，发现伯爵小姐正目瞪口呆地看着我。

“喂，你没事吧？”我推推女孩子，怕她是给吓坏了。

“你好厉害！”女孩的口气很特别，“我父亲的亲兵们，是王国里一流的，竟然被你一个人给压着打啊。”

“哈哈，我可是用大把的钱打他们的，人见了钱哪有不屈服的，魔族也不例外吧，这就叫‘有钱能使鬼推磨’！再说，你父亲的打法也太正规了，碰到我这种卑鄙小人，他就只有干瞪眼。”我挤挤眼，微笑着说。在炮火的映照下，女孩的脸红扑扑的，艳丽无比。

白袍的大法师开始吟唱起召唤咒文。

来自天空的霸者，
无敌的巨龙，
在伟大魔王鲁西法的荣光下，
听从我的命令，
消灭我的敌人。

山坡周围的空间剧烈地颤抖着，一条长达四十多米的黑龙缓慢地走出了天空的裂痕，以火红的眼睛看着我们。魔族的士兵们有序地向下退去，避开了黑龙的庞大身形。

“喂，秀拉密敷，是你的兄弟吧！”我和小龙说道，“你和他谈谈吧。”小龙的头摇得像拨浪鼓似的，脸上露出惊慌的神色。

“哎，算了，从体积上比，你就已经是输定了，呵呵。”我拿起



重机抢，瞄准这个万兽的王者，“我长这么大，还是第一次见真龙，就让我把他给屠了，吃顿龙肉大餐，再把剩下的卖到人界的市场上去。全武装发射！”

巨兽在枪林弹雨中前进着，丝毫没有一点受损的迹象，难道我花费亿元的兵器库，竟然对付不来一个畜生！妈的，老子要用核弹！

“威，秀拉密敷，你们带公爵小姐进山洞去，我要和他拼了。”我摘下挂在脖子上的钥匙，插进控制核弹的工作台上。哼，我才不会傻得耗费自己的灵力来对抗龙。

排列整齐的敌军中突然一阵纷乱，从魔军的阵营中，一个瘦小的身影向山上掠来。“想趁我对付龙的时候偷袭吗？我可不会让你得逞的。”我放平机枪，“乒乒乓乓”一顿乱射，又拿出几个手雷，向黑影前进的方向扔去。

“该死的，你想干吗？”不停的咳嗽声中传来了熟悉的感觉，是谁？我一时愣愣地站着，看黑影踉跄着跑过来。嗯，这头发，这眼睛，这小嘴，这被硝烟弄黑的脸颊，这丰满的胸部，这圆润的大腿，这纤细的腰肢……这一切的一切，拼凑出一个活生生的美人，是我在魔界所要找的重要的美人儿。我的心像从高空抛下的玻璃球着陆般，欢喜得化为千百个碎片，向四周炸裂开去。我使劲地把眼前的女孩子拥进怀中，想要用我的热情将她融化，此时此刻，在我胸前的这股充实感，即使要我放弃全部财产，即使要和全世界为敌，我也在所不惜。

我捧起女孩的脸，深情地看着她，我的话语因激动而震颤着：“伊莎贝拉，你终于回来了！”

“嗯，嗯。”女孩子大哭了起来，将头又深深地埋进我的胸前，良久，才用泪水未干的大眼睛瞪着我：“喂，你这个大傻瓜，也不看看这里是什么地方，在几千人和一条龙面前，居然还如此放肆。”

“伊莎贝拉，为了你，即使让我死上一万次……”我的嘴被



伊莎贝拉柔软的小手给遮住了，女孩温柔的眼神制止了我。女孩子转过身去，轻轻地说道：“我也是……”

“父亲，请您唤回这条黑龙，女儿已经决定，跟随这个人回到人间去。”伊莎贝拉朗声向山下的公爵喊道。

“混账，堂堂的伯爵小姐，怎么能垂青一个人类，更何况这个家伙还是个臭名昭著的强盗。伊莎贝拉，快和你妹妹一起回来，我一定要杀死那个卑鄙下流的家伙。”

我呸，我正要从喉舌中喷吐出比老伯爵毒辣一亿倍的言语，却被朱丽叶伯爵小姐阻止了。双胞胎姐妹迎风站立在被火焰熏黑的山顶上，就像两朵纯洁的百合般娇艳。千百人的目光聚集在这神所创造的完美躯体上，一时间整个战场都沉静了下来。

气愤的老伯爵使劲地把佩剑丢过来，妄想能砸中我。我当然轻松地躲开了，可问题是，核弹的操纵盘没有脚，那重物恰好砸在了我插进去的钥匙上，机械的合成音忠实地响了起来：“装置已经启动，距离爆炸还有一分钟，请有关人员立即撤离。再次通报，距离爆炸还有一分钟，请有关人员立即撤离。”

“哈，老头，这可是你自己干的，想要活命的话，赶快逃跑吧。我们可不能再奉陪了。”我拖着两个女孩子的手和大狗，还有小龙一起向山洞里跑去。“毛奇，快让爱琳打开空间门，任务完成，我们要回去了，哈哈。”

在刺眼的白光和腾空而起的蘑菇云中，我们结束了魔族之旅。

“呀，帆哥哥，欢迎回来。”爱琳很高兴地说，“伊莎贝拉姐姐……哇，怎么有两个人！”精灵女孩吓了一跳，耳朵竖得老高的。

魔族的孪生姐妹掩嘴而笑，看得爱琳傻了眼。

“嗯，这个，事情是这样的……”我搔搔头，向爱琳解释道……



第四章 俊俏的男人真讨厌

朱丽叶伯爵小姐回魔界去了。于是生活又回到了起点。我在伊莎贝拉和爱琳之间小心翼翼地走着钢丝绳，消灭一些毫无威胁的恶灵，赚进大把的钞票，在大街上纠缠女孩子后，被魔族和精灵族的瑰宝们修理……可是人心总是不满足的。有两三次，我甚至想回魔界度假，过一段打家劫舍的快活日子，却被两个女孩子异口同声地反对。

“伊莎贝拉姐姐，帆哥哥一定是想去骚扰魔界的女孩子，你可不能放过他！”

“嗯，爱琳你也不要太宠他哦，这家伙最会甜言蜜语了。”

女孩们结成的朋党极为可怕，为了防止我外逃，竟然针对我的弱点派了小龙秀拉密敷跟着我。天呀，我哪里还能有什么出格的举动。我不要，我是个健康的年轻男人，怎么能总是遵从理性，被家庭给束缚，就算是形式上的也不要。我要越狱！一连几个夜晚，我都在思索这个世纪的难题。时机终于到了。爱琳暂时回去精灵界，说是要见什么人（是雄性，忽略不计），而一连来了几个大生意，让伊莎贝拉忙于做计划和档案。嘿嘿，关押着我的热情的牢笼大门已经打开，自由的空气充满了我饥渴的胸膛，今晚，我要开始行动了。

“帆，我要去和城郊的建筑公司负责人见面，你可要老老实实地呆在家里，不要做出损害事务所名誉的事啊。”伊莎贝拉对我的态度简直像是在教育顽皮的小孩子，不过，想和女人理论，



就只有自找麻烦。我当然是乖乖地点点头，一副温顺的模样。伊莎贝拉关上门走掉了。我抑制不住心中的狂喜，几乎要唱起歌来。哈哈，猛兽即将挣脱枷锁，回归野性的自然。

我换上笔挺的西装，从后门溜了出去，独自一个人开始了久违的捕猎活动。

“哇，美女，可以得八十五分的！”

“这个真是，呵呵，没说的。”

“啊！”

我眼花缭乱，在注视着女人街的美眉们三分钟后，我决定向站在广场边沿的两个清纯的小姑娘下手。

“帆哥哥！”熟悉的甜美的声音从身后传来，让捕食者一瞬间变成了被猎食者。

“爱，爱琳，怎么这么早就回来了。”背后站着的，正是可爱的精灵女孩子。

“呀，’爱琳故作惊讶地看着我，“好像打扰了大人您的行动计划呀，您又是瞒着伊莎贝拉姐姐跑出来视察民情的吧。”女孩翠碧色的大眼睛里充满了狡黠的笑意。

“姑奶奶，你就饶了我吧，我也是在家憋久了，闷得慌，才出来透透气的。这样的繁华世界，怎能叫人不动心呢！”

“我看你是想追女孩子吧！”

“绝对不敢呀。已经有你这么美若天仙的女孩子陪着我，我怎么会看得上其他人呢？”

“哼，伊莎贝拉姐姐说得没错，你就是口花花地会骗人。”女孩子横了我一眼，不屑地摇摇长长的耳朵，不过，她却被自己那水汪汪的明眸所出卖了，清澈的眼底，分明流露出调皮和喜悦的光芒。

“不和你多讲了，介绍我哥哥给你认识。”精灵说道，“我就是去接他的，他可是在精灵界有名的大师级人物哟。”爱琳骄傲



地挺起胸脯，让我不由得多瞟了几眼，心不在焉地说道：“你哥哥在哪？”

广场中间莫名其妙地传来嘈杂的议论声，我循声望去，大群的女孩子们正围绕着什么激烈地交谈着。在芳香的花丛的中央，隐约可见一个男人的银色头发。我野兽般的直觉告诉我，这个男人是劲敌。

“混蛋，竟然一人独占这么多的美女，太过分了！这是对男人的挑衅。哼，大色狼，我要给你点教训！”我从上衣口袋里拿出张破魔符，叠成纸飞机，向那个可恶的家伙掷去。

以火焰之灵，
操纵纸质的身体，
带着我的愤怒
向敌人展现魔咒的力量！

我低声吟唱着破魔咒，注意操控着飞行的轨迹，飞机到目标上空时，突然迅猛地燃烧起来，向目标坠去。

“哈哈，让你知道招摇的下场！”我得意地欣赏着自己的杰作，等待听见男人的惨叫。可是出乎我意料之外的是，男人戴着白手套的细长手指以我不得不承认的优雅姿势轻松夹住了飞机，熄灭了熊熊燃烧的火焰，甚至让飞机毫无损伤地保存了下来。男人拨开欢呼的人群，向气得发抖的我走过来，将飞机递在我的手里：“这是您丢的东西吧！”

在我面前的是一个精灵族的男子。这人身高约有一米八五，有着一头齐腰的银色长发，飘逸地散开在肩上；一对淡紫色的凤眼，透露出贵族式的高傲和冷漠；脸上挂着若有若无的笑容，仿佛是对我冒失的举动的辛辣嘲笑。我快要控制不住自己



了，我不能容忍他将我视若无物的态度，不能容忍他比我俊俏，不能容忍他比我高大，更重要的是不能容忍他比我受女人的欢迎……我的热血在沸腾，在我的心里只有一个念头：先下手为强，我现在堂堂正正地杀了他！

聚在我右手的魔力，
鲜红的火焰凝成的火焰长枪，
给予我的敌人不可磨灭的创伤！

朱色的矛赫然显现，我将腰一拧，矛尖便宛如游龙般戳向这个美男子。精灵男子飞快地举起手指，将一张破魔符黏贴在我的武器上，竟然让无坚不摧的长枪熄灭了。男子皱起眉头：“一次也就算了，你居然又来第二次，你到底是什么意思？”我瞠目结舌，一时间说不出话来。

爱琳扯扯我的衣角，向我介绍道：“这是我的大哥，凯瑞特罗尔，魔力道具制造大师，最擅长的是破魔符和魔装机械的创造。”这句话把我从最初的本能冲动中拉了回来，我现在不是他的对手，所以我决定改为暗杀他。我要在茶水里下毒，在他过马路时推他到车轮下，在他睡觉时把匕首插进他的心窝……我正沉浸在虐杀敌人的乐趣中，爱琳却在后面推了我一下“你怎么傻了？我看见你眼睛在发光的！”

“啊……”我不能让这个男人看破我的企图，我要掩饰我的面目和邪恶用心，“没什么，我只是太佩服你哥哥的力量，以至于说不出话来！”我转向精灵男子，亲热地说道：“我只是想试探一下您的功力，大哥！有什么出格的地方，还望多多包含。”

“哼，爱琳，你看人类是多么虚伪！”凯瑞特罗尔没理我，径



直向妹妹说道，“你干吗要选这个龌龊、卑鄙、品格低下、狡诈、虚伪的男人，我真是搞不懂呀！”混，混蛋！竟敢对高贵的人类口出不逊，你这个精灵又算什么东西！

“呀，大哥你说得太过分了，小弟我只是出于男人的热血，想要和高手切磋的灵魂才出手的，嘿嘿。”我卑谦地笑着，“为了表示歉意，我请您去喝杯茶吧。”

“哼！”凯瑞特罗尔的头快翘到了天上。

“哥哥，你看人家这样求你了，你就答应嘛。”爱琳在一边帮我讲好话，楚楚可怜地拉着凯瑞的手臂。

“好吧，只这一次。”毕竟是美人关难过，凯瑞特罗尔软了下来，“但是，我只是为了你才去的，和那个傻瓜一点关系也没有。”精灵男子声色俱厉地对我说：“别再叫我大哥，你不配。”

一行人来到“梦”茶屋坐下，爱琳亲昵地和哥哥说着话，不时瞟我几眼，精灵凯瑞则不停地摇头。我看来无法插得进话去，只好闷头喝茶。

老板真是哪壶不开提哪壶，借着上点心之机走过来悄悄地对我说：“哟，情圣，你的拥护者们可都被抢走了。你看看，店里店外全是在看那个帅哥的。”

“哼！”我气不打一处来，“你别多管了，臭老头。女孩子看他，和我有什么关系！”

“呵呵，你还真是大度呀！要是我年轻时，早就忍不住了。”老板晃荡着脑袋，回到自己的座位去了。

我将一壶茶喝得干干净净，才想起来忘了给敌人投毒。

“帆，你果然在这里！”伊莎贝拉推开店门走了进来，向爱琳打个招呼，就开始对我进行人品教育。

“呜呜呜，伊莎贝拉，我好想你呀！”我抱住伊莎贝拉的细腰，将头扎进她柔软的胸脯。女孩子吓了一跳，用询问的眼光看



着爱琳。爱琳则耸耸肩，表示不知道。

“魔族！”精灵凯瑞的脸色不善，“霍”的站了起来，大声训斥爱琳，“你和魔族交朋友！”

“哥哥，伊莎贝拉姐姐是好人，不是坏魔族的。”爱琳小声说道，可怜巴巴地盯着凯瑞。

“魔族就是魔族，你别找什么借口！你这样做，已经是违背了我族的法规的！和卑鄙的魔族来往，你知不知道是大罪！”

“喂，狗屎精灵，你骂我没关系，我看在爱琳面子上不会和你计较，可是你要侮辱美女，我可是不会放过你的！”我一下子跳起来，把气得发抖的伊莎贝拉搂在怀里，“淑女不会口出污言，我可是没这禁忌，你不过是个自以为是，自高自大，目中无人，冷酷无情，傲慢无礼的三流美男子。我一见你的时候，还以为你有和你美貌相匹配的品格，没想到你只是眼高自大的傻瓜，笨蛋，愚人！哼，你和我这个才貌兼备的美男子比起来，只是华而不实的绣花枕头罢了！”

“你和这个魔族是什么关系？”出乎意料之外的，这家伙倒是很冷静。

“她是我的人！”我理直气壮地说。

“我妹妹呢？”

“当然也是。”

“爱琳，你看看，这种厚颜无耻的人你要来干什么？！”

“哥哥，人家和他在一起时很快乐的，不知道怎么搞的，人家就是喜欢他。”爱琳低着头，用几乎听不见的声音说道。

“好，你可以容忍，我却不可以。这是对我们家族的污辱。人类，你必须为你的愚行负责。”精灵摔过来一只手套，“这是我的挑战，时间地点和决斗的方法由你选，让爱琳告诉我就行。不过，必须在一星期内决定。”精灵一甩齐腰的长发，推开门出去



了，只留下一屋子目瞪口呆的人。

“你不是凯瑞的对手的，帆哥哥。”爱琳挨在我身边，几乎要哭了出来，“他向来说到做到，你要是赴约的话，一定会被杀死的。”

我腾出一只手，温柔地放在精灵女孩瘦削的肩上：“这是男人的战斗，别看我平时只会追女孩，在这时是不能逃避的。难道说，你想要个懦夫做男朋友？”

伊莎贝拉抚摸着爱琳漂亮的金发，开玩笑似的安慰她说：“别担心，帆这家伙一个人就把魔界南部弄了个天翻地覆，他可是大魔王级的人物哟！”

“喂喂，你这是夸我还是骂我呢？”我假意生气道，“我是盗亦有道的。”

爱琳总算是笑了一下，却又马上消沉了下去。

“好了，别想太多了。我答应你们，不管怎么样，即使是地球爆炸了，我都会活得好好的，嘿嘿。”

“嗯。”精灵女孩子轻声答道。

“好了，你回去告诉你哥哥，后天午夜，飞羽河洲的原野上见。大家堂堂正正地比一场！武器随他的便。”

爱琳离开后，伊莎贝拉从后面抱住我，蜜色的头发轻拂着我的脸颊，带来一种很舒适的感觉。

“我从来没为你担心过，你这人往往能想出不可思议的方法来解决，特别是你为了我到魔界来，竟然不惜和军队战斗。而且，一向喜欢钱财的你，居然会想出花费亿元的战斗计划，真的令我刮目相看。”女孩停了停，似乎要调整一下情绪，“帆，你是个奇妙的人，和你在一起的日子总是不寂寞，我从来就没想过你会被任何人或物给击败。爱琳也一定知道这点。可是这次，那个乐天的精灵女孩子会对你没有信心，令我覺得也



许你会有危险的。请一定要告诉我你的计划，让我能够好好地安睡。不然，即使会赔上我的一条命，我也决不许你死去。”

“世上只有一种人能打败我，只有像你这样的美女才能让我屈服。我绝不会输给男人的，哈哈哈哈。”我拉着伊莎贝拉的手，将这个可爱的女孩子揽到怀里，在她红润的小嘴上吻了下去。女孩子抗拒了一下，很快就激烈地回应起来。

我略微放开娇吁喘喘的魔族之花，在她尖尖的耳边讲起我的布置来。伊莎贝拉终于忍不住笑出了声：“你这个人，可真是个卑鄙无耻的大坏蛋呀！”



第五章 战斗在女人街

让爱琳在这场无聊的决斗中受到牵连，是我最不愿看到的事。但无论谁胜谁负，爱琳都必然会受到伤害。我一直想解决的就是这件事。于是我让伊莎贝拉在战斗的前夕去陪着可怜的姑娘，好在必要时安慰她。

.....

月明之夜，飞羽河洲上。

我走下小船，站到江中这小洲的沙滩上，冷冷地看着对手。

“果然来了。”凯瑞特罗尔的声音从一个废弃的集装箱上传来，“我佩服你没有逃走，不过我是不会手下留情的。”

“呸，你就一定能赢吗？我倒是不信了。”我有恃无恐地说，“并不是力量强的人就会获胜，成功的关键在于智慧！”

“你的智慧是指的这些吗？”精灵随手丢给我一把已经报废的灵符雷管，“算人者，必被人算。我知道你是个卑鄙小人，果然是不出所料，你布下的种种埋伏，已经不复存在了。”凯瑞仰天长笑，仿佛胜券在握了。

“人类，你是玩不出什么花样了，让你看看我们之间的差距吧。”精灵一弹手指，大声喝道：“魔机兵们，出来吧！”

集装箱破旧的大门在刺耳的尖啸中缓缓地打开，从箱中走出来一队武士打扮的机器人，倒像是电影《星际争霸》中神族的Zealot，一身黄金色的铠甲，威风凛凛地向我围了过来，手上的



长刀反射着月光，发散出阵阵寒意。

“哇，你无耻，还说什么堂堂正正的决斗，竟然使用帮手，太过分了！”我大声嚷道，“你这样做，有什么资格来骂我，我看你只不过是伪君子罢了！”

“哼，你没听我妹妹说过吗？我是个赋魔力师，最擅长在物体中加入强大的灵力，使之能派上各种用场。魔机兵们只不过是融合魔力和机械制作而成的武器，你要是害怕，就老实投降吧。”

“呀，就算是打不过，我也不会向臭男人屈膝的。”

我吟唱起魔咒来：

天地的精气给予一身，

金为盔，

木为旗，

水为盾，

火为枪，

土为甲。

幻魔灵气铠！

我举起长达一丈的火焰之枪，指着精灵说道：“就让我先干掉你的喽啰，再和你分个高下！看矛！”我全力刺向离我最近的“掐掐兵”，那家伙满不在乎地让我的武器靠近，似乎我的火枪是泥捏的。

“喂，这样也太夸张了，小瞧我也要有个限度吧！”我嘀咕着，狠命的将长枪刺入敌兵的铠甲去。炽热的火焰顿时将这个狂妄的家伙给吞没了。我正在得意中，突然那金色的铠甲闪亮了起来，那光芒压住了肆虐的火焰，将其迅速熄灭。火焰没有造成任何的伤害，只是在枪尖造成的破口处，隐约可见到魔法的



奇特文字。

“元素合金甲，是我苦心多年研制出来的抗魔装，你那低微的灵力，恐怕是击不穿它的。”精灵站在高处看热闹，说着讨厌的风凉话。

既然第一步计划已经失败，岛上的埋伏全被破坏，那么只有实施第二步了。

“精灵，就让你看看闻名天下的游击战法和除魔师的灵力结合后的巨大威力吧！”我拿出一块短距飞行魔石，平放在胸前，轻轻地吟唱道：

将魔王赐下的，
和我本身的，
相互结合；
我的魔装，
改变形态；
生出风的羽翼，
带我离开束缚！
魔装变第一式，
黑鸟变！

我的背后张开了一对巨大的翅膀，迎风扇动着，让我离地而起。“哈哈，笨精灵，游击战第一招，强敌当前，逃跑为先。我走了！”我乘着江风向市区飞去。

“胆小鬼，你逃不掉的！”精灵的嘴里传来和谐的歌声，魔机兵们爬上靠在沙滩边的两只船，从后面追了上来。

“喂，凯瑞小儿，有一只船是我的，坐免费船可是要遭天遣的。”我从腰间晃出只遥控器，轻轻地一按，只见在剧烈的爆炸声中，我乘来的船化为了一堆废铁，带着四个魔机兵沉到了江



底。我耸耸肩，看着脸变得煞白的精灵，喃喃地说道：“啊，还有九只。”

我收起翅膀，降落在女人街的边缘。在我后面，一个精灵和八个魔机兵穷追不舍。

“呀呀，真是勇敢的人，看我的游击战第二招，分散数量占优的敌人兵力。”我摇着头，启动了怀里的第二块魔石——幻像魔石。

从阴影里来，
到阴影里去，
轻巧的魔石，
将我的身形化为数个。
魔装变第二式，
幻影变！

在迷惑的魔机兵面前，出现了八个我，每个人都做着不同的挑衅姿势，然后飞快地散到女人街的各个小巷里去了。摆在他们面前惟一的选择是，一人一个。于是每个魔机兵跟随在一个幻影身后，跑进黑暗的小巷中。

“哈哈，还真是听话呀！既然如此，我也不便辜负人家的好意，游击战第三招，集中优势兵力，打垮劣势的敌人。”在我的召唤声中，早就折好的破魔符幻化成了式神，这些纸作的士兵勇猛地扑向分散的魔机兵，以连续不断地攻击破坏着元素合金铠。虽然魔机兵确实威力无比，一刀就能毁灭一只式神，但式神数目实在太多，简直杀不胜杀。我在一旁悠闲地看着激烈的战斗，只等最后一刻，给魔机兵致命的一击。“嗯嗯，一个英雄难抵八个‘骆驼’（Zealot，但一只‘骆驼’抗不住一队小狗（Zergling，玩过星际的人都知道，哈哈。”我想起了大学时代的



战友，不由得浮想联翩。

“笨蛋凯瑞特罗尔，你的傻瓜魔机兵已经全部被消灭了，我要和你单挑，快过来吧！”我站在女人街宽阔的广场上，向着虚空大声喊叫，引得许多行人驻足观看。不一会儿，眼睛里几乎要喷出火来的精灵出现在我的面前。

精灵白皙的皮肤中，隐隐透出红色，额上血管微微突出，呼吸的气体中透出浓浓的杀意。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仿佛要压下怒火，以尽量平静的声音向我说道：“我还是低估了你。”

我冷哼了一声，表示同意。精灵接着说道：“你的一切行动，无不出乎我意料之外，我失算了。但你是无法击倒我的。”精灵大吼了起来：

开启妖精界的封印，
带给我元素之力，
我的身体，
覆盖着白金之魂，
我的手中，
鸣叫着凤凰之剑！
最强，
炽天之翼，
青凤之武装！

精灵瘦长的身体外，出现了极其华丽的青色铠甲，放射出耀眼的白光，他纤细的长臂中，一把燃烧着不灭火焰的利剑，遥遥指向我。

“大哥，别来真的啊！”我转身逃进围观的人群中，消失得无影无踪。我远远地喊着：“大哥，前人在兵书中说得好：敌进我退呀。”



精灵被激怒了，远远地追着我，大有誓不罢休之意。

“嘿嘿，大哥，兵书里还说：‘敌驻我扰’！’我从腰间摸出部手机，开始拨打电话：‘喂，快餐店吗？立刻送上盒饭一百份到女人街广场，对，找一个身着青色铠甲的精灵男子，嗯，我们在开化装舞会，大家都饿了。嗯，尽快送到。’”

“嘿嘿，下一个，服饰店，喂，请送上三百套西服到女人街广场，嗯，找……”

“还有鞋店，玩具店，珠宝店，寿司店……哈哈，凯瑞特罗尔，这下有好戏看了！’我暗自窃笑，在一个阴暗的街角坐了下来。不一会儿，从远处传来精灵愤怒的叫声：‘卑鄙小人，竟然用这种手段，好，我现在付钱，你可给我等着！’”

“哈哈哈哈哈，从漫画上学来的招数倒挺管用。’我几乎直不起腰来，‘不过还不够，我要彻底地折磨你的精神，凯瑞特罗尔，哈哈哈哈哈！’”

“召唤恶作剧的精灵，改变附在体表的灵气，让我转变原本的形态吧，魔装变第三式，魔人变。呵呵，变个美少女，让你知道姑奶奶的手段。’我学着伊莎贝拉走路时的优美姿势，扭扭捏捏地从变身的雾气中走了出来，在路旁商店的橱窗中照照，倒也蛮像回事的。‘嘿嘿，平常取笑伊莎贝拉走路惯了，没想到这时能派上用场。回去告诉女孩子们，一定把她们笑死。’我整整头发，没事人一般向提着大剑四处寻找我的精灵走去。

“这位小姐，请问您有没看见一个相貌阴险下流的小人经过这里？”精灵彬彬有礼地询问。呀，这可真有意思，我还没去招惹凯瑞，他倒先找上门来了。哼，就让你看看阴险下流的小人的厉害。

我逼尖喉咙，以一百八十分贝，用从电视上学到的标准叫法放出了积聚已久的音符：“啊，大色狼呀，非礼呀，有精神病呀……”我顺便甩了捂着耳朵的精灵一巴掌，向远处闻声来



到的巡警跑去。嘿嘿，这小子从小到大受女人欢迎，大概没有想到会有今天吧！世界亿万的男人同胞们，我们终于有扬眉吐气的一天了！我望着打倒了上前讯问的警官的精灵，不由得十分舒畅。

“喂，110 吗？这里有人袭警……”

游击战的最后一幕，敌疲我打。

“被警车追逐得狼狈而逃了大半夜的精灵贵族，大名鼎鼎的赋魔师凯瑞特罗尔，被我这样一个除魔师，实力远在你之下的卑贱人类玩弄于股掌间，大概是很不甘心吧！”我骄傲地看着精疲力竭的精灵，讪笑着说道。坐倒在地上的凯瑞以愤怒的眼神盯着我，猛地站了起来，几乎是咆哮着说：“让我们分个胜负！”

“呀，你现在站都站不稳，还谈什么胜负。我们灵能力者想要使用绝招，必须有充沛的体力和集中的精神，你现在有什么？呵呵，我可是很宽宏大量的，只要你认输，我就放你一马。”

“卑鄙小人，你休想！”

“那好，我倒想看看你还能有多大的本事！”我的右手幻化出火焰凝成的长枪，指向精灵的咽喉，“高贵的公子，你想怎么做？”

“哇啊啊啊啊……”精灵用尽力量暴吼着，从他身上冒出了青白色的火焰，直冲向高空，猛烈摇摆着的火焰在疲惫的精灵身上勉强凝聚成形，看来，凯瑞要不惜一切代价用出青凤之武装了。

“混蛋，你在没杀死我之前，就会被自己的火焰给烧死了！”我大声喊道。

“与其向你投降，倒不如和你同归于尽。”精灵的声音渐趋微弱，火焰开始不受控制的膨胀，将精灵纤细的身体裹在了里面。



“你是个笨蛋吗 你的命只有一次，烧掉了就玩完了，你还要什么无聊的自尊心！我告诉你，虽然你的命不关我的事，可你不要让女人们伤心，你听见没有！”

耳边只有大火的呼啸声，却没有再听到精灵的话语，凯瑞大概已经失去了知觉。我的脑中浮现出爱琳的可爱面庞和曾经相见的，映在朝阳中带着泪珠的明亮眼眸。

“让那么可爱的姑娘哭泣，可不是男子汉应有的行为。我可不想再受一次这种折磨，太难受了。要想不让爱琳的笨哥哥死，就必须分散开缠绕着他的火焰。而我又不一定能抵抗这强大的灵气。”我叹口气，默默吟唱起魔装术的最强咒文。“唉，没想到我这一生中，居然会有为男人赌上自己的性命的时候！”

我将长枪横在面前，和身体形成个十字架，让炽热的火焰在我的身边形成旋涡。

我以最大的心愿，
召唤天火之五芒星，
让火焰化为我的身体，
我的头颅，
我的发，
我的羽翼和我的铠甲。
魔装术零式，火显灵神！

赤红的火之铠缓慢而又坚决的向青色的火焰中渗透，我的身体受着凤凰之力的灼烧，发出“滋滋”的响声。“妈的，这小子的青凤武装可比老子的火显灵神厉害呀，要是我摆平不了这灵力的话，我和精灵小子都会被反噬掉。”我咒骂着，使出浑身解数抵抗着威逼而来的高温，一段不短的时间后，我终于走到了凯瑞的身边。银发的精灵男子闭着眼睛，已经人事不醒。



“就让我作一次噩梦吧！”我一把抱住精灵，让我的身体和他紧密接触，引导他体内澎湃涌动的乱流进入我的脉络，再变成我的火焰之铠散发出来。我的血液仿佛在燃烧，让我抑制不住的狂喊起来，声音直奔云霄。

“忍耐，马上就好了。”我鼓励着自己，全心地将暴走的灵力吸取，归入我有序的魔力中。青色的火焰不情愿地逐渐变小，终于被红色的火焰完全盖过，给吞没了。

“好，最后一步了，收回自己的灵力。”我吟唱起咒文来平静自己的内心，那种气血翻涌的感觉渐渐退去，我再也站不住了，仰面倒在月光照耀下的沙滩上。凯瑞特罗尔躺在我的旁边，虽然很虚弱，但总算是保住了命，不过他身上的衣服却被自己的火焰给烧没了。

“呕，真恶心，看见了男人的裸体，这会损伤我的视力的。而且，万一被人看见，会误以为我们有不可告人的秘密，那我的生命可就全毁了。”我拿最后的力气踢开这个家伙，让他离我远远的。

※

※

※

※

“哥哥回精灵界去了，”爱琳跪坐在我的床前，把头靠在我的胸膛上，轻轻地说道，“他想一个人好好静静。被你所救的事实让他很迷惑。哥哥他要认真研究一下你们这个民族，尤其是你这个家伙。他可是很难得地说，你这人不可理喻哟。”精灵女孩子突然笑了起来“哈哈，帆哥哥，我要对你另眼相看了，我那个宝贝哥哥可是以智慧和理性闻名的。”

我拨弄着爱琳的长耳朵，什么也没说。

伊莎贝拉端着一碗绿豆汤走了进来。她把碗放在桌上，扶我坐起身来，板着脸说道：“你这次可也太冒险了，要人家为你



担心。在沙滩发现你们的时候，你的呼吸都快停了，吓得人家快要……’女孩的脸一红，没有再说下去。

爱琳跳起来，大声地说道：“伊莎贝拉姐姐吓得哭出声来了，拼命地拿电击你的心脏。”

伊莎贝拉的脸颊上映上了一抹红晕，揪着爱琳的耳朵嗔道：“坏孩子，总是嚼舌头，你自己又好到哪里去了。”

我看着笑闹的女孩子们，一股温暖在胸中激荡。突然间我的脸变得惨白，女孩子们连忙凑过来，忧心忡忡地看着我。

“帆哥哥，你哪儿不舒服，千万别再吓爱琳了。”

“帆，是不是胸口痛？”

我抓着两个女孩子，一把扯进怀里，笑着说道：“你们让我想起了一件很难受的事情。嗯，快和我亲热亲热，让我忘掉该死的男人裸体！”

“哼，大坏蛋，这次你可是有把柄落在我们手里了，要是你再不对我们恭恭敬敬的话，我就去讲给‘梦’茶屋的老板听，让他宣扬开去。”爱琳挣脱了出来，娇笑着跑掉了。

“伊莎贝拉，又麻烦你了。”我抚摸着魔族女孩子的短发，感受着她的体温和诱人的芳香，“呀，活着真好。”

“嗯。”女孩答道，闭上深紫色的大眼睛，反手抱住我，“我累了，让我好好睡一会儿。”

“……”



第六章 猎手的一天

位于飞羽新城区的野生动物园，最近几日接连发生游人和放养动物离奇死亡事件。受害者均为被类似猛兽利爪的凶器撕碎喉管，且尸体残缺不全……警方正严密监视，希望能尽快破案。这是新飞羽电视台的综合报道。

“喂，伊莎贝拉，你看看，镜头上居然有狮子的尸体。哈，是什么动物能一下扯烂陆地之王的关键，真让人期待呀！”我悠闲地喝着红茶，评论着最新的消息。

“你这个人还真是没神经，”穿着围裙忙碌于厨房的魔族女孩丢出几句话来，“死了几个人和一些温顺的动物，你也不要这么轻松嘛，好歹是几条性命呀！”

“关我什么事，难道要我去报仇？美女就另当别论，可死的都是男人和畜生，我没理由强出头吧。”我一翻身倒在舒适的沙发上，欣赏着伊莎贝拉性感的身材。

“帆，你在看什么？！”伊莎贝拉转过身来，鼓着腮帮子说道，“就是你这种态度，我们才会有两个月没有顾客了。特别是女客人，全被你吓跑了！”

“呀，只是不可抗拒的吸引罢了，哈哈哈……啊，伊莎贝拉，你干吗，你想谋杀亲夫呀！”一把菜刀划破空气，插在我身边不远的地板上，兀自不停地颤动着。

“哼，我手滑了。”魔族女孩吐出粉色的舌头，扮了个鬼脸。



“话说回来，这就是所谓的不可抗拒的吸引吧。”

“喂喂，伊莎贝拉……”

“还不快把刀给我拿来。小心没有午饭吃哟。”

“呜呜呜，我也要人权。不要暴力，要吃饭……”我小声地嘀咕道，却被耳尖的家伙给听到了。

“帆哥哥，你说什么我可是一清二楚哟！我要告诉伊莎贝拉姐姐的，嘿嘿。”活泼的精灵女孩子爱琳推开门走了进来。

“哼，每天都跑到这里来混饭吃，你都不用上学的吗？”我将菜刀交到伊莎贝拉手中，回过头对精灵说道。

“人家可是专程来给你送消息来的，你不要听就算了，可是值五十万元的消息哟！”爱琳眨巴着大眼睛，嘴角带着调皮的笑意。

“啊，钱……不是，是爱琳小姐，告诉我是怎么回事！”

“我不要。”精灵摇着头，脑后的马尾巴跟着轻轻晃动，反射着阳光，发出绚烂的金色。“我只是个混饭吃的家伙，怎么有资格和大除魔师先生说话。”

“姑奶奶，你就告诉我吧，我已经要穷疯了。呜呜呜，我家都快揭不开锅了。为了省煤气，每天都是伊莎贝拉用魔火烧饭，电灯和电视的能源，都是伊莎贝拉放出来的呀。大人，救命呀！”

精灵将信将疑地望向伊莎贝拉，魔族女孩已经笑得直不起腰来，连锅里的菜都烧糊了，发出刺鼻的味道。

“好啊，你骗我！”爱琳拿出小女人的架势，叉着腰，还把耳朵竖得老高。

“爱琳，别跟他玩了，吃饭吧。”伊莎贝拉出来打圆场，“不过那边的那个骗子，只有烧糊的菜哟！”魔族女孩饶有兴趣地看着我。

“喂，好伊莎贝拉，不要这么残忍嘛！”在女孩们悦耳的笑声中，我仓皇地钻进饭厅。



.....

“这么说，是野生动物园的经理委托的？”我嚼着菜，含糊不清地问道。

“嗯，人家要上课，没空去，所以就来拜托你们了。”爱琳低着头，在饭碗中无意识地搅拌着。

“好，看在你求我的分上，我就走一次，不过我不会给你钱的。”

伊莎贝拉用饭勺顺手敲了我一下：“小气鬼，爱琳可是立了大功的，重重有赏。”

“哇，还是伊莎贝拉姐姐好 帆哥哥是个守财奴。”爱琳拍着手，凑过去亲了魔族女孩子。

“喂，差别待遇，我也要。”我连忙说道，还把脸侧了过去，等着温柔的一吻。爱琳毫不迟疑地送上了一碗饭，让我的脸做了一次大米美容。

“喂，爱琳。”我冲笑作一团的女孩子说，“你看过现场了吗？”

“嗯，应该是魔兽干的。”女孩点点头，“属于 A 级的危险动物，行动敏捷，力量强，不好捕捉的。”

“那，爱琳，把威借给我吧。”

※

※

※

※

次日，我和伊莎贝拉，还有老相识——大狗威来到了郊外的野生动物园。在递上了我的名片和爱琳的介绍信后，我们被带到了经理室。

“你就是除魔师帆吗？久仰大名，今后的工作中请多指教了。”没想到动物园经理是个大美女。我的热血开始沸腾。

“哪里，你过奖了。我一直以为，经理这种角色都是冷冰冰



的模样，可您却是如此的美丽动人，真是出乎我意料之外。”

“你真会说话，我哪里比得上你的助手，这么年轻可爱。”经理笑得像朵花。

“我比较喜欢成熟的女人，她还是孩子……啊，啊哟！”伊莎贝拉将一只手贴着我的背，放出高压电来。

“我就不妨碍你们办事了。案子解决后，请务必讲给我听。”美人经理在给了我们越野吉普的钥匙后告退了。我连忙趁机离开电源。

“喂，好姑娘，那只是社交辞令嘛。”

“哼，”伊莎贝拉扭过头去，“色狼！”

野生动物园中，看不到魔兽的踪迹。威不停地嗅着地面，寻找魔兽的妖气。大狗突然站住，冲着一处树丛叫了起来。

“魔兽在那里？”我轻声问道。大狗点点头，露出尖利的白牙。

“好的，让我收拾了你！”我拿下背上背着的使用特制破魔弹的双筒猎枪，瞄准了魔兽隐藏的地方，“乖乖，快出来吧！”

伊莎贝拉念起了魔咒，向树丛中射出一团闪电，随着闪亮的电光，一个黑影掠了出来，站在不远处盯着我们。

这，这就是魔兽？！

一只类似兔子的动物直着后腿坐着，耷拉着两只长耳朵，浑身毛茸茸的。它的前爪很短，收着放在胸前，眼睛呈鲜红色，像宝石一样夺目；身后还拖着一条长长的大尾巴。

“威，这是我们要找的猎物？”大狗威摇摇尾巴，表示同意，我却只想晕。这种东西交上去，肯定一分钱也没有。

“好可爱！”伊莎贝拉已经叫了出来，眼睛里跃动着光芒，“帆，我们能把它带回去吗？好嘛，我求求你了。”

“唉……”我用拳支住额头，勉强没有倒下，“好了，我去抓它，行了吧。”



我蹑手蹑脚地靠近小怪物，脸上挂着虚伪的笑容：“小家伙，你别动，到哥哥这边来吧。”我伸出一只手，小心翼翼地挪向猎物。它谨慎地嗅着我的手，向后靠靠。

“喂，小朋友，我不会伤害你的，对，别动。”还有一寸，半寸……马上我就能抓到了。那家伙突然狠狠咬了我一口，转身窜进树林去了！

“混蛋，我要杀了你！”我吹着留下深深齿印的手，举起猎枪往怪物的背影一顿乱射，“就算你逃到天涯海角我也不放过你！”在威的带领和伊莎贝拉的安慰声中，我们跟着那家伙跑进了密林中。

一阵鸡飞狗跳的混乱后，小怪物被我们逼到了一处悬崖边，没了去路。

“嘿嘿，等我捉到你，一定把你活活剥皮后再清蒸，不，红烧、油煎，把你的内脏都掏出来制成标本，把你的四肢剥下来喂那边的大狗……”一连串不可能执行的刑罚从我的口中吐出，以泄我无辜被咬的心头创伤。我说得太起劲，以致于好半天才觉得有东西靠近，还轻轻地戳戳我。

“伊莎贝拉，我头也不回地说道，‘马上就抓到了。我要一个吻作答谢哟！’”

“帆！”遥远的地方传来了女孩的声音，让我莫名惊诧。我身后的家伙是……？

我慢慢地回过头来，一只庞大的怪物正和我对视。那家伙身高大约有三米，一身粗毛，前臂短，后肢长，拖着一条大尾巴。怪物半张着血盆大口，呼出的热气直冲我的脸。

“这模样我好像在哪见过？”我突然瞥见了悬崖边的小兽，不由得大吃一惊“请问，呃，你是它的母亲？”

那怪物点点头。

“好极了，你懂人话，那么你一定是有理性的生物。我们大



家可以坐下来聊聊，一切事情都会弄明白的，嘿嘿。’我搓着手，说着莫名其妙的话。

通人性的母亲大人张开大嘴，在我耳边发出一声震天动地的巨吼后，一脚向我踩来。

天，老妈发标了！

我纵身向悬崖下跳去，大声喊着：“伊莎贝拉，快来救我！”魔族女孩张开大翅膀，迅速向我靠近，接着一把抱住我。

“呀，英雄救美呢！”我笑着说道，伊莎贝拉一副无可奈何的样子，小声说道：“我真败给你了，居然说得出笑话。你就不能想想怎么办？”

“好，伊莎贝拉，快急速上升，让魔兽知道我猎枪的厉害！”我瞄着怪物，发射出枪里最后两枚子弹。那家伙果然凶悍，仅凭肌肉的力量，就把威力强劲的破魔弹弹开了，看得我目瞪口呆。

“伊莎贝拉。”

“？”

“战略撤退吧！”我一本正经地说道。

伊莎贝拉放开了手，把我扔进了悬崖下的湖里。

.....

“既然硬的不行，我们就来软的。”我得意地解释下一步作战计划，“我们在一个地方设下陷阱，在里面装上输入了我灵力的大网，再派一个人作诱饵引她过来，就大功告成了。”我拿出凯瑞留下的剑看看，接着说道：“正好试试这把剑锋利否，嘿嘿。”

“那么，诱饵嘛……”

“当然是你自己去啦。”伊莎贝拉抢先说道。威在一旁同意地点着头。

“这个，大家好商量嘛，我提议抽签。”



“不要，我们两票对一票，你去。”魔族女孩任性地摇着头，大狗学着魔族女孩，一脸深沉的样子。

于是，世纪帅男沦为了野兽的诱饵。为了吸引魔兽老妈的注意，女孩和狗还在我身上绑上了肉串和香肠，再加上一点香油调味。

“叮咚，一盘好菜完工！”女孩拿出镜子给我看，我哭笑不得。

“好好好，我怕了你们了。我去找那只野兽，陷阱可要布置好，别送了我的小命！”

“知道了。”伊莎贝拉拉长了声音，可我一回头，大狗就笑得在地上打起滚来。女孩使劲地抱住威，把头埋在大狗的长毛里。

“哟嗬，有人在吗？我是一盘上好的菜肴，快出来品尝吧！”我在密林中独自走着，寻找着魔兽的痕迹。一群狼好像对我发生了浓厚的兴趣，四面八方地围了上来。

“去，去！”我拔出剑挥动着，让它们靠边站。狼却将我认作了今天的晚餐，耐心地跟着我。

“真是晦气！”我正在想怎样摆脱那群狼，突然前面的林中传来了树木折断的声音，野狼们一哄而散，留下我一个人面对魔兽老妈。

“呀，是第二次见面呢！”我礼貌地打个招呼后，丢下食物撒腿就跑。魔兽老妈在后面追着。

邪恶的野兽，
回归黑暗，
我召唤冰之力量，
送给你灭亡的寒风。



我回头向魔兽老妈扔出张冰系破魔符，将她的左手冻结了，可这家伙略一振臂，就将厚厚的冰给震碎了。

“哇，悍妇！”我吐吐舌头，以蟑螂般绝妙的步伐躲过她的攻击。

“再看这招！”我将一张破魔符贴在剑上，念起了魔咒：

依附于剑的灵力，
借着剑的身躯膨胀，
我颂唱神的威名，
让祝福降临我身。

这把剑是个魔力增幅器，将灌注了我灵力的破魔符的力量提升了十倍。我奋力斩向魔兽，那家伙退避不及，刀枪不入的右臂被利剑划开条血痕，痛得怪兽大声咆哮起来。但魔兽的另一只手却闪电般的打过来，将悬空的我击出几丈。痛楚的感觉渗入五脏六腑，让我一时动弹不得。

我用剑支撑起身体，拼着最后的力量向林外逃去，魔兽紧追而来，离我不过几米。我已经看见伊莎贝拉正向我挥手……

“哗”的一声，我掉进了为魔兽设的陷阱里，魔兽老妈刹不住脚，紧跟着掉了下来。拉网的网眼大，我径直掉到了坑底，没有和魔兽老妈享受同等待遇。不过掉下近十米的深处，对我可是伤上加伤，疼得我一时糊涂起来，不知道这算是幸运还是倒霉。

在伊莎贝拉和威的帮助下，我好不容易爬出了大洞，瘫软在美女的大腿上。望着伊莎贝拉关切的眼光，我勉强挤出一丝笑容。

“帆，”魔族女孩用哀求的眼神看着我，“我想，我们还是把魔兽送回魔界去吧。”



“？’我疑惑地看着她，“为什么？”

“你看那个小孩子多可怜。”女孩指指网边，魔兽的孩子正亲昵地用鼻子触碰网中的母亲，发出轻轻的哀叫。

“我知道，我的要求很不合理。要是放走了她，我们这次工作就白干了，更何况你还为这事负了伤。可是我实在是受不了母子分离这种场面。”大滴的眼泪顺着伊莎贝拉的脸颊淌了下来。魔族女孩脸上哀戚的表情，把我的心都打碎了。

我抬起手，抚摸着女孩细腻的脸，擦拭着她的泪水。“我的宝贝伊莎贝拉提出的要求，就算是要天上的月亮，我也会去办的，小小的五十万元又算得了什么。那魔兽不是傻子，你放她走，告诉她不要再来人界了。”

“唔唔……”女孩拼命地点头，忽然又哭出声来，不过我却知道，这是感激和喜悦的眼泪。

“伊莎贝拉……”

“？”

“为了报答我这次的恩情，我要你亲我一万次，再加上今后不得和爱琳串通一气，克扣我的各种饮食，还有不得阻止我泡其他女孩子，不得没收我的私房钱，以后要听我的话，要乖乖的……啊哟！”

女孩子站了起来，把我给摔在了地上。

“大坏蛋，才做一件好事就来勒索我！”女孩望着狼狈的我，终于笑了。夕阳映着她泪痕未干的俏脸，给魔族女孩增添了几分艳丽。

我呆呆地看着她，直到她不好意思地低下头去，用羞涩和责怪的眼神看着我。

“伊莎贝拉，你真是美极了！”我说道。



第七章 夏日的旅游

夏日旅游最好的目的地当然是风景秀丽的湖泊。对于无聊地呆在事务所的我来说，出去玩玩也是一种不错的选择。当然，伊莎贝拉和爱琳要同去。在女孩子们的眼中，出发前最重要的事就是选购一身合适的泳装。于是，我就被人从舒服的床上拽下来，成为女孩子的金库和行李工……

傍晚。

通过爱琳的宠物毕斯制造的空间门，我们来到了飞羽湖边的旅游胜地的银沙浴场。女孩子们让我占好位置，跑到更衣间去了。

“哼，我才不要当卫兵。”我召唤出一个式神，让它呆着别动，把任何意图侵占我圈定地头的家伙赶走。自己则蹑手蹑脚地跟在伊莎贝拉和爱琳的身后。

“嘿嘿，还有更有趣的事等着我呢。一想到伊莎贝拉的性感身材，我的热血就沸腾起来。爱琳嘛，还要等两年，呵呵。”我拿出幻象魔石，使出魔装变来。

“变块大石头，就没人能发现我在偷窥了，嘿嘿。”我已经沉浸在神奇的世界中，抬起头向窗内看去……不是玉腿玲珑，蛮腰纤纤的甜美世界，而是肌肉虬结的地狱。

“呕，搞错了，是男子更衣室。”我差点没吐出来。“赶快换换胃口。”

从女子更衣室的气窗传来了女孩子们对话的声音。



“真好耶，我也想有伊莎贝拉姐姐这么丰满的胸部……”

“爱琳，你还小嘛，长大一些就会有的。”

“伊莎贝拉姐姐，听说胸部多揉搓就会变大，是真的吗？”

“爱，爱琳，是谁告诉你的？”

“帆哥哥说的。”

“哼，你可别信那只色狼的话，这家伙竟然对小女孩灌输三级内容，回去一定好好修理他。”

“……”女孩们好像转为了耳语。我伸出头去，向里面窥视。

“呀！”是伊莎贝拉的尖叫声。不会吧，这么快就发现我了，我急忙缩了回去，才想起来现在我是块石头，别人不会看见真正的我。

“爱琳，不要乱摸嘛。”里面透出伊莎贝拉的责怪声。

“嘻嘻，姐姐你那里又白又柔软哟！”

“轰”的一声，我狂喷鼻血倒在墙根下……

伊莎贝拉果然是魔族，真真正正地叫做魔鬼身材，虽然泳衣是连体的，却丝毫不能遮掩凹凸有致的体态，差点没让我贫血晕倒。爱琳则为了弥补不够丰满的缺陷，特地换上了诱惑的比基尼。夕阳的余晖，给两个女孩的雪白肌肤镀上了一抹晕红，更显出少女的青春气息和迷人风采。“这里是天堂。”我对自己说。

女孩子们戏水去了，我则躺在岸上小憩。脑袋里突然灵光一闪，“嘿嘿，这样肯定好玩。”

我在背上装上块浮板，再用幻影魔石加工，让它变得像鲨鱼背鳍，一切就绪后，我借着夜幕的掩护，悄悄滑下水去，向女性聚集的地方游去。

“哇啊啊啊啊啊啊啊啊啊啊……”平静的湖水果然变得沸腾起来，大群看见我和没看见我的女人们一起放声大叫，纷纷



向岸边游去。我紧紧地贴着其中的美女，快意人生，大逞手足之欲。

“哇，前面这两双美腿，还有风韵十足的身材，真是太诱人了。”向着新的猎物攻击，我觉得自己就是海中的霸主，鱼肉于食物之间。可奇怪的是，这美腿的主人并没有像其他人一样仓皇逃走，居然等着我靠近。我色欲熏心，那里管得了许多，伸出了禄山之爪。

“这个感觉，嗯，皮肤光滑细腻，就好像是……”冷汗，难道是……我不敢再想下去，三十六计走为上，我掉头潜向深水，可为时已晚，一只手抓住了我的背鳍。

“哼，我也是身经百战，怎会如此容易被捕！”我脱下碍事之物，继续逃窜。水面上传来了少女的娇斥：“色狼，休想逃走。”

“哇，伊莎贝拉姐姐，不能在水里放电呀！”

“晕，伊莎贝拉已经气得没常识了。”我心里大叫不好，偏偏是没有破魔符在身边，只能指望爱琳阻止了。可世上不如意事十之八九，一阵电光飞腾后，残存在湖中的人无一幸免。

我仰面漂浮在水上，面对着伊莎贝拉的怒气，有气没力地说道：“大小姐，你也太夸张了吧！”

“哼！”得来的回答就只有这么一声。

平静的湖面中慢慢激起了水纹，向四周扩展开去。接着冒出了大量白沫，似乎水里有什么东西要出来。我们连忙退到浅水，观察着奇异的现象。一头龙，准确的说是一头中国种小龙，冒出了水面。这家伙水面部分高约三米，晃荡着硕大的脑袋。

“是谁胆敢惊扰我的睡眠！”龙嘴里吐出的居然是中文，惊得一大堆旁观者喧闹起来。

“是我！”魔族女孩不顾我的阻止，挺身而出，和龙对视着，“我请求您的原谅。”

龙盯着伊莎贝拉好一会儿，示威地喷出火焰来：“触犯者只



有用你的身体来赔偿！”

“哇，色龙！”我大声喊道，“竟然觊觎美少女的肉体，想干些下流的事情！”岸上的人议论纷纷。

“胡说，我也是女性来的……”龙分辩道。

“同性恋！这更不得了！”嘈杂声大了起来。

“原来龙也搞这个的！”

“呀，大开眼界了！”

“哀哉，世界已经堕落了！”

……

龙沉默了半晌，突然胡乱喷出火来，“你们这些卑贱的人类，不要在那里胡说八道了。”龙把目光投向我，“都是你这个混蛋，胡乱制造谣言，就先杀了你吧！”

“喂，你怎么不讲理，本来你就是那么说的，难道还能有什么有新意的理解？”我退上岸，从衣服中拿出魔道具。

“我不要听，你受死吧！”龙恶狠狠地向岸上扑来，嘴里吐着炽热的烈火。

“伊莎贝拉，爱琳，疏散人群，让我来对付它！”我大声叫女孩子们去帮助慌乱的人群，自己召唤魔装，亮出右手的火之长枪，“不过是一条大泥鳅，让你知道我的厉害！破魔，风吟烈焰枪！”

两股火焰在空中激烈地碰撞着，“轰”的一声炸了开来，小龙穿过爆炸的硝烟，张开血盆大口直冲过来。我拿出六张符，迅速在面前摆出六芒星的形状。一道淡蓝色的魔法屏障挡在我和龙之前。

“呸，可恶的爬行动物，不要靠近我！”我趁小龙不能动弹时，一连戳中好几枪，可火焰碰到龙鳞后，无不溃散开来。

“呀，对火免疫的怪物！看来只有使用一些特别的招数了！”我眼眸的余光中，人们基本上离开了我们，伊莎贝拉和爱琳正



全速赶回来，事不宜迟，取胜就在此刻！

我拿出一叠破魔符，向小龙甩去。数十张符将小龙团团围住，在夜空中闪烁着暗金色的光辉。

“金之法阵，束缚的魔符！”我喃喃地念着魔咒，悬在空中的破魔符之间伸出纤细如丝的金色的触角，织成了一张大网，将不断挣扎的小龙紧紧捆住。

“呀，这样的阵，估计你一会儿就能挣脱 再给你加点料！倾情演出，A级封魔阵，木之奏鸣曲！活跃的森之精灵，跃动的木之魂灵，在我掌中飞舞，随着生命的乐曲，编织迷人的旋律！”岸边的柳叶离树而至，嵌入金之魔阵中，结成更坚固的壁垒。小龙的庞大身躯几乎是无法移动了。看着被困的龙，我不由得有种爽快感。第一次战胜可怕的爬行动物啊！

伊莎贝拉和爱琳来到我的身边，看着得意洋洋的我。

“好像木乃伊呀！”精灵女孩笑道。

伊莎贝拉挽住我的左臂：“帆，你打算怎样处置她？”

“不如宰了吃龙肉吧，嘿嘿，我这一辈子还不知道龙肉是什么味呢！”

“呀，太残忍了！”爱琳尖叫着，脸上却一副赞同的模样。三人中最有理性的伊莎贝拉只有叹气的份。

“再不，卖给动物园吧，可以赚取一大票的收入。”爱琳提议道。

我哈哈大笑，却没有发现不远处的封魔阵中发出炽烈的红光。

“你们三个家伙，竟然在我面前胡说八道！”龙的体形在红光中变小了，缩成个古装少女模样。那少女从背后取出把长刀，向封魔阵壁砍去，电光飞溅，火焰横飞中，封魔阵被打开道大口，龙女跑了出来，激烈地喘着气，高耸的胸脯不停地起伏。

“混蛋们，再来决一胜负吧！”少女艰难地举起刀，指着我



们，“我要你们为侮辱龙神而付出代价！”

“那把刀，好像是叫龙爪的。”爱琳和神族较接近，认出来了，“听说一斩可以劈碎山峰的。那么持有者，应该是龙族的十九公主飞鸿吧。帆哥哥，你这下可惹上麻烦了。”

“哼，男人从不怕麻烦，特别是对漂亮女人时！”我一派大丈夫气概，昂首挺胸，“你们看我的本事吧！我隐藏已久的秘诀！”我拖起女孩们的手，撒腿向后跑去。“绝招，溜之大吉！”

飞鸿公主一阵愣神，我们早在几百多米以外了。龙族女子气得脸色发白，举起刀向我们消失的树林追来。

“喂，爱琳，只要夺到那把刀，我们就能赢吧。”我在潜逃过程中问道。

“嗯。”精灵点点头。

“好，就让她看看人类的智慧。”

“唉，帆，你是不是看上了人家的美貌？”伊莎贝拉一言命中。

“啊，怎么能这样说，我可是为了男人的尊严而战！”

“可是啊，我怎么看见你连眼睛都在笑？”

“……”

厉害，不愧是伊莎贝拉。

说话间，龙族女孩已经进到了树林中，我让女孩们留在原地，自己偷偷摸了上去。“幻影变！”我的几十个身形同时冲了上去，我则躲在后面开启了风之阵。

千万条的银丝，
系上我所指之物，
我以仁慈之心，
召唤轻柔的使者，
停止毁灭的震动。



龙爪果然是宝刀，纵横的刀气将树林砍得不成形状，我的幻影几乎是略一接触，就灰飞烟灭。不过，龙公主每斩灭一个幻影，就有十几根风的丝线粘在刀上。丝线的另一头，我粘在了树林最粗的树木根部。女孩的如水的动作愈见迟滞，最后几乎是定格，徒然地和看不见的敌人夺起刀来。

“何必呢，小姐，你的刀已经被我固定住了，想要拔出来，除非我撤掉封魔阵。小姐，冤家宜解不宜结，我向你赔个不是，大家散伙得了。”我搔着头，从树后走了出来。

“你休想，卑鄙下流的人！”女孩放开刀，吟唱起火系咒文来。我叹口气，一抬手，让银丝牢牢捆住女孩。

“帆，不要太过分了。”伊莎贝拉和爱琳走了过来，“就把她放回去吧。”

“可是，帆哥哥，这个家伙追着我们半天，就这么便宜了她吗？”

对，不能便宜她呀。可是伊莎贝拉在旁边，我又不能对美女动手动脚。我灵机一动，说道：“好像龙居住的地方有很多的金银珠宝吧？爱琳，你能不能让威顺着她的气味找过去，我们去把龙宫给……嘿嘿。”

“呀，帆哥哥，你真聪明！”爱琳飞快地在我脸上亲了一下，唤出大狗来，我则扛起不停反抗的飞鸿公主，伊莎贝拉无可奈何地跟在我们后面。

虾兵蟹将果然不是我们对手，很轻易地就闯进了湖底的龙宫大门（龙宫实际在平行空间中，宫门就是入口）。望着堆满财宝的大殿，我一时眼花缭乱。爱琳来了招绝的，让毕斯直接把珠宝运到我的事务所，反正龙族也不知道我是谁。作为人质的龙公主几乎气晕了过去。

“美女，”我抚摸着捆得像粽子的公主因愤怒和屈辱而涨红



的俏脸，“就算是我对你的赔偿，送你一个世纪帅男的吻吧。那把刀，我就当作定情之物留下了。”我还没俯身下去，就被爱琳一把扯住耳朵，拉进了次元门里。

我睡在财宝堆上，抑制不住的兴奋漫溢而出，我几乎要笑得发疯了。爱琳陪着我胡闹，拿成堆的金币把我给埋了。

伊莎贝拉担心地看着我们，说出了最合理的话：“帆，你不担心会被龙族报复吗？”

“呀，乖乖的伊莎贝拉，龙族是最要面子的种族，你要那个公主把今天的遭遇说出来给同族，还不如杀了她。这叫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我大笑着，把爱琳也拉进金币的小山中。

魔族女孩子苦笑着，开始收拾东西。



第八章 价值亿万的一张牌

让美丽的女孩子伤心的事不能容忍，再加上能得到大量的赢利，即使委托人付不出一分钱也是值得的。

今天在江边散步的时候，就有这么个心碎的女孩被伊莎贝拉从即将溺毙的险情中救出。自杀的原因很简单，同居的男友迷上了赌博，不但将所有财产都输了出去，还因负了大笔债要将她卖给地下赌场。

这种污辱女性尊严的事顿时让我勃然大怒，要不是伊莎贝拉奋力阻止，我就会跑去先杀了那个臭男人再说。

“这种家伙不值得留恋，干脆一刀两断！”我斩钉截铁地说道，女孩子却露出犹豫的神色。

“嗯，我想，他也是不得已……”到了这种时候还为对方辩护的女人在现在的时代倒也少见，令我大大摇头。伊莎贝拉却帮着女孩子，不顾我的意愿满口答应解决这件事。

“喂喂，伊莎贝拉，你也太投入了吧！毕竟是人家的事不好插手的。”

“那么，你是要我放着她不管？”伊莎贝拉很少这么认真，语气咄咄逼人，让我吓了一跳，“换作你，你会怎么做？”

“先去砸烂赌场，再痛扁男友一顿后和他分手！”我不假思索地随口回答。

“呐，这可是你说的哟！”魔族少女露出狡猾的微笑，扶着受难的女孩轻轻说道，“我们会解决这件事的，帆已经同意了。”



“……”

女孩子可怜巴巴地望着我，已经把我当作了大救星，我又怎能拒绝。不过是地下赌场的话，光是把它砸个稀巴烂一点好处也没有，倒不如把它赢个精光，这样更符合我的胃口。嘿嘿，这样倒也不错。

“那么，请和我们签订合同，之后的事就由我们来做。”我握起女孩子的手，“至于酬金嘛……”

伊莎贝拉的手放到了我的背上……

“……我们也不会收的。”我改口说道，背后的魔族女子则笑得像只猫。

“伊莎贝拉……”

“嗯？”

“你已经被爱琳这丫头给带坏了！”

※

※

※

※

这个人类史上罪恶的地方位于女人街的小巷中，过的是月出而作月落而息的日子。我和伊莎贝拉大半夜跑了进去，仔细观察周围的环境和对方的手法。赌场中果然是花样百出，赌大小，赌麻将，扑克，轮盘，还有梭哈。入口和外面的街道有严密的监视网，而场内为了维持秩序还有专门的打手。看来这已经是个比较庞大的黑社会团体了。我看着最大的赌局中的梭哈，心里思考着应对的策略。而伊莎贝拉则皱着美好的眉头不忍地望向被毒打的负债者，每一下仿佛都落在女孩子自己身上，抓着我小臂的手随着打人的声音无意识地用劲，掐得我好痛。

我搂住难过的女孩子来到江边的沙滩上，让她靠在胸前。每逢遇到郁闷和难过的时候，望着浩浩荡荡的大江似乎能带走烦恼呢。我在无声抽噎的女孩子耳边轻轻说道“明天，我会送



一份大礼给他们。”

豪客是什么模样，我现在照照镜子就能知道。一身价值以万计的典雅西装，一副精心修饰的面容，一位陪伴于身边的绝色美人，一部百万元的跑车，一个装满金钱的黑色密码箱，足以证明自己的身份。我对着温柔注视着自己的伊莎贝拉摆了个pose，让紧张的女孩放松了不少。

“走吧，天罚的时间到了！”我踌躇满志地牵住伊莎贝拉的小手，打开车门，向赌场方向开去。

为了引起对方的注意，我特意参加了几个无关紧要的赌局，还故意地输掉了几万元。

“唉，数目太小，提不起劲来。”我故意大声叹气，借机伸手抚摸伊莎贝拉的脸颊占占便宜。女孩子脸上笑得很妩媚，很配合，脚下却一点不留情，就那么使劲地踩在我名贵的皮鞋上，还带上利息，用尖尖的鞋后跟转来转去。

“喂，伊莎贝拉，你也太小气了吧！”

“哼！”

一个热情的声音在我们的身边响起，“这位先生，不知道你有没有兴趣参加我们的余兴活动呢？”

话音的来源是个身材丰满的漂亮女人，身着低胸露背的洋装，让深深的乳沟呈现在我的眼前。波浪似的长发散发出诱人的香气，妖艳的凤眼无不有挑逗的意味。如果说伊莎贝拉是清纯的百合，那么这个成熟女子就是鲜红的玫瑰了。不过，有刺的东西更能激起我的欲望。我露出一副灵魂出窍的表情，跟在女郎性感摇曳的臀部后面走进了大厅旁的一间小屋中。伊莎贝拉恨恨地一跺脚，追在后面跑了进来。

小房间中早已有几个人在玩梭哈。我很快扫了一眼，赫然发现上首那人就是今晚我们要对付的目标，地下赌场老板野熊。根据我以高价买入的情报分析，这家伙好勇斗狠，庞大的身



体中蕴藏着不为人知的灵巧，不但精通赌术，还是国术好手，据说在早年黑帮火并中曾单枪匹马挑掉对方防卫严密的总部。不过今天我不是要和他较量赌术，而是要以高超的灵力让他倾家荡产。

在来之前，经过缜密的准备，在我的身上已经以特制药水画下了行之有效的封魔阵，再向爱琳借来部分魔卵的力量，将其置于封魔阵中。现在我具有的特殊能力为：鼠魔阵，能够随意地知道牌的花色和大小；马魔阵，通过小范围空间移动神不知鬼不觉地更换想要的牌；还有羊魔阵，直接干扰对方的心思，让其做出不由心的举动。当然，这一阵法只有在最后关头才能发动。

欲要取之，必先与之。在刚开始的几局中，我或者输掉，或者不跟，接连地推出大约十余万元。野熊与其名字不符，非但没有野性大发，反而是冷静地判断局势，并未毫不留手。于是一个身在赌局的肥胖男人接连获胜，欢喜得连脸上的肥肉都颤动起来了。真是丑态，待会本大爷大显身手时，你小子必定难以招架。

又进行了几局，牌桌上的气氛渐渐热闹了起来。参与的人们渐渐兴起，赌注都已加到以十万元为单位。尽管房间里装有好上的空调送出舒适的风，仍然有人热到不停地擦汗。

封魔阵运行状况良好，整个局面的进行尽在我掌握中。几次我特意改换了沉迷其中的几个男人手中的牌，让大家跌破眼镜。然而整场牌局中野熊并未出千，只是凭着实力和运气在玩，大概还在等待时机吧。由于从未参加过赌赛的原因，很快我就表现出菜鸟的本性，野熊嘴角边带着一丝轻蔑的笑，似乎下定判断我不过是钱多的花花公子罢了。对我的留意逐渐减少，这个黑帮老大的注意力开始集中到一个赢得红光满面的老头身上。



那实在是个讨人厌的糟老头，竟然在牌局之余色迷迷地上下打量站在我身后的伊莎贝拉和身为荷官的艳丽妖娆女子，其目光的透视程度让我自愧不如，几乎是扒掉了女人们的外套直接欣赏裸体般准确。丰满的女子大概和他并不陌生，不时做出妖媚的表情和老头打情骂俏，而伊莎贝拉则完全败下阵来。虽然看不见女孩的脸，但不安和窘迫的揉搓我外衣肩部的小手传来的火热感觉，无不暗示着伊莎贝拉目前的状态。死老头，等我忙完了一定狠狠扁你一顿，戳瞎你的贼眼，把你打得像个猪头，让你祖先都不认得你！至于他祖先是否为活人，已不在我的考虑范围之内。

野熊冲荷官使了下眼色，对方轻微地点了下头，在热烈的气氛中几乎无法察觉。野熊立刻表示赌注太小，不够刺激，提议加大些。

一个输得面红耳赤的家伙急于翻回赌本，马上附和。看来是要出千了。

我不动声色地跟了一局，监视着荷官的动作。果然是有配牌的动作。野熊在这一局大赢一百万，连称“运气好”。知道内幕的我自然不会上当，不过该是让他全部吐出来的时候了。我伸了个懒腰，大声说道：“好闷呀，不如大家来个痛快的。我现在还有一千万元，一次上吧！”

原本紧张的空气几乎进入了凝固状态。一个赌客关心地对我说道：“小伙子，你今晚输得太多，想一次赢回来恐怕不容易吧。”

野熊若有所思地看着我，捉摸着着这话后面的含义。由我的手法看来，出千的可能性实在太小，那么就只能认为是已经失去冷静的年轻人幼稚的举动。毕竟年纪本身就足以让对手掉以轻心了。这正是我想要的。于是，野熊欣然同意以千万元一博。荷官犹豫地看了我一眼，拿出副新牌，在展示并无可疑后以



熟练的手法洗了几遍。愿意参加这场赌局的只剩下我、色老头、和野熊三人了，其他赌客则以热切、惋惜和激动的目光注视着我们。

很快四张牌就摆在我的面前，倒也不错，同花的方片 9，10，J Q 这是对方刻意发给我的，让我抱有胜利的希望。而第五张牌则已经预定是一杂牌了。野熊手持四张则是红心 10，J Q K 下一张赫然派好了为致命的红心 A——足以扫清牌桌的关键。而老头获得仅仅是四张杂牌。要是不跟也是理所当然的事。

“移动空间的魔兽毕斯(马)，听从我的召唤，发动空间转换的封魔阵！”我从嘴里喃喃地念叨着阵法的咒文，没有人留意，就算是留意到也只会以为我是太过激动。只有牌桌对面的老头轻轻“咦”了一声，眼睛里精芒一闪。

“嘿嘿，我就让杂牌的命运还击到你自己身上吧！”我在心里得意地说道，只要更换掉红心 A，再将自己的配上一个方片 K 这次赌局就稳操在手了。在空间的悄悄转换中，扑克的顺序已经调换，剩下的只剩发牌了。我的最后一张将是地下赌场的丧钟！

“喂，老大，我的牌可不错呀！”我随手将已有的四张甩出，“就直接决胜负吧！老大你可要小心了！”

野熊和荷官对望一眼，发出震天的笑声：“小子你实在狂得可以，胜负还未定呢！”

“既然你我都如此有信心，何不做倾力一搏！”我挑衅地望向对方，“你的家产大概有一个亿吧，我就和你一分高下！伊莎贝拉。”我一招手，女孩子将价值亿元以上的有价证券放在了赌台上。

面对着巨额的赌金，冷静而自信的野熊终于难以保有常态，以诧异的眼神死命地盯着我，似乎对我的意图做着种种的



猜测。作弊的两人再次不动声色地肯定了完美的手法，终于接受了我的挑战。在赌桌另一边的老头则早已被人遗忘似地堆上亿元的金钱，悄无声息地望着咄咄逼人的我和自信的野熊。房屋里静得连喘气声都听不到，近十双眼睛死死盯着即将出现的最后三张牌，关系亿万元的结局。

“噤”的一声，老头的牌最先显现，五张牌里只有一对 K，看来最先淘汰出局的就是此人了。在一阵叹息中众人掉转了眼光，直视剩下的两人。我暗自窃笑，野熊的最后一张牌老早被我换成了毫不着边的 Q 一张露出恶意微笑的皇后！作为被伤害女人的怨恨，结束你的黑道生涯吧！

面如死灰的野熊惊讶的说不出话来，望着脱出掌握的局面，以野熊的精明和冷静竟然也不受控制地哆嗦起来。我以胜利者的姿势随意地丢出命运的 K 方片的国王，等待着大家的欢呼……然而情理中的凯旋并未到来，在赌客们的惊讶喊叫声中出现的赫然是一张梅花 10，也就是说，色老头的一对 K 取得了最后的胜利！

这怎么可能！我顿时由成功的巅峰跌至失望的谷底，瘫软在座位上动弹不得，只能以呆滞的目光注视着向老头祝贺的众人。老头冲我得意的一笑，促狭似的挤挤眼。难道他竟然识破了我的手法，将胜利女神带到了自己身边。这实在是难以想象，只有比我能力高的灵能力者才能破除完美交换中的封魔阵，并且不留痕迹的改动，而且在这样短暂时间内能完成，老头的实力只能用深不可测来形容了。望着潇洒离去的老头，我反射似的弹了起来，拉着着急的伊莎贝拉追赶了过去。死老头，竟然敢抢走属于我的钱，一定要你好看！

在深夜的江边，我们驾车追赶着不远处的猎物。就仿佛是戏弄我们一般，死鬼老头在时速高达一百六十公里的跑车前若隐若现，一直到郊外的荒野中才笑眯眯地停下，转身等待气喘



吁吁的我们说话。

“死老头，竟然阻扰本人的大计和惩恶扬善的正义行动！快把钱都交出来，不然就让你死得很难看！”我不顾疲劳，甩开劝阻的伊莎贝拉恶狠狠地说道。

老头带着不经意的微笑看着我，讽刺般的说道：“呀，那我们打个赌吧。如果你能够打赢我，这里的钱都是你的。但如果我赢了，只要那边的小姑娘热情的一吻就足矣。”

伊莎贝拉“啊”的一声胀红了脸，我则气得浑身发抖，召唤出火焰的长枪向老人攻去。说来也是晦气，在学校中战无不胜的枪术来到这个社会后竟然经常性的无力化，不久前才被凯瑞所破，今天在不到三秒的时间内又被这个色迷迷的糟老头轻松搞定。老头笑着说道：“小子，你最擅长的是封魔阵吧！为什么不使出来？”

混蛋，你想死，我就成全你吧！我开始吟唱起最华丽的火系咒文来。在老头周围的空间中出现了艳丽的红色五芒星，燃烧出炽热的火焰来。我并不想杀人，对着火圈中的身影大声喊道：“老头，投降吧，交出钱来就没事了！”

暗色的人形在火光的映照下逐渐缩小，突然空中炸雷似的一吼，封魔阵片片碎裂，而老头则无影无踪了。正在我们惊愕地寻找着对方时，从虚空中传来老人的声音：“好小子，你的封魔阵实在太弱，遇上强敌可谓毫无用处。小子你虽然是个聪明的家伙，很会创造性地使用自己的能力，然而没有强大的灵力作后盾，成就必定有限！”

“死老鬼，不要说教！”我冲着环绕于身边的无形声波喊叫道。

“嘿嘿，这个性格倒是很有趣的。小子，时空之轮已经转动起来了，很快你就会得回本来属于你的力量，而我们将会在那时候再度见面。”天空中忽然丢下了赌局中所有的钱财，将我砸倒在地，而老头的幻影飞快地在伊莎贝拉脸上亲了一下，消失



不见了。

出道至今，我还从未有这般的挫折感，即使在魔界的生活也没有。心中的郁闷叫人难受，于是紧接着赶到的野熊一伙成了可怜的替罪羊，在我愤怒的火焰中狼狈逃窜……

伊莎贝拉小心翼翼地走近我身边，关切地看着我。

“伊莎贝拉，我从未输给任何人的！”

“嗯……”女孩轻轻地说道。

“今天真是奇耻大辱，不过，我是不会屈服的！总有一天要叫那个老鬼知道我的利害！！”

伊莎贝拉拼命地鼓励我，想叫我开心起来。认真的样子惹人怜爱。

我背起装着三亿元的口袋，在伊莎贝拉的耳边问道：“刚才那老鬼真的亲到了你？”

不用回答，伊莎贝拉扭捏的表情已经说明了一切。

“不公平，我也要！”我将自己的左脸递了上去，撒娇似的说道。

“你就知道胡闹，人家说的也很有理，虽然你现在凭着小聪明玩是顺风，但真正碰到了强敌，可就不好呀！”

“唉……伊莎贝拉已经被老鬼给迷住了。看来还是成熟的男人吃香呀！”我玩笑似的说道，钻进了驾驶座。

“我是为你好！”伊莎贝拉认真了起来。

“是的，大小姐，为了你我会努力变强的！”

“这是承诺吗？”

“是不变的契约！”我笑着说道。

伊莎贝拉飞快地跑了过来，在我的脸颊上留下了柔软而温暖的感觉，腼腆地坐到了车上。

“哈哈，三亿元到手，我们回家了！”我高声叫喊着，在女孩子的尖叫声中将车开到最高速……



第九章 玄武

“哈，老板，你以为我很容易上当的吗？要我去看看羽山的地震是不是灵异现象也很容易，只要能用钱把我塞得满意，立刻就能给你答案。”我品着茶，慢条丝理地说道。

老板沉默了一阵，拿出一张文书，上面竟然写着我最近出没的风花雪月场所，在文书的下面还有我的亲笔签名：醉中狂士帆涂鸦。晕倒，这是什么时候惹下的麻烦？

老板一脸奸笑，故作神秘地说道：“这可是高级机密吧。如果你拒绝，我就去交给伊莎贝拉。”

“哼，你以为这样就能吓唬我吗？老实告诉你，事务所的主人可是我呀！”

“喂，”老板冲着门口打招呼，“漂亮的伊莎贝拉小姐，要进来喝杯茶吗？我请客！”

路过的魔族女孩温柔地一笑，算是打了招呼，接着冲我扮个鬼脸，轻盈地离开了。老板似笑非笑地瞅着我，抱着手晃荡上半身，一副等着看好戏的模样。

“行了，我真是怕你了，就只这一次。”我抢过文书撕个粉碎。老板神秘兮兮地递上一包东西，小声说道：“这才是酬劳，保君满意，呵呵。”

“嘿，你这个光头，早拿出来不就没事了！对了，你还瞒着我一件事。”

“不会吧？”



我将店门口悬挂的大幅告示牌翻了个面，上面写着：羽山灵异现象实地调查资料预约放送中，每盘二十元。此外尚可参加有奖竞猜，能猜出地震原因者，可获取高额奖金 50000 元。登记费每位十元，请到小店后门处注册您的答案。

“老板，这是什么？”我质问道。

后面的门在老板支吾其词的时候悄然打开，飘然而入的是精灵爱琳。女孩子喜滋滋地拉过老板，悄声说道：“老伯，今天已经有五万多人报名了，业绩不错嘛。”

“爱琳你怎么会在这里？”

“人家闲得无聊嘛，帆哥哥都不陪人家玩，人家就到这里打工来了。”爱琳一脸委屈，好像全是我的不对。两大恶势力结合的威力果然厉害，我哭笑不得，乖乖接受了爱琳身为摄影师的工作。

“只是，我要赢利的六成，否则就算要被伊莎贝拉埋怨也绝对不去。”

※

※

※

※

“送给你！”我捧着一大束玫瑰，递给忙于厨艺的伊莎贝拉。

魔族女孩皱皱眉头，犹豫着问道：“你……又被人给算计了？”

“哇！真是厉害，一下就看穿了！”我大吃一惊，连花都掉在了地上。

女孩子叹口气，轻轻地拾起来，就像自言自语般说道：“真是小孩子，怎么会这么容易受到诱惑。”伊莎贝拉歪过头来，认真地望着我：“还是，爱琳出的主意？”

我彻底服了，连忙解释，哪知女孩子摇摇头表示不要听，继



续干自己的事去了，留下我木桩似的等待着发落。

伊莎贝拉突然笑了起来：“爱琳是你的天敌也说不定哟，你呀，就只会欺负我。”

.....

坐落在飞羽河之滨的羽山郁郁葱葱，山顶的羽山电视塔和古城与娟秀的山光水色融为一体，为新飞羽市的美景更增一份风采。然而，在山脚的背阳处却有着一处与美丽无缘的地方。在我们眼前的是乱石穿云，巨大石柱撕扯着天空的巨大裂缝，放射出高浓度的灵气。这里，便是几天前地震造成的杰作，仿佛在城市的面孔上强行划上的无情瑕疵，令人痛惜。至于是否由妖魔造成的，或只是地脉崩裂泄漏处，没有一番探查是无从得知的。

“各位观众，感谢您购买《灵异现象大放送》，我是本次活动的报道员，美丽可爱的精灵爱琳。现在我们所处的位置是羽山脚下，即将对地震现象作出精确的判断。究竟是怎样的呢，我们有请除魔专家帆对大家作下本次活动的预测。”

（画外音）“爱琳，你搞什么鬼？哪有主角自己扛着摄像机的。这样我的英俊潇洒和风流俊雅怎么会被亿万崇拜迷恋我和即将要成为我爱情俘虏的美女看到！换人啦！”

“呀，帆哥哥，我可是选择最合理安排哟。一般来说，讲解员是不扛摄影机的吧。伊莎贝拉姐姐这么漂亮，不上镜的话也太浪费了。至于主角嘛，帆哥哥我问你，假如节目上始终出现的是个男人，你会去买吗？”

“当然不看……”我不假思索地回答道，却已经中了爱琳的计谋。

精灵笑得很欢畅：“呐，帆哥哥，这可是你自己说的，那么最合适的摄影师人选就是你了。”

我目瞪口呆地望着振振有词的女孩子，发现无法回嘴。伊



莎贝拉带着掩不住的微笑慢慢走近，轻轻地说道：“帆，让我来吧。你呀，斗嘴可不是爱琳的对手。”

“不行不行，伊莎贝拉姐姐，你都要把他给宠坏了。”爱琳冲我眨眨眼，扮个鬼脸，“唉，帆哥哥，你可真难办呀。只好让我交给乖孩子来做吧。”

精灵将手放到胸前，吟唱起咒文来：

模仿的灵兽，
灵巧的生命，
我以主人之名召唤你的出现。
巴度尔斯，
完成我赋予你的使命。

巴度尔斯是爱琳拥有的十二只魔卵之一，申猴，可以变成任何人的模样，同时也是魔卵中最高学习能力的持有者。

我扯扯精灵的长耳朵，笑着说道：“你这个坏丫头，有这么好的东西干吗不早点拿出来。现在总算搞定了，嘿嘿。”

“……”

“喂，爱琳，这样可也太过分了，那只死猴子干吗要变成我的样子？还有，它尽拿镜头对着自己，到底谁是主角呀！爱琳，你是怎么管教它的？”

“呀，帆哥哥，你的要求也太多了，叫我这个助手很为难呀。再说，反正出现的面孔都是一样的，是不是帆哥哥本人又有什么区别呢？大男人计较这么多，真是没风度呀！”精灵严肃地望着我，却被眼里的调皮神情给出卖了。清脆的笑声在黑暗的地道中回荡着，为沉闷的路途添上了几分颜色。

崎岖难行的地道尽头，是放眼望不到边际的巨大空洞。洞顶是犬牙交错的石柱森林，下方则是波涛汹涌的汪洋，巨浪撞



击洞壁的声音在空旷中激荡，带来震慑人心的感觉。没想到我久居故乡的地下竟然有这样的奇观，令我们三人大开眼界。

我们追寻的灵力来源，是在水中极远处的小岛上。准确的说，是小岛本身散发出强大、包含着力量和威慑、不可侵犯的庞大灵气。黑暗中传来的两点红光，在幽暗的环境中显得格外诡异。随着破水前进之声，小岛竟向我们这边移动过来。那两盏红光原来是出现在我们面前的巨大生物的双眼。

“难道是尼斯湖怪？”我不合时宜地开了句玩笑，顿时遭到女孩子们的白眼。这个充满北方水之力量的灵兽，正是四相系封魔阵力量来源之一，最强的保护兽玄武。

上古传说，飞羽市地处飞羽河与远江交汇之处，每至汛期，必遭洪水侵袭，人民苦不堪言。上天感其生活之艰，遣白鹤镇于大河南北，是为羽山。由今天的情况看来，传说和现实之间，似乎有着一定的差距。

“走吧，回去啦。”我毫无兴趣和一只大型得像座山的家伙打交道，更何况玄武的态度根本谈不上友好，那么留在此地又有何意义。戴着一副与我无关的面具，我拉着女孩子的手想要回去，“反正呀，本次的目的已经达到了。接下来的无聊事情就交给政府吧。”

伊莎贝拉毫无异议，爱琳却很不甘心地理着我撒娇：“帆哥哥，我们再呆一会嘛，也许会有什么有趣的事情呢？这样纪录片更有深度呀！”这小鬼，分明是想看一场人龟大战！

我拦腰扛起精灵，向地道口走去，不理睬女孩子想出的种种理由。然而有趣的事情还是发生了，本应是圣兽的玄武发出撕心裂肺的吼叫声，火红的眼睛里闪过怨恨和绝望的神色，缠绕于身边的强大灵气中竟然透出几分邪恶。庞大的身躯划开波浪，狠命地撞在坚硬的山崖上。一阵乱石后，作为惟一出口的地道被彻底封死，我们的出路没有了。玄武更在空中生成数团水



球向我们所处之处袭来。

“喂，爱琳，你看全给你说中了。今天要能活着回去，我一定要打你性感的臀部！”我避过攻击，特意将最后两个字说得很重，弄得精灵脸红到了脖子根，却还强硬地顶嘴道：“哼，死色狼，你要是敢的话我就要伊莎贝拉姐姐帮我报仇！”

“嘿嘿，先逃出去后再说吧！”我放下爱琳，开始吟唱起咒文来：

大地的愤怒化为石柱的刀刃，
听从我的呼唤，
消灭我的敌人！

土克水的道理我是很明白的，千万的石标枪雨点般的射向玄武，将其淹没在飞舞的尘埃中。然而实力的悬殊太过明显，玄武掀起了巨浪的障壁，将外来的伤害轻松消除。

“呀，这个还真是强呢，嘿嘿！”我搔搔头，冲着专心抢拍的爱琳做了个胜利的姿势，“帅男总是遇到考验后才能显现出来的，我的爱人们，尽情地紧张吧！”精灵作了个呕吐的样子，笑得很漂亮。

伊莎贝拉的闪电效果似乎比我更强，水的盾牌不能阻止雷电的传导，在肆掠的紫黑色的攻击中，玄武身子一震，暂时停顿了下来。这种程度的攻击，并不能使得玄武受到伤害，却已经是魔族女孩子的最大招数了。在封闭的洞中，即使伊莎贝拉出现失神而进入徽章的保护模式，最强最终极的紫色恐怖也无法降临于重重阻隔的地下。

强横的玄武，身兼最强防御和水系顶级魔力的所有者之名，确实不同凡响。在地利的支持下，任何外界力量均被波涛之墙化解，而这家伙本身的硬壳和厚厚的皮肤又是抵挡物理攻击



的绝佳道具。玄武以自己的质量作为武器不断冲击着我们的立足之处，几乎是无法回击。这家伙不愧是攻守兼备的最强要塞！

“呀呀，难道我这个世纪的俊男，伟大的除魔师，未来的王者竟然要丧身于此？我不要呀，这个地方不适合我惟美的人生观！”我脑中急速地转着种种念头，嘴里却依然说着不正经的话。伊莎贝拉想要发表自己的观点，却被玄武掀起的浪头狠命地撞到了悬崖上。旁边的爱琳立刻上前救助，让十二魔卵中的牛魔暂时抵挡住波浪的冲击。

“哎，爱琳，闪人了，把毕斯叫出来，我们从空间门逃走。”

女孩子“嗯”了一声，飞快地呼唤起宠物的名字来，一人高的空间门出现在她们的前面。

“帆哥哥，快……”牛魔终于抵不住巨大的水压，女孩子们连同没说完的话和焦虑的眼神一起被撞进了门里，随着闪亮的白光离开了危险的现场。这也未尝不是一个好的结果，至少没让美女遇到生命危险，让我面对庞大的对手时略微安心。我对这无法战胜的敌人微微一笑，安静地注视着对方，预备最后一战。

青色的旋涡中涌起牵引的波纹，
九之神灵祭起山峦之力，
引导星辰万物的力量，
构筑束缚之阵！

空中传来的是不久前遇见的老头浑厚的声音。玄武的躯体周围悬起九只黑色的小球，在空中摆出了奇怪的阵势。每个小球伸出一条暗色的触手，缓慢而轻柔地与自己的同伴连接到一起，像一张密闭的大网般团团围绕住玄武。刹那间，青光大盛，



将玄武的身形完全笼罩于小球建立的空间中，以玄武强大的力量，竟是丝毫不能动弹。

这是什么！不属于地水风火的奇特招数，却分明属于高等级的封魔阵，就连我大学时代的最高级别的法师也不曾在学生们面前讲解过。究竟是法师们的孤陋寡闻，还是他们有意藏起来的绝招，现在已经不得而知。我只是被具有森严厚重的魔力所吸引，贪婪地观察着这额外的宝藏。

“喂，小子，现在你信我的话了吧！”老头还是倚老卖老的模样，讽刺似的说着与自己功力表现出的完全不同的轻佻，“我的这玩艺才叫封魔阵，你的那些骗小孩子还不如，哈哈！”

“哼，老头子，不要以为你救了我就可以胡说八道！我可是告诉你，对我出言不逊可是会遭天谴的！”

“还是这个样子，呵呵，小子有前途，老夫就是喜欢你。不过水平实在太差了！这样下去，小心女孩子会跑光的！”

这句话命中了要害，没有美女的日子，又怎样能够舒服地度过。我心中顿时涌起一股无名之火，大声冲老头子叫道：“少瞧不起人啦，就让你看看我无穷的潜力吧！”

炽热的火焰长枪，
由无形的愤怒化为坚硬的利牙，
撕碎面前的敌人，
让他饱受痛苦的折磨！

我一翻腕，用枪尖斜斜地指向玄武，老头轻笑了一声，似乎是取笑我的不自量力，这一举动让我火冒三丈，为了男人的尊严，这一枪必须成功！我燃起全部的灵力灌注于手中的武器，向玄武攻去。老头笑着说道：“小子，志气有余，力量不足，也罢，我来助你一臂之力吧，刺它的额头，那是惟一的弱点！”



老头将封魔阵向内收拢，令不断挣扎的玄武顿时丧失了最后的动作，像靶子悬在空中，等待最后的一击。我感觉着长枪进入玄武肉体的顺畅，惊奇地发现，玄武体内竟然有一股清灵而庞大的魔力涌入我的体内，老头则面带微笑地看着我。

“很好，你果然是那个人！”奇怪的话语传进沉醉于力量中的我。

在甘美的感觉中，我的心中接触到就如融于清澈大河中浊流的可怕感觉。那是积累了千年的哀伤、怨恨和复仇之心，我模糊中仿佛看见玄武的红色眼睛，一股想要发泄，想要毁灭的心情油然而生。带着新获得的巨大力量，我就像野兽一般狂吼起来！老头立刻转移封魔阵的目标，将我也包裹了进去。

“终究是这样！”老头叹了口气，加强力量让我昏迷了过去。

.....

我再醒过来的时候已经是在羽山的外面了，女孩子们围在我身边，关心地看着我。至于老头和玄武的事情就像是一场梦，消失得无影无踪。我轻轻抬起手臂，回想起那奇异的感觉来。

“帆哥哥你把人家给吓死了！”爱琳捡起一块石头，狠命地扔了过来。我随手遮住脸，心中本能地想要闪避。只见黄昏的空气中隐约出现了一道白光，就如出现于虚空中无形的盾一样挡住了这次袭击。碰到阻碍的石子“噗”的一声，落在了惊讶的三人脚下。

“这是水之盾，怎么来得这样快？”我不由自主地说出了口，开始试验起其他的水系法术来，竟然都要比原来威力强大。特别是水属性的封魔阵，发动时间短了几乎一半。难道在最后涌入我身体内的是玄武之力？！

“嗯，这样倒有趣了。爱琳呀，你这回可再伤不了我了！”我得意地在空中布置出数个盾牌，躲在后面冲精灵微笑。



“哼，臭乌龟壳，看招！”爱琳在使用秀拉密敷的火焰和牛魔兰奇的蛮力无功而返后用出了猪魔特特。重达几吨的庞大身躯像一座小山般压在了完美的防御之阵上，丝毫没有破裂。可问题是我脚下的土地支撑不了巨大的重量，不情愿地向下陷落，将我的颈部以下完全埋到了土里。

“……”

“呀，帆哥哥，滋味可好？”爱琳挽着伊莎贝拉的手臂，笑得十分可爱，“那么我和姐姐先回去了，你就好好地反思一下吧！”

“喂，爱琳小祖宗，不要这样嘛，快点把我从这里挖出来……”

“我才不要呢！”爱琳扮了个鬼脸，拉着伊莎贝拉跑掉了。

唉，真是难缠呀！我摇摇惟一能够晃动的部分，再次确定这莫名其妙来到的力量——汇合了我原本灵力的雄浑流淌的大河中，潜藏着阴郁的暗流。我再次深深感觉到这个神秘的部分。那个老人究竟是谁，为什么会出现帮助我，以及玄武的最后下落，都随着封闭的洞窟而消失在记忆的海洋中……



第十章 凯瑞的礼物

孤独的狼在女人街的领地中晃荡了一整天，却连一只上好的猎物也未曾发现。在饥饿的催促下，我拖着疲惫的身躯回到了事务所，还没踏进门，一股沁人心脾的饭菜香迎面扑来。嗯，伊莎贝拉的手艺大有进步了。我距离天堂的生活还真是近呀，有这样美丽可爱温柔体贴工作勤恳惟一的爱好是厨艺的女孩子照顾我，实在是幸福呀！为什么在我遇到其他美女的时候就会忘却了呢？难怪人家说：“男人是本能和理性的混合体，生活上是本能，事业上是理性。”

我端坐在餐桌前，习惯地敲打着盘子：“伊莎贝拉，我开动了！”顺手拿起摆放在桌上的电饭煲，预备度过快乐的时光。

原本处于魔力静止状态的我体内忽然激起魔法的旋涡，大量灵气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涌入我手中不起眼的电饭煲中，吓得我连忙松开手。这个是什么？我离得远远的，疑惑地注视着这个吃灵力的怪物。

“帆哥哥，你已经开始用了吗？”爱琳不知道从哪个角落里钻了出来，笑盈盈地盯着我看，弄得我直发毛，“这是最新的除魔道具——增幅电饭煲一号，用途是可以将积蓄的灵力一口气释放出去，增加几倍的威力哟！这可是划时代的魔道具！”

划时代？我的脑中立刻出现了巨大的问号。在此之前爱琳转交给我的魔神器已经有不少，全部是精灵界的凯瑞制造的。名字和说明个个不错，就是实用性实在太差。大概是凯瑞制作



时心血来潮的杰作，然而又很想试试在人间的反应。于是我被选为了小白鼠。为爱琳做做事倒也无妨，只是近来的两件东西实在让我害怕了。

想要遗忘的档案之一：治愈之剑。这把剑对于外伤确实有奇效，然而却是不治其他的病症。上次伊莎贝拉生病的时候，为了表示我对她的关心，我提剑就向女孩子砍去，结果要不是魔族女孩的徽章保护了她，恐怕不是受一点皮外伤就算了的。更糟糕的是，伊莎贝拉受了惊吓后病情变重，连累得我一连七天守在家里，累得不成样子。

想要遗忘的档案之二：隐身斗篷。有了那把臭剑的教训，我原本下定决心不再充当试验品的角色，不过这次的东西实在是太过诱人，再说即使是失败了也不太可能有什么负面的影响，于是我披上了那玩艺。结果不错呀，果然镜中我的模样彻底的消失，只能淡淡地看见一圈光影。自儿童时代以来长久的梦想竟然有实现的一天，我实在是感动得全身颤抖。

不过为了试验其稳定性，我故意整天在伊莎贝拉周围晃来晃去，观察自己能否被发现。经历十个小时的地狱考验，这件东西终于证明了自己的可靠性，兴奋的我立刻跑出了事务所，向大商场楼上女子舞蹈班的更衣室冲去。

我静坐在更衣室一角的板凳上，观察着眼前的美景，不由让全身的血液涌向应该去的地方。于是在我还没醒悟过来的时候，女人们尖叫着拿起各式武器疯狂地向我所在处投掷过来。在室内的大穿衣镜中，我清楚地看见了一圈红光笼罩的自己。

这分明是捉弄我，居然在我体温升高的时候，隐身衣成了指示的标志！然而这丁点困难是难不倒我这热血沸腾的人的。为了再次使用这一利器，我苦苦修炼冷静的神经，只要保持镇静的态度，以科学和艺术的眼光看问题，一切不都解决了吗？为了试验这一次是否成功，我再次进入上次折戟之地，以冰冷的



身体端坐在同样的位置。可惜那天室内温度较高，红光依然显现，让我再次饱尝被修理之苦。

.....

“原来是这样！”凯瑞在通信中冷静地说道，“恒温才是使用这样东西的有效范围，嘿嘿。”顿时让我晕倒在地。

今天又出现了这么个电饭煲，难道我还会再次掉入陷阱吗？只有傻子才会去用呢！我表示坚决不用，再不理爱琳的话语。

“这是什么？”端着菜走出来的伊莎贝拉也注意到了奇怪的东西，顺手拿起来想要看看。和我一样，大量魔力的失去使得女孩子大惊失色。

电饭煲此时却发出怪声：“能量填充百分之三十五，工作开始，预计三秒后增幅完成。”随着声音的结束，电饭煲的盖子无声地打开，黑色的雷电划破虚空，从我的脸旁飞过，将对面的青瓷花瓶打得粉碎。这的确是伊莎贝拉的绝技，只是比她本人用起来强了三四倍。看来这次的魔神器是成功之作了。

在我的目瞪口呆中，爱琳得意地笑道：“帆哥哥，这回你相信了吧！不过，你好像也不需要这个东西呢。唉，我只好还给哥哥了。”精灵抱起电饭煲，做出要走的姿势。

“呀，这个，爱琳小姐，我怎么会不相信你和你哥哥的一番好意呢？还是让我来使用吧，不然也太没有礼貌了。”

“那么，我想要逛逛街，吃牛排大餐。”爱琳斜睨着我，认真地说道。

呀，又勒索我！我屈服在新的道具诱惑之下，答应了女孩子的要求。

增幅电饭煲一号（以后简称为一号）的使用，大大改变了除魔事务的难度。对于一般的幽灵，只需要百分之一的力量，再由一号改变为五十倍放出就能轻松搞定。按照这种速度，一天完



成二三十件委托简直是小菜一碟。既然有了这样的好事，我立刻让伊莎贝拉联系所有预约过的客户，加快赚钱速度。第一天的成绩果然惊人，原本只能每天一件的工作暴增为五十件，而且没有疲惫感，就像是在和纸人游戏般的容易。

“哈哈哈哈哈！’我在大厅里撒着大把的钞票，在华尔兹的优美音乐中搂着魔族女孩子翩翩起舞，”伊莎贝拉，明天的目标是一百件，哈哈哈哈哈，实在是太容易了，没想到凯瑞这小子大师的名头还真不是盖的。”

女孩子担忧地望着我，轻轻咬着下唇，似乎犹豫着想说什么。一曲结束后，伊莎贝拉扯着兴奋的我坐到了沙发上，认真地捧着我的脸，让我直视她的眼睛：“帆，我知道，这样毫不费力的工作可以轻易得到大量的金钱，但是太依靠别人的力量，难免遇到不受控制的事情。也许这个增幅器，还是不要再使用的好些……”

我摆开女孩的手，笑着说：“女人就是喜欢无谓的担心。你看看，今天的工作多么顺利，完成的业绩足以让整个灵能界震撼了，金钱和名誉很快就会像流水一般滔滔不绝地进入我们的事务所，这又有什么不好呢？也许这个东西不是我自己的力量，但它却是一条通向成功的捷径，倒不如现在彻底地利用它来得到我想要的世界，哈哈哈哈哈。”

伊莎贝拉没有再说话，只是轻轻叹口气，抽出被我握住的手离开了大厅，只留下我一个人独自沉浸于庞大的虚荣与成就感之中……

次日，伊莎贝拉给我厚厚的一叠单据：“帆，我还是不能认同，所以今天的工作我是不会参与了。以后的事情，我只会在文件的整理上帮手。”这话对于春风得意的我来说多少有些逆耳，尽管我一向喜欢迁就女孩子们，这次我的不愉快却是明明白白地写在了脸上。我装作没看见伊莎贝拉难受的反应，头也不回



地推开门走了出去。

“伊莎贝拉姐姐呢？”等候在外面的爱琳轻声问道。

“别管她了！”我的语气谈不上平静。

.....

“该死的东西，赶快去地狱吧！”在爆裂声中我们开始了今天的任务。由于心情不爽快，发泄的目标自然就放在了需要除去的恶灵身上。

.....

“第十一家！”该死的伊莎贝拉，为什么不理解我的想法！

.....

“第二十三家！”女人就是麻烦，等我完成工作后给她看看，可万一她不回心转意怎么办？

.....

“第四十家！”可恶呀，今天的讨厌家伙们怎么如此之多！

“快滚呀！老子心情很不爽，你们这些碍眼的家伙赶快消失掉！去死去死去死！”我在疲劳和郁闷的双重压力下终于不耐烦起来，在精灵的面前对为数众多的敌人大骂起来。

我平时以绅士自居，从未如此的暴躁过，令旁观的爱琳惊慌失措。在第四十二个任务完成后，爱琳小心翼翼地靠上来，拿出手帕为气喘吁吁的我擦擦额头的汗珠。

“帆哥哥，也许，今天就到此为止吧。你也累了，我们先回去休息一下，明天再继续，你看好不好？”

“哼，我一定要完成工作的！”我几乎是对女孩子吼了出来，才发现这一举动让爱琳受到了惊吓。

“对不起，爱琳，今天我确实不太高兴。不是因为你，是伊莎贝拉惹我生气了。一百件的目标，就是要让她看看，我没有说谎的。”我歉疚地抱住精灵的肩头，轻轻地说道。

爱琳点点头，擦干在眼眶内打转的泪珠，怯生生地说道：



“帆哥哥，你也不要太认真了。电饭煲一号也只是试验品，万一真出事了可怎么办。”

“哈哈，爱琳，没有事的，到现在我不是还好好的？不如这样，要是今天我能够顺利完成工作，你就送我一个甜甜的吻，要三分钟不换气的那种哟！”

“去你的，就是没个正经！”爱琳嗔怪地斜了我一眼，眉头间的忧虑却没有化开。

为了完成第四十七个任务，我们来到了一幢废弃的大楼。这里的灵气明显地要比前面的家伙们强很多，大概是个不好对付的怪物吧。不过有一号的协助，无论怎样的敌人也不放在我眼里。

“速战速决吧，还剩下一大半呢！”我自言自语道，“空间封魔阵发动！留恋世间的悲惨阴魂，在我的阵中显现，回到属于你的地方去！”我输入百分之五的灵力，激活了一号，机械的声音在空旷的大楼中响起：“能量填充百分之三十，增幅倍数五十，灵力输出开始！”

我大声喊道：“来吧，由我来送你回归地狱，肮脏的怪物！”

封魔阵的白光中，一个飘渺的身影慢慢浮现，怨灵，这一令除魔师们头痛的敌人出现在我的面前。

“凡是人类都要死，凡是干扰我快乐的家伙都要死！”怪物叫喊着仇视全人类的话语，疯狂地用丑陋的身躯撞击着灵阵的壁垒，增幅后的力量竟无法将其制服，怨灵再加一把力的话封魔阵就会崩塌。

“我可是没时间和你鬼混！加强力量，百分之十灵力输入！”电饭煲发出“滋滋”的响声，耀眼的白光笼罩住怨灵的全身，让这家伙动弹不得。我右手亮出火焰，预备结果这迷茫的魂灵。

“我不要死！”怪物眼里突然精芒大盛，强横的灵气爆溢而



出，顿时将封魔阵化为碎片，怨灵紧接着猛地向吟唱咒文的我扑了过来，意图结束我的性命。这下可不好了，全身处于魔力发动阶段的我再无余力闪过这番攻击，我聚起灵力，准备硬接这一下。

就在敌对的双方即将硬碰的瞬间，我被一个身影强行推了开去，将我压在地上。那柔软的感觉，和轻声细语的一句‘你这家伙就是胡闹’，让我从郁闷的世界脱身而出。

“哈哈，伊莎贝拉，你来了！”我欣喜若狂地抱住怀中的女孩子，一扫先前的压抑。

“你呀，出去的时候那副模样叫人怎么放得下心来！”伊莎贝拉说道，“我的话也重了点，这就是不成熟吧？”

“嘿嘿，伊莎贝拉，我从外面可看不出来呀！”我笑着在女孩耳边说道，弄得魔族女孩满脸通红。

“快做你的事去，满嘴胡说的坏蛋！”伊莎贝拉伸拳要打，却被我躲开了。

爱琳跑上来，在魔族女孩身边说道：“伊莎贝拉姐姐，你不在的时候，帆哥哥几乎是要发疯了哟，看得我好害怕的。”

“别听她胡说，我一直都很正常！”

“帆哥哥别想抵赖，我可是一直看在眼里哟！”女孩们冲我露出令阳光失色的明媚笑容，让我的斗气猛烈的燃烧起来。

“怪物，算你运气好，就让你死在我百分之百的强大力量下！”由全部力量再增幅五十倍的魔力，到目前为止能抵挡的恐怕也只有不知死活的玄武和那神秘的老头了吧，眼前的这个家伙本来没有资格让我使用，但作为庆祝，也就勉强够格了！

我在轻松的心情中将体内的魔力全力灌注于电饭煲一号内，让白光再次包围住可恶的怨灵，然而没等我发动最后的攻击，从电饭煲里却传来了断断续续的声音：“灵力灌注中……已经突破百分之百……增幅输出……请周围人员撤离现场……”



最先反应过来的爱琳立刻尖声叫道：“不好了，要爆炸了！”站得最近的我和妖魔还没有醒悟过来，就随着冲天的烟尘一起消失了……

伊莎贝拉抱着爱琳飞翔在空中，望着大楼缓慢地倒塌，碎片飞溅，烟雾弥漫。我凭借着自然产生的玄武结界逃过了大爆炸，但那个可怜的怨灵则沦为了凯瑞最新失败产品的牺牲者往地狱去了。

我带着一身的灰尘和满面漆黑爬出了瓦砾堆，冲天空的女孩子们耸耸肩，大声喊道：“我是一只残存的小白鼠！”在三个人的笑声中，今天的事情也就落下了帷幕。

※

※

※

※

“什么，增幅的功率是有限的？”我对着鼠魔透射过来的凯瑞影像说道：“怎么不在上面标明？”

“我是本着魔法和科学的态度将它送给你试验性能的，是按照你的能力而设计。这里我恭喜你能力有了提高。”冷冷的家伙只这么一句就算是打发我了，什么恭喜，分明是逃脱责任的借口。最讨厌这样的人啦！

一把抓住想要偷偷溜走的爱琳，装出恶狠狠的大灰狼模样：“喂，小红帽，这次你怎么赔我？”

“哇，伊莎贝拉姐姐救命呀！”

众人的喧闹声中，不怎么愉快的实验也悄悄拉下了帷幕，明天又将是新的一天。



第十一章 寻宝去

迷迷糊糊间感觉到有人进入了我的房间，甚至轻轻地爬上我的床，小声呼唤着我的名字。好像是爱琳这个丫头。大半夜的，如果是同一屋檐下的伊莎贝拉，那么倒是个不错的场景，所以我认定这是一场绮梦的开始。

“嗯，既然是梦境，那么做什么都没有关系的了。”我一把抱住身旁的女孩子，顺势翻身将其压在身下。

“呀，帆哥哥，别闹，我有正经事找你的！”精灵软语央求道。在梦中出现这样的台词着实让我大吃了一惊，难道是要醒了？我迅速决定在美梦完结前先吻个痛快。

“帆哥哥，伊莎贝拉姐姐来了！”

“来了也不怕，这是我的梦中，我想怎样就怎样！”我不顾爱琳的抵抗，拼命继续着男人的工作。

无计可施的精灵只好放声大叫，让我顿时索然无趣。我放开她，坐到了边上，自我解嘲似的说道：“奇怪，难道是平时受的待遇太糟，在梦中还是要受制约吗？哟，伊莎贝拉，你怎么也进来了，呵呵，今晚的梦还真是有趣呀！怎么，你的脸色这么差？难道……”后面的话没敢说出口，这难道是现实？我连忙躺下，喃喃地对自己说：“睡一觉就好了，一切都会恢复正常的！”

伊莎贝拉气得脸色通红，祭起黑色雷电来，狠狠地冲床上逃避现实的我打来，玄武的防御阵立刻自动运行，挡住了这惊天地的一击。女孩子立刻改变了战术，径直走上前来，抓住紧闭



眼睛想要再次进入梦乡的我，轻轻地说道：“你……”

“哟，伊莎贝拉，早上好！”我望着脸色煞白的女孩子，不知道怎么说出了这句话。伊莎贝拉一愣，终于严肃不起来，竭力地忍住要笑的表情。

爱琳趁机打圆场道：“伊莎贝拉姐姐，都是我不好，在这时候跑过来。帆哥哥好像是没睡醒，才会发生这种事，可我也实在是太兴奋了，都睡不着觉了。”精灵从怀里拿出一张纸，递给伊莎贝拉，女孩子们开始叽叽喳喳地研究起来。至于我因为昨天辛苦工作的原因，又再次回到美梦的怀抱中……

“呀，又是一个阳光明媚的早晨！”我伸个懒腰，坐起身来。房间里空荡荡的，女孩子们都不见了。那么昨天晚上到底是怎么回事，是异常有趣的梦吗？我决定讲给伊莎贝拉听听，让她也笑笑。我蹬起拖鞋，懒洋洋地向客厅走去……

“喂，可爱的女孩子，我昨天……你怎么这个打扮？还有，爱琳怎么也在这里？”女孩子们身穿厚重的羽绒服，脚边放着一个巨大的行囊，上面绑缚一个野外帐篷。伊莎贝拉正拿着放大镜仔细看着一张纸，而爱琳则笑咪咪地走过来，帮莫名其妙的我穿上同样的装备。

“难道我们要去南极？”我开玩笑地说道，精灵摇摇头，很神秘地让我弯下腰，在我耳边说道：“是世界屋脊，喜马拉雅山。”

“哈哈，一大早就想捉弄我，你以为我会上当吗？”我大笑着等待女孩们承认自己的阴谋失败，然而回应我的却是伊莎贝拉认真和证实的目光。天啊，放着大都市的优越生活不要，到冰天雪地要干什么？我才不要去呢！我正想表达我的不情愿，伊莎贝拉将桌上的字片递了过来，上面画着张地图，旁边写着晦涩的言语：……佛祖修炼之地，于大雪山练成金身，……孔雀佛母明王之子迦楼罗食龙……遗有法藏数千……佛祖圆满之地……众山群拥之王者……



“这是什么？”我迷惑不解地问道。

爱琳接了过去，解释道：“我哥哥凯瑞研究后认为是几千年前佛教留下的密宝，大约的位置在喜马拉雅山的珠穆朗玛峰接近峰顶的地方。”

“太离谱了，原来的和尚在那时候怎可能把那些东西搬上去？”

“嗯，我哥哥猜测是使用了灵力的关系，也就是所谓的佛法。为了祭祀释迦牟尼，僧侣们才这样做的。根据这份地图，宝藏的组成应该大部分为法器，也就是说全是古董哟，说不定一件就值几千万呢。我哥哥没兴趣，顺手和魔神器一起寄来了，所以我才能拿到手呀。”

“世纪的财富？！哇，我们走吧！”我的眼里已经完全被金光灿灿的大佛和祭器所填满，迫不及待地背起预先准备好的包裹。伊莎贝拉摇摇头微笑起来，而爱琳则是一脸遮掩不住的兴奋，在好奇心的驱使下，三人跨进了爱琳制造的空间门，向未知的宝藏进发。

.....

我们在白皑皑的雪地中艰难地走着，眼里见到的除了雪就是环绕着我们直冲云天的大山。尽管有大狗威的灵敏嗅觉，但宝藏的距离还是远得惊人，准确地说，就是根本无从下手。经过三个小时的跋涉后，爱琳最先撑不住，一屁股坐到了厚厚的雪堆中，再也不想动了。而严寒和缺氧令身为魔兽的威也失去了最后的力量，被迫回到了卵中作休整。

“爱琳，你不行了吧！呵呵，要不要我抱着你走？”虽然明知自己早已没有那样的实力，我还是要捉弄爱琳一下。精灵累得连驳嘴的力气也没了，只是瞪大了一双漂亮的眼睛看着我，委屈的泪珠只打转。

气喘吁吁的伊莎贝兴奋勉力走近，抱住爱琳，以责备的语气



对我说道“帆，今天就这样了吧。先支起帐篷，大家都累了，还是休息吧。找宝藏也不是一天就能完成的事情。”

“是是！”我卸下包袱，干起活来，不一会，珠峰的半山腰就竖起了这么个鲜红的帐篷，爱琳立刻爬进去，在伊莎贝拉的怀里进入了甜美的梦境，而我则在外面对照着地图，寻找接下来的路线。

爱琳毕竟是个小孩子，基于一时的好奇心来到这个鬼地方，早已是经受不住了。偏偏在活泼的性格下面潜藏着一颗要强的心。无论如何，她也不会主动退缩。困倦的女孩子在睡梦中唱起了家乡，温暖舒适的精灵界的情歌来。柔美的声音飘出帐篷，在空旷的雪原上回荡，为这寂寞的大地增添了几分生机。我深深沉浸于那属于南方的可爱风景中，忍不住胸中万千的思绪，也和于女孩清甜的歌声中……

“在那和风吹拂的地方，是我可爱的故乡，碎金的阳光点缀着古老的小路，清新的空气述说着花儿的芬芳；月光的怀抱中，情人弹奏着诱人的乐曲，我的心儿，就如小河水般荡漾……我轻轻洒下细细的花瓣，让我的魂灵，偷吻他的心；我悄悄藏起羞涩的面庞，让那个傻瓜呀，他不能窥到我小鹿样跳动的心房……”

伊莎贝拉紫色的眼眸里柔情似水，我嘴里和着爱琳的小曲，慢慢地捧起女孩子白皙细腻的脸……

浪漫的气氛被外界巨大的轰鸣声彻底打碎，我掀起帐篷向外看去。天啊，连绵的可怕的雪崩在激荡的歌声中如同千军万马般滚落了下来。望着伊莎贝拉惊惧的脸，我轻轻吻了她的额头：“唱情歌唱到地裂山崩的，我们还是第一个吧。好女孩，你一定要坚强！你听我说，你现在就带着爱琳到天上去，我知道现在的环境想要飞行很不容易，但是你一定要做。答应我，躲过雪崩活下来！”



“你呢？”女孩子的眼睛里分明写着这样的话，我摇摇头，豪迈地说：“老天爷妒忌我们在这人烟不至的地方还能唱出心里的话，要用雪崩来掩埋我们。我们就偏要好好的活下去，再唱出更动人的歌儿。去吧，不要犹豫，我们一定会再次见面！”我拥抱了伊莎贝拉，接着在熟睡的爱琳脸上印了一吻，让女孩子们离开了地面。

“现在，我也要顽强地活下去。”我转身跑出帐篷，思考起迫在眉睫的生存问题来。

面对生死危机，体内的魔力自然活性化，而最强大的水之力凌驾于其他元素之上，汹涌澎湃起来。坚实的玄武之壁即使这样的雪崩也是无法摧毁，然而其后果却是我有可能被几十万吨的积雪深深地掩埋，耗尽魔力后窒息而死。所以，最好的办法还是逃走。现在的我深刻体会到不能飞行的人类的无奈。

“嗯，把水系的灵气集中在脚下，变成个滑板，在雪崩中冲浪吧！”我吟唱起咒文，让玄武的防御阵出现在脚下，就像是在鞋底加上了一块冲浪板似的，飞快向下滑去。这是一幅怎样的画面！数十米高的移动雪墙前面，一个微不足道的红点逃逸着，闷雷的声音一直传出几十里，让群山震颤。我不时扭头看看身后的敌人，得意地冲着咆哮的波涛喊道：“想追上我，再等一亿年吧！呵呵呵呵呵！”

一时的成功逃亡和险中求生的兴奋，正应了中国的古话：乐极生悲，就在我回头向穷追不舍的家伙再次挑衅时，我冲上了一处断崖，于是一场凌空飞翔的体育项目的场景被迫出现，表演者在一阵手舞足蹈后不情愿地一头栽进厚厚的雪堆中，而紧接着狂涌而过的是在窃笑的雪浪。

在跌落地上同时，我看见不远处有洞穴，为了防止被活埋而让无数美女流泪的惨剧出现，我连滚带爬地冲了进去，霎时间雪崩轰然而至，改变了整个外界。我现在的处境也就比活埋



好上一点，被判处监禁了。

刚才运动的时候还不觉得，整个人一静下来，才发现手脚隐隐有麻木的感觉。我连忙从地上爬起来，拼命活动四肢，又在自己身上释放些许魔力来保持体温。怎样逃出雪的集中营呢？我尝试着在洞口挖了几下，却只能让更多的雪显现。唉，爱琳要是在就好了，只需开个空间门，大家就溜之大吉了。不过烦恼不是我的性格，我转过身去，向洞窟的深处走去。

“讨厌的感觉，又累又饿呀！”我摸索着洞壁向里走。走道的拐弯处有红光透出，是火吗？快要冻僵的身体早于我的大脑发出命令，全员一致，向目标进发！一股生命潜能仿佛被激活似的，我竟然以五十米冲刺的速度狂奔进脑海中的诺亚方舟。

然而却没有预想中的温暖出现。洞窟的尽头只有一个十尺见方的小室，空荡荡的什么也没有。而红光就在我进去的时候消失掉了。失去了动力的身体仿佛散了架，我颓丧地坐下来，想着以后的事……

“太饿了，脑筋都转不动。假如上天赐给我一顿丰盛的晚餐，不，我太贪心，一只鸡蛋就可以让我继续思考了！”我说着自己都不想信的鬼话，舒展身体躺了下来。在我的左手好像摸到了什么。我无意识地拿过来，什么嘛，一只蛋。一时没反应过来，我就随手放到了一边。

一只蛋！像恐龙般迟钝的神经历经千辛万苦终于让将要进入冬眠的大脑获取了信息，十倍于平常的速度中，大脑下令先吃掉再说！我眼前又看到了神保佑我的事实。我真是上天宠爱之人呀！

“祈求上天之灵，降下火焰的五芒星，在大地上烙印出降妖除魔之阵！”我吟唱起所知道的最大火系封魔阵，要把这只蛋红烧。呀，不对，在这个密闭空间里释放大量的火焰，蛋没熟我自己就先闷死了。我连忙中止法术，改为用手掌的小范围火焰慢



慢加温炙烤。宝贝，快熟吧，填饱了肚子我才可以回家呀。

火焰中，这个不知道是什么鸟类遗留的蛋由白转红，再显现出赤红的颜色，一阵爆裂后，我被气浪给掀出去好远。天，难道我一直烧烤的是一个炸弹！我忍不住咒骂起老天爷来。捉弄一个落难的人，还算是东西吗？！

正在我发泄愤恨的同时，一个稚嫩的声音在我耳边响起：“妈妈！”

妈妈？！我向周围环视了一圈，没有其他人。难道是死于雪崩的女孩子魂灵不散，滞留在这个洞穴里？我警觉地靠到了洞壁，观察着黑暗中可能出现的危险。

“妈妈！”那声音再次响起，我才发现来自我的脚边。一只毛茸茸的小鸡正亲热地蹭着我的裤脚，声音的主人好像就是它。

我的第一个念头就是吃掉它。我弯下身躯，一只手提起小鸡放在面前，另一只手则拿出火焰符，包裹住这美味的食物。一阵高温过后，符烧得不见踪影，而小鸡却完好无损，甚至是，更见精力充沛。小鸡欢喜地飞上我的肩头，紧靠着我的脸，不停叫着：“我还要，妈妈再给我一点。”这家伙是吃火的？我将信将疑地又拿出张火符，刚一点燃，小鸡就深吸一口气，完完全全地吃了进去。

“妈妈最好了！”小鸡撒娇似的磨蹭了几下，自顾自地钻进了我上衣口袋中，进入睡眠去了。天啊，在这个倒霉的地方被一只吃火的鸡认为是妈妈，我大概是发疯了。我随手释放了个火球，来减轻脑中的压力。“砰”的一声，原本应该在洞壁上消散的火焰，竟然在坚硬的石壁上留下了深深的痕迹。我体内的火元素莫名其妙地加强，是刚才那只鸡做的吗？小东西被爆炸声吵醒了，睡眼惺忪的飞到我的头上，晃晃悠悠地趴下了。在这个冰元素作用极强的地方，我再次感到了火元素的温暖。我走到洞口，亮出火焰长枪，想要融化积雪出去。小鸡立刻兴奋起来，跳



到了我的手上，一口将长达数米的长枪给吞了下去。

.....

“喂，这不是你的食物，你明白吗？”我十分头痛，对这个心满意足的家伙说道。小鸡点点头，依恋地摩擦着我的手，也不知道是否真的明白。可是我左手中的火焰枪陡然增强，几米外雪开始融化，露出被深埋的洞口来。于是我就举着小鸡，有惊无险地走到了久违的外界。被寒风一吹，小鸡立刻缩成了一团毛球，又躲回我羽绒服的口袋了。

真是有趣的家伙。我饶有兴趣地把手伸进口袋中轻轻抚摸了小鸡。小东西发出满意的‘咕咕’声，进入了睡眠。

下一步，是要找到失散的女孩子们。我拢紧外套，向雪崩使我们分开的地方走去。



第十二章 异 邦

熟睡的小鸡被爱琳轻轻地拎出，放在手心仔细地把玩。“好可爱！”这个词几乎是女孩子不假思索就下的结论。爱琳一张俏脸几乎要贴到小鸡的绒毛上，眼里全是喜爱的柔和光芒，伊莎贝拉也忍不住凑了上去，满怀爱意地看着小鸡。至于我这个临危不乱，舍己救人的大英雄倒被冷落到了一边，呆呆地望着本应属于自己的亲昵被一只无名的小鸡给抢占去。

“喂，两位美女，你们没忘记谁吧？”我想要提醒一下她们，却被一句‘没事就好’给轻易打发。呜呜呜，这是什么世道，人命不如鸡呀！望着我沮丧的表情，女孩们交换了一下眼色，走上前来在我的两颊同时送上香吻，让我从冰冷的地狱一下飞到热情的天堂。

小鸡在女孩们的叽叽喳喳声中终于醒了过来，第一个反应却是吓坏了。可怜的小东西全身发抖，四处张望着，一发现我的存在，立刻飞过来落在我的肩上，嘴里叫着：“妈妈！”

女孩子们惊讶地瞪大了漂亮的眼睛，像是在看一件从未见过的奇怪事物。

爱琳首先爆发，大声对我说道：“原来你是帆姐姐呀，哈哈，我怎么一直没看出来？”连眼泪都涌出来的精灵女孩笑得直打跌，还不停地学着小鸡的声音，弄得我很难堪。

伊莎贝拉扶着爱琳，强自保持面容的平静，轻轻地说道：“好啦，别闹了，听帆说说事情的经过吧。”



听了雪洞中的故事，爱琳若有所思地说道：“通常鸟类会把第一眼看到的动物认作是生母，我现在明白了这个‘妈妈’的来历了，呵呵！”女孩子说到“妈妈”一词时忍不住又笑了起来，所以我决定对小鸡进行早期教育，最起码得给她起个名字。第一次民主大会开始，我的一票“绯雀”惨遭淘汰不说，还被爱琳批评为“毫无新意的老土”，真是一点情面也不讲。

“不如叫‘毕罗斯费得克斯’吧！”爱琳想出来的名字总这么长，一点也不好记，我当即否决，于是最后的希望集中在伊莎贝拉身上。

魔族女孩沉默了一阵，慢慢地说道：“我也不知道这个是否合适，你们看小家伙的羽毛色彩这么鲜艳，将来一定是个漂亮的孩子，就送她一个高贵的名字‘贝琳’吧，魔族语的意思是‘遥远的绚丽’，这样好吗？”

“呀，伊莎贝拉姐姐真厉害，随便一句话都有典故，更好的是名字里有我的‘琳’和姐姐的‘贝’，这小家伙长大后一定不会忘记我们的。”爱琳很高兴地抱住伊莎贝拉。

只有我板着脸说道：“是啊，她长大后就会想，怎么我的名字会这么难听呢？唉，原来当初有两个丑八怪想出来的……”

“帆哥哥！”爱琳竖起耳朵，一副生气的模样，叉着腰瞪着我，“不许你胡说八道！”

“爱琳别理他，那是在吃醋呢！”伊莎贝拉轻轻走过来，搂住我说道，“再带上你的名字‘帆’，我们的好孩子就叫‘贝琳·帆’吧。”

“嗯，这样还差不多！”我抱起小鸡，认真地对她说：“以后你就叫‘贝琳·帆’了，还有，不许再叫我‘妈妈’，叫我‘帆’……”

“或者‘爸爸’！”爱琳急忙补充道，小鸡立刻改变了称呼，于是我就坐上了“父亲大人”的宝座。为了报复，我对贝琳说道：“这两个女孩子，你可要叫她们‘妈妈’哟！”



爱琳和伊莎贝拉同时羞红了脸，女孩们粉拳齐出，雨点般落在肇事者的身上……

日后我才发现那时上了两个女孩子的大当，小鸡最后的大名被敬称做“女皇贝琳”，而作为我代表的“帆”字早就被嫌麻烦的人们给遗忘了。

※

※

※

※

虽然雪崩中没有人受伤，可是行李和帐篷都被埋藏在几十米深的雪下，凭我们现在的体力想要把它们挖出来大概是无能为力了。爱琳费了老大劲，才勉强把魔卵的毕斯(马)叫出来，开通了离开雪原的空间门，至于通向哪里，已经不是爱琳疲劳的身体所能控制。暂时告别了雪山的寻宝活动，我背起爱琳，跟在伊莎贝拉后面向不知名的地方走去。

出了空间门，展现在眼前的是一派异国风情。

这里的气候与寒冷的喜马拉雅山可谓是天壤之别，炎热的风吹拂着我们的面庞，刺眼的阳光遍洒大地，似乎在嘲笑我们身上厚厚的外套。大街两旁的建筑带有浓郁的民族特色，而神像和宗教法器四处可见。街上行走的深色皮肤的女人们，无不身披巨大的围巾，全身遍布的各式首饰，更为这异邦文化增添了几分风情。

“这里不会是印度吧！”从电视媒体上所接受到的信息，能与当地风俗吻合的，恐怕只有这里了。我想要从身旁的女孩子身上获取共鸣来证实这一想法，可明显表现出来的是，生于人间界以外的伊莎贝拉和爱琳在这方面比我更加不如，可谓是“问道于盲”了。我叹口气，接着完成的是脱掉笨重的羽绒服。

英国人当年虽然没干什么好事，不过我今天蹩脚的英语能够与当地沟通，不能不说有他们的几份功劳。从雪山下来以



后，爱琳的情况一直就不太好，在这个不知名的小地方逗留也就成了没有办法的事了。我们自称“外国游客”，在一家不错的旅馆里住下，现实的问题立刻提到了日程表：想要在爱琳恢复前在这里生活，必要的费用是少不了的，而匆忙跑去寻宝的我们根本没有这个打算。于是谋生的重担自然就落在了我这个惟一的男人身上。我安置好女孩子们，就想要一个人上街转转。

“帆哥哥，可别犯了老毛病呀！”虚弱的精灵依然不忘打趣我。对于一个知道事情轻重缓急的男人来说，这句话显然多余。我捏捏精灵的长耳朵，一溜烟跑掉了。

小城里像过节一样热闹，成群结队的民众簇拥着一尊模样怪异的佛像，嘴里唱着整齐划一的喜庆歌谣，载歌载舞地在古老的街道上游行。不少同我一样的外国人夹杂在其中，手里的照相机频频发出闪光。好奇心立刻凌驾于本人的任务之上，借着路边一个警察的解释，我总算明白了是怎样一回事。

“拥有十个化身的救世主所遗留的宝物将在今天黄昏向信徒们展现出无边的法力，’那家伙像是着了魔似的说了起来，眼睛里放射出狂热的光，“一千种姿态和一千种的武器是神的力量……”

“那么，到底是怎样的一件东西呢？”我打断了长篇的神话传说，直接问道。他恼怒地看了我一眼，对着我大喊道：“我不是说了吗！一千种姿态，就是说每个人看到的都不一样！”

“噢，就是你也不知道吧。嘿嘿，祭典还有什么特别吗？”

……

几个和尚围坐在闭路电视的监视屏幕前，兴致勃勃地讨论着将要举行的隆重祭典，每个人的眼里都流露出喜悦的光芒。

“那么，这次的参加人数又超过万人了吗？”

“还有好多是外国人，大概是凑热闹的吧。”

“感谢神佛，赐给我们珍贵的遗产，让我佛精神能够流传光



大。再加上每月的献金和旅游收入，可比在家乡种田来的好多了……”

“喂，你怎么可以说这种亵渎的话，神佛发怒怎么办？”

……

一阵沉默后，最小的和尚小心翼翼地问道：“会降天灾吗？或是洪水？”

“最可怕的，是有人能够完成地狱般的旅途，拿走佛的赏赐：宝贵的白银之戒，那样的话，我们也只有出动绝招了……”

一阵与光明正大毫不相干的密议后，各人恢复了严肃的法相，宽袍大袖，道貌岸然地向聚在庙前广场上的人群走去……

※

※

※

※

我将一个参赛者偷偷打倒，将其绑在一棵树上后换上他的参赛服，匆匆忙忙地挤入兴奋、虔诚、好奇、渴望和贪欲的人们之中，听着广场前打扮好像是主持者的话语：“……神的历程是无比的艰辛，今天的诸君将要模仿起修道之路，历经多重磨难，到达神之遗产的所在地：法藏大殿，在那里，成功者将获得神的荣光，变幻莫测的白银之戒……”

主持的话尚未说完，沉不住气的人们已经开始大声鼓噪。

“老头，别啰嗦了！我们可是交了大钱的！”

“快开始吧，反正只要到达就行了……”而周围一些信奉神灵的老人则大声斥骂这些亵渎神的家伙，眼看将要酿成一场暴乱，主持旁边的和尚们慌忙打开贴着难看字样的“地狱”门，我就那么被汹涌的人流带动着身不由己地进到了黑暗的岩洞中……

几千人的队伍淘汰得倒是很快，第一步就是极其阴险的巨大陷阱：门槛后狭窄的通道尽头是一条地下河，在人头攒动的



队伍和被狂乱控制的头脑里它当然是不存在的，于是乎无数的仁人志士在踏空第一步后还未留下一句警告，就随着湍急的流水出局，而对于发现的时间来说，这一疏忽让竞争者人数迅速减到原来的一半。我在队伍后面，逃过了这一劫。在喝骂声中，一人拿出登山绳，挂上铁钩甩到了对岸，攀爬了过去。不顾绳上还挂着其他几位，那小子放弃了对面的支点，随着几声‘扑通’，敌人在那小子的笑声中又减少了几个。

“真是激烈呀，我可更想看看奖品到底是什么了。”我自言自语道，挤开密布的人群站到了河边。远处昏暗的火把光照下，隐约可见河宽大约三丈，跳过去大概不可能。我叹口气，思索起学过的法术中可有架桥之术，怀中的贝琳却睡醒了过来，“爸爸”的叫个不停。在黑暗的环境中，小鸡就像是光源般明亮，顿时激起我身边人们的惊叹。

借着贝琳的光亮，在河边有这么一行字：“信者行。”天，这就算是提示？！从看过的电影来说，应该是有桥吧，或者……正在考虑间，小鸡贝琳却出现在对岸，正在叫唤着我呢。对于一直还不会飞的贝琳怎样过去的，我百思不得其解。身旁的一人却发出惊喜的叫声，在陡峭的岸边居然有楼梯直抵水面，容一人通过的小桥，桥面上几个摔晕过去的仁兄还半浸泡在水中。

有了“电灯”的指引，剩下的路途中很多无聊的借助黑暗而来的机关轻易被破，焦急的人们很快来到了亮堂的天井似的山腹中，无数的洞口出现在人们的面前。上空，主持的声音响了起来：“神之路的第二个考验，尘世的迷宫。每一个洞都是一个入口，而出口只有一个。能在一个小时内通过的人将面对最后的考验。对于不能按时完成的朋友们，我们只能说一句抱歉了。计时现在开始！”话音刚落，仍在百人以上的人们‘哗’的一声从现场消失，我看准一个最近的入口，和小鸡一起冲了进去。

迷宫中灯火通明，再加上贝琳有些劳累，我让小鸡回到了



口袋中，独自一人摸索。这里的道路岔路多，其他的也没有什么，只是每五分钟就响起的报时声实在讨厌，那公鸭似的男声让我心烦意乱起来。看来这也是阻挠我得宝大计的手段之一。我气愤中一个火球打穿了洞壁，让隔壁行走的男子吓了一跳。这下子迷宫可就倒了大霉。遇到死路时我就照旧来一下子，找到其他的通道，再继续下去。大概是感觉到了危险，从不知名的角落突然跳出来个和尚，要求我停止这种无耻的破坏。对于这个天上掉下来的宝贝，我怎么会让他离去，面对灼热逼人的火焰长枪，那满嘴大道理的小子顿时脸色青白。

“你不怕遭天谴吗！”和尚战战兢兢地说道。

我一副凶神恶煞，用沙哑的声音叫道：“老子平生最恨秃子，给你三秒钟，要是不带路就让你变个烤乳猪。”满脸正义的和尚立刻变了胆小鬼，像只惊惶的老鼠般在坑道里狂奔，还没十分钟，我们就来到了第三个关口。虽然手段不怎么光明正大，然而我是第一人。

推开华丽的大门，眼前是一个富丽堂皇的大厅，诸色神佛的塑像遍布其间，琳琅满目的法器为这里增添了几分神圣的色彩。原本胆战心惊的和尚居然安心下来，虔诚地在一尊佛像前坐下，不再理会我了。这里的灵气特别高，和我体内的水火之力居然起了共鸣。和尚突然说道：“请施主在诸色法器中选出你心目中的神之遗产。白银之戒没有固定的形状，只有有缘人才能看见……”我随手拿起放置于大日如来前的长剑，发生共鸣的起源就是它吧。怀里的贝琳跳了出来，亲热地注视着剑，不停地“唧唧”叫着，似乎在和它谈天。清越的金属长吟声中，剑变成了纯白的戒指，套在了我右手中指上。和尚惊讶地望着我，口里不停地颂佛。整个大厅里，充满了庄严的佛号和我得意的笑声。

大厅的后面是雪山的山腰，我沿着山道缓慢下行，不时欣赏着这宝贵的戒指。头顶上突然传来了直升机的螺旋桨声，高



音喇叭放送的话语在山谷中回荡：“留下戒指，我们可以给你别的奖品，要钱还是东西都可以！否则今天就别想活着离开这里！”听声音是门口的主持。我这人最恨别人的要挟，回答当然是拒绝。我转过身去，冲着天上的光头们拍拍屁股，接着露出灿烂的笑脸，摆了个大大的“V”字。

被激怒的和尚们念起莫名的咒文来，大地猛烈的颤动中，冰雪的魔物沿着狭窄的山路缓慢地走上来。我想亮出火焰之枪，中指上的戒指却抢先发难，一把寒光四射的弯刀出现在我的面前。贝琳跳上了我的肩头，发出火焰的斗气。三股灵力合为一体，手中的长刀就像是身体的一部分，绽放出绚烂夺目的红光。山道上的敌人被强大的灵力所震慑，动弹不得。那么凭空一挥，感觉不到任何的阻力，魔物被化作两断，在熊熊火焰中变为烟雾消散……

意想不到的收获，让我几乎忘记了还在等待的女孩子们。直到天黑，我才揣着那套抢来的参赛者衣装中的钞票跑回旅店。爱琳正在沉沉地睡觉，而坐在一旁的伊莎贝拉看来面色不善。

“呃，我的公主，”我连忙换上敬称，“事情是这样的……”



第十三章 月圆之夜

白银之戒是千变万化的神器，它可以随心所欲地变成古代的十八般兵器和现代化的各式枪支。不过在频繁的试验中，白银戒指的最强攻击状态是宝刀，不但可以轻松劈开任何妖魔，而且能够与我的灵力共鸣，附加上各种元素系的魔法攻击，实在令我爱不释手。

贝琳还在成长中，除了令我的火元素力量增强外，胡乱吃掉任何火焰实在是令人头痛。为了教导贝琳遵守一定的人类社会规则，伊莎贝拉三天里愣是没做成功一顿熟饭，弄得我到老板那里的时候看到食物竟然眼睛发直，吓得老板以为我狂犬病发作，一把将我扔到人行道上。

好在贝琳可爱的外表对于我在女人街上闲逛和邀请漂亮女孩有了极大助益，每天只要把贝琳放在肩上来回晃荡，自然就有无数爱心丰富的女士找上门来，让我过了一段快乐的日子。最后在爱琳和伊莎贝拉的联合反对下，以我‘毒害少女纯洁的心灵’为由禁止我再作出同样的举动。爱琳将小鸡一度带到了自己住宿的学校，第二天却急忙送了回来。据称是当天学校里所有和火沾边的东西全部被迫休息的缘故。不过，对于贝琳的监护权却还是没有回到我的手中。

不知不觉中，体内的灵力还在不断地增加，大概与最近这些奇奇怪怪的东西有关。在学校里因为能力不够而未能涉猎的各个领域，现在闲暇之余也能研究研究。我所拥有的华丽而强



悍的封魔阵有了不少的成果，甚至超过了最厉害的老师，不过缺点也越来越明显。力量越强，发动的时间也就越长，而且属于各元素系的中段以上的封魔阵对环境的要求也不断提高。在单位水量少到一定程度的地方，玄武的防御壁也会减弱，而在寒冷环境中火系封魔阵的威力将会大打折扣。最近的几天里，我就在琢磨怎么能快速发动阵法，以及四相阵的使用问题。好在有了强悍的武器，短时间内也不需要大量集中灵力。我得以将全部注意力投到最得意的法术方面。

又是一个月圆之夜，我独自一人在河边宁静的沙滩边思考着最近的难题。伊莎贝拉则坐在一边，逗弄着慢慢长大的贝琳。明净的月光映照着女孩子恬静却带着淡淡微笑的脸上，让伊莎贝拉笼罩上了一层深深的光辉。

“呀，”我的嘴又开始自由行动，“伊莎贝拉，你真像是个天使。假如我现在告诉别人你是魔族的伯爵千金，又有谁会相信呢？”

女孩冲我甜甜的一笑，全神贯注地照顾贝琳去了，我也继续自己的工作。月圆之夜，对于使用灵力的人来说，是魔力高涨的一天，今晚应该会有巨大的收获吧。我如此思考着，望着天空的明月想起玄武系中的高机动防御阵‘碎影’来。

眼里的月亮慢慢地变化，竟然化作了血一般的鲜红，我的脑中一个声音在绝望地呼唤，充满了怨恨和希望破灭的无奈。这种感觉，就像是在羽山下和玄武的正体交战的最后一幕，清澈的大河中掺杂的混浊暗流，在月圆之夜，激烈地翻腾起来。

男子无声狂啸的悲壮出现在我的眼前，就在这完美无缺的月亮之下，身后是百万的雄兵。

“你是谁！”我情不自禁地问道，伸手想抓住虚幻的幻影，然而狂涌而至的黑色魔力波涛很快吞噬了我最后的清明，一个血红的世界，是我最后持有的回忆。



.....

再次醒来时，已经是清晨在事务所里。我坐起身，第一眼看见的是虚弱倒地的伊莎贝拉。女孩子眼睛紧闭，脸色发白，只剩下平稳呼吸表明一切都好。贝琳正在做着好梦，大概是什么也不知道吧。我想抱起女孩，却连同自己一起坐倒在地上，丝毫不能动弹了。体内充沛的灵力在一夜之间完全消耗，对我来说还是第一次。

我轻轻拍着伊莎贝拉的脸颊，叫着她的名字。而顺着魔族女孩子的手，我看到那块蕴涵最强之雷咒文的黑豹家徽，不知道被什么砍过，留下了深深的刀痕。难道昨晚是我袭击了女孩子！我不敢往下想，怀抱着女孩子发呆。

不知道过了多久，伊莎贝拉睁开了眼睛，盯着发愣的我。失去了血色的双唇蠕动着说道：“还好你没事。”

我让女孩坐直，捧起她的脸直视着那双因为用力过度而黯淡无光的深紫色眼眸，一字一句地说道：“你听我说，好女孩，昨天晚上到底发生了什么，我要你完整地告诉我，一个细节也不能漏掉。”

女孩子就那么瞪着我，突然“哇”一声将头埋在我的胸口大哭了起来。我轻轻抚摸着女孩的背部，让她慢慢平静下来。伊莎贝拉就仿佛要理清自己的思路般沉寂了一会，用悦耳的声音讲述起发生在月圆之夜的噩梦来。

“……你望着月色发呆，我和贝琳还没有注意到什么。”女孩缓慢地说道，“可是随着月亮升高……”

伊莎贝拉的语气中，恐惧随着故事的展开而不断增加，让我也感受到昨晚的险恶。而女孩望向我的眼神中的担忧和痛苦，几乎让我不忍再听下去。好几次，女孩娇弱的身躯激烈地颤抖起来，上下打战的牙关连一句话都吐不出。我使劲抱住女孩子，用自己去温暖伊莎贝拉冰冷的手脚，让两人的心得到一丝



的安慰。

“伊莎贝拉，只是一场梦，男的不是我，女孩子也不是你。”我实在是禁不住说出了自欺欺人的话语，女孩子点点头，转换了故事的男女主角。

“……男孩子原本是望着银白的月亮在思考着高深的法术，而那个女孩则和他们心爱的小鸡一起玩耍，不时偷偷看看专注于自己事业的男孩子。那副认真的模样，和男孩子平时大不相同。女孩子沉浸在纯净的月色中，回想着傻傻的男孩，不由露出会心的微笑。然而男孩子的体内却突然起了变化。原本那温和、雄浑、包容一切、吸引着人家的庞大灵力，就像是海上的风暴一般激烈地动荡起来，在狂风和巨浪间是壮志未酬的绝望和不知名的怨恨。男孩子冲着远处的明月发出连串的长啸，就像是、就像是在女孩子家乡出沒的冬狼之王般，孤寂而又辽远，夹杂着深远的悲伤。女孩子吓坏了，急忙站起身来，向男孩子走去，想要帮助那个可怜的人。然而这一切只是徒劳，男孩使劲甩开她，冲着初秋那高高的云天愤怒地喊道：‘我要毁灭这一切！’”

伊莎贝拉就像是梦呓般的话语，在我的脑海中激起了层层波澜，玄武中的那股力量到底是什么，为什么会如此的仇恨整个世界，我想找到答案。

女孩喝了口水，接着描述起那个艰难的故事来……

“……男孩子粗暴地推开女孩子，走向拍岸的河水。原本男孩子擅长的防御阵的大盾片在月色的映照下显现了出来。不是淡淡的光泽，却是深黑的颜色，在男孩的身边不同位置轮流出现。女孩知道，那是她喜欢的男孩子一直在思考的强力魔法‘碎影’，然而那散发着恐怖和威慑气息的盾片，却不是玄武之力能够制造出来的。男孩子停在河边，让水漫过鞋面，接着把盾片悬在左手腕上，右手对着月亮，亮出了神奇的长刀，同样的不是女



孩熟识的银白或是火红，而是象征死亡的颜色。男孩把刀高举过头，对着浩瀚的大河虚劈了一刀，让滚滚的河水激起冲天的巨浪，也让女孩惊异地瞪大了眼睛。”

伊莎贝拉望了我一眼，似乎在回味当时的情景。女孩抱住双脚，把头埋在膝盖间休息了一会，继续了下去。

“……男孩子转过身来，原本黑亮的眼睛里充满了可怖的红光，全身围绕着的是诡异的魔力，手中的刀就像是从女孩家乡最炎热的火山中提炼的熔岩铸造而成，黑色中带着暗红。在女孩子不知如何是好的时候，她对面的男孩冲着女人街最漂亮的外滩街道狠狠劈出了一刀，让齐整的马路裂开了令人毛骨悚然的大口，仿佛是一张邪恶的脸发出无声的狞笑。男孩子的目光投向了附近最大的商业广场，若有所思地站了一会，向着进进出出其间密集的人群走去。女孩知道，那一刀如果下去，将会带走千百条人命。男孩子虽然是个不拘小节，做事经常脱轨和轻蔑世间规则的人，可是心里却是深爱着自己的城市的。假如他能醒来，恢复原来那个爱钱、好色却能在关键时刻挺身而出的人，看见这幅情景，一定会很伤心、很难过的。女孩子不愿看到这一切。她暗暗下定决心，即使是牺牲自己，也要保护男孩子和男孩子所爱的家园。

虽然女孩子生长在魔界，却只是一个蹩脚的法师；尽管有一个执掌雷电的父亲，女孩子却什么也帮不上忙，然而在女孩子文静的外貌下面，魔族血液中的好战和勇敢正熊熊燃烧，她轻轻抬起左手，那是遗传自家族的雷电使者，吟唱起长久未使用过的魔力来：

黑色的利剑，
我是法雷尔家族的长女，
雷电的执掌者，



听从我的命令，
跟随我的心意，
消灭我的敌人！

女孩子在念诵最后一句时，心里想的却是‘请挽救他’。伊莎贝拉在说到这句话时，俏脸变得通红，声音就像是牙缝中挤出来一样。

女孩偷偷看了我一眼，却正好接触到我的视线，让她更加羞涩，半天讲不出一句话来。我干咳了几声，表示没注意，伊莎贝拉才恢复了常态。

“……望着黑色的闪电射向男孩子，女孩的心里就像施加了重负，几乎停止了跳动。贯穿虚空的雷电到达了目标，却被黑色的盾片给挡了下来。男孩略一迟疑，反手一刀劈向了女孩子，却被她胸前的家徽给抵挡了下来。”

我愧疚地抱紧伊莎贝拉，眼睛望向那块徽章，不由得感慨万千。女孩仿佛感受到我的痛楚，温柔地一笑，反握住我的手。

“……那天夜里，月光如织，而这枚徽章所镶豹头上的红宝石在魔力的冲击下发出闪亮的光芒。女孩子知道遥远的父亲正在保护自己，却也不愿意失去朝夕相处的男孩子，于是决定以自己的身躯抵挡男孩子猛烈的攻击，好让男孩子慢慢回归自我。女孩子从来未见到那个英俊、活泼、爱闹事的男孩子会有如此凶恶，更坚定了她要将男孩子带回本性的决心。在父亲的照顾下，女孩子冒着飞舞的刀气想要接近他，想要用自己温柔的声音唤醒男孩失去的心。

“男孩子厌恶地看着走近的女孩子，那眼神就像是盯着自己最难以容忍的仇人，叫女孩子心碎。‘帆’，女孩子轻轻地叫着男孩的名字。‘这不是你！你是个温柔的人，是让女孩子放心的人。’男孩子迟疑了一会，右手上的血色长刀高高举起却长久未



能落下。男孩望着女孩面容的眼睛透露出内心灵魂的挣扎，女孩有了一点放心，因为她对他抱有希望。一双因为冲击而伤痕累累的手摸上男孩子那张脸，抚摸着他的眼，他的眉，他的唇，那熟悉的轮廓。‘帆，回到你自己吧。’女孩这样呼唤，男孩却抱住头，发出痛苦的呻吟。刀上的红光越来越盛，男孩子一声暴吼，猛地斩向女孩子。豹子眼中的闪光在刀下逐渐消散，最终徽章内的魔力抵不住外来的侵袭，在号称魔界第一坚硬的玉石上留下了深刻的烙印。女孩想，下一刀，我就要回到久别的家里去了，惟一的遗憾却是没有挽回男孩的心。女孩的眼里充满了泪水，不是为自己，而是为那个男孩子。

“男孩再次举起刀，向面前的人斩击过去。女孩没有躲闪，轻微翕动的嘴唇中发出的只是毫无意义的两个字：‘再见。’在刀划破风的那一瞬间，男孩的左手猛地护住女孩的头，以前臂的玄武之盾硬架了那天崩地裂的一刀，强有力的防护瞬间崩溃，刀深深砍进了男孩子小臂的肉里，让鲜红的血液流了出来，滴滴在女孩的额头。男孩的眼睛里恢复了往日的清澈，冲女孩子露出那顽皮孩子似的笑容：‘伊莎贝拉，好险呀！’女孩的心中从未有如此的激动过，像是迎接凯旋的英雄般，女孩子笑了起来，回应那个男孩子。而女孩心目中的人儿，却闭上眼睛，悄无声息地瘫软在女孩面前……”

“剩下的，就不用我说了。”伊莎贝拉向后靠在我的胸前，再没有一句话。讲述故事时澎湃的心情，化作晶莹的泪珠顺着魔族女孩子柔美的脸部线条流淌了下来。

我轻轻擦拭这最宝贵的珍珠，在女孩子耳边说道：“伊莎贝拉，你救了我的命。”

“你也是！”女孩小声道。

我们两人沉浸在疲劳后的寂静中，四只手紧紧地握住。

“伊莎贝拉……”



“什么？”

“我一定会帮你修补好那枚徽章，这是一个承诺。”

女孩子眼里流露出喜悦的色彩，深情地看了我一眼，说道：“我会一直期待的，因为我知道，你不会叫人失望的，对吗？”

黎明的阳光，透过窗子照射进来。崭新的一天又开始了。伊莎贝拉像只可爱的猫咪，就在我的怀里沉沉地睡去，而刚睡醒的贝琳亲热地挤了过来，再次进入了梦乡。我搂着这两个宝贝，心里却想着昨天的事，那个可怕的月圆之夜。也许，身为大学者，远在精灵界的凯瑞能够告诉我这一切的答案，还有那枚破碎的徽章，恐怕也只有大赋魔师的精灵男子能够修复了。等会爱琳来的时候，我一定要叫她带我们去精灵界。听说那里是个四季如春的好地方，当然，还有无数像爱琳这样出色的精灵族美女，在等着我的到来呢。



第十四章 潜 入

“天啊，帆哥哥，你还真是能想呀。要知道，去精灵界和去魔界可是两回事。魔界是由黑暗的结界保护，凭借伊莎贝拉姐姐的家徽可以安然通过，而精灵界却是由整个精灵族设置的元素精灵把守，没有我们特制的通行证是不可能进入的。”爱琳被我的话吓了一跳，连忙解释道，“另外，魔族经常处于四分五裂的战乱中，像雷电伯爵法雷尔就是其中最大的诸侯之一。想要在这种情况下管理好边界，几乎是不可能的。所以只要能通过魔族结界，就很容易到达他们的城镇。而精灵界则一直处于统一状态中，而且高贵的种族荣誉感让精灵们严密地监视着每一条入境之路，也就是说，偷渡是行不通的。”

我望向伊莎贝拉，没有做声的魔族女孩肯定地点头，让我明白爱琳并非撒谎。

“嗯，另外，我哥哥他最近好像不太正常。”爱琳支支吾吾的话语勾起了我的好奇，一个劲地让她说下去，被逼急的精灵女孩终于抗不住，大声喊了出来：“好啦，凯瑞最近痴痴呆呆的，就好像，就好像是在……恋爱了！”

恋爱！我在理性上认为这是爱琳的一个恶作剧，想要我们上当。虽然我跟凯瑞见面次数不多，然而精灵男子高傲，冷酷，惟美的态度却深深地印在我的心中。那个自负到极点，能够冷静对待一切事物，却不能容忍自己的尊严受到哪怕是一点点的污辱的讨厌男人会屈尊去喜欢一个女人，如果不是一个笑话，



就是凯瑞已经发疯了。还有一个可能性，就是对方是智慧超过凯瑞的，这点比凯瑞发疯的可能性还要小。究竟是怎样的人能让天才的发明家，傲气的绝世美男子迷失自己，我实在是想要见见。原本打消的念头，在这时却更加炽热的燃烧起来。我一定要潜入号称‘固若金汤’的防卫线，一来是让他们知道自己的能力；二来，我要亲眼见识一下能迷倒凯瑞的女人；第三嘛，就不用我说了，大家心里都很明白。

爱琳所说的最大难关，指的是设立在人间界和精灵界之间的元素之门和圣王之城。精灵族是以和元素之力缔结盟约，行使各种魔力而闻名于世的种族。传说的元素之门，就是上古的先哲们为了阻止外敌入侵自己的家乡而设立的魔法屏障，而圣王之城则是密布自然结界的精灵世界惟一的入口，用通俗的话说，就是海关，而且只允许本族人民通过。同时圣王城也是久攻不下的要塞。据说在千年前三界的混乱中，被迫返回家乡的精灵们将百万魔族的大军挡在城外。这事伊莎贝拉和爱琳好像都知道，虽然在对待这个问题的观点上截然不同。而我这个现代人，是不会有兴趣知道人类书籍上并未记载的无聊事情的。不过想要达到这次的目的地，越过这两处是不可避免的。

正当女孩们在烦恼的时候，我却在想怎样叫那个高傲的男人帮忙而又不丢面子。最好的情况是他苦苦哀求我，不过从实际情况来看，只能是我的幻想。

“喂，帆哥哥，你有没有听我说话？”爱琳捏捏脸颊，“干吗老是呆呆地盯着窗外，哼，一定又在想些不正经的事了。”

“小姑奶奶，你这次可猜错了。不信的话，看我这双诚实的眼睛……”

伊莎贝拉扯扯我的衣角，示意我听爱琳讲下去。精灵露出胜利的笑容，接着对元素之门和圣王城的设施作着分析：“……元素之门是自然本身的力量，太阳的光明创造了它，只有本身



具备这种力量的种族能够通过。也就是说，在现在的世界上，是身为神族的特权了。不过帆哥哥的法术比较接近，只要略微练习一下精灵族的元素属性，应该很容易就能过去的。但是作为光明反面存在，借助黑暗中的魔力诞生的月之种族，也就是人类嘴里所说的魔族却被天然排斥。所以呀，我也不知道有什么办法了。”

“爱琳呀，你刚才不是说，在千年前魔族的百万大军曾经到达过圣王城吗？那么，这样庞大的队伍是怎样通过元素之门的呢？”我随口问道。女孩子们面面相觑，一时间陷入沉默中。

“元素之力的特性在于调和，各种力量相生相克。而这是魔族们不具备的。不信你让伊莎贝拉使用雷电以外的法术，保管是不能被她本身的力量所接受的。利用元素门的特点进入这个方法明显实行不通，而对空间轴上的大门，想用更强的魔力压制住它，强行打开它也是不行的。到底是用什么方法呢？这就是我们要找出来的关键。我们不求开辟出通过大军的道路，只要弄出一个小口，让我们的伊莎贝拉小姐过去就行了。”我顿住了话语，思考起最有效的路子来。

“爸爸！”贝琳睡醒了，从自己的窝里爬了出来，飞到了我的肩上和我亲热起来。这家伙最近干了很多不合时宜的事，弄得事务所里白白浪费无数的金钱。而吃饱了就睡的小鸡却脱去了绒毛，开始长出漂亮的尾羽和强健的翅膀。我突然想到了破解大门的方法，不由得得意非凡起来。不过这件事却不能告诉爱琳。我垂头丧气地对着精灵说道：“那么，现在又想不到什么好的办法，只有另寻佳法了。”

“帆哥哥，你也不要这么难过，”爱琳连忙安慰道，“我们大家再想想，一定能够办好这件事的。”

又聊了几句无关紧要的话后，爱琳离开了。我笑着拿出爱琳挂在脖子上的饰物，对魔族女孩说：“这下子，我们可以自由



出入空间了。”在女孩眼前的，分明是爱琳最得意的魔卵。

跨过空间之门后，色彩变幻的宏伟大门出现在我们的面前。真不愧是通往精灵界的第一关，巨大的门扉在阳光的照耀下放射出夺目的神光，绯红的是火，碧蓝的是水，白色的是风，金黄的是土，各种元素掺杂在一起，显现出一种和谐而又牢不可破的氛围。从未见过的伊莎贝拉被这美丽景象所吸引，陶醉于精灵界的奇迹之中。

“呀，试试吧。”我让贝琳看着这扇门。“乖孩子，爸爸请客吃饭了。”小鸡欢喜地叫了几声，跳到地上。贝琳和着看不见的旋律，在大门周围飞舞。与其说是飞翔，倒不如说是一种古老的祭祀之舞。满天都是贝琳留下的幻影，在门前划出一个完美的大圆，缓缓地转动着。我大吃一惊，这架势，和最强大的封魔阵原理不谋而合，难道贝琳竟然……正当我们被未来的火焰执掌者的奇妙动作所吸引的时候，门中最华丽的火焰却悄然无声地失去了自己的颜色，很快地黯淡下去，就像是被活生生从大门中除去。贝琳无穷无尽的食量似乎让元素之门的完美平衡倾斜，向可悲的崩溃命运走去。失去火焰之力的大门剧烈地震颤起来，见势不妙，我拉起伊莎贝拉钻进空间门，逃回了人间界。

“惹祸了！”伊莎贝拉悄悄地在我耳边说道。

“帆哥哥，这是你干的吧！”爱琳急匆匆地跑过来，“元素之门倒塌，让整个精灵界都震动了！”

“爱琳，你……”伊莎贝拉想要说话，我连忙接上去，“我怎么会有那种力量，爱琳你也知道的吧。”

“帆哥哥你最不老实了，我要听伊莎贝拉姐姐说。”精灵转向魔族，投以询问的眼光。还没等伊莎贝拉开口，贝琳已经戴着精灵的首饰，叽叽喳喳地跑了出来。一切不需言语，爱琳气得全身发抖，一甩门跑走了。

“你看看，都是你不好！”我对莫名其妙的小鸡说道，长长地



叹了一口气。

“帆，怎么办才好呢？”伊莎贝拉皱起美好的眉头，坐到了沙发上。

“爱琳那里我会去道歉的。不过现在最重要的是我们必须进入精灵界。”

圣王城的戒备大概因为元素之门的崩毁而增强了许多。戒备森严的银甲精灵战士手持一人高的长弓，在城头上来回巡视。门口的盘查却不像我们想象的那样严密。没有一个精灵会认为自己的同胞会傻到自毁长城的地步。于是这一切的罪责，被精灵们的敌人，也就是伊莎贝拉的同胞魔族给扛了下来。圣王城的精灵族严密监视着有可能到来的魔族大军和魔族的探子，虽然不是针对我们，想溜进去却是十分困难。

三人一组在城外巡逻的精灵族哨兵顿时让我想到了办法。我让女孩子乖乖地留在原地，在不远处故意弄出可疑的声音，让可怜的猎物发觉我的存在。就像是掉入陷阱的野兽，精灵族敏捷的战士们被白银之戒变化出的大网当头兜住，连一声“卑鄙”也来不及说出，就被我从人间界带来的麻醉剂送到了梦乡。精灵族实在是令我很失望，原本预备的压制抵抗的法术也因此免了。我摇摇头，挑选了一个身材大体相仿的家伙后，除魔师摇身一变，成了高贵而光荣的银甲战士。

“伊莎贝拉，你也换上一套吧。”我随手抛给魔族女孩子一套盔甲，让魔族的特征隐藏在帽子下。简直是完美的伪装。我看看英姿飒爽的伊莎贝拉，不由笑了出来。

我们学着精灵们特有的步伐，向城门口走去。哨兵没有起疑，打量了两眼想要让我们过去。正当我们为将要成功偷渡而按捺住狂跳的心脏时，一个看上去是个军官的精灵走了上来，随口问了句什么。

我听不懂。是该死的精灵语！



见我们没有回答，军官不由得站住了，语气也变得严厉了起来，甚至想要揭开我们的帽子，看我们的相貌。伪装被揭穿只是时间的问题，我悄悄拉住伊莎贝拉的手，预备在施展一次足以让门口所有人眩晕的法术后强行突破。

“你们两个，怎么老是不听话！”身后传来了个熟悉的声音，精灵特有的柔和中带着几分任性。不用回头，我就知道是大小姐爱琳驾到了，“我让你们等我的，竟然敢违抗我。”这两句话使用人类的语言说出，分明是暗示我们不可轻举妄动。爱琳换上了本民族的服装，素淡的绿色短袍和紫色镶金边的腰带将原本就可爱的女孩子衬托得更加动人。精灵女孩高傲地对着军官说了句什么，让那人连连弯腰点头。这件事，似乎就要有惊无险地过去了。

伊莎贝拉轻轻吁了口气，让神经放松下来，偏偏遮挡着面目的兜帽在这个紧要的关头滑落，露出女孩子不同于精灵族的绝世容颜。对面的军官和战士们看到后无不目瞪口呆，令正在口若悬河教训人的爱琳转过头来。“惊愕”这两个字，写在在场所有精灵的脸上。我见势不妙，一把抱住爱琳的肩膀，右手亮出白银之刃抵住女孩细腻脖子，大声喊道：“谁也不许上来，否则我先杀了她！”

对面的战士们还在愣神的时候，我对怀中的女孩说道：“还不快走！”爱琳连忙叫出马魔毕斯。我一按骏马的背部，带着爱琳跳了上去，接着反手拉上伊莎贝拉，撞开挡路的家伙们扬长而去。

“……”原本活泼的精灵女孩在马上一直不说话，似乎在想着什么，只是在必要的时候指点一下要走的道路。好半天，爱琳才向后靠到我怀里，对着我耳朵小声地说道：“嗯，帆哥哥，要是我遇上了麻烦，你也会这样对我吗？为了我，和精灵界、魔界为敌？”



“当然！”我笑着说道。

精灵的脸上出现了难得的认真，爱琳生气地说道：“不要嬉皮笑脸的，我要你好好的再讲一遍。”

我很奇怪爱琳的态度，对这样的话竟然如此的执著。不过基于我的原则，我是不会逆美女的意思的。我严肃地对着再三帮助自己的女孩子说道：“只要我生存于这个有趣的世界上一天，就不会让我喜欢的女孩子受到一点委屈和伤害，即使要付出任何的代价我也在所不惜。”

“是吗？这是真的了。”爱琳像是很疲劳似的闭上眼睛。而身后的伊莎贝拉也更用力地抱住我的腰，柔软的身躯贴得更紧了。

“我真是不理解女孩子！”我心里暗暗想到，“不过这样才有意思的。”

.....

“呀！”养神的爱琳突然坐起身来喊道，“我们走错路了，这里是哪里呀？”

在精灵界密布树木和奇怪结界的森林里迷路确实不是件令人愉快的事，不过有两个美女相陪，总算不错了。我任由她们焦急地寻觅着出去的路，思索着见到凯瑞后将要发生的事来。



第十五章 凯瑞的秘密情人

爱琳编撰的离奇脱险故事让精灵族的守卫们将信将疑，然而特罗尔家族的崇高地位和爱琳的哥哥——凯瑞的传奇让追捕我们的军队对我们不再细加盘查。外面依然不平静，可是在爱琳自己的别墅里，我却好好地修养了一阵子。每天在优美的环境中，和爱琳打猎后品尝伊莎贝拉的手艺，直到一星期后猛然发现自己发胖了才不舍地想起了正事。来了这么久，凯瑞居然没有来看看妹妹，令我实在是很惊讶。爱琳所说的“恋爱”，恐怕就是指这个吧。

“爱琳，’我在一天午饭时抓住活蹦乱跳的精灵说道，‘你也知道我们为什么来这里，可不是度假呀。不如明天你就带我们去你哥哥那里，即使要牺牲我作为男子汉的尊严，也要把事情给他挑明了。’”

“呃……”爱琳歪着头想想，“那好吧，就这样。不过帆哥哥，恐怕你要失望了。哥哥他整天盯着一件首饰发呆，其他事都不在他眼里了。”

不会吧！我吓了一跳。那么高傲的男人难道会迷恋一件首饰到那种程度？看来对方的魔力实在是强到了震惊宇宙的地步。这样的珍宝，就算我拼上性命也要看看。

“那么，我很期待明天和你哥哥的重逢。”

“噢？帆哥哥你不是最讨厌比你漂亮的男人吗？”

“爱琳，你还小，是不会懂得男人的友情的。嗯，就是这样！”



“是吗？”精灵向我投来怀疑的眼光，小声地对自己说，“这是不可能的事吧。”

坐落在群山环抱的特罗尔家族的精致庄园，目前已经由凯瑞继承。而这个享有盛名的赋魔力师依着自己的性子把下层改造成了实验室。从人类的机械，到匪夷所思的魔道具可谓应有尽有。走在庭院的回廊上，眼里所见的不是寻常精灵族喜爱的花卉和树木，而是千奇百怪的雕塑品。据爱琳说，每一样东西都能让整个世界的同行震动。在这点上，我不得不承认他是个天才。只是有一个毛病不好，就是老拿我当试验品。

要找的人正在二楼的窗口望着外面发愣，连我们走到背后了都不知道，真是入迷了。在凯瑞的左手中无意识的把玩着一个小饰物，大概是情人的东西吧。我掩住想要说话的爱琳的小嘴，悄悄站到他后面大声“哇”的叫了出来。在身体一阵剧烈的震颤后，凯瑞像做错事被抓住的孩子一样，慌忙藏起饰物，完全失去了我所熟悉的从容和冷静。

“你是从哪里来的！”回答我的是愤怒的语气。

“唉，凯瑞兄，我很明白你的感受。不过感情这种东西事要靠自己努力的，就要像我一样，才会有巨大的收获。”我拍拍精灵男子的肩头表示同情，却被他厌恶地推开了。

“你这是什么意思？感情，难道你以为我会像你这个庸俗的男子一样吗？”这句话一点也不留情面，倒很有他的风格。不过胸怀宽广的我是不会计较的。

“那么你说不是就不是了。凯瑞兄，这个饰物是什么？”

“是……我干吗要告诉你这个人类！还有，你是怎么混进精灵界的？”

马上想转化话题，凯瑞这家伙一定有什么心事。趁着爱琳和哥哥解释一切的时候，我顺手牵羊地拿到了问题焦点的所在，一个蝴蝶样式的发卡。简直是绝世之作！有天然水晶片刻制



的双翼上，镶嵌着细若发尖的金银丝，祖母绿的蝶眼流光溢彩，在与我手心接触的时候借着魔力而变化出万种颜色，就像是迷幻的雾，让人目瞪口呆。

凯瑞突然垂头丧气地坐在椅子上，小声说道：“这是最近由精灵魔力科学院一个女研究生所制作的，实在是构思精巧，手艺超群。我不如她。真想知道这件东西是怎样弄出来的，还有那个女孩子的脑中，到底想的是些什么。”

依我看，凯瑞是作茧自缚了。对于一件出色的作品，以凯瑞的性格一定会将其研究透彻，仔细分析后用来使自己的见识更上一层楼。所以到后来整个精灵界中最强的制造者也就是他了。曲高和寡，站在顶峰者的孤独很难被仰视他的人所察觉。所以当出现这么一件能够得到自己认同的发卡时，凯瑞的心情一定很激动。照老规矩，他必定会对发明者作全面的调查，包括心理分析和环境分析等等。不过这次的对象出乎凯瑞的意料之外是个比他小的女孩子，而且还在校。凯瑞当然拉不下脸去作她的研究了。久而久之，得不到的遗憾，再加上日思夜想，恐怕凯瑞自己都不知道，已经对那个女孩子发生了兴趣，甚至变成了单相思。呵呵，实在是有趣呀。我对自己的推理能力向来很得意，这次也应该八九不离十。不过我就是不告诉你。凯瑞呀，除非你求我，嘿嘿。

我正抱着手欣赏无数次以莫名其妙的魔道具捉弄我的“恶人”的窘态，爱琳突然在我耳边说道：“那个，帆哥哥，你鬼点子最多，给凯瑞想想办法吧。”

“哼，我才不要。现在该求我的人好像不是你吧。”

“想要我向你这个卑贱的家伙低头！别做梦了！”凯瑞回击得倒是快。

“那么你就去想到死吧！”我毫不示弱，早把来这里的目的给忘掉了。这样唇枪舌剑的结果当然是不欢而散。我回到了爱



琳的别墅，一个人生闷气去了。

“帆，”伊莎贝拉坐到了我身边，“我们回去吧。那个徽章不用修了，反正我们也用不着。”

“那怎么行！”我连忙从椅子上跳起来，“我一定会让凯瑞那小子出手的。好吧，就算是我前辈子欠他的，就低一回头吧。”

“还是算了，帆。”

“不行，我作了承诺，就一定要完成的。你乖乖地等在这里，我去去就回。”

我拿起外套，一阵风似的向凯瑞的住处跑去。伊莎贝拉身后的房间中，爱琳高兴得跑了出来：“还是伊莎贝拉姐姐你最好，一句话就让那个任性的家伙跑去干正事了。”

“嗯，帆一到这个层面就糊涂了。不过利用他也不太好的。希望不会出什么事吧。”

“呵呵，有凯瑞在，怎么可能让帆哥哥胡闹。”

“那倒是！”

女孩子们谈论着可能发生的情况，轻声笑了起来。

※

※

※

※

“喂，帅哥凯瑞，算你赢了，我来帮你想个办法完成工作吧。不过我可不是向你低头，你可要搞清楚！”我难堪地对精灵说道，忍受着对面男人惊诧和疑惑的目光。

“那么，”好半天凯瑞才发话，“你想要我做什么呢？”

不愧是精明的家伙，即使在现在依然能够保持清醒的头脑，不过我不能乘人之危，理所当然地拒绝了。一件事就是一件事，混在一起不成了小人吗？做好色的君子还可，做小人宁死不为。

“其实这件事很简单，不就是拉不下面子吗？那么以指导的



名义前去可好？”

“不行，她的导师认为我是她的竞争对手，不过从来我就不把她放在眼里。我讨厌她尖刻的性格。这次要是求她，不是给了她机会大肆宣扬吗？”

“那么只有作梁上君子了。今天夜里……’我扯过精灵的长耳朵，唧唧呱呱地说了一通。凯瑞先是皱着眉头，不过考虑到没有其他路可以走了，他还是勉强地答应下来。

哇，好期待夜晚的到来呀！夜探女生宿舍，简直是男人的梦想！再说，凯瑞的秘密情人的模样就要揭晓，怎么能让我安静下来呢？女孩子们莫名其妙地盯着在别墅里来回走动的我悄悄地议论道：“这个家伙，不会是发疯了吧。”

化装术，通常应用于不能暴露真实身份的场合，今天我们就利用这一特点突袭魔法学院女生部。女子打扮的凯瑞还真是个美色不逊于爱琳的极品呀，唇红齿白，肌肤胜雪，再加上一头飘然的银发，活脱脱就是倾国倾城的妖娆。要不是知道“她”确实是个男人，我也许会拜倒在他的石榴裙下的。不过现在我只想笑。

“帆你这个混蛋，为什么让我穿这套衣服！”

“呀，这位姐姐，小弟不知道你在说些什么呢。”

“哼，为什么你不作这样的打扮？”

“因为，要进去的只有你一个人呀！再说我打扮成女人的样子你也见过，肯定一下子就被看穿了。哎，这么好的机会，就只有让你这个色鬼一人享受了！’我装作惋惜地拍拍凯瑞，溜烟跑掉了。不过我的目的可是和凯瑞完全不同，在找到一处低矮的墙头后，我翻身爬了进去，向不远处的女子宿舍跑去。精灵族的美女们，我来了。

美景，美景，还是美景！

映入眼帘的是人类所不能比拟的美态，而且数量之多令人



目不暇接。精灵族讲究的是与自然和谐地共处，族人大多身材苗条，像泉流般清新，像随风摇曳的柳树般柔美。今天在这女孩子聚集的地方，我再次感受到不同于魔族的妖艳、人类的质朴的另一种生命，毫无色心，有的只是对造物主偏心的责备和由衷的赞美。凯瑞的情人，想必更加清丽脱俗吧。我向着凯瑞消失的方向追去，要一探究竟。

凯瑞在不远处的回廊上慢慢地走着，大概是害怕被发现。精灵的步子就像在做贼般轻巧，原本锐利的眼神中充满了惊慌和不安，看得我不禁一阵好笑。可惜没有照相机，否则把凯瑞现在的模样留下了，足以让爱琳和伊莎贝拉笑破肚皮。

凯瑞“娇吁喘喘”；“摇柳腰”；“迈莲步”，折腾了老半天才走到对象的实验室旁。时间太晚的关系，房间里没有人，让紧张的人们舒了口气。我擦擦额头的汗，看着凯瑞进入房间，聚精会神地看了一阵，就像是发现什么似的专心鼓捣起用具来。

“算你欠我的。”我暗暗说道，“就让我为你把风吧。”

时间就像老牛拉破车似的过得贼慢，凯瑞入迷地研究着什么，完全顾不上外面的我把风的辛苦。唉，早知道这么麻烦，我还不如在原地欣赏美女来的快活。说不定呀，还会有一段奇缘呢，嘿嘿嘿。想到精彩浪漫处，我不由小声笑起来。

回廊的拐角处传来了脚步声，向实验室方向走来。本应报警的我起了好奇心，想要看看能令凯瑞动心的女孩子是副什么模样。映照着银色的月光，神秘的目标出现了。

实在是令人失望！虽然是个美人儿，但是作为精灵来说，这样的相貌实在是离绝色差得太远。既没有伊莎贝拉的诱人体态和恬静温柔的外表，也没有爱琳那种精灵族独特的自然，惟一值得注意的是那双和凯瑞同样锐利、充满疑问的眼睛，不是我喜欢的那种类型。唉，看来是白来了。

我顺势躺在草坪上，疲倦地闭上了眼睛。算了，回去吧。虽



然心里觉得忘记了什么，不过满心的失落已经让大脑处于饱和状态。也许，只是过敏吧。

.....

“帆哥哥，你和凯瑞去干什么了？”爱琳急匆匆地问道，“一个晚上都见不到你们的人。”

“嘿嘿，我告诉你，我看见你哥哥的情人呢……”

“先不说那个，凯瑞他人呢？”

我现在总算明白自己忘掉了什么。凯瑞被一个人留在了实验室，而他对手的学生正在往里走。老天爷，这下他完了！

“呀！”我故作镇静，“不会有什么事的，凯瑞那么聪明，一定有办法自己解决的，一定是这样的没错的。”

“帆哥哥，你好像在安慰自己。”爱琳怀疑地盯着我，“我哥哥到底在哪里？”

“呃，爱琳，你听我说……”

“什么！”精灵的反应让我和伊莎贝拉大吃一惊，“这下可不好了，要是被抓住，一定会送到精灵评议会上去了，万一判处驱逐，可就无法挽回了！”

“不会这么严重吧！”伊莎贝拉走上前去安慰要哭出来的女孩子，“凯瑞会没事的。”

我咬咬牙，大声说道：“好了，我再去看看，要是出事了，我就去把他抢回来。”

事情不幸进入了最糟糕的状态。沉迷于研究的凯瑞毫无察觉地被逮了个正着。加上身着女装，可算是有口难辩了。鉴于特罗尔家族的身份，凯瑞不会被公开审判，也算是不幸中的万幸，可是却被他的“竞争对手”送上了评议会，让他在大贵族面前作公开答辩。以凯瑞的高傲性格，势必不会做出解释。爱琳急得不成样子，而我也觉得自己有一定责任，为了把这家伙弄出来，只



好冒险作为特罗尔家的辩护人出场了。

“爱琳，你就按照精灵家族的模样指导我化装吧。只要时间不长，魔装变应该还能对付的。”

我换上了精灵贵族的服装，头戴着辩护人所需头饰，在耳朵里藏着能够翻译精灵语的猴魔，向着精灵们最华丽的建筑，有‘太阳之光’的大评议厅走去……



第十六章 青 龙

我用眼神制止了想要说话的凯瑞，严肃地对着精灵族的长老说道：“我的族兄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研究……”

“研究！哈，真是笑话！世界上有身着女子衣袍深夜跑到女子宿舍的研究人员吗？这分明是凯瑞和人类交往了一段时间后，已经丧失了精灵本有的纯良，变得下贱了！”一个尖刻的声音在女研究生——凯瑞的研究对象旁边响起，虽然精灵的外貌能够长久地保持年轻，可这家伙已经明显地衰老，不知道有多少岁了。这大概就是自以为了不起，可以和凯瑞竞争的臭老太婆吧，毫无一点精灵的优点，真是看了就叫人恶心。做她的研究生，难怪每天就只能板着脸做人，一点乐趣也没有了。

老太婆不留口德地使用的“下贱”这个词，凯瑞不知道加在我身上多少次了，这回分明是报应。明知道不应该，我心里还是有一丝快感。我的保护对象脸气得煞白，却始终保持着沉静的姿态，让我不禁佩服起这种涵养来。不过毕竟是同伴，对付对面那个讨厌家伙的任务就由我一力扛下了。

“请您稍安勿躁，凯瑞的一切作为，确实是为了研究，至于为什么身着女装，我可以给出很圆满的解释。第一，您的学生所做的魔道具实在是精美，以至于我这个外行人都爱不释手，而身为精灵界最伟大的创造师，凯瑞又怎么能不研究透彻呢？然而对于这位小姐，很抱歉，能否请教小姐芳名……”



“克里斯蒂娜·英格拉姆。”

“谢谢，”我尽量礼貌地回了一礼，继续说道：“……对于克里斯蒂娜小姐来说，凯瑞先生却只是个陌生人，而直接的求见不仅是冒昧的，而且也是不礼貌的。与其等待由其他人的引见，倒不如在没有人的夜里直接对整套设备进行考察来得快，更有利于我们的工作……”

“荒谬，简直是一派胡言！”老太婆又啰嗦起来，我毫不客气地阻止了她的言语，“至于第二个原因，恐怕就在您身上了！”

“我？”

“对，您也知道，凯瑞是个很高傲的人，他不会随便地向人请求，就算是不得已做了，作为您，会让他参观吗？以您刚才迫不及待的无礼态度和尖刻的性格，恐怕不但不会，反而会好好地取笑凯瑞几句，那么凯瑞先生岂不是自取其辱？”

“我抗议，长老，特罗尔家族公然侮辱我！”老太婆的叫喊声充满了空旷的大厅，甚至最有定力的人也捂住了耳朵。大长老连忙制止她的话语，与其说是话语，倒不如说是不属于精灵这一高雅种族的嚎叫。

面对长老的言词，我略微一弯腰，轻轻说道：“是，我以后会注意的。不过也请这位女士不要再三干扰我的辩护。”在咳嗽一声后，我继续说道：“第三嘛，则是最关键的地方，我认为，凯瑞先生已经爱上了聪明的克里斯蒂娜小姐，在爱情的力量下，毅然做出了连最勇猛的战士也不敢的事情。不但冒着名誉受损的危险深夜潜入女子宿舍，而且还换上了女装，不求别的，只是为了好好看看自己心爱的人……”

这番话像是投入水中的一块巨石，激起的不是波纹，而是巨浪。随着‘嗡’的一声整个大厅里都开始议论起冷漠天才的爱情故事来。精灵族的法规很严，然而对于情侣却常常容易容情，



这是爱琳告诉我的。尽管这件事只能算是捕风捉影,但现在的场合也顾不得了。反正凯瑞顶多是生闷气,绝对不会反驳的。呵呵,凯瑞的特点倒也十分好用呀。

克里斯蒂娜小姐的冷美人形象彻底崩溃了,她只是不知所措的将目光不安地投向认为这一切只是闹剧的凯瑞身上,没有作出任何回答。克里斯蒂娜微红的双颊瞬间变得没有血色,柔和的眼光又恢复了原本智慧的锐利。

长老笑着对凯瑞说:“呀,你这个孩子,终于也有了意中人。我是看着你长大的,你一向那么酷,弄得周围的女孩子们不知如何是好。今天,呵呵,终于还是……”大厅里传来一阵快活的笑声。原本凯瑞在精灵界中具有崇高的威望,只是性情太过孤僻。不过由于经常帮助大家解决问题,所以这次的笑声大部分是欢乐和善意的。只有一个人不高兴,那就是克里斯蒂娜的导师。

“这件事太过分了吧!评议会不但不惩戒凯瑞这胆大妄为的举动,反而替他庆祝,传出去被民众知道了,会以为我们包庇的!”

“嗯,”长老沉吟了一会,“那么这样,如果女方接受凯瑞的话,一切不就了结了吗?我来问你,克里斯蒂娜,你愿意按照风俗,指定凯瑞为你完成一件事吗?”

脸色雪白的高材生不顾在旁边拼命打眼色的导师,轻轻说道“我愿意。为了表示他的诚意,我请求凯瑞先生为我带来青龙之玉,并且以青龙之玉制造出能够悬浮在天空中的花园。如果能做到的话,我就承认凯瑞特罗尔是克里斯蒂娜·英格拉姆的未婚夫,至死不渝。”

“青龙之玉!”底下传来的嘈杂议论声几乎盖住了长老的发言,看样子克里斯蒂娜提出了了不得的考验。从那个老太婆得



意的态度看来,应该是属于几乎不能完成的事情。

“很好!”长老高声说道,“凯瑞,你愿意接受吗?”

这样的傻问题,当然是不接受。凯瑞估计是喜欢克里斯蒂娜的作品更甚于本人,现在的问题是怎样能够从容地拒绝。我这个辩护人也不好做呀。正当我绞尽脑汁为难的时候,凯瑞竟然冲着女孩子微笑了一下,点头答应了:“我凯瑞特罗尔,为了证明自己,将按照我族的习俗完成小姐的请求。我在自然和阳光下起誓,为了不负克里斯蒂娜小姐对我的评价,二十四个小时将是最后的期限!”

“誓约完成!”全体与会人员站了起来,大长老宣布道:“假如二十四小时内凯瑞做不到,他将被追究深夜进入女子宿舍的罪名,被驱逐出精灵界!”

凯瑞自负地点点头,而对面的克里斯蒂娜小姐的眼睛里则混合着复杂的感情。

※

※

※

※

“青龙之玉!”爱琳叫出声来,“帆哥哥,你怎么会弄出这样的结果来。对于我们精灵族来说,那是传说中的宝物,是执掌自然的树木和重力的龙神所有的。以你们两个人怎么能够拿到!”女孩的语气带着哭腔,“看来哥哥他已经不行了!”

“振作点,乖女孩!”我笑着说道,“我们两个人合作的话,没有办不成的事。”

凯瑞自刚才开始就一直面带微笑,若有所思,令我很是奇怪,不由得走近他问道:“你怎么了?”

“我在想,那个女孩子很适合我的。”凯瑞说道,“第一次有人能够挑战我能力的极限。假如我能取得青龙之玉,老早就拿



来研究了。可是我不敢。今次竟然在这样的情况下前往,实在是令人兴奋呀。要知道,被驱逐出精灵界的话我宁愿选择死。能把我逼到这样的地步那女子还是第一人。所以帆你不必和我一起冒险的。”

“哼,好臭屁的家伙!我才不会死呢,即使世界灭亡我也会活下来。”

“看来你的头脑还是一样的蠢。那么我们一起去吧,二十四小时,是我计算过的最长时间。超过的话我们就死定了。不是被评议会,而是被青龙杀死。”

身后魔族女孩子走了过来,担心地说道:“你们两个人都要小心了!”

“是了,凯瑞,这件事完了,我想拜托你修复一件东西。”

“是魔族的徽章吧,爱琳早就跟我说了。我一直等你开口呢!呵呵!”

“……”爱琳这小鬼!我转身揪住想逃走的女孩,捏捏她的长耳朵说道:“回来我一定和你算账!要吻我十亿次才能罢休!”

“去你的!”精灵脸涨得通红,偷偷拧了我一下。

……

精灵界传说,想要得到青龙的帮助,必须和他缔结契约,而青龙的考验也是不简单的,心怀邪念的人是不能通过的,甚至要付出自己的生命。在抵达青龙的故乡,优美的大湖特雷斯赛兰特,精灵语的意思是“知识的执掌者”之前,我们还必须穿过茂密的森林迷宫,青龙设立的结界,实在是很麻烦。不过既然答应了,就只能交给在家中等待的女孩们一份完美的答卷,不然实在没有面子呀。

“喂,凯瑞,你说青龙是什么样子的?”路上实在太无聊,我不由和精灵男子攀谈起来。



“我只见过一次，是使用恐怖力量的神兽。青龙最讨厌不洁之人，你恐怕有点危险！”

真是没趣的男人，说笑话时居然一本正经，弄得我心里直发毛。天，我可不想当龙的点心。

凯瑞似乎没有打算战斗，我曾经见过的威力无比的魔机兵一个也没有带在身边，不过这家伙对于青龙森林的路径倒是十分的纯熟，不时用破魔符在看不见的墙上打开门户，直接向特雷斯赛兰特湖前进。很快的，一望无际的湖面展现在我们的面前。微风拂面，洪波涌起，确实是个好地方。凯瑞站在湖边高声吟唱起古老的歌谣来，在悠扬的歌声中，湖水分成两半，在高耸的水墙中走出来的正是传说中的东方神兽青龙。意外的，我发现青龙出来的时候冲我挤挤眼，那个神态很熟悉，好像在那里见过，只是想不起来。

“打扰我睡眠的人啊，请说出你的愿望！”巨兽的咆哮声震动天地，炯炯的目光直视着我们。

凯瑞上前一步，朗声说道：“尊敬的青龙啊，我等卑微的人众请求您慷慨地赐予宝玉，以换得生命和爱情！”

青龙仰天长啸，身前的空间中慢慢形成了一个深不见底的黑洞：“考验就在这里，邪恶的人、贪婪的人将会永远消失，而通过考验的人们将和我缔结下龙之契约。”

凯瑞犹豫了一会，抬脚就往里走，却被青龙拦住了。巨兽指指我，大声说道：“让人类先来。”凯瑞鼓励地望着我，示意我不要害怕。这真是小瞧我了。我这么纯洁的人，又怎么会有事。我一昂头，大步流星地走进了未知的世界。

黑洞中竟然另有一番景象，就像是外面世界的镜像般，同样是在那个怪名字的湖边。只不过多了一个人，那个抢走我三亿元，后来却帮助我制服玄武的神秘老头。老头拍拍衣服上的



尘土站起身来，冲我打个招呼：“哟，小伙子，又见面了！”

“哼，出来吧白银之刀！”我一翻腕，亮出锋利的刀刃向老头砍去。

老头吓了一跳，急忙躲开，迷惑不解地问道：“帆，你这是干吗？”

“两次你都多管闲事，这次就让我们来个了断吧！”

“呵呵，小子很有志气嘛，不过你现在还不是我对手！不信的话，我就让你使用你自认为最得意的封魔阵。能封住我就算你赢了！”

“哼，你就等着认输吧！”我收回刀，将双手放在胸前，发动了攻击系的封魔阵“绯炎”。

飞天的火焰，
换来毁灭的力量，
让鲜红的色彩填满世界，
让污秽的敌人回归地狱！

红色的六芒星在老人脚下升起，不停地旋转着，而火焰在封魔阵的边界高涨起来，喷吐着炽热的舌头，舔食着周围的空气。

“老头，再不抵抗我就要发动了！”

老人微微一笑，没有一点动手的意思。我一咬牙，将两手合拢，让火焰向内烧去。只听阵内一声大喊：“破魔！”六芒星寸断，火焰失去了控制倒卷了过来。玄武阵立刻发动，环绕身边的水瞬间熄灭了来袭的火。

老人轻赞一声：“小子干得不错，可是分则力散，看我这一招！”



随着衣袖而来的是一束高度集中的灵气，单纯的防御壁承受不住巨大的压力，眼看就要震裂了。幸亏我曾经学过的水系阵中还有一步棋：“碎影！”玄武之水迅速凝成一片盾叶，全力抗衡集中的力量。

老人大叫“好小子”，竟然将灵力的标枪满天投掷过来。尽管“碎影”号称高机动防御阵，可在如此沉重和迅速的攻击下，还是让我手忙脚乱。只见一叶盾片来回飞舞，将数十条魔力之枪全数挡住。

还没等我喘口气，老头又高声叫道：“小子，最后一招来了！”神秘老人身后浮起十三片黑色的灵气，形状就像龙鳞，分布在空间中。

“青色的旋涡中涌起牵引的波纹，九之神灵祭起山峦之力，引导星辰万物的力量，构筑束缚之阵！”含有魔力的咒文从老人嘴里喷涌而出，十三枚盾片凌空飞来，将我围在其中。

“小子，想不到几日不见，你竟然能将玄武阵应用到如此的地步。不过在这招面前，你的法术只不过是小儿科。就当我免费教学，小子，让你见识一下四神兽之一青龙的最强招：青色之奈落！”

十三枚盾片像是响应老人的话语，发出青色的亮光来，光的触手接到了我身上，却没有一点威胁的感觉。然而随着老人的“发动”声，十三只手巨大的力量传了过来，将我体内的魔力不断向内压缩，就像是被黑洞的引力所控制，动弹不得。

“嘿嘿，小子，被十倍重力控制的感觉很好吧！”老人得意洋洋地走近我说道。

“哼，不过是十倍，你看我破除它！”

老人微笑地看我拼命扩张灵力范围，轻轻打了个响指：“百倍！”陡然来到的魔力狂潮几乎让我窒息，全身骨骼吱吱作响，



再也不能有一点动作了。

半昏迷中，我仿佛又见到了似曾相识的世界：衣着不同的人们仰望着山顶，五色的封印之门缓缓闭上。一个悲愤，绝望的声音震动天地：“我不服！卑鄙的人类！”体内那股久未出现的暗流再次涌动起来，力量暴增中，我感觉身体自己站了起来，向天发出野狼般的嚎叫。老人暗叫一声“不好”，收紧了封魔阵，我就在无法忍受的重压中晕了过去……

“小子，醒了吗？”等我再次恢复神志时，看见的是老人关切的脸。

我紧紧抓住老人的手，焦急地问道：“你一定知道我的事！你告诉我，那个人是谁？还有，为什么我的灵力中会有那样的力量！”

老人摇摇头，长叹了一口气：“你现在的力量还不够强大，知道了事实并没有好处。我现在能和你说的只有以下的：你手中已经拥有了人世间最强大的封印之潜力：我是青龙之魂，执掌知识、重力以及树木之灵力；你右手的白银之戒是西方执掌金之力的白虎，是千变万化的兵器；贝琳是赫赫有名的朱雀的幼鸟，而玄武因为被妖化毁灭，其力量已经为你所有。经过了千年以后，我们四圣兽再次回到了主人的身边。宿命的车轮又开始转动了，而谜底将随着时间揭开。”

明明知道一切，却不告诉我，如果听到这样就会满意的人才是疯子。我正要追问青龙，他却抢先说道：“那股黑暗之力不属于主人，我将全力封住它，不让它随便出现，而我的身体将进入休眠。再会了！主人，当你掌握了自己真正的灵魂时，我们就会再见。”老人的身影迅速淡去，接着目瞪口呆的我就那么被一脚给踹出了黑洞，回到了凯瑞身边。青龙的庞大身形慢慢沉入湖底，只留下一块玉在闪闪发光。



“几点了？”我望着惊讶的凯瑞，说了句不着边的话。

“嗯，还有三个小时，足够完成了！”精灵回答得很快。虽然两个人都是满头雾水，不过总算有一件事完结了，也算是好结局吧。

但总觉得好像被骗了似的不安心。

“死青龙！我这辈子最恨的就是宿命论。即使真有什么，我也不会让那该死的轮子转得顺畅的！”我在心里把不负责任的青龙骂了一千万遍，立刻，虚幻无踪的事情就被丢到了一边。不过四圣兽的主人，这个名称倒很受用的。只是这个主人的能力实在有限，就连区区一只小鸡的贝琳也控制不了。可能伊莎贝拉比我还要擅长管教它。

能怎么办呢？无知的感觉可不如想象中那么好呀！

Fantasy series



第三部

黑暗中的魔手篇



第一章 阴影下的来客！遣魔师碧

一切的事情都是那么顺利，丝毫没有青龙预言的奇怪景象出现。从精灵界回来后，伊莎贝拉的家徽已经修复，爱琳还是照常有事没事地往事务所跑，委任的事情一件接着一件，钞票滚滚而来，最幸运的是有贝琳帮我拖住女孩子们，现在出门实在毫无挑战性，世界上还有比这些日子以来更幸福的时光吗？放松了情绪的人们沉浸在即将到来的节日欢庆气氛中，对于即将发生的事情毫无察觉……

“帆，王室财团委托我们去调查最近出没于飞羽湖豪宅的幽灵，酬金五十万。”伊莎贝拉作出了最新的计划。

王室财团是亚洲大陆上鼎鼎有名的大企业联合，其经营范围涉及电子、信息等多项高科技产业，财产多达数十亿美元。财团领导人爱·玉兰据说是百年难得一见的天才人物，以二十之龄统帅经济萧条时期的企业渡过危险，次年大展宏图，接连兼并数家同类企业，扩大了市场份额，取得卓越的成绩。该集团的成功，更激励了无数年轻人向着自己目标不屈不挠地奋斗。我虽然对王室的传说多有了解，不过这次我不太想介入。

“伊莎贝拉，听说老太婆爱·玉兰已经被确认得了肺癌而且已到了晚期，是吧？而且这次的委托人是财团的第二继承人爱·水月，被保护对象是第一继承人爱·潇，这其间有着可疑的联系。是什么呢？如果只是单纯的继承权问题，未免也太明显了。”我托着下巴，思考这个问题。

“可是，飞羽湖豪宅的幽灵，据说已经杀了不少人了，你难道就看着无辜的人白白死去吗？”伊莎贝拉给我一杯咖啡，在我



身边坐下。

我想了会儿,决定先去看看。

.....

飞羽湖,王室财团豪宅。

因为惧怕幽灵的关系,偌大的房子里只有几个人还在工作着。接待者是财团的董事,也是委托人爱·水月。在带我们参观了大屋后,讲起了这次委托的原因。自从财团当家的爱·玉兰被确诊只有大约一年时间后,具有继承人资格的人们就纷纷行动起来。第一继承人潇去年才从美国斯坦福大学回来,预备要承担起家族企业的重任,但这毕竟是涉及几十亿美元的财产归属问题,家族内的反响不一,许多人对由一个年轻女子来继承庞大的帝国感到担心,当然也不乏对财产持覬覦态度的人。潇和她奶奶爱·玉兰一样,是个硬脾气的人,尽管在家中出现的幽灵可能与继承权有关,她却毫不在意,认为与其关心缥缈之事,倒不如做些实际的工作,一连几天呆在这里。她确实没事,可保镖和佣人们的接连被害,让人担心这是否是针对她的一种计谋。不过有一个疑点,被害者一个女性也没有。

“可以提个冒昧的问题吗?”我对这个男人说道,“如果她遇害,当然这只是个假设,那么最大受益人不就是您吗?”

男人的脸涨得通红,愤怒地站起来,几乎想向我挥起拳头,但还是放弃了。他几乎是瘫软在沙发上,以虚弱的口气说道:“我不能告诉你,这样,你要放弃委托吗?”

“恰恰相反,这勾起了我的好奇心,董事先生,请带我去看看凶杀现场。”我礼貌地一鞠躬,伸出我的右手来。

被杀者的房间凌乱不堪,但有着共同的特点,所有的损害之物切口均是齐整的,像被利刃划过一样。封闭的房间中,依然残留着强烈的灵气,很明显是出于某种强大魔力的携带者留下的。我拔出剑,灌注灵力试探着在断成两截的床上补了一下,断口一模一样。



“这下可惨了，伊莎贝拉。凶手如果不是和我一样精通魔法的人类或是魔族，就是强大的召唤师差遣式神所为。假使是后者，那这个人可真是恐怖的对手。”我抚摸着床的残骸，估量着自己的胜算。

“那么最后一个问题，爱·潇是美人吗？”

果然没有让我失望，但这种美，也就是所谓的“冰山”，拒人于千里之外的冷漠神情，让我提不起一点非分之想。这样的工作，有何乐趣，我当场表示拒绝受理。潇这个女人却表示对一个懦夫丝毫不寄予希望，令我勃然大怒。什么都可以，被女人瞧不起就是不行。于是我就和这个傲慢的家伙订下了赌约，三天里除非凶手不来，否则我必生擒之。

怒火过后，我发现自己上了大当。委托前不只是我们摸了底，王室财团处居然有一整套事务所的资料。更气人的是比我们还齐全，还附上了对我性格的详细分析，制定下完美的计划。事后我几乎想一把火烧掉这个臭女人的办公楼。哼，该死的商人。

既然订下了合同，也就只好照做。于是我在王室财团的豪宅前前后后布下了三十几处魔法陷阱，等待凶手的大驾光临。

时间过去了两天，凶手似乎嗅到了风声，一次也没有出现过。我无聊地藏在宅外的树林里，和屋里女主人旁的伊莎贝拉聊天。当然不是通过电话，而是从爱琳处借来魔卵斯芬陶尔，心灵之魔兽。今天是赌约的最后一天，不由得更加让我警觉起来。通常精通杀人之道者便是于人们最容易放松的一刻发动迅雷不及掩耳的攻击。

暗夜浓得像水银，几乎让我窒息。我以灵息观察着豪宅周围的陷阱，毫无异样。难道今晚又这么普普通通地过去吗？我不由得站起身来，舒活一下筋骨。偏偏这时事情陡变。大屋里传来了女人的尖叫声。我一直等待的人下手了。

我为自己的疏忽和愚行而悔恨不已，敌人就在我身边，只



是拿不准我的位置，一直隐而不发。我这么一站，等于是提供了全部信息，我在明、敌在暗之势已成，此时不出，更待何时。凶手果然立即出马，想要将我们一网打尽。

以我血揭开时间的封印，
缔结下暗黑的契约；
我顺从的奴仆，
从冥界降临人间。

空气中传来悠扬的歌声，是遣魔师。大宅中接连爆发出电光和火焰，伊莎贝拉已经和式神开始了战斗。

“幻影变！”我展开身形，夹杂在制造的幻影中向屋里奔去。一个黑影挡在了我的面前，是个高大的男人。

“让开，否则就让你难堪！”我丝毫没有减慢速度，只是手上多了张破魔符，向男人攻击了过去。

“讨厌男人的除魔师帆吗？真是名不虚传，对男子毫不留情。”男人轻松地闪过破魔符带起风刃，潇洒地转过身来，面对着我，“我是遣魔师碧，喜好是收集有名之灵能力者的血液，不过得是将死之男人的。你可算是我这次委托的意外收获啊。”

“我呸，你不但是杀人狂，还是个大变态！为了社会好，我还是一劳永逸地解决你吧。”我嘴上说着，手脚却丝毫不慢，唤出魔装来保护自己，手中的白银之刃急速砍向杀手。

“你的目标是爱·潇吗 还有你背后的人是谁 回答我！”我一轮暴风骤雨的攻击，逼得那家伙退出几丈外。他舔舔被风划破的小伤口，笑着说我是让他流血的第一个人。

“你和我好好战一场。如果你能打败我，就告诉你我的秘密。”男子说道，同时避开我攻向要害的一刀。

“反正是你输，我无所谓。”我停下手，静静地站在原地说道，“就看看你的本事吧，变态佬。”



对峙的两人相互望着，等着对方先发难。我担心着伊莎贝拉，终于发出攻击，抢了上去。

“水之式神，听我召唤，供我调遣！”豪宅前的池水翻腾而起，在空中形成几个大水球，不停地分出水箭向我射来。玄武之高机动防御阵立刻发动，硬生生地将水箭吸收。男子一愣，接着以释然的口气说道：“你的法术以五行的元素为本，确实有趣，那么只有使用拿手绝活了。”

男子割破左手腕，让暗红的血液滴淌在地上，闭上眼开始颂唱起魔法之歌。

人类血液浸透大地
就作为钥匙吧
渴食的你
冲破牢笼来到我的身边
我的恋人
我的灵魂
就来吧
在这浪漫的夜色中

“禁咒！巴伐兰斯召唤！”全不带杀气的甜美歌声回荡在夜空，在一个男人唱来，带着几分诡异，让我全身如置冰窖，体温仿佛到了零点。巴伐兰斯是高等魔之一，嗜食人血。最可怕的是这高等魔喜爱的是男色，可算是最恶心的家伙。万一战败的结果必然是先被“什么什么”然后才是不能瞑目的死亡。

“兔子，人妖，你原来只不过是心理变态，现在居然召唤这么个东西出来，你还有男人的自觉吗？”我虽然害怕之极，仍是忍不住骂了出来。

人妖“呵呵”地笑着，让十只手脚的魔物缓缓地从地面升起，有两只巨大的前臂上，赫然露出锋利的镰刀，在月色下闪着



寒光。大概就是作案现场留下刀痕的原因吧。至于说为什么被杀的保镖和佣人全是男性,我也能猜到了。呃,这还真是恶心的怪物。

男子和怪物亲昵地贴在一起,让我的眼睛受到无数次的侮辱。这是让我不能容忍的挑衅,回答只能是一个字:杀!

变态二人组开始行动,巴伐兰斯靠近了我,而碧则处于蓄势待发,准备在适当时候给与远程火力支援。这种情况下,让我深刻体会到发动封魔阵的必须时间实在是太难控制了。

巴伐兰斯具有高级魔族的一切特点,强大的魔防,坚硬的身躯以及敏捷的动作。口中滴淌着肮脏的唾液的怪物轻松挥舞着前臂上的大镰,封锁着我的动作。而碧则不时使用低位的火球魔法攻击,不求杀伤,只是不让我有一丝喘息的机会。我不得不在闪躲和应用‘碎影’化解危机这两步中来回作出选择,竟然得不到反击的机会。不过相对于我来说,威胁在于那只丑陋的魔族,不过万一被碧的火球延迟了自己的动作,下场可是……我一想到就全身起鸡皮疙瘩。我堂堂的除魔师,可不能被来历不明的妖怪给侮辱呀。惟一的办法是让行动如风的家伙慢下来。惟有牺牲一点我的美色了!

在敌人惊讶的目光中,我自己哼着小曲,模仿着欧美的舞女跳起性感的舞蹈来。巴伐兰斯和碧面面相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半晌,碧才迟疑着问道:“这个家伙,难道发疯了?”

虽然是不太雅观,不过为了活命,发动封魔阵的时间是必要的。我随着舞姿甩掉一件衣服,心里暗暗念叨:“蠢货们,再等等,让你们见识一下我的利害招数!”尽管身体依然摆出各种极其恶心的姿态,心里却总算进入了止水状态。

我口中小声吟唱起高段火焰系封魔阵“焚”来。及摆手之时,口颂“烈风舞利剑”;扭臀而出“野火燎枯原”;摇头“绯红之炎冲天而起”,低首“毁灭之刃降临大地”。世间人在封魔阵使用时无不聚精会神,形象严肃,及咒文出,潇洒华丽,威力惊人,五



千年历史上以脱衣舞之搔首弄姿，偷偷摸摸如窃贼般发动封魔阵的，恐怕除了我以外，也算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了。今天的咒文好像特别长，本应该波澜不惊的心中竟也出现了几分焦急。好在没有美女在身旁，否则就丢脸到家了。借由封魔阵咒文而凝聚起来的魔力快到达极限了，决战就在眼前。

碧研究了半天，还是决定出手了，我的漫长仪式也接近尾声，封魔阵和敌人即将正面冲突，不过胜利者必将是我。正当两边的人们蓄势待发时，女孩子们似乎解决了屋里的式神，跑到了交战场所。而那时我还在继续着扰乱敌人的舞蹈……

“哈哈，你这是在做什么？”潇一改冷美人的形象，大声笑了出来，“是在向对方求爱吗？”笑声中箭弩拔张的紧张气氛顿时被缓和了，留下的只有我的难堪。

不过当潇看见对面的魔族时可就呆住了，躲到了伊莎贝拉身后。战斗中的小插曲让处于激烈对立的双方都有些无所适从。我不禁在心里问道：“还要打吗？”

对面的碧大概也在盘算这个问题，伊莎贝拉却做出了令在场人们大吃一惊的举动。女孩高举起镶有黑豹的徽章，朗声对巴伐兰斯下命令道：“我乃魔族伯爵法雷尔之长女伊莎贝拉，以我族之名，兰巴伐斯，回去所来之处！”

恐怖的魔物在小小的家徽前慢慢退却，终于消失在地面上。而我趁此机会，大喊：“发动！”魔法的图案出现在碧的周围，火焰之光拔地而起，将敌人包裹在其中。

我得意地望着敌人，却听见阵中传来一声“灭”，打破封魔阵而出的，正是碧这家伙。

“呀，没想到会在这里碰到尊贵的伯爵小姐，恕我无礼了。”碧向伊莎贝拉鞠了一躬，“这边的先生也让我感到惊讶，为了求生竟然想出那种办法，不过实力方面就不敢恭维了。今夜只能到此为止了，我的宠物们大概都畏惧伯爵千金的徽章，而你们又拿不出能够打倒我的法术，大家一拍两散吧。”



“呸，我还有很多招数没有使用呢！”我心里很明白对方说的是实话，不过撑门面的言语还是必要的。

“呵呵，我就喜欢有志气的男人！好好变强吧，也许我会喜欢上你的哦。”碧冲我抛个媚眼，走进了黑暗中……而他留下的话语……实在是太可怕了！！

我来到潇的房间，正和伊莎贝拉亲切交谈的女孩瞪大了眼睛看着我。我理所当然地提出增加费用的问题，女孩一口答应了。“不过，除魔师先生，我这里有一盘某人大跳脱衣舞的录像，你说，我该怎么处理呢？”女孩歪着头，天真地说。

混，混蛋商人！我最讨厌了！女孩们看到我的窘态，又一起笑了出来。

在闹得不可开交时，厅里传来了最新的报道：“王室财团遭遇强盗团伙袭击，南湖豪宅被焚烧一空。据报，该财团的第一继承人爱·潇已被绑架，第二继承人水月先生的尸体在宅外的树林中被发现。该案正由警方调查中，最大的嫌疑人是日前不断出现于财团的具有除魔师资格的帆。警方将对其进行详细的调查，以求最短时间内破案。”

晕，果然是惯用的诬陷伎俩。我一把将还稀里糊涂的女孩子们拉起来，跑向停在屋外的小车，向我花重金设计建造而成的秘密藏身处开去。

“喂，大小姐，”我对气喘吁吁的潇说道，“我的佣金要两千万，外加一次成人的约会。”

“你，你这是敲诈呀！”

“嘿嘿，我也是商人来的。”我这一次占了上风，心里得意起来。



第二章 暴风雨来临前夜

谁也想不到，飞羽湖边的南月山中藏有我的秘密基地——除魔一号。整座建筑位于地面以下五十米处，不但有暗门连接到附近大学，而且在水中有一条通道，必要时可以水遁。

建筑分三层，第一层是起居室，可以提供三十人居住的空间；第二层是仓库，储备有一年份的粮食和大量通过非正常途径弄到的武器，即使被一个师的军队包围，也还是有能力抵挡的；第三层则存放着各式各样的交通工具，从自行车到袖珍潜艇，只要是人类史上出现过的特务工具全有收藏。总而言之，这个基地本身就是固若金汤的要塞。

外面的事，就委托爱琳去做了。我就整天呆在地下，闯进警方和王室财团的网络系统寻找线索。当事人却一点不急，和伊莎贝拉研究世界各民族的菜谱。学做菜也就算了，女孩们却拿我做试验，一连三天尽吃些什么“烤四脚蛇”、“油炸蝉蛹”、“清蒸蚂蚱”一类的东西，让我倒尽了胃口。

这样不行啊，我觉得眼前已经能看见天使的翅膀了，耳边只有圣歌的声音。我虔诚地跪在饭厅，诉说着心中卑微的愿望。神啊，我还没有享受完堕落的罪孽，您就让我快活地蹦跳在人间地狱，而不是借纯洁的女孩之手将我迎进您的怀抱！

上帝无视我的祈祷，始终如一地赐予我可怕的食物，外加两个笑眯眯的恶魔，所以我决定逃走。此时此刻的我宁愿去坐大牢。

在一个月黑风高的夜晚，伸手不见五指，正是“此时不溜，



更待何时’的绝佳机会。我趁女孩子们熟睡之际,开着心爱的跑车,将吵闹着要一起去的贝琳放进口袋,回到了熟悉的外滩,溜达在美女如云的步行街上。在饱尝秀色后终于想起了饥肠辘辘的肚皮,三拐两拐后,闻名于世的豆皮连锁店“老通城”出现在我的面前。一两碟美味的豆皮,作为宵夜已经足够了。

“你就是那个有名的除魔师帆吗?’旁边有个声音说道。虽然是个男人,但是我对于自己的名头在这里都有人知道不禁泛起了几分虚荣心。尽管有违自己的原则,我还是勉强露出微笑,随便回应了一句。随即而来的一句‘太好了’让我一愣,该不会要我签名吧。我理所当然地要拒绝。

“很遗憾,我是不给男人留下任何东西的!’我如是说。就像是听到了世界上最好笑的话,那个家伙狂笑了起来,在笑声中站起来走到他身边的,还有一个男人。不过对于我来说,这种生物实在是太多,想要一一描述太浪费口舌,还是用省略号带过吧。

.....

“听说前几天八号大人被你打败了,不过好像只是你小子的运气吧。今天就由我们来对付你,交给我们的主人,也让那个不顺眼的八号知道点厉害,呵呵。’男人们对视一眼,从两边包抄了过来。

八号?我想他们指的是遣魔师碧。看来这件事背后有很严密的组织在控制着局面。不过这两个小子口里的主人又是谁呢?是和八号的碧同样地位的其他号码,还是幕后的最高领导呢?没想到在秘密基地难于发现的事,在吃豆皮时却碰到了。所谓的‘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就是指的这个吧。不过要是在自己家门口打起来,难免会有损伤,我决定先战略撤退,到没人地方再收拾这两个上天送来的宝货。

“灵符闪光!”突如其来的强烈光芒让全店的人们暂时失明,我跑出店门,发动车子向郊区方向跑去。身后传来的是那两



人的‘卑鄙’叫骂声和店员‘吃霸王饭’的喊声。切，被当作小贼，真是对我的侮辱。怀着愤愤不平的心情，我让跑车在市区飙到了极速，至于撞翻了多少小摊，压坏了多少树木，就不在我的考虑范围内了。

原本还担心对方的两人会跟不上，现在却发现我的顾虑是多余的，两个人使用着不同的法术。一人就像是猴子似的在房顶上飞快地跳跃着，而另一人则用着类似短距离传送术，身形不断改变位置，每消失一次，再出现的时候就更近些。这样的结果很好，让对方用身体和汽油比赛倒也是个好主意。那就先带领你们逛逛新飞羽市吧。我暗自窃笑，开着车在两人前面逗弄着他们。

“呀，好厉害，时速一百六十公里还能跟上！”我大声喊道，让追踪者听得清楚些，“那么一百八十公里如何？不够，两百公里吧，嘿嘿。”

如是一两圈后，我的车后又多出来一些不请自来的人们。

“前面的红色跑车请注意，你已经超速了，请立刻靠边停下，否则我们会采取行动了。”

晕倒，这时候警车却跑来凑热闹。鬼才会听你们的说话呢！我加快了速度，想要一举甩掉讨厌的家伙们。

那两人却从身边通过的警车上看到了解决无止境追逐的方法。一人急冲至车旁，将疾驰的车辆轻易地举起，当作武器向我投掷过来。虽然交警一向都和我过不去，要我看着惊慌的人们死去还是有违我做人准则的。在心里痛骂着对方不肯遵循游戏规则，我减慢了车速，让白银之戒变幻的巨网将飞车拦住，抵挡其来势。不过做这样精细的工作，跑车也只好一并停下了。

一个惊魂未定的家伙狼狈地爬出警车，却还不忘结结巴巴地对我说：“你……你超速，被……被逮捕了！”

嘿嘿，我只有搔搔头，长叹一口气，看着逼近过来的敌人们，奉劝一句道：“你们还是快走吧。”望着活生生将路旁巨大的



城市雕塑拔起的男子，交警们面无人色，不用再说第二句，人们立刻逃离这个超出自己想像力的地方。远远地还能听见呼叫支援的声音。

“让我们重新认识一下，我是元，那位力大无穷的仁兄是山。你还是放弃抵抗吧，我们和不成器的碧可不一样。”

“哼，我对小喽啰的名字不感兴趣，你们的主人是谁？还有，你们想得到什么？”

名为山的男子被这句话激怒了，咆哮着说道：“我们的主人是第六号，小子你不要太张狂！我们……”

“够了，山！”元制止了山，“不用和这个卑贱的人多说。”

元的地位应该是比山来得高，壮汉沉默了下去，并没有驳嘴。不过相对于八号的碧来说还有六号的人，这个情报对处于完全无知的我们来说也算是大收获吧。元和山是六号的手下，倒是讽刺的好话题。

“原来两位还是排不上号的，果然比八号强得多，嘿嘿，真是佩服呀佩服！”

对面的两人唱起了红白脸，元气得煞白，而山则是通红。随着一声怒吼，沉重的城市钢雕飞上了天空，以破竹之势袭来，而元则晃身从地面消失，看不见踪影。

这样的重物，以玄武的完全防御虽然不会造成任何伤害，可是会有很强的负面效果，比如和上次爱琳使用大猪以千钧之力将我压入地底一样，那时就糟了。最好的选择莫过于闪躲。我向旁边跃开，同时防备着元的袭击，让“碎影”环绕在周围。果然眼前白影一闪，元从天而降，用手刀向我砍来。玄武的盾片立刻迎了上去，激起四溅的魔力火花。我还来不及庆幸，山一拳打破了阻隔的塑像，带有强大灵力的攻击无情地打在我的小腹上。这是怎样的破坏力！身体在巨力下不停地翻滚着，直跌到几丈外的沙滩兀自不休。痛入骨髓的感觉在落地后才缓慢来临，让人想就这么闭上眼，不再动弹。我爬起身来，喉头一种异样的腥



咸,随即吐出血来。大概是那里的骨头摔断了。我这样想着,用尽全身力气站起来。

“小子,还说得出大话吗?”不远处的山得意地看着我,元则一副轻蔑模样,连话也不说了。看来我的运气今天到头了,自我解嘲的感觉可不怎么好。我苦笑着站直身体,用白银之刀支撑住自己。

贝琳从口袋里钻了出来,迷惑地看着我嘴角的鲜血。我轻轻摩挲着小鸡长成的羽毛,轻声说道:“乖孩子,你回去伊莎贝拉那里吧,这里的事,我一个人会解决的。”

“哈哈!”我的话引来了对面的狂笑,山随手折断了一根电线杆扛在肩头,向元说道:“这人已经疯了,和一只鸡说话呢。你说好不好笑!”

“唰”的一声,我以全身之力砍向山。男子以意想不到的敏捷架住这刀。不过低估了白虎的锋利让他付出了代价,刀光如切豆腐般将电线杆一分为二,紧接着在山的胸前留下了深深的血痕。虽不致命,也让敌人要好好考虑一下后果了。

元面色严肃起来,低声说道:“困兽犹斗!我们不要在这时候翻船。”元快速地移动过来,我甚至没有看见他的身影,右手就已经被折断。元一击得手,立即远遁,保持着谨慎观察着我。

“呀呀,贝琳宝贝,你看看敌人也是很聪明的。我的右手已经用不了了,连最后保护你和自己的力量也失去了。你还是走吧,我会拖住他们的。反正他们要的还是我这个活人,不是吗?”

小鸡摇摇头,唧唧叫着“爸爸”,山不耐烦地举起右拳,猛地向这边打过来。我把贝琳向天空一丢,大叫着“快走”,已经完全不在意袭来的拳风。只是威慑!心爱的跑车在如雷的凶猛中四分五裂,再难和我重温极速之梦。失去了还击力量的我,只能眼睁睁地看着。

天空的贝琳做出了令我害怕的举动。小鸡猛地扑向山,嘴啄爪撕,想要阻止无情发展的事态。



“不要！贝琳！”我发出的撕心裂肺的叫声，并不能让悲剧的一幕停止。贝琳的血遍洒长空，身体跌落在地上，无力地扭曲着。元冷冷的腔调响起在耳边“不放弃的话，下次就是你！”

混蛋！我心里在呐喊，在流血！混蛋混蛋混蛋！究竟是谁允许你这样做的！你这样，这样……我毫不察觉自己的泪流满面，只想要回那个调皮捣蛋、惹祸不断的家伙。

不是充满复仇的心灵，而是哀痛和无奈。泪眼朦胧的世界，连敌人也模糊了。

“喂，你输了，跟我们走吧。”山靠近过来，抓住我的肩膀，语气里充满着蔑视和胜利的喜悦。

“清笑……”

“什么？”山没听清楚，靠近了过来，却像是摸着烧红的炭般放开了手，迷惑地远离了几步，向元投以询问的目光。

“是封魔阵在发动中。哼，以这小子的灵力和现在的体力，是无法使用高位的法术的。我们不必害怕。”

《凤凰之歌》是闲时和伊莎贝拉一起念给贝琳听的，曾经和小鸡约定，假如有一天，它能变作神兽之一的朱雀，我就把这首歌作为最强法术的咒文，为贝琳创出新的封魔阵。可，可是今天这首歌却成了她的追悼词！悲哉！痛哉！惜哉！

“贝琳，为我最后一次华丽地舞动吧！”我左手抱着小鸡，面对着山和元高声唱起来：

清笑薄云霄，
金翎绕飞虹；
乱羽生红雪，
傲心逾九天！
一舞动天地，
再舞惊鬼神，
三舞摄苍穹，



风华遍人间。

我紧盯着惊讶的两人，一字一句轻轻吐出：“发动吧，炽热的轮舞！”

沉默而又黑暗的天空中，出现了一片七彩的羽毛，在清风中缓缓飘动，接着是第二根。火红的碎羽纷纷扬扬而至，像雪花般优雅，聚集在我们身边，山疑惑地摸摸那奇妙的物件，却很快被烫得收了手。元的脸色这时候才凝重起来，大声喊着：“山，立刻干掉施术者！”山的猛烈拳风激动了层层火羽，迎面而来，而元的手刀随着诡异的身影飞至。

“贝琳，你见过发动的封魔阵被这样的人破过吗？”我对着看不见的幻影说道。羽毛就像是有了生命般，结成了坚固的圆。山和元的攻击瞬间瓦解，只留下逐渐攀升的惧意。

“你们到底是谁，编号的人们又是谁，我要明确的回复。”局势逆转，让问话又有了分量。阵中男人们一言不发，徒劳地攻击着防壁。原本逼供不是我喜欢的行径，这次却例外。我把目光投向元，部分碎羽立刻围了上去，随着无形的旋律上下舞动，画着循环不息的圆。羽毛像有了灵性，燃着不灭的火焰向圆圈中的目标攻去，打破元的结界，让他的身体感受到地狱般的灼热。

“你说吧，山，不然你的同伴只有死。”我冷冷地说道。

山扭头看着火焰中痛苦挣扎的元，像是下定决心般说道：“好，我告诉你，我们上层共有六只手，由最高首领统一指挥，我们的主人六号……”

突如其来的手刀割破了山的喉咙，血喷涌而出。而下手的，则是山一心想要拯救的元。

“你说得太多了！”元用尽全身力气发出攻击后，再也抵挡不住魔力的火焰，倒在了地上。“山，我们的任务失败了就只有死。”

“对不起……”咽下了最后一口气的元紧紧握住山的手，两



人一起进入了死亡的世界。

“去吧……”我喃喃地说道，“我来送你们最后一程吧。”碎羽的火焰优雅地旋转起来，进入了最高潮。火焰的龙卷风冲天而起，绽放出舞者的热情和骄傲，放射着无尽的辉煌将卷入阵中的一切带回到虚无。

疲惫的我感觉不到战胜的喜悦，此时我最想见的，是那只只会吃火的小鸡。

“恭喜！”青龙老人出现在我的面前，“朱雀已经回归了！”

“你指的是属于朱雀的最大封魔阵吧，这个我不希罕。我不想以自己变强为借口失去贝琳。”

“呵呵，傻小子，贝琳本来就是属于你身体一部分的。不信的话，你在左手全心呼唤她……”

没等青龙说完，我已迫不及待地集中起仅余的灵力，在腾空的鲜艳火焰中赫然出现的，是有着世间最华丽最高贵姿态的火焰之女皇，成熟的朱雀贝琳。

※

※

※

※

时间又过去了两天，沉默达一星期之久的王室财团宣布放弃对失踪的继承人爱·潇的追踪，认为其已经离开人间，改为推选爱·无意为家族的未来领袖。也许，黑手就要露出来了。

“爱·无意，王室财团的第五顺位继承人，二十九岁，男性。平时在家族中以游手好闲而著名的花花公子。嗜好赌博和美女。怀疑与某些黑社会组织有联系，从事贩卖妇女和地下赌场业务。”

“这种情况很特殊。在第一继承人失踪，第二继承人死亡的情况下，第三第四继承人居然放弃权利，改由毫无威望的第五继承人接替财产，此外该子还有这么多明显的劣迹，也太奇怪



了吧！’我躺在沙发上，想着这一系列事情的联系。

“潇，你认为，爱·无意能够积聚人们的忠诚心吗？”我扭头问坐在旁边的委托人。

“不可能，肯定三两下就会被赶下董事长的位置。我虽然回国时间不算太长，可是看人的眼光，我自信不会输给奶奶的。”

“呀，你怎么骂人？”

“？？”

“你刚才不是说‘奶奶的’吗？千金大小姐，居然这么没礼貌。”

“去你的！”冷美人的爱·潇来到这里后，似乎被我们给带坏了，居然经常取笑起我来。今天抓住这个机会，我怎么能不反击一下。

“好了，不闹了。”我避开潇丢来的枕头，接着说道：“那么，爱·无意下台后，谁能收到最直接的影响 是第六继承人的爱·泉，还是第七继承人的爱·夜月呢？”

“恐怕是夜月。她的父亲是董事会的成员，掌控有较多的股票。”

“控股？对了，我们至今一直停留在继承权的问题上，实际情况中，只要在财团中能够控股，不也就等于控制了王室企业吗？嫌疑人多了一个，大股东黄河，据调查资料显示，他与几个控股董事来往密切。”

“嗯，有道理。”潇同意地点点头。我通知爱琳，请她注意派魔兽调查新的对象。

久违了的可爱女孩不情愿地嘟起了小嘴：“帆哥哥，你们在那里多好玩，就把人家一个人排除在外，人家不干嘛。”

“呀，这件事结了，一定带你出去好好玩玩。现在能够自由的活动者，只有你嘛。”

“那一言为定。”精灵娇笑着挂断了通信魔兽。



第三章 机关算尽

在秘密基地的日子里，每天沉迷于对案件的推理和琢磨。爱·潇不愧是王室财团的未来领袖，深知财团内部的运作情况。在她提供的材料和我们自己的情报中，我负责挑出有可能的嫌疑分子，再由伊莎贝拉整理出来。尽管对于未知的组织还有一定的疑虑，可是时间已经不容许我们无止境地躲下去。今天，漫长的等待终于要结束了。隐藏在洞穴中夏眠的人们，将要出动了。

“代号‘天才帆的卓越头脑’计划预备实行！”我兴奋地站在桌上大声宣布，惹起女孩们一阵嘘声。在一番唇枪舌剑后，我拉过了伊莎贝拉的一票，孤立无援的潇无可奈何，却强力要求去掉前四个字。

“好了，”伊莎贝拉出来打圆场，“就这么叫吧。”

“可是，没前面的几个字，这个计划还不如没名字。”我表示抗议。

“什么嘛，就是有了那些自称，才会为这个完美的计划抹黑的呀！”潇毫不退让，坚持自己的主张，大有不达目的决不罢休之势。

鉴于我一向不和女人讲理的原则，我只好认同了这个叫“卓越头脑”的古怪名字。

计划的第一步，是根据爱琳对财团重要人物的监视情况而需注意的一个人：大股东黄河。我和爱琳将去调查黄河据说今晚将会见的神秘人物，伊莎贝拉和潇在基地留守。



我和爱琳来到王室大厦附近的高楼上。精灵很高兴地靠近我，在我耳边说道：“想我吗？”

为什么女人们喜欢在重要关头说一些莫名其妙的事，我至今也搞不懂。我饶有兴趣地看着女孩子，欣赏着这张俏丽的脸，直到爱琳不好意思起来，翠碧色的大眼睛嗔怪地一瞟，顺手在我脸上拧了一下：“坏孩子，这么盯着阿姨看，小心阿姨不给你糖吃！”

嘿，一向都是我占美女的便宜，今天倒反了过来。我把爱琳扯了过来，直接拿灵力刺激她的神经，让她“咯咯咯”地笑个不停。

“好哥哥，饶了我吧，爱琳下次不敢了。”精灵软绵绵地靠在我身旁，眼睛里几乎要渗出水来。我这才放开她，观察起大厦门口的动静来。

“帆哥哥，坏了。我们要找的人已经离开了！不过鸟魔瑟芬正跟踪着他的车呢。”

晕，我的计划第一步就失败，把人给弄丢。我揪揪爱琳的长耳，说：“你看，都是你胡闹才会这样，回去后罚你乖乖地亲我一百次，少一下也不行。”

“哼，就会欺负人家，我要去找伊莎贝拉姐姐投诉。”爱琳撅起小嘴，爱理不理地晃着脑袋。

“喂，爱琳，我才是事务所的主人，伊莎贝拉只是……”

“姐姐是事务所的太上皇吧？”精灵笑颜如花，“好了，不要打搅我和瑟芬的心灵通信。”

我正想辩驳，突然感到一股恶寒，身体如坠入冰窖般不由自主地哆嗦起来。我感觉有一道邪恶的目光，正上下打量着我，便连忙收摄心神，让体内的魔力活跃起来，抵抗目光的侵袭。

正全身心投入追踪的精灵脸突然变得惨白，一把抱住我，眼泪止不住地往下流。

“帆哥哥，瑟芬，瑟芬她被人打伤了！”



我强烈地感觉，我们正被人引诱进布好的局里。计划不可能泄漏，惟一的解释是有人正以庞大的情报网和超人的手段监视我们的一举一动。汗水不停地从额头流下，我突然想起遣魔师碧和死去的山和元来。这样的话，为了吞并王室财团的庞大资产，一定有其他敌手出现了。

我搂紧精灵，轻轻地说道：“我们会为瑟芬报仇的。罪恶之手，你没想到已经不打自招，供出了和大股东黄河的关系吧。你加于我身的耻辱，改日必将奉还。”

南月山的完美基地在我们离开的这段时间内被人光临了。扭曲变形的各种防御设施和破碎的家什表明了敌人使用的是破坏力极大的炸药之类的东西。然而在基地的大厅中，战斗最激烈的地方却只能看到伊莎贝拉在墙壁和地面留下的焦黑电击痕迹，而对方的爆炸却是全然不带火药味和烟尘，就像是房子里的每样东西本身就是炸弹一样。这是怎样的攻击呀！完全找不到线索，也没有任何人留下的证据。伊莎贝拉和潇就像是人间蒸发般，从我的身边消失了。

在痛苦的自责和彷徨后，我对一直依偎着我臂膀的爱琳说道“乖女孩，现在我要去接她们回来。你好好地回家去，直到事情变得安全为止。”没等精灵反应过来，我甩开女孩子，大步向外跑去……

是夜，王室财团继承人爱·无意和股东黄河的大宅燃起了熊熊大火，美轮美奂的房屋付之一炬，只留下一堆令人厌恶的灰烬。同时，和这两人有关的地下企业接连被捣毁，惊恐万分的人们谣传着从地狱降临的恶魔故事。但这还不够，我要他们不能对两个女孩下手，就必须让他们知道我存在的威胁性。我不停地走过城市的每个角落，将我所知道和他们有联系的每一处产业毁灭，直到他们仓皇地四处寻找我的踪迹。

“哼，来接我吧，聪明的敌人！”

我坐在江边的摩天大楼上，淡淡地看着脚下疾驰而过的警



车和消防车,等待我的敌人找上门。一只纸折的鸽子来到了我手边,上面写着:“如果你想要回魔族少女,就到飞鹤湖边的避暑山庄来。明天不至,魔族少女必死。”落款是一只黑色的手,上面写着大大的“陆”字。

飞鹤湖,是新飞羽市所属境内最大的淡水湖,地处平原的中部,湖边良田万顷,风光秀丽,实为度假的好地方。只是视野太过开阔,想要不被发现地潜入,机会微乎其微。

“真是会挑地方,大概对我的行动模式做过仔细分析吧。”我苦笑着摇摇头,踏上了前往属于我的死地的道路。

次日正午,飞鹤湖畔避暑山庄。

“果然是信人!”在数十个枪口下,一个身着黑色牧师服饰的男人接待了我,“只要您放下一切武器,我们就可以让您和贵事务所的人见面。”

我拍拍衣服,示意没有任何武装。男人一挥手,走上来两个戴墨镜的低品位打扮者,不客气地对我搜身,完毕后又在我的手上加了魔力制御符。

“很好,”牧师说道,“请跟我来。”

我们转身走进一栋三层的别墅式建筑。牧师似乎在考验我的耐心,缓慢地踱着步。

“帆先生,事实上,您本可以不趟这浑水的。我们很敬重你,你能折断我的臂膀,也算是不平凡的人。如果您愿意的话,我们希望你能加盟我们的组织。当然,据我们的调查,您肯定会拒绝,所以我们从未提及。我们希望大家能井水不犯河水地过下去。你现在能放弃委托的话,我们愿意赔偿您的损失,外加上一亿元现金。”

“啊,很遗憾,我虽然喜欢钱,但我更喜欢美女的。你们伤害了美女的身体,即使是再多的钱都不可原谅!或许,折断几只手后,我可以考虑考虑。”我讽刺道。

“那么,我们的谈判破裂了?尽管我将你的话看做是对我的



侮辱，但上面的命令是让你过一晚后再下决定。您还有十五个小时的生命，若你执迷不悟的话。”

“很好，你们这些见不得光的臭虫，就等我来掐死你们吧。”我无视于气得发抖的牧师，径直说着自己的话。

伊莎贝拉被关在别墅的地下监牢里。没有光线，我只能模糊地看到房间内的人形阴影。我竭力控制自己，强压住冲过去的欲望，冷冷地望着牧师。

“您可以和爱侣一起度过人生的最后时光。”牧师略一施礼，打开了牢门，嘴角上带着一丝残酷的微笑，让我直想砸烂他高傲的鼻子，“请记住，您有十五小时可以作出自己的选择。中间我还会再来一次。许多高傲和英勇的人往往经受不住时间的折磨，跪倒在我的脚下。希望您不要仿效他们 哈哈哈哈哈！”

我慢慢走进这个黑暗的世界，背对着敌人站着。我不要他看见我的软弱和已经在眼眶里燃烧的仇恨。牧师锁上大门离开了。我几乎是扑到了魔族女孩子旁边，轻声呼唤着她的名字。

“伊莎贝拉，好女孩，你能听见吗？我是帆呀，你回答我。”

瘫软的身躯动弹了一下，紧闭着眼睛的女孩稍稍侧过头，幽幽地说道：“我是在做梦吗，还是我的爱人真的来了？如果是真的，我也太幸福了。”

“是我，伊莎贝拉，你还活着，太好了！”我放弃了男子汉的尊严，搂着这比我生命更重要的女孩，号啕大哭了起来。

“我还是第一次看见你这样，就像个小孩似的。”魔族女孩颤抖着抬起手，我一把抓住，让这冰冷的感觉贴上我火热的脸颊。

“帆，我一直相信你的，虽然中了圈套，你还是有办法解决的，是吗？你这样跑来，倒叫我担心了起来。”伊莎贝拉想要对我微笑，却牵动了身上的伤口，令笑容扭曲了。

我轻轻扶起女孩，让她把美好的上身靠在我胸前，嗅着女孩历尽磨难，夹杂着鲜血腥味的体香，在她的额头上印了一



吻。“我一直是个傻瓜来着，你是知道的，嗯。”

女孩的衣物破烂不堪，残留布片间露出的不是胜雪的肌肤，而是触目惊心的血痕。我伸出手去，触碰这暗红的印记，女孩子全身剧烈抖动着，却没有叫出来，只是揪着我的外衣。她是那样地用力，几乎把我的心带了出来。

“没事了，伊莎贝拉，我现在在这里了。你看，凡是故事里的俊男美女，到最后都是逢凶化吉的。不是有什么朋友来救，就是激发了体内的潜能，一个大魔法就能出去的。再怎么说明，我们也是主角呀，我们要是死了，故事就结束了。”我抚摸着女孩，在她耳边说着安慰的话。

“你就是会瞎说，不过我很高兴呀。帆，你已经想到办法了吧？”

“别想太多了。伊莎贝拉，你乖乖地睡一觉，我们就会在焰火中回家了。”

“焰火？”女孩瞪大了眼睛，仿佛对我的话感到很疑惑。

“是呀，很壮丽的焰火，你一辈子也没见识过的，呵呵！”我拍拍女孩的背，给她披上外衣，把可爱的魔族女孩拥在怀里，“我们会很开心的。”

午夜十二点。

伊莎贝拉还在熟睡中，我放下女孩子，从窗口向外望。警备森严，湖边和别墅旁，有小队的人们在巡逻。看这天上的繁星，似乎不知道人间的凶险，兴奋地闪烁着，在大地上留下美丽的身影。

“时间差不多了。”我拿出鞋垫，撕开后露出破魔符来。我估计会被封印，就在这里面留了解封的钥匙。随着“唻”的一声，封魔环断掉了。

“我这人有个毛病，小手笔的事不做的。什么变态之手，我今天就让你折一根！”

“焰火来了！”我对着醒来的伊莎贝拉说道。远处的天空中



出现了几十道流星的轨迹，向我们的位置划过来，越来越近，已经为肉眼所能分辨。外面的敌人发出难以置信的惨叫：“是导弹呀！”

“你还真是坏人，”伊莎贝拉冲我吐出小舌头，扮了个鬼脸，“连这东西也用上了！”

“呀，是上次魔界里没用完的，这次也能派上用场，真好！”我得意洋洋地看着狼狈逃窜的敌人，把美女向身边抱抱。

“伊莎贝拉，第二批是为你准备的！”第一波飞弹的硝烟中，又飞来了几团略有不同的火焰，在夜空中爆了开来，写出几个大字。

“I LOVE YOU！”

“你也许是最会讨女孩子欢心的男人，我还真是被打败了！”伊莎贝拉柔情似水，乖乖地送上小嘴。我还没有来得及品尝，又一枚飞弹在天空炸了开来。

“FUCK YOU！”

伊莎贝拉连忙推开我，红透了俏脸，低声骂道：“下流！”

“呃，这个，”我尴尬地搔搔头，“这是为敌人准备的，嘿嘿！”

第三波飞弹没有爆炸，齐整整地插在泥地上。劫后余生的敌人居然笑了起来。

“哈哈，是臭弹！”

“垃圾武器！想杀老子还要一万年呢！”

一时间倒也热闹，无知的家伙们在房前跳起了舞，唱起俚歌来。有的家伙还跑过来示威似的，拍拍屁股。

“嘿，有趣，不过，天诛时间到了！”我拦腰抱起伊莎贝拉，爆开地牢，来到倒插在地上的飞弹圈中。

“臭手，我们有好一笔账要算呢！”我冲着赶到的黑衣牧师大声叫道。



第四章 元素之绝地和双刃剑的死神

倒插在湖边泥地里的共有九枚飞弹，均被去掉了战斗部，排列成外六内三的格局。这一根根圆柱间相隔了十米左右。在弹体上，以特制药水绘上了复杂的魔法文字，组成了一个大包围网。这是我针对强有力的封魔阵设立时间较长、困难程度较高的弱点，修改了某些阵法的创建方式。我称之为“快速反应阵”。至于投入实战，今天还是第一次。

黑衣的牧师看了这些未爆的圆柱，轻蔑地说道：“封魔阵。你的花样还不少，竟然想得出这种无聊的方法。可惜小聪明在我的面前是没有用的。现在的年轻人，以为凭着灵活的头脑和自以为是的天才，就能无往不利，真是笑煞老夫了。”

“哼，有没有用要最后才知道。老头，不要在战斗还没有开始就说些只有胜利者配讲的话！”最讨厌说教的我自然不愿拖下去，开始吟唱起咒文来。

“伊莎贝拉，不要离开我背后。”我小声说道，以自己的身体为盾遮挡住伤痕累累的女孩子。

“既然你爱逞强，就由我送你进地狱去吧！”牧师眼里冒出一丝凶光，“在你死之前，我要告诉你一件事。别以为我和八号碧那不成器的家伙一样。我的法术是攻防一体的完美结合。”话音刚落，无形的爆炸就出现在我的身前，翻腾的气流暴怒地冲击着玄武之壁，让整个防御阵剧烈地抖动。我这才明白为什么基地的现场看不到硝烟和灼烧的痕迹，这个六号分明是直接让空气完成毁灭的工作。



我燃起左手的火焰，让执掌火焰的女皇贝琳飞舞而出，火元素之力在九根圆柱之间飞快地流动着，属于朱雀的花纹闪闪发光，在阵中聚集起庞大的魔力。

“贝琳，让他看看你的力量！”我放开左手的朱雀，高声唱道：

愤怒的火和仇恨的心，
随着爆裂的火雨绽放开来，
流星呀，
带给敌人死亡的旋律吧！

封魔阵的边缘光芒大盛，无数的火球向着阵中的牧师狂涌而去，在他身前猛地炸开，那高温的气浪即使在坚实的玄武之壁后面也感受得到。

我怕伊莎贝拉抵受不了，转身抱住魔族女孩，轻轻地耳语：“结束了，我们可以回家了。”贝琳落在我的肩头，亲热地长鸣了一声。

“你以为这样就可以了吗？”尚未熄灭的火焰里传来了六号老头的声音，“除了最高首领，没有人可以打败我的！哈哈哈哈！”黑衣袍穿过艳红色的包围，轻轻抬起手吐出清晰的“爆”字，气流的猛烈震荡让火焰碎成千万片，再也没有往日的威力了。

“这样的魔法阵，元和山大约是不能有所作为的。可是我，却毫不放在眼里。你魔力的来源我看得一清二楚，而在‘手’中最擅长切断这些来源的就是我六号。什么封魔阵，在我看来只不过是小孩的把戏。”

“来吧，大气的气旋，四散的气流构筑元素之绝地，让凝聚的魔力在爆炸中发出哀号，让惊恐的敌人无奈地走向黑色的迷惘！”



紧贴着封魔阵的边缘，小规模爆炸声此起彼伏，充当支撑物的导弹主体像泡沫般消失在空气中，原本鲜艳的火红被吞噬掉般黯淡了下去。空气爆炸之墙快速合围，向着我的立足点过来。来不及细想，我把身后的女孩高高地抛起，让她在六号的空气阵完成前出去。伊莎贝拉的叫声从阵外传来，紧接着就被杂乱无章的气泡爆裂声给掩盖了。

老头得意地干笑着：“你以为这样能救她吗？那样的身体是逃不远的，更何况情人在这里，女孩子是不会抛下你的。小子，我就做个好人，在收拾你以后让你的爱人陪你去吧。”

我放射出强力的灵气，聚起火焰之矢向六号袭去。明亮的火焰在画出轨迹前就从空中失去了踪影，换来的是老头的狂笑：“元素之绝地！顾名思义，任何的元素魔力在这阵中将会毫无效果。想知道为什么吗？看你那副忿忿不平和疑惑的傻脸！老夫就在你最后的时刻来临前给你做个解释吧。所谓的各种魔力，除去和神与恶魔签订契约的，大多属于元素魔法。以咒文引发超自然的现象，来达到自己的目的。老夫潜心研究了各种法术，发现元素系的人们为了更强大的力量，常常花更多时间在颂唱高等级的咒文上，以凝聚更强的魔力。而我这时候如果制造出无数不停破裂的小气泡，就会影响到整个仪式的效果。经过试验后，这个阵法能够完全无力化任何元素系法术。你的封魔阵自然也不例外。现在的你，只不过是手无寸铁的普通人。”

“白虎！”我翻腕亮出白银之刃，劈向空气壁。庞大的魔力很快被数不尽的气泡分散消亡，而无坚不摧的神刀则变会了原型的戒指。

“还想求生吗？老夫不会忘记你对我的侮辱。老夫要好好折磨你，让你求生不能，求死不得！”气团折射着光影，在近处形成后猛地爆炸开来。原本坚实的玄武防御阵，仅在露出一角后就无奈地破碎，遭受重击的我飞腾而起，撞在空气墙上反弹了回来。



“很好，你没有死，这样我的乐趣又可以多些了。下次想要在哪里呢？手，还是脚 你的手看起来很讨厌，就是它吧。”砰”的一声，大腿骨断裂了，鲜血汨汨流出，在地上聚起一个小湖。我却还是站着，望着眼前的敌人。

“呀，我瞄歪了！”说着讽刺和轻蔑语气的话，六号再发一炮，这次失去的是我的左臂，以及被爆炸波及的胸口的大片血肉。

两次大爆炸后是无数的小型攻击。震颤的空气带来了死亡的气息，撕裂的皮肉化为粉末，而血顺着身体流下，在脚边聚集起来。我惟一能做的，也就是站着而已。

“这里没有火元素，没有水元素，没有土，没有风，没有木，我倒要看看你所喜欢的封魔阵如何发动，你倒是说话呀！哈哈哈哈哈！”老头的狂笑伴随着爆炸声，在这个寂静的夜里格外刺耳。意识随着血液的大量流失而模糊了，然而心却没有死，我还有一战。

“血呀，再多流些吧。最后的封魔阵将在我的脚下形成，给那个死老头点颜色看看。呵呵，好艳丽的颜色，将我的魂魄封在其中吧。我的玄武之力终于又沸腾起来了……”

玄武的防御阵，是天下共知的最强盾牌，却不知道那绝对的安全后面隐藏的奥秘。抛弃生命，以血液铸就的长矛，是人的魂魄换取的利器。“双刃剑的死神”，是所属玄武阵顶级咒文。不过平时哪会有傻瓜把自己的血液放掉三分之一，来练习这个危险的魔法。今天可算是迫不得已而为之了。我所能用的，只剩下生命了。

我的耳边只能听见那点点滴滴的殷红，身体仿佛是别人的，尽管在爆炸的烽火中摇曳，痛楚却已经感觉不到了。就要好了，我低头微笑着，嘲弄着奇怪的命运。

来自生命的精华，



铸就死神之剑，
舍弃自我的生命，
只为不屈的灵魂。
凝聚的鲜血倒影着我的烈火，
复仇的歌声冲破黑暗的寂静。
来到我手中吧，
出鞘的双刃剑！

冷气从我残破的身躯发出，在这个方圆不过几丈的封魔阵中和着气流的旋涡滚动着。脚边的血液瞬间蒸发，而我的胸口处，一个红得耀眼、冰得摄人心神的圆慢慢形成。六号对这场景大为惊讶，却依然毫不慌张地射出空气爆弹，撞击在我的身上。随着创口的增加，那红色越发夺目，令人感到一股恶寒。

“看来你还有还击之力，我小看你了。”六号露出凝重的表情，“这最后的爆弹将为你的生命划上句号，以示我对你的敬重。”阵内外的空气急速凝结在老头的双手中，随着一声暴喝狂涌而至。

“终于到最后了，呵呵。”我很惊讶自己还能笑得出来，人的本性即使是生死之边也不会改变吧，“剑呀，去吧！”

疯狂转动的血色之圆中突出的是殷红的魔力之刃，斩断纷乱的气流，直扑向不远处的六号。和玄武阵媲美的大气之盾在死神面前就如一张薄纸，六号瞪圆了眼珠，看着透胸而入的红色长剑，再也吐不出一个字。

“嘿嘿，老头，你看看，笑到最后的，还是我。”我迈不开步子，就那么待在原地傻傻地笑了起来，“只是代价太大了。也许我也要随后来了。”

眼前一黑，战后的疲惫袭上大脑和心，我就那么站着进入了梦乡，也许是永恒的……



※

※

※

※

我醒来后第一眼看见的是伊莎贝拉。

“这里是地狱吧。”我对自己说，可是与我的寝室太像了。魔族女孩子正睡在旁边不远的床上，神情安详。我也看见了熟悉的身体，在一个大型的容器里，破烂得不成样子。

这个，我到底是死了，还是活着呢？我头脑一片空白，什么也不能思考了。

“帆哥哥，你醒过来了！”爱琳欣喜若狂地进来，“太好了，手术成功！”

我不能理解精灵所说的话，只能迷惑地看着她。我想发问，可是我张不开嘴。

“帆哥哥，你可要感谢凯瑞呀，他不眠不休地工作了三天，才把你和伊莎贝拉姐姐救回来。”

凯瑞是爱琳的哥哥吧。他怎么会在这里 那容器里的身体又是怎么回事 还有，伊莎贝拉没事了吗？我的脑中又迷糊了起来。

“帆哥哥，你还是先休息吧。凯瑞很快就会来为你调整的。”
调整？

“你还是睡会儿吧。”精灵关上了灯，走了出去，留下我一个人在黑暗中思索着这些莫名其妙的话。

.....

第二次睁开眼睛时，面前是那个俊俏的男人，顿时勾起了我不愉快的回忆。该死，怎么会想起男人的裸体！我一阵恶心，就想吐出来。

凯瑞得意地看着我，就像我是他手中一件成功的作品，令我十分奇怪。爱琳也在一旁，笑盈盈的，一副调皮模样。精灵女孩子递给我一面镜子，让我看看自己。

.....



这是什么，魔机兵！我忍不住抬手触摸自己的脸颊，冷冰冰的感觉，丝毫没有人类肌肤的柔软。我的手臂上生长着激光刀的发射口，身披黄金色的元素战甲，活脱脱的一个雷刀武士。我一把抓住男人的衣领，让他解释清楚。

爱琳急忙分开我们，拉着我坐了下来，讲起过去几天里发生的事来。跨出空间门的我，几乎已经是行尸走肉，抱着伊莎贝拉冰冷的身躯不放手。爱琳没有办法，只好联系上凯瑞。由于我的身体几乎死亡，只是靠着意志顽强地活着，赋魔师只好使用了尚未实践的新法术——转移术，将我的灵魂放入人工的生命体魔机兵中，而我的躯体，则浸入了精灵族的疗伤液体中，辅助以凯瑞发明的机器，进行修补。于是事态就变成现在这样了。

混蛋凯瑞，设计个魔机兵，居然不会讲话，真是苦了我。我找出纸笔，写道：“伊莎贝拉呢？”

爱琳接过来看着：“伊莎贝拉姐姐被魔族伯爵的家徽保住了最后的魔力，而且身体没有大的损伤，应该很快就复原。”

我松了一口气，突然想起一个重要的问题，不过只能写给爱琳看。

“那个混蛋，没有趁机占伊莎贝拉的便宜吧！不然我杀了他。”

“大傻瓜，你以为谁都和你一样吗？凯瑞才不会呢，不过就算是看到了，也没什么大不了的嘛。”爱琳冲凯瑞眨眨眼，笑了起来，把我给弄糊涂了。什么叫不打紧！我真是不明白。

“最后一个问题，我的身体要多久才能修好 还有，魔机兵能有男人的功能吗？”这回不能给爱琳，我只好交给凯瑞，没想到这个家伙横了我一眼，转身走掉了。这一眼横得我毛骨悚然，汗毛倒竖。不是男人应有的眼神呀！是啦，我一直觉得凯瑞作为一个男人来说太过俏丽，难不成他是 GAY？这是个可怕的结论，我决定如果没有什么事的话，就不要靠近他了。



※

※

※

※

“喂，”凯瑞不客气地对我说，“你已经可以到处活动了，该去完成工作了吧。”

什么，叫我像化装舞会一样跑到大街上去，我不干。苦于口不能言，我只能摇头。

凯瑞丝毫不理会，接着说道：“我们已经有了爱·潇的最新情报，她在黄河的秘密豪宅中被监禁。爱·无意和黄河今晚都在那儿。我们也该去救人了，顺便全歼敌人。”

救美女！那更不能这个样了。我拒绝。我一定要以最帅的姿态去。我转过身，摆摆手，坚定自己的立场。

“是吗？这样啊，那我一个人去好了，不过魔机兵要和我一起去。”凯瑞冷笑着打个响指，七个雷刀武士迈着整齐的步伐走出了房间，其中就有我一个。该死的凯瑞，竟然没有在我的身体里去掉制御开关。我就像木偶般，摇摇摆摆地跟在远征军后面。

“帆哥哥，加油呀！”身后传来爱琳的声音，我极力地摇着手让爱琳来帮忙，不过看起来只是像在告别。

“三号，把大门打开！”凯瑞命令道。我的四肢不由自主地动起来，亮出了双腕的利刃，将铁制的大门一刀两断。

臭男人，竟敢奴役我！

“保镖来了，三号去解决他们。”

不要，对方有枪呀。

十几支枪对着我射击，枪口中喷吐出火舌，却无法在我的盔甲上留下一丝的痕迹。这些人很快就放弃了，丢掉武器逃走，大声叫喊着“怪物”。

五个雷刀武士分散到了大宅的四周，严密监视着出入的人群，只有我和另外一个家伙留在凯瑞身边。那家伙胸前是一个“五”字，也就是五号。我不无同情地看着他。老兄，你也真够辛



苦的了。

“三号，这次经历如何，很有趣吧！’凯瑞露出微笑，和蔼地看着我，一副主人派头。我举起右手（谢天谢地，现在我可以控制了），表示强烈的不满。

“我明白了，你一定还没玩够。’凯瑞点点头。

混蛋，不要故意曲解我的意思！

“三号，告诉屋里的懦夫，我们来了！”

示威？

我走上前去，接连几刀将华丽的大门切成了碎末。

“三号，去找出爱·无意和黄河的隐藏处！”

我来回在大宅的楼梯上窜着，不顾佣人们的尖叫和保镖们的阻截，直扑黄河的会议室。事件中的重大嫌疑人终于出现在我眼前。黄河正焦急地拨打电话，而爱·无意则在旁边踱着步。我顺手一刀砍碎了旁边的仿明青瓷花瓶，让他们的目光集中到我的身上。

“三号，做得不错！”凯瑞慢悠悠地走进来，讽刺地看着面无人色的两个男人，冷傲地说道：“给你们十分钟，交出爱·潇。不然……三号！”

晕，干吗老叫我。

我在墙上开了个洞，让屋子亮堂了些，男人们顿时蜕变成了癞皮狗，泪涕俱下地跪倒在凯瑞的面前。

不要，这个威风本来是要我自己来的，臭凯瑞，等我拿回了身体再和你算账。

“三号，你今天辛苦了！”

这还像句人话。

“你就……”

救美人去？好的，我马上去。

“……留下来看守俘虏，别让他们跑了。五号，你和我一起去把委托人带来。”



混，混蛋 所以我讨厌他，可不是我的偏见呀。呜呜呜，本应由主角表现的镜头和我的精彩台词，竟然被一个配角给抢了。我不要当魔机兵，不要当男人的傀儡！

惊奇的潇随着俊俏的男人回来了。看着屋内的魔机兵，女孩子露出了疑惑的神情。

“您不用担心，这些只是魔法忠实的仆人。您请看。三号！”

哇，我不要在美人面前这样！

我不由自主地跳起了世界名舞《天鹅湖》，接着像猴子一样挂在吊灯上，女孩子展开了容颜，发出银铃般的笑声。

好在我不是原本的模样，否则男人还有何尊严！

“小姐，您想知道这个三号是谁吗？”

喂，这家伙不会是想捉弄我吧！老大，千万不要啊！我发誓绝对不会报复的，以我的祖先之名发誓呀！

“那么，’凯瑞靠近我，在我胸前捶了几下，对好奇的女孩子说，“只是我的作品罢了。”

“你真逗，呵呵。”潇说道。

精灵靠近我，低声说道：“我保住了你的面子，如果你对我有什么行动的话，今天的事就让潇和伊莎贝拉知道。”

呜呜呜……混蛋，衰人！

以后的事，就交由警方处理了。爱·潇在黄河的豪宅中被非法拘禁，已足够将黄河推上被告席。外加上黄河的手提电脑中大量的密信被破译，一张针对王室财团的继承权的阴谋网被公诸于众。爱·无意涉嫌各类地下非法活动，被判处逐出家族。两个小人将在监狱内度过漫长的日子。可惜，幕后的黑手却没能被揭破。

另外，警方对接连一星期内在郊外各处纵火和非法使用危险武器的罪犯进行通缉，凡有能提供相关情报者，由政府机关重奖。

.....



三天后,和事件有关的人们在女人街我的事务所内全员集合。伊莎贝拉的伤口基本愈合,只是身体还比较虚,有活泼的精灵女孩子搀扶着;已经正式成为王室财团领导人的潇在事务所的房间里摆满了中华美食,打开了名贵的香槟庆祝平安,不知怎么地,这个女孩子似乎对凯瑞很有好感;爱琳为了凑热闹让十二只宠物全都解了封,济济一堂;而随着音乐起舞的人们中赫然有着凯瑞的魔机兵!只是,为什么那个魔机兵还是我!我不要啊,我的身体怎么还没有修补好!呜呜呜,我冤,我想哭……

伊莎贝拉来到我身边,轻轻抚摸着我的硬脸,耳语道:“帆,不管你是什样子,我都不会在乎的。”

“哟,伊莎贝拉姐姐,我都听见了哟!”爱琳戏弄着魔族女孩子,“我要讲给大家听!”

“死小鬼,过来让我打你屁股!”伊莎贝拉连忙扯住精灵女子,两人闹作一团。嘿,大家这样开心,还是半个月来头一次。

Party 结束后,爱琳在门口捡到了张贺卡。

“幸喜帆兄无恙。念君甚,望安康。”

落款是一只黑色的手,上面优雅地签着个“捌”。

※

※

※

※

“这么说,四大圣兽的封魔阵已经出现了两个?”

“嗯,是属于朱雀的炽热轮舞和玄武的双刃剑死神。我们手下的高级干部已经折损三人,六号也死了。请阁下允许我亲自出马,对使用者作详细的调查。”

“好的,你也要小心。切不可被感情支配了。”

“属下明白。”

美妙嗓音再度响起。在远离新飞羽市的地方,一个年轻女子登上了班机,向目的地飞来。

“经过了千年,你又出现在我面前了,不是吗?”



第五章 修炼！修炼！再修炼！

天啊，我又不是马，为什么必须站着睡觉？！凯瑞这个家伙竟然完全不顾我个人的意愿，把我扔在墙角，和其他的魔机兵们在一起。更惨的是贝琳似乎看上了这些听使唤的铁疙瘩，几次三番地打量我们，似乎有筑巢的意思。老大，你是凤凰，就要有凤凰的样子。古语道“凤栖梧桐”，要是在魔机兵身上休息的话，可是没品位的事哟。可怜行动开关控制在万恶的精灵男子手中，我的抱怨也就仅止于在脑中想象。呜呼哀哉，机器人的命怎么这么苦啊！我的身体呢？难不成做了人质？也许凯瑞只是借口修补，实际上想报在精灵界时的仇？要是这样可就糟了。

正在思索的关头，一个黑影从事务所里溜了出来，轻巧地来到魔机兵旁。

“帆，你在这吗？”听声音是伊莎贝拉。真是太感动了，还有人没忘记我。苦于口不能言，我只好以自己魅惑的眼神企图引起魔族女孩的关注。

伊莎贝拉注意到的是贝琳蹲在上面的那个家伙。考虑了一阵，女孩连拖带拽地将其弄进屋子里，急得我只想哭。

“呀，小魔族，你这弄进来的是什么东西？我不是让你把那个蠢小子带来吗？”是青龙老头的声音。

“可是，这个好像就是呀？对吗，贝琳？”伊莎贝拉犹豫着，征询朱雀的意见。接着是连串的脚步从里面出来，不一会，老头和伊莎贝拉又重新出现在我的面前。

“这个比较像！”老头肯定地指着我的邻居。而贝琳则跳到



了我身后的家伙上发表了自己的意见。可恶呀，分明是在捉弄我。

“嗯，这下可难办了。”老头摸着下巴，沉思了起来。乖乖的伊莎贝拉大气也不敢喘一口，怯生生地站在青龙的身后。贝琳好奇地注视着沉默的人们，接着打了大大的一个呵欠，飞回屋里去了。

“老夫倒有个好办法，小魔族，你过来……”伊莎贝拉顺从地走过去，弯下腰想要听老人说什么，被好奇心驱使的我也将目光投向了那里。说时迟，那时快，青龙猛地掀起伊莎贝拉的长裙，露出女孩线条优美的大腿来。

看到了！真是让人喷血呀！我回味于刚才的香艳情境中，几乎忘却了自己的身份。

难堪地责备青龙的伊莎贝拉和老家伙脸上露出了惊讶、喜悦和得意的表情。女孩子抓住老头的长胡子像小鹿般跳动着：“看呀，那边的一个有反应了！”

“喂喂喂，小魔族，你先放开我的胡子呀！”老头痛得直咧嘴，却不忘冲我挤挤眼。我倒是被吓了一跳，凯瑞的魔机兵，见到漂亮女孩也会起那个？！世界真是奇妙呀。直到青龙喝道“小心那把刀”，我才知道起反应的是什麼。

“大色狼！哼，我要惩罚你。”伊莎贝拉在我耳边轻轻说道，用绳子在魔机兵身体的脚上打了个结，就那么倒拖着回到了事务所里，在地面上，留下了深深的痕迹。

.....

“你这个小子，”青龙倚老卖老地踱来踱去，“把封魔阵使用者的脸都丢光了。虽然打胜了两场，可是先丢了一只手，接着在那个狗屁空气弹前把身体也搞坏了。你别以为现在躲在个铁壳里我就不敢打你。回头把你给化了，还能打几把好犁头呢！”

这是个老农民！我的脑中如此想到。什么年头了还要造犁头，真是笑掉人的大牙。老头似乎是听到了我的话语，不知道从



哪里摸出个烟杆，狠狠地敲了我一下。

“别以为你心里想什么我看不出来。要是原来的肉体，那我是没辙。不过这个铁家伙一不能保存能量，二不能保护思维波，你以为它有什么用？小子，恭恭敬敬地听着吧。我给你讲的，是你学校中那些笨教授不知道的。你先回想一下，你为什么要学习封魔阵？”

华丽？

“笨蛋，谁让你说这些的？我是让你想想封魔阵的优缺点。只顾华而不实的东西，小子你的聪明才智都到哪里去了？”

那么，是封魔阵的以弱胜强和完美的防御吧。

“这回沾了点边。封魔阵这玩艺，缺点实在是太明显，即在发动前漫长的聚集力量时间。通常被称为‘致命的间隙’。多少比你现在强得多的人就是死在这段时间上。然而，一旦封魔阵发动，却往往能够克制比自己高强的对手。因为封魔阵不是个人力量的体现，而是全世界的庞大能量的统一体现。使用者的能力高低，体现在能够引发出多少这样的力量来。小子，你明白了吧。”

切，说得好听，是不是这样还属于未知数呢。

青龙勃然大怒，拿烟杆使劲敲打我的头。反正一不会痛，二这也不是我的身体，我也不会在乎。倒是旁边一直没说话的伊莎贝拉心疼了，走上来拉住青龙的手，柔声说道：“您也知道，帆就那脾气。您万一把那躯体打坏了，对他可就糟了。”

“哼，小子，有美人给你求情，我就算了。不过小魔族你给我看好他了，他要分神你就拿电打他，身体就坏不了了。”

伊莎贝拉点点头，把小手放在我背上。

死老头，竟然用这种卑鄙的手段！

青龙冲女孩努努嘴，一道电流通遍全身，让我的大脑麻痹了三秒钟。

算你狠！



老头得意地微笑着，还不顾自己的年龄扮了个恶心的鬼脸。

“封魔阵的要诀，在于阵法发动时必须聚精会神，让元素之力尽可能地为我所用，在想要的地方划出最完美的圆，彻底使敌人进入不能反击的状态。你的前两次战斗我都看过了，古往今来掌握到强大力量而如你这般窝囊的人，恐怕是举世罕有了。不是无所用，而是不会用。一出手就想是大招数，还要华丽夺目，结果人家就在这时候弄得你手忙脚乱，既集中不了精神，又找不到出手时机。你说这是否是事实？”

老头果然有两把刷子！

“嘿嘿，你知道就好。所以在下次危险到来之前，我必须对你进行严格的修炼。首先我们要做的是冥想。”

冥想是练习集中精神的吧。我的乱想倒是一流，不过冥想嘛，嘿嘿。

“每天把你学过的咒文在脑中回想十遍，要好好地去做，提高咒文处理速度！到你纯熟以后，还会加入大量的干扰，直到你能够完全不受影响才算合格。这一切，你必须在三天内完成！”

恶魔！这是此刻占据我心中惟一的词语。

冥想这个东西，说起来容易，做起来却是枯燥无味。第一天才开始不到两个小时，我就被满脑子奇怪咒文弄得稀里糊涂。咒文大串联是经常的事。青龙坐在电源开关旁边，一有错误就让我爽快一阵子。天啊，这哪里是修炼，分明是驯兽嘛。就算是驯兽也比我好得多，至少还有肉作为奖励。呜呜呜，我好命苦。

“不对，那个不是的！再好好想想！”青龙大声呵斥道，“心无杂念，一定要静下来，不然这个修炼有什么用？”

苦难的电击地狱般地持续了一个上午，简直是毫无进展。疲倦了的青龙搔搔头，跑去吃午饭了。留下我这个囚犯似绑满电线的魔机兵哀叹生命的艰难。

“帆哥哥，你好呀！”爱琳像做贼似的溜了进来，“你别做声，



伊莎贝拉姐姐正在陪青龙吃午饭呢。我们老早就想来看看你，只是青龙不让。帆哥哥你受苦了！”

真是感人呀。见到亲人泪汪汪，可惜这铁皮身体没有泪腺。

“帆哥哥，伊莎贝拉姐姐让我告诉你，好好地锻炼自己的精神。青龙说得没错，我们以前太过顺利，所以没有什么长进。现在出现的敌人已经不是过去的我们能够对付的了，所以，所以请你一定要加油。不然，帆哥哥就算再拼一次命、两次命，终究还是会被打倒的。话就说这么多，我得赶快走了。帆哥哥，我和伊莎贝拉姐姐一直看着你的。”精灵垫起脚，在我冰冷的面颊上印下了轻轻一吻，燕子般走掉了。有两个红颜知己，夫复何求！我的胸中又燃起了豪情，脑中大声吟唱道：“清笑薄云霄，金翎绕飞虹，乱羽生红雪，傲心逾九天！一舞动天地，再舞惊鬼神，三舞摄苍穹，风华遍人间……”

“第一关你总算过了！”青龙抚摸着长须满意地笑了，女孩们发出阵阵欢呼，忙着解下缠绕着我身体的电缆，“下一步，我们将走出门去，增加冥想时的干扰。”

我知道了，是要到深山去吧，比如在瀑布下淋水，或者是在树林中打坐。

“小子有悟性嘛，有点相像，到了你就知道了。”老头露出神秘的笑容，一摆手让我们跟着他。

……

这是哪里？不是新建的公园广场吗？难道要我在这里打坐？

“对呀，快来吧。”

不要，我回去了。

“小魔族，快上去阻止他。”

不大不小的电流和女孩恳求的眼神让我彻底屈服，摆了个奇怪的姿势，我就那么在中心花坛旁边坐下了。



“烈风舞利剑……哇，那边的女孩子好性感……不行不行，我要专心……野火燎枯原……再看一眼也不大紧吧……还，还是放弃了，我答应了要变强的……对了，闭上眼睛不就行了！”我正暗赞自己的聪明，脑后却结结实实地挨了一烟杆。

“小子，谁让你闭上眼的！好好地看，精神不可松懈！”

“可恶，这里的诱惑实在太多了！色即是空，空即是色……”

“混蛋，你念叨的是什么东西？”

唉，这样的修炼实在太痛苦了。我情愿回去挨电击。

“爷爷，这个机器人是你的吗？”一个幼稚的声音在身旁响起。不好，又多了些麻烦了。

青龙装出一副慈祥的模样，摸摸小孩子的头：“想看看吗？随便你怎么玩。他很结实的，不会坏。”

死老头，这样让人怎么专心？哇，不要爬到我身上来呀！

一个小孩的举动引发了全广场的兴趣。成十上百的小孩子围到了这里，而他们身边站着的是满怀爱意的父母们。今天是什么日子呀！我心中发出哀鸣。

“小子，不要管身外的事！想想你的敌人们，八号的碧，山和元，还有六号，想象你在和他们战斗，一字一句地吐出咒文来！”青龙的话语出现在我的脑中。身边，伊莎贝拉和爱琳向我投来企盼的目光。

我拼了！我横下一条心，把自身置于惨烈的战斗中，高声咏唱起魔力之音来……

日落之时，修炼基本结束，一天的成果目前还看不出来，倒是小孩子们在我身上留下了不少的痕迹。天，我讨厌涂鸦！

如此的冥想进行了两天。国庆的日子就那么度过了。孩子们都很高兴，甚至还有人依依不舍地问道：“你明天还回来吗？我等着你哟！”只是心无外物，这样的言语仅仅止于听到而已。

好日子终于来临了。凯瑞宣布我的肉身彻底修补完毕，只要把灵魂还原，就一切 OK 了。这一兴奋的消息让我抱起爱琳



跳起舞来，只可惜不能喝酒。青龙笑咪咪地望着愉快的人们，轻轻说道：“恭喜你呀，小子！明天，我们将进入新的课程。今晚你就好好乐乐吧！”

.....

“小子，今天的课程是怎样完美地使用封魔阵，以及四大系封魔阵的特点。为了克服封魔阵的弱点，我们有两种选择：第一是加快咒文的处理速度，前两天的训练主要就是针对这个来的。不过你现在的能力还浅得很，必须不断地练习。真搞不明白现在学校里的老师是怎么上课的，连这个都不会。想当年……”

“行了老头，好汉不提当年勇，您就接着讲吧！”

“呵，刚拿回身躯就开始驳嘴了，好好好，看我不拿烟杆敲你！”故伎重施，这回倒是碰到了玄武防壁，伤不了我了。

“好小子，我说你怎么玄武系的法术进步得这么快，原来一天到晚都在使用这个法术，你等着！”青龙一甩袖子，就要放咒文，却被两旁的女孩子给劝住了。

“帆哥哥，你就认真听着嘛！”爱琳横了我一眼。连伊莎贝拉也不帮我了。在重重压力下，我只好委曲求全。

“……第二点，就像封魔阵本身的圆一样，施法过程必须圆转如一，不要仗着皮厚经打一个劲地唱大咒文，而是从时间短的小咒文开始，不停地向敌人发动攻击，逐步提升魔力，另外也可以干扰敌人。所以，属于那些辅助的技能，诸如几乎没有杀伤力的缠绕呀，昏睡呀，你这个小子也要认真地学学。这些技能大都是我青龙掌管，所以呀，你要诚心向我请教。而且，青龙白虎朱雀玄武属于五行之兽，相生相克，所以出阵的次序你也要好好琢磨一下，何者先何者后，效果可是不一样的。现在我就给你作作示范，你和贝琳到院子中间去，注意控制力道，向我攻击。而我就只用木之术还击，如果被我省到最强招‘青色之奈落’，就算你们输了。”

嘿嘿，老头折磨了我几天，报复的机会终于到了。有贝琳和



我一起的话，火系魔法可是很强的。我捏捏拳头，带着朱雀走到外面。

“来吧！’我开始吟唱起咒文来。

羽毛似的火焰纷纷向着青龙激射而去，火克木是人所共知的常识，青龙这样，简直是自掘坟墓嘛。青龙的左手划了很小的一个圈，藤蔓破地而出，向我们袭来。

“哼，小儿科！贝琳，烧掉它们！’化为灰烬的植物才从地面消失，随风而至的树叶又围绕在我身边……

正常战斗虽然是我占尽上风，木系法术不堪烈火而纷纷崩溃，然而最高段的‘奈落’之阵出来前，我却毫无还手之力。假如强攻的话，势必被无足轻重的法术首先击到，只能不停的半途中搏杀。直到略微领会了青龙的话，才挽回一些局面。对应小法术，本不必使用高出太多的力来克制，只需遵循生克之力，甚至以低一些的法术来应对。这样下一手就是我占先了。明白了这一道理的我呆呆站在原地，体会着一切。双手不停地划出各式的符咒，最后以‘炽热之轮舞’为结尾。

青龙笑咪咪地蹲着吸起烟来：“孺子可教呀！”

“最后必须锻炼你的体力！光有集中的精神力是不够的，我们也必须有足够强悍的体魄来承受超出常人的巨大力量……”

※

※

※

※

讨厌，修炼了这么多天，我也想出去逛逛。女人街的妹妹们一定很寂寞吧。我也想过段正常的日子呀！

“小子，看你心不在焉的，是不是想出去玩玩？嘿嘿，我也是男人来的，你这个年龄的心思我最清楚，好吧，就放你三天假吧！”

哇，万岁！

“不过，放假也不能耽误修行。这是日程表，你看看吧！”



爱琳接过纸，脸色瞬时变得煞白，接着又涨红了脸笑得直不起腰。疑惑的我拿过那张单子，而伊莎贝拉凑了过来，轻轻念道：“每天必须在女人街范围内追一千个不同的女孩子，在未完成目标前不得享用晚饭，此外不能做出有损形象的事情，不能被有关部门捕获。而且每完成一个猎物，必须留下一件纪念品。”

“这是什么呀！真是的！”伊莎贝拉白了我一眼，忍不住笑了起来。

“小子，有胆子做吗？”青龙笑得很欢畅。

“老头，只要一万个就够了吗？你也太小瞧我了！嘿嘿嘿！”



第六章 启封的回忆

一千人的数字之可怕，在艰难地度过第一天后总算有了个模糊的印象。纯从时间分配上看，一天二十四小时里面，除去吃饭和睡觉，剩下的不过十几小时，再平均到每个人身上就只有几秒到十几秒的时间，而且还会有种种意外情况出现，比如某个女孩莫名其妙地生气而使得可怜的男主角没有饭吃之类的，我的精神和肉体瞬间到达了崩溃边缘。这样持续三天的话，还真是‘锻炼人’呀！

深夜，事务所的大厅里的我一张人皮地毯一样依旧动弹不得。把下巴搁在地上支撑沉重的脑袋，瘫软的身子没有一丝想要移动的欲望，我就那么和地面作着亲密接触，思考着一天的成果。从数字上来看，离一千人的目标差得太远，勉强将脸上留下的掌印和衣服上的鞋印算作纪念品的话，才仅仅完成了三分之一的任务。要不是我体质过人，恐怕会当场命丧，呜呼哀哉的。青龙那老头不会是胡乱写下的日程表，然后让我这个优秀青年去当冤大头吧。唉，想想就明白，一千人如此庞大的数字，又有哪个正常人能够完成呢？

“就这么决定了！”我暗下决心，“明天痛痛快快地过一天，才不要什么千人计划呢！”

风和日丽的日子在满心企盼中来到了。重新选择了够酷的外套，在鼻梁上架上副墨镜，清清爽爽的我走出了自己的家门，注视着熙熙攘攘的女人街，搜寻着久违的猎物。无巧不成书，那边恰好走来一大群活泼可爱的女孩，像热情的鸟儿般围绕着中



间的某人叽叽喳喳个不停。走进一看,那个霸占众多女性的恶棍竟然是青龙。老头冲我得意地挤挤眼,挑衅似的唱了句符咒,让我离地而起,悬浮在半空,顿时引起了女孩子们一阵尖叫。

“哇,老爷爷,你好厉害呀!”

“老爷爷你是魔术师哟,怎样做到的我也要学学!”

“嘿嘿,只要心里念着‘飞吧飞吧飞吧’,就可以轻易地办到了。”青龙晃悠着大脑袋。

混蛋,使用不道德的手法追求女孩子,实在太过分了!更何况是拿我做道具。是可忍,孰不可忍呀!

老头拉过一个身材高挑的长裙子女孩,笑眯眯地说道:“小姑娘,你来试试吧!”

“嗯,我要让他翻个筋斗!”话音刚落,我就配合地做出了如上动作,又激起兴奋的女孩子快乐的笑声。青龙抬起右手,轻轻地转动了一下。像是随风而起,女孩的长裙按着老头的意愿高高扬起,露出青春的风采来。

“爷爷,你好色哦!”在微红的脸蛋和轻轻的呵斥中,一只高跟鞋打在我脸上。周围的女孩们笑作一团,更亲热地挤在青龙周围。呜呜呜呜,为什么我不留心看到的,却要受如此苛刻的待遇呢?难道世界已经变了,糟老头开始受欢迎?我真是不理解。

青龙在哈哈大笑中带着娘子军们走开了,没有一声招呼,我就那么笔直而下,重重地摔倒在刚刚竣工的人行道上。臭老头,真是气死我了!正当我竭力吐出口里的沙子,心里痛骂无情无义的家伙时,一只柔美的手递上一块手帕:“这位先生,您没事吧?”

面前的女士,有着一双纤长的美腿,顺着苗条的曲线向上,是玲珑的臀部和精致的腰肢。大概是察觉了我的视线所向,女士轻轻责备道:“先生……”

我连忙爬起身来,拍拍身上的尘土,打量起恩人的相貌来:线条柔和的脸部轮廓,端庄高挺的鼻梁,乌黑色的眼珠和性感



的嘴唇无不显示着女儿家的美貌。亭亭玉立于面前的，是一个成熟的美人儿。我张开嘴，想要表示感激并对对方容颜的进行恭维，却清楚地听到自己犹豫着喊道：“……明音……”

这是谁？我怎么会说出如此话语 我不知所措地看着对面惊讶的面容。女人怔怔地流下泪来，轻轻地抽噎着，却没有一句话。

“呃，虽然我不知道是怎样一回事，不过似乎我认识你的样子。不如这样吧，我们到外滩花园去坐坐。也许在那里我们可以好好地谈谈。”我走近女人，想要扶她一把，却被委婉地拒绝了。叫‘明音’的女人挽住我的右臂，将头靠在我的肩上，柔顺地跟着我，向绿草如茵的地方走去。我的心头涌上一股亲切的感觉，是什么呢？我说不出来。

两个人默默无语，看着雄浑的河水在脚下流过，滚滚东去。在我的心里充满了对往事的回忆，在这里，我和伊莎贝拉约会，和爱琳在大宅中追逐，和女孩子胡闹，和种种妖魔战斗。漫长的事件过后，我还是第一次有机会平心静气地享受着和煦的阳光和温柔的河风，更何况身边还有着漂亮得令我感觉怀念的女孩子。人生得意，不过如此吧。

明音望了我半晌，突然轻启朱唇，唱起柔美的歌来：“水波的温柔，倒影着我的留连 柳枝的曼舞，诉说着我的心情。和着清风带来我的身姿，傻子呀，干吗愣愣地看着我？”

好熟悉的歌谣，似乎是跨时空的往事重现。

“你到底是谁！为什么我会叫出你的名字？还有，这首歌是什么 回答我！”我站起身来，摇动着女孩瘦削的肩，大声喊道。

“你是凌祭，四圣兽的执掌者，而我是明音，你的恋人。千年后，命运的捉弄又让我遇见了你，爱人。”每一个字都像一记大锤重重敲打在心坎上，我颓然坐倒，呆呆地望着碧蓝的天。也许青龙所说的命运之轮，早已经在我没有察觉的时候转动起来了。



“很难理解吧？”明音侧卧着身子，在我耳边呢喃，“对于封印了自己的你来说，这一切就像是虚幻的梦。爱人，进入梦乡吧，我会在那里等着你。”一种不可抗拒的疲倦趁我失去戒备时袭来。“是魔法！”我仅仅来得及对自己说了这么句话，就陷入了深沉的睡眠中……

“凌祭……”遥远的地方传来了缥缈之声。

“是谁在叫我？”我懒洋洋地从床上爬起来，揉揉惺忪的睡眠。

“凌祭，今天是你考试的日子，明音在外面等你好久了，你小子就是不起床。唉，真是拿你没办法！”露出暧昧笑容的母亲望着俏丽的女孩子合不拢嘴。

……

“呀，凌祭，恭喜你考试合格呀！四神兽的大祭师可是每百年才出一个的，你这下子可……哟，不好意思，老头子年龄大了，没看见小两口在一起呢，呵呵。凌祭，我就不打扰你们了。”笑眯眯的长老摸着山羊胡走开了。

……

“凌祭！当了大祭师，什么时候请客呀？我们大家可等着呢！”路边我的同学们正在起哄，“嫂子也不要忘了呀！哈哈哈哈哈……”

……

“凌祭……”

“凌祭……”

走在我身旁的明音掩着嘴轻声笑道：“没想到学校里出名的懒虫，今天竟然登上了高位，小女子可再也不敢取笑了。”

“嘿，原来你也来笑我，我可不饶你！”我转身抱住女孩子，“快，让我吻一下作为赔罪！”

“哟，凌祭，小两口在联络感情呢！”

我连忙放开明音，埋怨着出来得不是时候的母亲……



.....

“水波的温柔，倒影着我的留连；柳枝的曼舞，诉说着我的心情。和着清风带来我的身姿，傻子呀，干吗愣愣地看着我？”女孩子是音律的高手，所以叫明音。从明音口中唱出来的歌谣，可以让山里的飞禽惭愧得不敢做声，可以让最凶猛的走兽像驯服的小猫。每次祭典上，明音那柔美的歌声让千万的男女沉醉于其中，让有情人心中充满柔情。我就是在那时被这个女孩子俘虏了的。

.....

明音是个绝顶聪明的女孩子，却从不让自己的智慧显露得超出自己的爱人。女孩子最擅长提出关键性的意见留给我思考，然后赞赏着解决问题的我。我却早知道，明音是不想伤害我男子的自尊。我和她就如同比翼鸟般形影不离。有凌祭的地方，明音一定在旁边，而明音的歌声中，必然和有凌祭的爱恋……

梦里醒来，已经是黑夜了。我兀自带带着喜悦的笑容回味着过去的甜蜜。明音在我耳边轻轻说道：“凌祭，和我一起走吧。”

走？这是个简单的词语，然而想要作出抉择却是难上加难。我共享着凌祭的记忆，然而在新的生命里，我是帆，一个崭新的人。现在留在我心头的，除了那个明音，还有着其他的女孩子。

“走吧，凌祭，和我一起重新开始生活，不要再被俗世纠缠，和明音去天南海北过逍遥的生活。”

“我不能！”明音的急切催促换来的却是我的吼声，望着不敢相信眼前一切的女孩，我的心里感到一丝愧疚。“你听我说，明音，我不再是凌祭了，我有新的名字，也有了新的喜欢的人。所以，我不能跟你走。”

“是那个魔族，还是精灵 我要你回答我！”女孩子抓住我的衣领，声嘶力竭地叫道。像是发觉了自己的失态，明音镇静了下来，轻轻梳理了一下散乱的鬓角，“告诉我，你还爱我吗？千年的



等待，难道你就让它随着时间流逝掉？”

“我也不知道！”我烦躁地低下头，不敢直视女孩哀求的目光，“再给我点时间好好想想。”

“呵呵，二号，看样子他并没有被你打动呀！我们最聪明的头脑竟然也有撞壁的时候，真是稀奇呀！”树影中传来了遣魔师的声音，“那么就应该快刀斩乱麻，除去这个祸患。”

“碧，谁让你来的？”明音顿时隐去楚楚可怜的小女孩形象，沉着冷静得令人害怕。

“首领不是告诉你，不要被感情支配了自己，你看看现在成了什么样子。不用等那个男人表示什么，你自己就投怀送抱了。真是丑陋呀，呵呵！”

明音气得浑身发抖，我却被耳边听到的事情真相给惊呆了：“明音，你也是那个什么‘手’之一，而且还是二号！为什么，为什么你不告诉我！”

女孩转身抚摸着我的脸，轻轻地说道：“如果刚才告诉你，你一定会离我远去的。本想好好地和你重温旧梦，现在看来是不可能了。不过只想让你知道，超出头脑控制以外的那颗心，一直是属于你的。”

“喂，谈情说爱够了吧，二号！我可要发动攻击了！假如你不离开，就是公然违抗首领！”碧拿出一枚闪亮的铜钱，埋入了松软的沙滩。

明音回头看了我一眼，在我冰冷的唇上留下了深深的一吻：“我还会回来的，爱人。你可不要被这样的小人给打败了。”

明音的身形隐入了灯火辉煌的街道中，而江边只留下我和碧两人。

“嘿嘿，没了魔族女孩的保护，我很想看看你又能玩出什么花样来。”碧露出了微笑，以及潜藏在微笑下的杀机，“附在铜钱上的远古恶灵，听从我的调遣，出现在敌人面前吧！”

沙滩剧烈地震动着，逐渐拱起的沙丘中，面目狰狞的怪兽



发出直冲云霄的咆哮。

“如果你能够战胜它，我才真正服了你。不过这个可能性实在是太小了。所以我也没有留在现场的必要。好好玩玩吧，我走了。”碧丢下个飞吻，像来时一样悄无声息地走了。

郁结在心中的震惊、失望和愤怒，在我手中形成了白银之刃。什么五行相克，什么连续不停的轮转都被置于脑后，我只想用手中的刀发泄胸中的感情。迎着初升的明月，刀刃发出点点寒光，灌注了我全身魔力和心情的一击飞扬而出，挟着风声将巨大的怪兽劈成两段。

“还没有完！”我暴吼着在欲坠的怪物身体上连连斩击，让它化成一堆破铜烂铁，直到再无下刀之处。还不解气！我将刀插在沙堆上，对着尚在蠕动的金属块狠狠地念起咒文来：

将我的怒火化作上天的利刃，
降下惩戒的雷火，
听从我的呼唤，
让那可恨的敌人化为宇宙间的尘埃！

怪兽再生中的躯体周围，鲜红的封魔阵亮了起来，随之而来的是粗大的火焰之柱，将这个邪恶的灵魂带回了属于它自己的地方……我像受伤的狼一般，对着黑沉沉的天咆哮起来：“明音，为什么要骗我！！为什么！！”

那一晚，迷茫的我喝醉了……



第七章 残破的梦

“七号，这次召你来，是有件事想求你……”

“大姐，是为了那个不值钱的男人吗？你就不能再考虑一下，那家伙只不过是事业的障碍，即使现在不会，将来也必定走上这条路的。万一在这件事上搞砸了，头领可不会原谅你的，就算你是堂堂二号头脑，也会毫不留情将你捏碎的……”

“你放心，这是我最后一次了。假如不成功，我会倾尽全力完成首领给予的任务的。”

“姐，你想我怎么做？”

“先带走凌祭。”

“我明白了，不过还需要姐你的绝世歌声做引子。”

“嗯……谢谢。”

“哪里，我的命是姐姐救回来的，七号永远服从二号，甚至超过对首领的忠心……”

“你这个孩子，真是的。”

“姐，你总算笑了，真好。”

……

在家里呆了几天，被爱琳评价为“失去了灵魂的呆子”的男人总算是恢复了活力。饥饿了几天的野兽自然不会因为什么理性思维而限制自己本能，于是好不容易平静些的女人街又进入了往日的喧嚣和杂乱的世界。

“呀，帆这回总算是变回了原来的样子。说实话，一本正经思考问题的样子和他的脸不符呀，哈哈哈哈哈。”梦茶屋的老板



说着不负责任的话，递给伊莎贝拉一杯飘逸着浓郁香气的咖啡。

“嗯，也许吧。”若有所思的女孩子不是急于品尝老板的手艺，而是用细腻的手指无意识地转着杯子的把柄，“两个人的距离到底有多远呢，帆有宁愿自己痛苦也不告诉我的事情瞒着我。老板，我该怎么办呢？”

“啊，这种事别问我，我要是知道，我老婆也不会跑了……”

“对不起，让你想起了不愉快的事情。”女孩慌乱地道歉，拿起咖啡啜了一口，想掩饰自己的尴尬，却被滚烫的饮料作弄得吐出了小舌头。

老板哈哈大笑，凑近伊莎贝拉说道：“要了解帆，不要老是等他表示。那家伙是个傻瓜，不会随便向人表露心情的。你要像对待野马一样，用绳子套住他，撕开他的胸膛看他的真心……”望着目瞪口呆的女孩子，老板不好意思地搔搔头，“呀，真是以我的方式说出来的话，被吓住了吧。我老婆大概就被这样吓跑的吧，呵呵。”

“才不呢，老板，谢谢你给我讲的这些话。伊莎贝拉不会泄气的。”

“嗯，帆可是很喜欢你的。你回魔界的那会儿，我打赌全世界最伤心的就是他呢。怎么说呢，我还是第一次看见帆失魂落魄的样子呢。也许只有你能让他袒露心扉，毕竟一个人的孤独日子太难过了。”

“谢谢你，老板。”

“你这样才好看，听我说，女孩子还是要常常笑笑才会可爱呀，呵呵呵。”

“嗯，那我先走了。”女孩子留下了明媚的笑容，轻盈地飞出了店门，只留下老板一个人小声嘀咕：“帆这小子真是的。要是我年轻十岁，这么好的女孩子可不会放过的……”

“年轻十岁？你这老头子至少得年轻三十岁的。”让老板呆



在原地的熟悉声音从后门传来，来人熟练地揪住老板的耳朵。

“老，老婆，你怎么回来了！！”

※

※

※

※

浩浩荡荡的大河日复一日地向东流去，外滩上灯火辉煌，为秋夜的飞羽城增添了不少颜色，我一个人坐在码头长长的阶梯上，凝望着深沉的天空。夜风就像是女人温柔的手，轻轻抚摸着我的脸，带我进入宁静的世界……

也不知道过了多少时候，耳边传来了动人的歌声，震撼着灵魂的声音。我站起身来，望向背后的大堤，女孩子苗条的身体映入眼帘，衣袍随着夜风猎猎作响，千言万语都溶入了这无声的环境中。

“你来了。”良久，我干涩的嗓子里才挤出这么句话。

“我来接你的，我的恋人。”明音停下歌声，优雅地向我走来，在我面前一步远的台阶上停下了脚步，“我看得出你的迷惑和茫然，跟我走吧，到一个能让我们幸福的地方去。”没等我说些什么，明音柔软的小手捧住我的面庞，红润的嘴唇轻轻地印在我的双唇上，内心的杂乱在这一吻中沉静了下来，慢慢地，就像是滑入了睡眠女神的怀抱般，我沉沉地睡了过去。

“姐，”从黑暗的角落传来了孩子的声音，“幻魔阵已经发动了，那个男人会和你的灵魂一起回到不愿记起的世界，剩下的就看你的了。”

“七号，不，我的弟弟幻，请把我们带到安全的地方。这个时候，我不想被人打扰，甚至连首领也不行，拜托了。”

“嗯，姐，我明白了。你安心地去做自己认为正确的事吧，幻不会辜负你的。”

“小鬼，真会说话呀。姐姐要进幻魔阵追他了，再见。”明音在幻的额头留下告别的吻，闭上了疲倦的眼睛。



.....

正在事务所大厅里和两个女孩子喝茶的青龙突然感到一阵难以抵挡的困意，老人微微摇头，想要摆脱它，却发现自己被无法抵抗的力量牵引着。

“没想到来得这么快。”青龙喃喃说道，握住女孩子的手，“帆现在被封印在睡梦中了，敌方是精通各种幻术的高手。随着帆的意识进入幻魔阵，我的形态也将在这个世界上消失，回到帆的身体里。伊莎贝拉，爱琳，也许对你们来说担子重了些，但唤醒帆，让他打破幻魔阵回归现实的工作，不得不由你们完成了。我会用最后的力量将你们带进帆的梦境中，在那里，你们要找到帆的心，让他恢复自我。”

女孩们对望了一眼，轻微而坚定地点点头。青龙露出欣慰的笑容，念起古老的咒文来，随着耀眼的蓝光，女孩们趴在桌上沉沉地睡去，而老人则引领着女孩们的灵魂，向着未知的世界飞去……

“是谁想潜进我的阵中？不要妨碍姐姐的事，否则叫你们死无葬身之地！”远处不知名的别墅中，守候着姐姐的七号发出了警告的喊叫，让自己的意识也进入了幻魔阵中……

※

※

※

※

强大的异界军团以百万之师挑战魔神人三界的战争已经足足延续了三个月，而空间轴之门上最弱的一环的人间界首当其冲，饱受战争的蹂躏，再也不是各种族和睦相处的乐园。神族和魔族的移民们早已逃回家乡，只有人族无处可去，绝望地抵抗着比自己强大数倍的军团。

我拖着因连日激战而疲惫不堪的身体，走上银月之城的天之塔，俯视脚下的焦黑的大地。三个月了。我和众长老带领着人类最后的军团征战已经三个月了，留在身后的却只有残墙断壁



和人们的哀鸣。银月陷落,也只是时间的问题了。

“明音,是你吗?’传来的轻微脚步声是那样熟悉,我不自主地叫出女孩的名字。

“凌祭,已经够了,回到我身边来吧。我会给你安宁和平静的。幸福就在我们的手中,不是吗?忘记无益的战争吧!’明音依然是那样俏丽可爱,让我空虚的心感到一丝的甜蜜。

我背靠着墙慢慢坐倒,轻轻地说道:“我累了,明音,让我离开这个烦杂的世界吧……”

女孩子点点头,唱起歌来。柔美的旋律随着风在耳边回荡,将战争的阴影一扫而空。

“姐姐似乎成功了呢!’城楼下,一个少年自言自语道,“现在只要把入侵者消灭,一切就圆满功成了。”少年干净利落地唱出几个音符,让脚下的泥土化作庞大的翼龙冲天而起,“在幻魔阵中,我是无敌的!”自信满盈的人向着想象中卑鄙的敌人飞去,预备一场热血的战斗。

同一时间来到战乱世界的伊莎贝拉和爱琳,正在城外不远处观察着荒凉的大地。

“这就是千年前的大战吗?’爱琳难得地发出感叹,“难怪精灵们会撤回元素界,这样的地方,根本不符合精灵族的美感嘛。”

“爱琳……”

“知道了,先找到帆哥哥才对吧。”精灵吐吐舌头,摘下颈上的饰物吟唱起咒文来:

栖息在魔卵中的乖孩子们,
听从我的指令,
去寻找梦中的人吧!

闪动的白光中,行动力较高的魔卵们纷纷向城里各个角落



散去，不一会儿，鼠魔就传回了立体的影像：身着大祭师服饰的男人正和一个漂亮的女人依偎在一起。

“哼，帆哥哥真是的，什么时候了还死性不改。伊莎贝拉姐姐，我们一起过去，好好教训他一顿。”精灵气鼓鼓地鼓起腮帮，一副要大干一场的模样。魔族女孩却格外镇静。

“爱琳，那是帆隐瞒的真相，不愿被触及的伤痛。我们到这里来，就是要把逃避的他从封闭的心里唤醒。这也是青龙爷爷希望我们办到的。”

“在你们看见真相以前，你们都会死在我面前！”巨大的黑影掠过女孩们的头顶，挟着风沙让人睁不开眼，“我是七号的幻，胆敢打扰姐姐的人一个也不会放过！”

.....

“哇，好可爱的男孩子！”与先前气势逼人的威胁性话语完全对不上号的反应来自精灵，虽然是敌人，爱琳却忍不住跳上前去，拍拍幻的脑袋，捏着这个多少有些装腔作势的少年粉嫩的脸颊，让他露出一个奇怪的笑脸。

“干，干什么！我们可是敌人呀！不要做这种无礼的事情！哇，住手啦！”头被女孩子紧紧抱在胸前的这种体验，对于少年来说大概是第一次吧。露出腼腆神情的幻居然连“男女授受不亲”这种老掉牙的话语也丢了出来。泥土的怪兽出现带来的紧张气氛，便在这种近似胡闹的“相亲相爱”中烟消云散了。

“爱琳，不要再戏弄他了。”强忍住笑意的伊莎贝拉制止了精灵进一步的行动，走近依旧涨红了脸的男孩子，温柔地说道：“你知道帆的下落吧？请带我们前去，好吗？”

“哼！我们可是敌人，干吗要听你指挥？”幻昂起头，从鼻孔中发出拒绝的声音，却被爱琳从身后敲了记响亮的脑袋：“小鬼，太嚣张了吧！”

“什么小鬼！我可是堂堂正正的男子汉！”摸着被打痛的后脑勺，幻忿忿不平地反驳道，“能造出这样完美的幻魔阵，不是



我夸口，人间界没有一个人能办得到！另外，姐姐对我来说可是最重要的，凡是想伤害她的人，我都不会允许。”

伊莎贝拉劝阻了想再敲一记他的头，以便杀杀幻的威风的爱琳，蹲下身来，直视着少年纯净的眼眸：“那边的哥哥，对我来说也是最重要的人！幻，你也是个成熟的男孩子，那种想守候心中最宝贵的人和不想放弃的心情，你也能理解吧！这不是命令，只是我的一个请求。幻，带我们去吧。”

也许和原本预想的激烈大战有所不同，男孩子为难地搔搔头，思考着眼前的问题。

“你们只能看一眼！这样和姐姐的命令应该不相违背吧。只要答应这个条件，我就带你们去。”

“太谢谢了！”伊莎贝拉轻轻阻拦住想要发表意见的爱琳，“请带我们去吧，幻。”

.....

当梦境被人撞破的时候，梦就不再成为梦，而是残酷的现实。翼龙划破天际的风声，就像是不和谐的杂音，惊醒了睡梦中的我。明音停止了歌唱，迷惑地看着不明来由的变故。

“是幻出了什么事吗？”女孩站起身来，望着天空飞舞的庞然大物。

“帆哥哥.....”

“帆.....”

从巨兽背上传来的熟悉喊声，让我情不自禁地说出属于这个时代的名字。

“伊莎贝拉，你来了。”

明音的脸瞬间变得煞白，苗条的身体微微颤动起来。

一切的谜底就在不经意中揭开了。面对泫然泪下的明音，我轻轻地说道：“美梦已经完结了。”

幻小心翼翼地挨近明音：“姐姐，对不起，是我不好，我不该带她们来的。要责怪，就怪我好了。”



“傻孩子，姐姐怎么会怪你呢。正像凌祭所说的，我渴望的不过是一场水泡般的幻梦。现在，它已经破碎了。”明音抚摸着幻的头，终于忍不住把男孩子搂进怀里，抽噎了起来。

我摇摇头：“伊莎贝拉，爱琳，这段故事潜藏在我心中已经千年，在你们面前，我会亲手解除封印。”

“千年前的四界之战，人间界一败涂地，魔界和神界的军队完全退守本土，严阵以待异界军。我们守在这座银月之城里，眼睁睁地看着无法匹敌的大军汹涌而至。人间界是空间轴之门上最弱的地方，然而却有着最富庶的土地，大战前是各种族杂居之地。不同种族间通婚也属寻常，我和明音就是在那时相遇、相爱到定亲的。然而大战毁灭了一切，种族间的友爱转为仇视，我和明音也因为这被迫分手，我是人族，而她是异界的子民。

“面对残破的山河，人类面临了最后的选择，是战是降，已经迫在眉睫。人类仅存的九位长老经过三天三夜的讨论，作出了改变世界的决定。空间轴之门，将由人类亲手关上。要知道，异界庞大军团所需的能量正是由这扇门中通过。魔族和神族的军队也已做好准备，只要大门关闭，就将和人类联手扼杀孤立无援的异界人们。

“我和明音原本是人人称美的一对，然而明音的种族却毁灭了我的村庄、我的朋友、我的亲人。仇恨的血掩盖了感情的甜蜜，我在严酷的现实选择了逃避。断绝了生命欲望的我走上了银月之城的天之祭坛。

“我乃四圣兽的执掌者，我的肉身就是空间轴之门的封印之钥，在青龙、白虎、朱雀、玄武的元素之力中，我登上了空间交汇点，开始了漫长的仪式。为了这最后的希望，人类的战士们浴血奋战，以自己的血肉之躯作为最后的长城。然而在无敌的异界军团首领面前，最坚强的意志也化为了尘土。强大的男人走到天之塔下，城中已经是血流成河。

“时间却使人类获得了胜利。九位长老的生命拖延了超过



神魔的力量，四神兽的封印开始启动，东南西北四个方位上闪亮着标志异界军团灭亡的光芒，拱卫着中间的我。我看见，明音在遥远的地方凝望着这里，唱起道别的歌……

“首领发出绝望的怒吼，倾注全身之力作最后一击，狂暴的能量夹杂着怨恨和愤怒，向最强之阵中心袭来。与天地连成一体阵势微微转动，玄武走到了最前方，抵挡着惊天动地的力量。尽管大门缓慢关闭，暗黑的力量却让元素中出现了不和谐的音符。我竭尽全力，以肉身的粉碎封住了空间的通道，灵魂进入无尽的轮回。而四兽之力则与我分散，失落在茫茫大地。

“故事到这里告一段落，”我叹口气，转向明音，“过去的是不会重来的。明音，你也该醒了。”

“是啊，”女孩用空洞的声音说道，“幻，收起幻魔阵吧。”少年清亮的嗓音中，我们回到了现实的世界。

“千年前是无奈，明音，现在你不要再错下去了。脱离那个组织吧，就算不为你自己，也要为这个孩子着想吧。”

明音露出思索的神色，无意识地摸着幻的头发。突然一个声音打破了沉寂：“二号，你确实不应该再错下去了。”

“碧！谁让你来的！”明音猛然从凝滞状态中解脱出来。

“呀，看来我还真是不受欢迎呀。二号，你过来。首领有话要带给你。”碧露出一丝诡异的笑容，从怀里拿出封信。

“明音，不要去！”我的喊声不过让女孩留下一个苦涩的笑容。编号为二号的女孩缓缓靠近碧，接过那封信。

“首领有令，二号已经背叛，必须除去！”话音刚落，碧的手中亮出一把短刀，深深扎进明音的胸膛。女孩难以置信地瞪大了眼睛，倒在幻的面前。

“不要！！！！”少年带着哭腔的喊叫声为一段漫长的沉寂打上了句号，不能接受的现实再次出现在我的面前。



第八章 离 别

“呀，除了解决掉可敬的头脑外，我当然要把你这个碍事的家伙一并除去。虽然你是我喜欢的那型，可是事到如今，我也只有忍痛割爱了。”碧悠然自得地转动着手中的小球，“对于你的弱点，我可是了如指掌哟，没有元素就发动不起来的下级封魔阵，实在是太容易对付了。”

随着小球飞上天空，碧大声喝道：“出来吧，结界！”半透明的空间顿时笼罩住以我们两人为中心的不大区域，将其他人隔离在外面。

“这可是首领亲自交给我的法宝，你见识过的元素之绝地哟。这下子你不过是我俎上之肉了。也许，你可以再用自己的血，弄出来个什么‘死神’，不过那也要你的血够用才行呀！哈哈！”碧得意洋洋地吟唱起咒文来，召唤出自己的士兵，“你先陪我的宠物玩玩吧，如果还有多余的血，让我挨上一两剑也无妨，哈哈哈哈！”

“呸，你这个下贱的人妖，如果我不取你的命，老子就跟你一样做兔子去！”仇恨反而使我的头脑冷静了下来，激怒敌人，在兵家上可是常用的伎俩。”

“人妖怎么了？人家做得真心！”碧似乎很不满意，几乎是吼了出来。

“变态！”我冲碧做个鬼脸，转过身拍拍屁股，“今天我才知道什么叫疯子！”

“够了，帆，你也太嚣张了。你以为在这种情况下，还能够战



胜我吗？”

“当然，一个堂堂正正的男子汉是不会输给变态的。”我昂首挺胸，发出轻蔑的挑畔。最近事情太多，一时接受不了，倒是把这熟悉的态度给丢了。今天重新做做，感觉好极了！“我要把你的怪物们撕得粉碎，做成一锅汤，好好烹饪一下，不过，那边的小姐可是比我更在行哟。‘女士’，也许你要来一点？”

“哼，多说无益！”脸气得煞白的碧一挥手，让恶魔们排成半圆，缓慢地压了上来，“就让我看看，将要死亡的男人，还能做些什么。”

我转过身去，让白银之刃出现在手中，在空中轻轻挥舞了几下，勾勾手，示意对方放马过来，未等碧有什么进一步的表示，恶魔中体形最剽悍的家伙伸出锋利的爪子，向我袭来。

在锋利的白银之刃面前，身体如钢铁般坚硬的恶魔的手臂分成了两段，喷涌出令人作呕的蓝色血液来。

“假如你依仗的就是这把刀，我只能说很失望。帆，我的宠物们可都是不死之躯，看来，你不过是苟延残喘罢了。”

来自生命的精华，
铸就死神之剑，
舍弃自我的生命，
只为不屈的灵魂。
凝聚的鲜血倒影着我的烈火，
复仇的歌声冲破黑暗的寂静。
来到我手中吧，
出鞘的双刃剑！

我收起利刃，颂唱起咒文来，望着碧迷惑不解的眼神，我报以微笑。随着咒文而来的强大力量不是出自我的血液，而是刚才受伤的家伙。深色的魔法之剑从怪物的创口延伸开来，纷乱



的气流随着出鞘的死神之剑插进站在一旁的恶魔们体内，造成了更大的伤害。

“呀，以血液铸就的死神之剑可不一定要使用自己的血液哟，碧兄在此处留给我无数的原材料，实在是感激不尽。也许，再来一次才足以报答碧兄对小弟无微不至的关怀。”我在嘴角上留下讥讽的笑容，再次吟唱起“双刃剑的死神”之咒来，围绕在我身边的怪兽们在自己血液形成的风暴中拼命挣扎着，仿佛被自己生命的液体肆掠着。在小小的空间中，即使最小的伤口，此时也成为了致命的弱点。碧脸色红一阵、白一阵的，终于遣退了这些只能是血库的废物，勉强露出点笑容，想要撑撑门面。

“哦，碧兄是想要自己出马吗？”我收起玩世不恭的态度，“那么下一击，就请碧兄看看潜藏的绝招，跃动的狂想曲！”

“跟随我的指挥，华丽的音符，演奏出激流的旋律，震碎敌人的心扉。让卑微的家伙在死亡之声中起舞，迈出走向极乐的步伐！”

白银之刃再次出鞘，倒插在地上。以刀尖为中心，细若银丝的白金之光向四周延伸，宛若蛛网般密布于结界内，将碧层层陷于阵中。

“第一击，是为明音打的！”狂潮般的音波侵袭着碧的护身结界，让魔法的障壁在剧烈的震动中粉碎，让敌人的肉体在我的愤怒中撕裂，“这是你欺骗可爱女子的报应！”

“第二击，是为幻打的！”跃动的音波再次袭上碧已经血肉模糊的躯体，远远地将其抛到自己布下的魔法之墙上，“全身的原子也要离你而去的感觉如何 在白银的咆哮中粉身碎骨的感觉如何 这是你夺去孩子亲人的报应！”

“第三击，是我自己打的！我不会用魔法，而是让你尝尝我的老拳！”我走上前去，猛地冲这家伙的脸上就是一拳，“老子平生最讨厌臭男人，对你这个人妖，我只有百倍的讨厌！去死吧！”随着我完美的上钩拳，碧再次热烈地和墙壁接吻，一句话也说



不出来了。

“帆……”随着碧的倒地，小球的结界也解开了。伊莎贝拉靠过身来，想说些什么。

“我知道，是让我不要杀他吧。好，我就饶了他的狗命，让他带话给狗屁首领，不久以后，我会找上门去，让他洗干净脖子等着我！”我转过身去，冷冷地看着气息奄奄的家伙，“也许现在杀了你，对你还是一种仁慈。”

“姐姐她不行了！”幻突然放声大哭起来。我赶紧走上前去，跪在明音身边，轻轻握住那因生命流失而冰冷的小手。女孩子黯淡的眼神陡然间亮了起来，没有再说些什么，却用尽全身的力气，让寂静的空间中飘逸起那似曾相识的歌声：

就这样抱着无法说出的心情
你充塞我胸中
只是心恸凄苦的回忆
让人想哭出来
想着从前的往事
故事的女主角已经不再是我
你深情注视着她的那双眼眸
似乎永远不会动摇
可是，只要一会儿
真的只要一会儿
请注视着我
如果能比谁都与你早相会
能否如我所想，如我所愿
成就这份恋情呢
想要再一次
重生相逢的话
这一次成为你的第一



想要再一次
重生相逢的话
这一次成为你的第一

柔美的歌声慢慢低了下去，我知道自己已经再次和她分手，只是那首歌，却铭刻在了心上。

※ ※ ※ ※

事情结束的第三天，身在事务所的我收到了来自远方的信函：

无用之人已经处决，恭候大驾光临。

落款：一只握住跳动心脏的手，赫然标注着大大的“壹”。

不想失去更多的好心情，促使我下定决心，孤身前往著名的商业之都。然而怀着各种心情的人们，悄无声息地作着自己的打算。原本欢乐轻松的事务所，仿佛笼上了沉重的阴影，再不复原有的气氛了。仿佛是察觉了什么，女孩们和新添的吃饭人口幻以各自的方式紧盯着我，让我的决心一时间无法付诸现实。

“呀，没办法了，难道要我带着这么一个旅游团？说不定是好办法呀！”心情的烦躁居然会让理性的我说出如此没有意义的话来，在整条女人街来回窜了五六趟，结识了不少于三位数的美眉，留下了无数足以标志战绩的伤痕后，我的脑子终于不负众望，推出了完整的行动计划，是为“胜利大逃亡”。计划的重点在于，分批解决掉各人对我的盯梢，一口气离开女人街。

计划一 交通工具和侦察工具的持有者，爱琳。

当睡眠的大网依旧罩住事务所的其他两人时，我悄悄地溜出门去，潜向爱琳的住所。清晨的阳光格外娇艳，为接下来的行动创造了良好的氛围。



听从我的召唤,唤醒沉睡的人们……

我在精灵的窗台下唱起了新的咒文“闹钟激活”,一阵刺耳的铃声后,可怜的闹钟划出优美的轨迹飞出窗外,在坚硬的地上四分五裂了。

“哟,公主,该起床了。”我发出爽朗的叫喊,把睡眼惺忪的爱琳吓了一跳,在为了弄清情况而眨巴了三次眼后,女孩子慌忙跑回卧室,随之传来的是一阵鸡飞狗跳的混乱声音。尽管爱琳是加快了步伐,但她毕竟是女孩子,所以让我在外面等了一小时这种事也只好忽略不记了。

“嗯,对不起,帆哥哥,找我有什么急事吗?说起来到目前为止,你还是第一次来找我呢。”精灵俏丽的脸上流露出兴奋的神情,满怀期望地望着我。

“啊,是这样的,今天天气不错,陪我到河边走走吧。”

“嗯?”一百八十度的表情大转换虽然极富戏剧性,但现在带给我的却是些许的难堪,毕竟是心有戒备,精灵的耳朵配合着女孩的思维耷拉了下来,紧接着竖得老高,爱琳露出警惕的神色,小心翼翼地说道:“帆哥哥,你心里在打什么坏主意了吧。”

……

“是吗?明白了,原来是这样看我的。原本想要舒展的心情现在反而更加郁闷了。对不起,打扰你的休息了。”心中暗叫“好厉害”的我使出了最后的手段,假作沮丧地背转身,作势欲走。

女孩子天性的善良立刻占了上风,跑上前来抱住我的胳膊:“帆哥哥,人家只是开玩笑的,不要小孩子似的赌气嘛。你看,爱琳还特意换上的漂亮衣服呢,好看吗?”

“嗯,很漂亮!”我注视着女孩明媚的眼睛,认真地说道,弄得爱琳不好意思起来。



朝阳映照下的大河波光粼粼，几点白色来回飞翔于浪尖，为秀丽的清晨更添几分亮色。风拂动如花少女的金发，折射出黄金的颜色，轻柔的阳光，替少女的脸颊抹上一丝娇艳。我端视着身边可爱的精灵，不由生出几分愧疚心情来。

“就这一次。”我小声嘀咕道，不由得叹了口气。

“帆哥哥，和人家一起出来不开心吗？”女孩倾侧着头，调皮地望着我。

再不能延迟下去了。我停下脚步，严肃地望着迷惑的女孩子，温柔地托起爱琳精巧的下颌。仿佛是意识到了接下来将要发生的事情，女孩发出小小的无声惊叹，白皙的面庞泛起诱人的红晕。爱琳柔顺地闭上眼睛踮起脚来，长长的睫毛期待地颤动着。

“先‘对不起’一万次了，可不要记恨我呀！”在心中对爱琳解释了无数次，我默默咏唱起‘束缚之手’的咒文来：

青色的蔓藤沿着魔力的轨迹，
自大地的怀抱苏醒……

魔法的丝线轻柔地、悄无声息地自女孩脚边升起，盘绕着蔓延开来，终于在女孩子察觉之前完成了自己的使命。出于对爱琳智慧的担心，我特意加强了咒语的束缚力。所以现在的精灵就像只绿色的粽子。

从幸福的顶峰回到现实的精灵挣扎着想要从魔力的陷阱中出来，翠碧色的眼眸失望而又气愤地看着我，此时除了坚持下去，别无他法。

“爱琳！”我抱住精灵的肩膀，“看着我的眼睛。”

女孩迷惑地停了下来，倾听着我的话语。

“事实上，我将要去完成自己的使命……”

“是要去见那个首领吗？那么，我也要……”女孩急匆匆地



阐明自己的观点,却被放在嘴唇上的我的手指制止了。

“我不想看见再出现哪怕一丝的流血了。所以,我决定一人前去。不要再坚持任何想要同去的想法,我不会同意的。”

爱琳的眼眸不为察觉地转动了几下,那神色分明在说“即使不让,我还是一定会跟去的”。

“是了,一方面我需要交通工具前往那地方,另一方面也要防止你跟踪我,对不起了爱琳,我要带走这东西。”我伸手自女孩的脖颈上摘下神奇的饰物,放进上衣口袋,“我会妥善保存的,就当你的心和魔卵们和我同去吧。”望着啼笑皆非的精灵,我补上一句,“我会付给租金的,甜蜜之吻一亿次,如何?”

“见你的大头鬼!”女孩终于忍不住笑了出来。

我转过身去,大笑着离开了,“爱琳,在我离开后束缚就会解开的,失去自由的这段时间,蔓藤会好好保护你的,再见了。”

身后阳光遍洒的河滩上,远远传来了“帆哥哥大混蛋”的清脆声音,顺着风飘得老远老远……

计划二 幻魔阵使者,幻。

曾经身为七号的幻虽然是小孩子,然而他持有的与自己年龄不相称的强大心灵力量却是不容忽视的。为了防止我不告而别而持续使用的思维触手在这几天里对我简直是骚扰。偏偏那个小鬼老是和伊莎贝拉在一起,就算我恨得牙痒痒,也不能对处于魔族女孩保护下的家伙饱以老拳。不过,今天总算到了报仇的时候了。趁伊莎贝拉不在的机会,我会让这个小鬼知道大人世界的可怕的,呵呵。

离开了女孩的保护,幻居然胆敢再次侵扰我的内心,在少年进入冥想后,我怀揣着一只平底锅,蹑手蹑脚地摸进他的房间。随着‘砰’的一声,幻留下句‘卑鄙’的话语,不甘心地晕了过去。当然,往日的积怨可不能就这样放过他,附上完美的五花大绑后,我一脚将幻踢到了床底下,露出恶魔的笑容:“哦呵呵呵……”



完成了第二步的我洋洋得意，高举着平底锅走出幻的房间来，几乎要唱起凯旋之歌。计划的第三步目标在哪里呢？

“帆，你拿着那只平底锅干什么？”身后传来的温柔平静的声音，让我的动作几乎凝固了。过早到来的女孩，顿时让我的心失去了控制。

伊莎贝拉，你究竟是谁呀？

长时间的沉默因为两人之间隔着的炊具而显得有些可笑，我引以为傲的智慧，在那双深紫色的眼眸前飞散开去，只留下无聊的惊慌和胆怯。就像是做错事的孩子般，我在她面前低着头，一句话也说不出。

伊莎贝拉捧起我的脸，让我看着她纯净的眼睛：“你要去了，是吗？”

.....

“你不想骗我，所以不说话，是吗？我不会阻止你，但是，请带我一同去。”

心中陡然生出一股勇气，我烦躁地推开女孩子，几乎是吼出来：“不行，这次怎么也是不行！”

“你生气了？还是为了我担心？”女孩的腔调还是一样平稳。

“是啊！我就是担心你，我不要像失去明音那样，我不要。”

“帆，你还是个小孩子呢。”伊莎贝拉轻轻摇摇头，“你在害怕。对爱琳和幻，你大概已经做了处理了吧，那只平底锅，是对付幻的工具吗？”女孩从我手里接过那长柄的玩艺，放到了一边。“你是我的第一，所以，无论何时我也想和你在一起，哪怕是面对死亡。请带我去，无论天涯海角。”

“你也是我的第一！所以，所以无论如何我也不能原谅对你的哪怕是一点点的伤害。我不会带你走的。”我最后拥抱了女孩，“再见。”

这是失败的计划带来的最坏结局吗？我也不知道。



望着脚下奔腾的河水和人潮汹涌的女人街，心中为最近的生活画上了句号，我拿出爱琳的饰物，大声吟唱起来：

移动空间的魔手毕斯啊！
听从我的召唤，
打开通往终结之地的大门吧！

仅容一人通过的道路缓缓张开，放松了心情，我毫不犹豫地迈向不可触及的未来……



第九章 猎杀我的人是伊莎贝拉？

跨出时空门后，才发现自己犯了和在魔界中一样的错误，急于摆脱纠缠的我竟然没有一分钱，由不得我了，只好在这块宝地做些违法乱纪的事情了。好在生活在黑暗中的人类和妖魔拥有万恶的金钱数目也不少，对于急需一笔生活费的本大爷来说，这些家伙也就沦为了我可怜的猎物，变成了我的强力魔法下的悲哀的亡灵。

“呀，有时候想起来，自己还真是过分些了。三天里解决了两千八百五十二件棘手事情，拿了人家十几亿元，外加各种战利品销售得来的财产，已经超过以前的最高记录了，也许在这里发展更好呢。”躺在某富豪游艇上小憩的我情不自禁地想起以后的事业来，摸出身下厚厚的委托书，“剩下这些和魔手组织关联的可能性很大，解决那些家伙后得到的赏金可是不计其数呀。这样我就可以好好地周游世界，好好欣赏人类的瑰宝们了，呵呵呵。”顺手在企图从水下偷袭的小妖兽额上打上死亡的烙印，我站起身来，冲着兀自冒着烟的焦躯叹口气，“何必呢，我也是为生活所迫呀。”

“在这里闹得这么大了，已经留下了很明显的印记呀。每次完事后我都会散发写有‘天才美男子’标记的名片，为何魔手们还未找上门来，难道是害怕了？”脑中转着连自己都不相信的念头，我思考着将要发生的事情，等待着敌人的到来。

初秋的海风带着和家乡截然不同的味道，从耳边掠过，带来一丝凉意。风中的咸味中潜藏着细微的灵气，如利刃般刻骨



袭来。我索性闭上眼，让那位不速之客先发言。

“尊贵的帆先生，我是首领的亲卫，三号的岚，欢迎来到这里。”

“很好，请开始吧。”

“哦？帆先生是聪明人，不可以考虑一下除了交战外的其他的结果吗？”

“比如……”

“加入我们，条件很优厚，不但提供你无法想象的财富，另外帆先生很喜欢的美女也是应有尽有……”

“谈判破裂。”我很干脆地打断那个管家似的男人的话语，“我虽然不是君子，可是金钱和美女要靠自己的手段争取才有乐趣，沦落到配给的地步，我还真会变成条狗了。啊，对不起，我不是在说你，原谅我吧。”

男人的脸色略微变了变，恢复了原有的冷静：“那么，帆先生，请跟我来，我会带你去见首领，一切的结果都是你自己的选择。”

“悉听尊便。”我冷冷地丢出一句话，乘着岚制造出来的风向着不知名的地方飞去。

“是风使者吗？”我喃喃地说道。

行程不算太短，三十分钟后我们来到了岛上尚未开发的山地中，在标注“私人用地”的山间谷地中降落了下来。荒凉的小山脚下赫然耸立着巨大的建筑，显示着主人的威严。一条黑黝黝的通道隐入阴影的怀抱，裂开恶心的大口嘲笑着蓝天。岚冲我鞠了一躬：“首领就在通道的彼端，请你自己前去。”

“路上大概不会有美女招待吧。”忍不住说句不相干的话，换来的却是敌人的白眼。

“首领很重视帆先生的能力，所以在通往最后的会客厅路上，剩下的三只手会好好招待先生的。如果先生能够通过包括我在内的所有人的阻挡，自然会见到首领。”岚的嘴角带有一丝



讽刺的笑意,大概是不相信世界上能有这么一个人吧,“先生你请进。”

“所有人都在山里?”像是无意识地问道,被问者自然不会重视这种无聊的言语。

岚不假思索地答道:“当然,五号和四号在不同的地方等着你。我很快也会进去,将是你的最后一道关卡。不用首领动手,我会送你到该去的地方。”

望着这个自信的家伙,我惋惜似的摇摇头,在请他回去自己岗位后,我一个人呆呆看着不高的小山:“闯关?你以为别人都和你一样白痴吗?呵呵,让你知道人类的智慧是怎样的吧,大叔。”

轻轻抬起右臂,我低声叫唤着朱雀的名字:“喂,贝琳,出来干活了。”天下最美丽的鸟儿,司掌火焰的女皇随着冲天而起的红霞优雅地飞翔在面前,冲我发出亲昵的叫声。

“好了,乖乖,现在不是玩的时候,放火烧山啦。”我努努嘴,看着即将会化为灰烬的景色和可怜的人们,在心底私下念了几句话,“反正敌人都是坏蛋,正义的英雄和美男子无论做什么事都是可以原谅的,呵呵。”

朱雀贝琳在发愣了十几秒后,终于认定我不是在开玩笑,展开华美的羽翼,降临小山之巅,随着纷纷落下的羽毛,难以计数的火焰之雨密集而来,将小山化为了火海。

“虽然烤人肉惨了点,不过我会请求上帝原谅你们的。安息吧。”在胸前假惺惺地画了个十字,我叹口气,转身想要离去。

来自天际的风啊,
阻绝敌人侵袭,
保护想要守卫之物吧!

古老的咒语在冲天火焰呼呼声中传来,贝琳的辛苦作战成



果顿时毁于一旦。风的利刃刮碎了火焰的障壁，让艳红色的毁灭者消散在空中。

“你这个混蛋，到底有没有常识呀！所谓的挑战，就是像男子汉一样一个个敌人战斗下去。哪有想用一把火结束《除魔事务所》故事这种离谱的事情的！就算作者想偷懒，也不能做出如此无聊的事嘛！”岚从尚在飘逸的烟雾中气急败坏地冲了出来，灰头黑脸的样子与他身上名贵的西服并不相配，不过在这种场景下我们也实在是不能苛求什么了。

我虽然在竭力保持绅士的风度，想要说明这把火只不过是意外，没有必要大动肝火，然而愤怒的岚因为自己的价值观念被狠狠踩了一脚之后，气势汹汹地盯着我开始兴师问罪：“你那是什么表情，一副很遗憾的样子，这样我可以相信这只是一个意外吗？”

“当然，其中也有我美好的愿望……”

“住嘴，我会取你的命，不管你怎样地狡辩！”

原本冷静的岚就像变了一个人，让我大吃一惊，不过在兵法上，让敌人陷入不理智的心态，对我来说应该是有利吧。怀着毫不相关的心情，我得意洋洋地望着自己的杰作，吹了声口哨。

“够了，岚，随他去吧。”空中传来一个声音，“要烧山也无所谓，只要他忍心就让他来吧。”话音刚落，空气中突然出现了平滑的一块明镜，映出伊莎贝拉在山腹的地道中前进，身上跃动的魔力告诉我，这景象是真实的。突然发觉，那一瞬间迷失了自己的人是我。

“她在岩石之迷宫中。”岚冷冷地说，“本来我是不赞成这种作战的，不过你的行为倒叫我同意首领的看法了。你放心，五号不会猎杀她的，他的目标是你。如果你能通过迷宫，我会在自己的地方等待你的到来。”呼啸的风中，岚隐去了身影，消失在黑暗的通道中。



“没想到失算的人还是我，”我苦笑着对肩头的贝琳说道，“走吧宝贝，去把困境中的公主找出来。我要这个不听话的女孩子好好地报答我，要什么好呢？”朱雀轻声鸣叫着，似乎不满我的话语。没有更多的考虑，我义无反顾地走进通道，向着散发出微弱灵气的魔族女孩的方向走去。

通道是由巨大的岩石以违反物理原则的方式构成，大约能并排行进五个人。每隔一两百米，就会进入一个拥有三个出口的选择之厅，所谓的迷宫大概指的就是这个吧。虽然这个通道工程庞大，不过设计者的审美观却是在不敢恭维。用做装饰的大多是在中世纪时流行的瓦兽和奇形怪状的妖魔，没有丝毫养眼的东西。依我个人的看法，不，应该是全体人类男性的观点来说，倒不如换上古希腊的健美女士塑像。在深深的失望之余，手不由得脱离了大脑的控制，在几尊让人恶心的妖魔上毫不客气地留下了辛辣的评语。

“丑陋而又没有才华的垃圾。”

“建议阁下选择能让人身心愉快的东西来表现自己，比如像我这样的绝世美男。”

在绕了几个圈后，有幸回到适才留有评语顺便充当标记的地方，我的文字下面赫然留下了第二个人的回贴：“你不过是个低微的猪头男，怎么能够理解我们艺术的伟大！”

“喂，这也太离谱了，竟然进行人身攻击。”我很不平地在底下加上了新的话语，“我喜欢平心静气的讨论，而不是和没有教养的家伙互相谩骂。”

“这家伙还真是有趣。”我小声对自己说道，“五号究竟是个怎样的人呢？”

当务之急还是在和引起我的好奇心的五号见面之前找到伊莎贝拉。我拿出来自爱琳的魔卵，叫出了老朋友——大狗威。不用多说，威在地面乱嗅了半天，寻找魔族女孩的踪迹。

“帆……”前面传来了女孩子模糊的声音，大概是察觉了我



的接近而作出的反应吧。我健步如飞地赶到了前面的选择之厅,烟雾中,伊莎贝拉美好的轮廓依稀就在不远处。

“伊莎贝拉,是你吗?”毕竟身在险地,我暗中吟唱起咒文,试探着问了一句,女孩慢慢转过身来,深紫色的眼睛里透射出迷离的色彩。

“帆,伊莎贝拉轻巧地走到我面前,看到女孩毫发无伤,我悬着的一颗心也就放回了原处。

“你怎么会在这里?”理性告诉我这句话在此种情景下实在是老套到了极点,不过为了表示关心,还是要无数次地使用它。然而魔族女孩的下句话却让我吓了一跳。

“帆,抱我。”

“!!!!”

伊莎贝拉的双臂搭上了我的肩头,柔软的身子紧紧贴了上来,一双如水的眼眸中射出依恋的神情。女孩轻笑着,鼓励似的望着我,踮起脚送上红润的嘴唇……

暂停!

将画面定格在这种香艳事件上,我需要理清思路。为什么伊莎贝拉会有如此的举动,我的头脑中需要合理的解释。在零点三秒的时间内,我作出了以下判断:

1. 伊莎贝拉中了对方的法术;
2. 这女孩子不是我认识的那个伊莎贝拉;
3. 在这种浪漫的环境中,伊莎贝拉放弃了原有的矜持,感受到了无限的爱,因而有了表示。

从选项来看,以经历了中考、高考、各种名目的测验、期中期末考、还有托福、GRE 等等无数选择题考验的人生来说,野兽般的直觉告诉我,字数最多的选项是正确答案,所以应该是第三项吧。我的男人天生本能支持着这一参考。尽管理性再三警告,标答应为“一”或者“二”,然而美食当前,更何况是在我一向对她充满爱意的女孩子,这种机会正常的男人又怎会放弃。



熊熊燃烧的我当机立断，向着美人的朱唇狠狠吻了下去。

“下地狱吧！”怀中的女孩发出柔美的喊叫，手中却做着完全不合身份的举动。伊莎贝拉右手亮出利刃，从背后杀了过来。说时迟那时快，女孩的身体被我牵引着，抛向大厅的角落。

“使用这具傀儡的人，现身吧！”我头也不回地说道。廊柱的阴影中，缓慢踱出来的是个身着白袍的中年人，双手拿着一只凿子和一把榔头。双方对视了一会儿，我对自己说道：“原来是个石匠。”

“不是石匠，我是最伟大的艺术家。”男人的耳朵也算是尖锐，“怎么样，我的作品逼真吧。刚才差点就上演了一出好戏呢。不过你怎样识破的呢，这让我十分诧异。”

“原来走廊上那些无聊的毫无美感的塑像都是你做的，三流的家伙。”

“你竟敢侮辱艺术家！”

“我以我美男子的身份发誓，你那些东西不过是些次品！”

“胡说！”

“再以我除魔师的身份发誓，没有一个人会喜欢那些东西。”

“你……”

“以爱恋我的千百万女人的贞洁发誓，你的嗜好太差劲！”

“……”

“以我的……发誓……”

连珠似的攻击这个自以为是的家伙无数次，赌上了我全部的社会关系后，气得浑身发抖的家伙大声咆哮起来：“闭嘴！是不是艺术很简单，和我赌三场。第一场只要你能从一大堆的女人艺术品中辨别出她们的原型模特，就算你赢。不过，万一错误的话，你必须付出生命代价，死在你选择的女人的手中。”

我欣然答应：“报上名字吧。”

“我是五号，一个舍弃名字，只剩下艺术的男人。其他不重



要,就开始吧。你的爱人会在我设下的结界中充当猎杀者的角色。’男人的眼里笼上了一层灰色,唱起奇怪的咒文来。坚硬的岩石大厅在咒文中变换着形状,我随着脚下的土地,来到了由数十条走廊组成的房间中。

“找到你的女友后,一切就会恢复正常。不过万一你失手把她杀死,就会葬身于崩塌的迷宫中。”遥远的地方传来了五号的声音。我思考了一会,拟定了作战计划。五号的技巧确实是巧夺天工,然而他的作品缺少着什么,找出真正的伊莎贝拉应该不是难事。

但是我的骑士准则告诉我,即使是雕像,美女也是该好好呵护的。所以这次我不想使用暴力。以柔克刚的方法,命名为“美人捕猎计划”。随我心意变换着形状的白银之刃,慢慢地延伸开去,在迷宫中以我为中心布下了庞大的蛛网。

“呵呵呵,我可是只好色的蜘蛛呀!美女们,变幻角色的时候到了。”

充当诱饵的是具有模仿能力的魔兽猴。尽管肖像权第二次被侵犯,为了大局我也只有忍了。在全心全意地进入封魔阵发动阶段前,还是不愿地说了句:“那种走路方法,还真是难看呀!”

魔力充盈的白银之网上,扑火而来的飞蛾接二连三。那只猴子完全不顾本人的感受,极其夸张地慌乱逃走,而身后通常跟随着一个挥舞着刀剑的“伊莎贝拉”。等到猎物完全进入掌握后,封魔阵立刻启动,将其缠绕于其中。很快,捕获物堆积起来了,大约有“伊莎贝拉”十六名。剩下的问题是判断哪个是真正的魔族女孩。

“白雪公主被王子吻了后,吐出毒苹果醒了过来,所以,只要我挨个地吻过去,自然会有最好的结果。”以王子自居的我毫



无自觉地说着不相干的话，开始了童话般的纯洁行动，让围观的魔兽们大跌眼镜。

“这个不是……”

“这个也……”

在经历了毫无反抗的十三次失败后，终于有了剧烈的响应。在我深深一吻的感动下，公主缓慢地睁开了眼，随着‘啊’的一声，王子殿下的我被一股大力撞到了迷宫的墙壁上。

“可恶，难道又是一个假的！”我揉着肿起大包的脑勺，迷惑不解。分明应该是正确的嘛。

伊莎贝拉涨红了脸，责怪地看着我，没有说一句话。看来我的选择毫无问题，迷宫扭曲变形着，我们又回到了原本的大厅中。

舍弃姓名的男人惊异于我的速度，忍不住发话道：“你是怎样识别的？”

我轻轻拖过魔族女孩，深情地望着她的眼睛，趁女孩子不好意思的时候飞快地品尝了那娇艳的红唇：“你是傻瓜呀，真正的人类是有气味的，只要近距离接触一下就明白了。呵呵，伊莎贝拉的香味更是超出常人的。”

女孩不依地捶了我几下，一副忸怩的神情惹人怜爱。倒是五号变得面如死灰：“是啊，爱人的香味，原本是永远的记忆。什么时候开始，从我这里溜走了？”

对方的嘀咕不是我差劲的耳力所能够听见的，不过该抱怨的还是要说：“你这个三流的家伙，虽然做的尽是一些没有灵魂的东西，不过外形倒是一模一样。害得我要到第十四人上才认出伊莎贝拉来。呸，一嘴的石头味……”

“帆。”

“嗯？”



“你是说，除了我之外，你还吻了十三个女孩子？”

“这个，呃，你听我解释，我可是被你追杀的受害者呀！”

“帆，回答我的问题，不要转换话题！”

“呀，呵呵，呵呵，呵呵呵呵……”

“你们还真是有趣的人呀，”五号的话语打断了进行的对话，“第二场，你们来看看这个东西吧。”



第十章 三人重聚

我不得不说五号实在是个迂腐得过了头的家伙，竟然背对着敌人拿出闪着魔力光辉的斧凿，开始了新的雕塑。对于任何男人愚蠢举动毫无耐心的我索性拿出白银之戒化作的大锤在伊莎贝拉的错愕中给了他完美的一击，让可悲的男人进入了深深的睡眠。

和心爱的美丽女子在一起的感觉真好，让我的精神状态达到了一个高峰，连地道中略带泥土潮湿的空气，呼吸起来也是十分畅快。女孩子似乎对我的机智表现不甚满意，微微皱起眉头，伊莎贝拉欲言又止。

“嗯，帆……”

“好了，姑奶奶，是我不对，我不该偷袭的，是吧？”

“……”

伊莎贝拉轻轻咬咬下唇，小声吐出三个字：“不诚实。”

当一个男子不愿意和一个女子辩论而保持沉默时，称作智慧，而能够把话题引向对方，化被动为主动，就是谋略了。虽然对伊莎贝拉使用谋略这种方法说不上是否正确，不过我还是选择了自己最迫切想要知道的问题。

“伊莎贝拉……”

“嗯？”

“你怎么会在这里的？我不是让你留在事务所，处理日常事务吗？”

“这个嘛，”女孩子的表情不自然起来，“因为没有什么事，



所以呀，人家就……”

“真是这样吗？”

“当然啊，结果不知怎么地，睡了一觉后就在这里了，刚好看见你对人家不尊重。”

“呀呀，我可是很尊重大小姐您的，为了唤醒沉睡的您，在下可是使用的正统骑士吻法，如同……”

女孩子窘得伸出小手想要堵住可恶的嘴，却被我趁机在手背上吻了一下。

“……喏，就是这样。”

“不害臊！”伊莎贝拉红着脸将手放到了背后，“这么大的人了还像个小孩子。”

“噢呜呜呜……”

“那是什么？”

“坏心肠的大灰狼在叫呀，噢呜呜呜！”

“……大坏蛋！”

看着魔界之花明艳的笑容，我胸中不禁涌出一股足以冲散阴森氛围的热血。不过身后细碎的脚步声却让我明白现在不是谈情说爱的时候。突然转过身，把没有防备的女孩子一把搂在怀里，我仔细辨别着那些声音代表着什么。

“帆？”女孩子小心翼翼地问道。

“有人跟着我们。”我在伊莎贝拉耳旁说道，示意女子不要说话。

脚步声到了拐角处居然凭空消失，很明显，对方也在观察情况。在暗自念起咒文的同时，我大声喝道：“阻碍别人谈恋爱的家伙，可是会被马踢死的。阁下不会想要如此吧。”回应的不是人语，而是一声长长的咆哮。与脚步声完全不配合的庞大身躯，一对凶狠的小眼睛，锋利的牙齿在黑暗的地道中依旧闪着寒光，硕大的脑袋因为不耐烦而不停摩擦着墙壁，引起轻微的地震。跟踪的家伙不但不会被马踢死，恐怕那张大嘴一口就能



让保护情人的动物人间蒸发。

“乖乖的！”我不由自主地打了个寒战，“那个家伙还没有放弃呀。说句实话，这次的作品比较有魄力，不过黑暗之手的常识还真是差劲呢，再怎么脱线，把一只霸王龙送到这里也太那个了吧。这样的话，伊莎贝拉呀……”

“??”

“战略撤退吧！”

“……”

对于逃走这一项能力我可是人类几千年文化的集大成者。保存实力才能够东山再起嘛，又有道是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对于史前动物的兴趣并没有达到能让我和霸王龙单挑的地步，所以啦，在这种情况下逃走才是最正确的选择。我拉起女孩子的手，大呼小叫地消失在陆地之王的面前。

所谓不战而走，当然有其特殊的地方，比如至少得发现逃走的路径，而且危险系数必须足够低，不能够有生命危险之类的。实际上我想要说的是这次脱逃计划很失败。在地道拐角处，我们不幸发现另一只霸王龙的身影，更糟糕的是，被偷袭的男人坐在那家伙的头上，对我投以愤怒的目光。

“天，玩完了。”我握握伊莎贝拉的手，让她站到一边，“乖女孩，等我收拾了这些家伙，再一起去扁那个教授自然科学的老师，居然告诉我恐龙已经灭绝。就算是在人类不知道的地方有存活，霸王龙也是单独活动的蠢话——这种欺骗小孩子的胡言乱语也该重重惩罚。呜呜呜，我的童年呀！”故意夸张的表现，让对面的五号不平了起来。

“下面的卑鄙小人，再三侮辱艺术的家伙，现在就尽量耍嘴皮子吧。等我的作品将你撕成碎片时，看你是否能如此嚣张！”

“蹩脚的家伙就是蹩脚的家伙，假如你多做些美女杀手说不定我早就认输了。偏要雕什么大而无用的东西，难看，丑陋，



无美感！想要我认同，等下辈子吧！”

气冲斗牛的五号再无一句言语，念了句什么，霸王龙兄弟呼应似的吼叫起来，冰冷的眼睛毫无表情地看着我，迈着令大地颤抖的步伐慢慢靠了上来。

“天界之炎齐聚我手，划破黑暗奏响破灭之音！”我轻轻吟唱起‘朱雀之羽’的咒文来，缤纷的殷红色火焰碎片在我手中形成拳头大小的亮光，紧接着射向较远的霸王龙。迅速拉着伊莎贝拉卧倒在地，从敌人站立之处而来的灼热气流很快在地道中喷涌起来。魔力的风暴肆掠了一阵后平息了下去，霸王龙毫无损伤，竟然还挑衅似的搔搔被打之处。

“既然直接攻击无效，那么就把你们的主人打倒吧！”攻击对方的弱点是战斗的决定性环节，自称‘雕塑艺术家’的五号理所应当是面前这一魔法系统的中心。我拍拍身上的尘土，将数十枚暴烈火球射向龙头上的家伙。

火球在空中划出明亮的轨迹，向五号包抄了过去。我不由暗自得意起自己对于魔法的操纵水准来。太完美了，现在的我居然能够使得不同速度的飞行物同时到达目标。随着震耳欲聋的巨大爆炸声，五号被淹没在火焰的海洋中。

“呀呀，这一下还真的是。”我情不自禁地说了出来。

“呃，帆，敌人被打败了吗？”魔族女孩子问道。

“没有，还早着呢。”

“那么……”

“呵呵，伊莎贝拉，你看见我刚才那一击吗？”

“嗯，但是……”

“我真是天才，哈哈！”

“……”

“伊莎贝拉，快让我亲一下以示鼓励！”

“你就是喜欢闹！”女孩将鬓发向后拢拢，送上轻轻一吻，“不过可不要大意哟，不然我会生气的。”



面对伊莎贝拉威胁似举起的拳头和调皮的表情，我心中涌起万丈激情，大声喊道：“好，就让我打个漂亮仗，以酬红颜。”

“龙击！”五号的话语自尚未散尽的烟尘中而来。两只霸王龙同时张开了大口，在尖利的牙齿之间放射出紫黑的光芒。将头略微向后一扬，龙兄弟同时喷吐出巨大的能量，向着中心点的我们攻来。玄武之壁立刻发动，半圆形的障蔽和紫黑的光柱抗衡着，发出‘噼啪’的响声。

势均力敌。

“龙击！”第二次袭击在我思考着如何脱困的同时夹着前面的余威而来。光柱的半径变为前面的一点三倍，顿时将玄武的防御圈压缩了进去。

“呀呀，伊莎贝拉，我现在总算知道什么叫进退两难了，呵呵。你看，前面一条龙、后面一条龙的夹击，再加上地形是在这种狭窄的通道里，可算是名副其实了。”我大脑飞快地运转着，却不忘和女孩子说笑。

“龙击！”第三波毫不留情而来，形势进入极其不利的局面。玄武阵在外界的压力之下已经收缩到只容两人的大小，快要达到极限。假如不能找出有效的方法，我和伊莎贝拉不是被自己的防御给压扁，就是在玄武崩溃后死于龙口下。

五号缓缓举起手，已经预备作最后一击。生死关头的大脑中突然灵光一现。

“伊莎贝拉，愿意和我一起死吗？”

“愿意！”女孩毫不犹豫。伊莎贝拉从身后抱住我，将柔软的身躯紧紧贴了上来。在魔力的巨大压迫下，女孩的幽香依然是那么醉人。

“可是我还年轻，伊莎贝拉，我还要和你一起周游世界，过连神仙都羡慕的好日子呢！”大笑声中，我冲五号喊道：“笨蛋艺术家，别以为这样就能除掉天才！”

“死到临头还能口出狂言！”五号的手指向我们，“这一击，



你的封魔阵无法抵御的。你还认为自己能活下去吗？”

“当然！”我挺起胸，“男子汉何时都是充满自信的！”

“龙击！”五号几乎是咆哮着使出最后一下，甚至连自己的恐龙都无法承受的巨大力量狂涌，紫黑色的光线中，霸王龙们结束了自己的使命，慢慢瓦解成尘埃，而在悬浮中的五号脚下通过的是几乎充斥于整个地下空间的能量大河。玄武阵的光芒在奔腾的洪流中消失无踪，只留下沉寂。

五号轻轻叹口气：“结束了。”

“玄武阵变阵！”能量流中，男子的声音清晰可闻。五号大吃一惊，仔细辨别着出乎意料之外的事件。原本处于能量交汇处的半球形玄武阵不知何时退到了墙边，阵法大开，分成两部分厚实的球面，将原本无法承受的庞大能量转嫁到对面的墙上。

“折射吗？”五号喃喃地说道，“原来还有这种方法。”只是在这种乱流中，自己很难再作出进一步的攻击，五号也只有眼睁睁看着破绽百出的敌人走出困境了。

两股能量汇合的结果，使得坚固的地道墙壁寸裂，终于不堪重负般地放弃了抵抗，向里面塌去。我怎会放过如此机会，拉起伊莎贝拉钻了进去。身处的地方是宽敞的大厅，与地道不同的是，大厅中央站立着一具尚未完成的女子塑像，环抱着她的，是天空诸神和艳丽的花朵。

正当我们目瞪口呆地欣赏着艺术的伟大时，鼠魔跳了出来，在空中投出巨大的影像。只是说话方只能看见一张嘴，暂时不知道是谁。

“帆哥哥，你在那里吗？”

晕倒，是爱琳。

随着不断的调校，精灵精致的脸孔出现在全息图像的正中。爱琳怒气冲冲地鼓起腮帮子嗔道：“帆哥哥你真是的，怎么能把人家一个人留在这里。人家不管啦，人家也要来。帆哥哥你快把毕斯叫出来，爱琳也要到这边来，和帆哥哥、伊莎贝拉姐姐



共同作战。”

爱琳话还没有说完，又一个麻烦人物抢着要上镜：“混蛋，竟然用粗暴的手段对我。不要把我排斥在外，否则就让你天天晚上做噩梦！”

我简直无话可说，幻这个小子的威胁可不是说说而已的。年纪虽小，可是已经在幻魔阵方面造诣非凡的小孩子是很可怕的动物，又没有我这样成熟男子的胸襟、气量以及社会责任感和道义，会干出什么事来还是未知数。然而向小孩子投降是我的自尊所不能容忍的。反正对方是男子，我背对着伊莎贝拉冲幻喊道：“我不要！”

老实说，在我心里有一个疑问。爱琳的所有宝贝全在这里，而幻大概不能控制他人的魔兽吧。那么是谁把鼠魔叫出来的呢？难道是……

随着屏幕上影像的再次更替，我的疑惑解开了。凯瑞呀凯瑞，你也未免太多管闲事了。看来故事是要结束了，全员集合了嘛。

“喂，庸俗的人类！”还真是有精灵风格的问候，可惜我连生气的力量都没有了，“我先申明，你的死活和我没关系，不过看在妹妹的面子上，我还是要忠告你，对方是赋魔师。”

赋魔师，就是将自己的魔力贯注于物品中的人，能够通过同样来源的力量操控魔道具，完成自己给予的使命。凯瑞就是这方面的佼佼者。五号能够赐予雕塑生命，那么他就至少部分属于这一类了。旁观者清的道理，还是有其存在的意义的。不过我不要受男人的恩惠。从鼻子里发出轻蔑的“哼”字，示意自己早就知道这一点。

“你还是那副臭脾气。不过现在战况不利吧？”精灵男子还是一如既往的敏锐，“那么这里的两个家伙就由我暂时看管了。万一不是对手，你这小子也不要硬撑，乖乖地逃回来吧。毕竟比你高贵得多的精灵也会有需要逃走的时候。”



混蛋家伙，虽然话语很正确，然而就是不中听。我握紧了拳头，恨不得去揍这个狂妄的家伙。

“他还是关心你的嘛。”伊莎贝拉走上前来，“帆，你就不要再小孩子脾气了，道声谢吧。”

“不要！”我歪过头去，把双手抱在胸前。

“好了，就说这些吧，祝好运。”凯瑞微微一笑，想要中断谈话。

“嗯，凯瑞哥哥，人家还有几句话想要说。”画面外是爱琳哀哀恳求的声音，让人不忍拒绝。

很快，爱琳又出现在我的面前。精灵女孩子温顺地闭着眼睛，嘴里念着什么。我让鼠魔将音量放大些，竖起了耳朵，还是听不见。

“鼠大哥，这是怎么了？”

鼠魔摇摇头，表示自己没有出问题。

“那么再放大些。”

音量很快成倍增长，我怕效果不好，将耳朵向前凑凑。

“臭帆哥哥！我一定要来的！”如决口的洪水般的音符直灌进脑中。天啊，爱琳这家伙竟然使用可恶的伎俩，任谁被高达一百八十分贝的音量攻击，耳鸣已经是很轻的结果了。

移动空间的魔兽毕斯，
听从我的召唤，
打开通往所在之地的大门。

爱琳的声音在大厅中振荡，准确地说，应该是大厅在女孩子的声音中震颤。仅仅能够捂住耳朵与巨大噪音相抗的我再无余力阻止对方的行动。一人高的空间门中，爱琳像只小鹿般轻巧地跑了出来，直冲进我怀里。

“帆哥哥你坏死了！”女孩子呜咽道。虽然听力机能暂时失



灵的我不知道女孩子说些什么，不过对方的决心已经写在脸上了。

“那么，我妹妹就拜托你了。幻我会好好看护的。”凯瑞觉悟似叹口气，拉着拼命挣扎的男孩子退下去，紧接着鼠魔闭上眼，关闭了通讯。把哭泣的爱琳交给伊莎贝拉，我转身面对走进地下大厅的中年男子，黑暗之手的五号，无名的赋魔师。



第十一章 无法完成的塑像

在我们面前的五号，仿佛是受到极大威胁的野生动物般，眼里流露出极大的恐惧和不安，并且失去了先前的平静。原本属于和善中年的脸庞，不受控制地扭曲起来。这种变化没有逃过我的眼睛。自和他交手以来，虽然屡次挫败五号的攻击，不过一直处于上风的依旧是这个男人。他为什么会有如此的举动呢？我开始思索其中的奥秘来。

“帆……”伊莎贝拉发出小小的喊声，“你看，他在看那尊塑像……”

五号的目光不时越过我们，投在美丽女子的塑像上，引得我不由自主地打量起那东西来。虽然作品没有完成，然而那女子的形象却是如此逼真。飘逸的长发细致入微，似乎正随风飞扬；精巧的耳廓，秀挺的鼻子，再加上一张微微上翘的嘴唇，散发出无尽的韵味；象牙般洁白的手臂自然交叉放在胸前，似乎遮挡着半裸的胸脯；曲线玲珑的身躯凭空而舞，似乎讲述生命的美好；塑像置于众神和鲜花间，仿佛是天界仙女于神的殿前献艺……实在是不错的艺术品，只是女子面庞眼睛的位置空白无物，令塑像显现几分诡异之气来。我在感叹艺术家的苦心之余，对眼前的男人多出几分敬重来。

“请问，你为什么不完成她？”伊莎贝拉的问话虽然不合时宜，却是在场的人们最想知道的问题，“是时间不够吗？”

中年男子没有说话，迈着步子走近塑像，爱恋地抚摸着女子的面孔，眼里流露出喜爱和一股淡淡的悲伤。五号的气势在



这里减弱了不少，杀气淡薄了下去，取而代之的是柔和。

“年轻的魔族，你不会明白的，所以不要再问了。如果你们愿意的话，我不想再打了。你们回去吧。”

“我也不喜欢打架的，不过因为某些原因，我要通过这里。我只想问一句，我们能过去吗？”我回答道。

“如果你们是要去找首领，那么我奉劝你还是算了。首领要杀的人，没有一个能活得下去的。所以你还是逃走吧，走得越远越好，这样至少还有一段时间的好日子。那边的两个女孩子都喜欢你，不要把她们带进这场必败的战争中来。假如让她们遭遇不幸而只剩你一个人活着，那种痛苦还不如死去。回去吧，不要轻视自己的生命。”五号难得说出如此一番话语，却不能阻止我的决心。

“我会打败你们首领，将黑暗之手完全折断。假如我听了你的话调头就走，今后的生活中我不仅要面对死亡的恐惧，而且要羞愧于自己的懦弱，所以我选择一战。至于这两个女孩我倒是同意你的观点，不希望她们受到哪怕一点点的伤害，所以原本我是只想要一个人来的……”

我的话语在伊莎贝拉的举动中中止，魔族女子柔软白皙的小手轻轻掩住我的嘴，示意我不必多言。深紫色的眼眸，荡漾的秋波中闪现的是坚强和勇气，以及深深眷恋。不用多言，伊莎贝拉已经是和我共进退的人了。

爱琳则戴回自己的首饰，亮出了细长的剑，笑嘻嘻地走到我旁边：“我们精灵是爱惜生命的一族，然而世上事有所为，有所不为，我会跟随帆哥哥，直到天涯海角。”

“那么，我只有履行自己的职责，在这里终结你等的生命。”五号调转身面对我们，散发出强大的气势，直逼过来。我让女孩子们躲在自己身后，吟唱起古老的咒文。

青色的旋涡中涌起牵引的波纹，



九之神灵祭起山峦之力，
引导星辰万物的力量，
构筑束缚之阵！

龙鳞似的盾片在我的身后缓缓张开，紧接着慢慢消失，再次出现的时候，五号已经被包围在重力圈内了。“发动，青色之奈落！”

重力波纵横而起，几倍于正常的压力随着散开的盾片不断向内收缩而逐渐增大，将阵中的敌人压得紧紧的。

“你以为这样就能打败我吗？”五号平静地问道。

“不不，黑暗之手的能耐我已经见过不少了，单凭一个封魔阵是无法困住你的。而且呀，我也不想杀死你，大叔，你不像个坏人呀。所以我只好使用些手段了，大叔你脱困以后不要怪我呀。”我努力控制着封魔阵对抗敌方的反击，防止作战计划完成前五号冲破，另一方面，爱琳和伊莎贝拉已经开始行动。

“以爱琳之名，听从主人的差遣，出来吧，南特！”巨大的牛魔在白光中闪现，将犄角对准大厅的墙壁。

“爱琳，快来帮我搬走这尊石像！”伊莎贝拉的招呼声中，女孩子们将五号心爱之物放在牛背上，左右扶持着，慢慢走向厅外。五号焦躁起来，不可小觑的力量在阵中不断膨胀，青龙的重力波逐渐被顶了回来。

“喂，大叔，那可是人质呀，假如你不听话，不肯乖乖呆在这里，也许力气不强的女孩子们会被惊吓也说不定……”

“你想要说什么？”

“我是说，那么有价值的东西，掉在地上出什么意外可就不怎么好了，大叔你认为呢？”

“……”

“呀呀，我当然不会伤害大叔的，所以只希望大叔你能够让我们离开迷宫，到时候一定原物奉还，大叔认为这笔交易如



何？”

“……卑鄙！”五号从牙缝里挤出这几个字。

“随便大叔怎么想了，我的敌人不是你，所以我不会和大叔作生死之搏，我又不是傻子，哈哈。”

爱琳完成了搬运任务，轻盈地跑了回来。“帆哥哥，需要帮忙吗？”

“爱琳，把你的帮手叫出来，让大叔休息一下。”

精灵露出甜甜的笑容，让手中的魔兽纷纷出击。辉煌的大厅顿时一片狼藉，大块的石料剥离了下来，又因为重力的关系飞向封魔阵中央。很快地，一座石头监狱就在魔力的作用下完工。暂时五号是不能有什么举动了。

“大叔，你就老老实实在这里一会儿，等我们到了下一个地方，自然会留下塑像的。”我拉拉爱琳的长耳朵，和精灵一起向外面走去。

……

黑暗的空间中，五号盘膝而坐。

“希多菲，为什么不阻止他们？我对你的战斗力可是很有期望的。”

“可是，首领，爱莲娜在他们的手上……”

“希多菲，你原本是强有力的战士，竟然会困于无聊的感情，实在是可惜啊。另外，爱莲娜已经不在这个世界了……”

“不，首领，她还没有死的，她一点事也没有，只要那塑像完成，我的爱莲娜一定可以……”

“希多菲，我一直放任你沉迷于这些无意的玩艺上，现在我不得不说自己后悔了，不要犯更多错误，我会把你拉回正轨上！”

“首领……”

“希多菲，醒醒吧……”



※

※

※

※

“ 哞哞哞，我是牛！ ”我学着南特的叫声，逗得女孩子们哈哈大笑。

“ 帆哥哥，你还真是坏呀，连人家的宝贝也给偷出来，还叫人家不要追来。 ”

“ 呵呵，不知道是哪位小姐的牛牛身上背着赃物呢！ ’我冲爱琳笑道。女孩子不依地扮个鬼脸，吐吐舌头。“ 帆哥哥就会狡辩。 ”

“ 再说啦，这也不叫偷，叫随机应变。孙子云，‘ 兵者，诡道也 ’，所以也是兵法呀。再说了，就算是偷，你们也是主犯，而我只是可怜的被迫者。 ”

“ 去去，帆哥哥你才是教唆犯。自从和你一起后，每天尽在想法子做坏事。 ”

“ 那叫从权。 ”

和爱琳斗嘴给无聊的地道之旅增添了几分乐趣，伊莎贝拉走在后面一个人偷偷笑，顿时引起了爱琳的注意。女孩子们窃窃私语，让我的好奇心高涨了起来。不过我的心更多地留在牛背上的塑像上，五号倾注于其中的感情是那样深厚，以至于塑像本身已经有了生命。假如能有最后的点睛之笔，这部作品必然名垂千古。只是五号的奇特举动令人怀疑，也许这并不是塑像那么简单。

突然间，一股寒意涌上心头。南特感受最深，巨大的身躯停顿了下来，畏惧地收缩着肌肉。女孩子们也停止了谈笑，询问似的看着我。

“ 有人在释放精神力搜索。 ’我只能这样告诉她们，“ 大家尽量靠近我。 ”

精神力的触角缓慢地自地道的边缘延伸过来，轻柔地接触着我们。遍布全身的封魔阵没有感觉到危险，让我脑中留下了



疑惑。难道对方的目的只在于了解我们的所在？我不敢就这么下定论。

“帆，”伊莎贝拉轻轻说道，语音中略带几分惊慌，“塑像上出现裂痕了。”

我这才明白到，来历不明的敌人目标是女子石像。在自己的封魔阵将要为塑像加上结界之时，那股细微的力量骤然增大，女子的躯体寸断，细碎的石屑散满在惊呆了的三人面前的空间中。

“不！！！”身后传来了凄厉的喊叫声，五号转过弯道，正好目睹自己的心爱毁于一旦。

面对五号无法控制急剧增长的灵气，大战已经难以避免。我让女孩子们赶快跑向出口，自己暗自念起咒文来。

“帆哥哥，我要和你一起！”爱琳很不情愿，却被伊莎贝拉强扯着向前走。

没有了后顾之忧，我对着五号说道：“大叔，是我不好，没能保护好那件塑像。”

“爱莲娜……”

“??”五号口里说的分明是一个女人的名字，是否就是那尊塑像，我现在已经无法考证。面前的男人已经不再是那个着迷的艺术家，而是完美的战斗机器。那双眼睛，不是一般战士能够拥有的。

“我是希多菲，最强的狂战士，雄狮之心的继承者。”五号抬起头，掷出冷冷的一句话。话语间，男人的右手轻松地插进坚硬的石壁，生生扯出粗大的石条扛在肩上，“请多指教！”

面对任何敌人也从不畏惧的我，竟然会在那气势中发抖，实在是意外的事情。猛然振作精神，我亮出白银之刃，双手举于头上摆了个大上段的姿势，鼓起勇气在敌人寒冰似的眼神中说道：“除魔师帆，请多指教！”

相传北欧战士中有一支部族，生活在斯堪的那维亚半岛，



是可怕的战斗民族，世称“狂战士”。有关他们那超人战斗力的传说遍布大地。悍不畏死、战技高超、力量巨大等等惊人素质令他们成为死神一般的人物。千年前的战斗中流传的一位将军为部队断后而搏杀敌方多达五百余人的故事，虽然有些夸张，然而却为这些狂战士增添了不少神秘色彩。只是将生命交与死神，再从他手里夺回来的可怕意志，已足以让面对他的人们胆寒了。没想到，在现代的社会竟然有狂战士的后继者，而且是体内蕴藏了巨大魔力的战士之王。只可智取是这时的我心中转动的念头。

希多菲挥舞着手中的石剑，就像是舞动一根火柴。我暗自念颂起白虎的音波之刃来。

跟随我的指挥，
华丽的音符，
演奏出激流的旋律，
震碎敌人的心扉。
让卑微的家伙在死亡之声中起舞，
迈出走向极乐的步伐！

白银之刃出鞘，倒插在地上。以刀尖为中心，细若银丝的白金之光向四周延伸，宛若蛛网般密布于结界内，将希多菲层层陷于阵中。

“第一层发动！”以震动的分子为武器的音波向阵中的猎物袭去，新月的无形刀光划破大气，纵横交错地撕咬着狂战士，让对方的身体多出千百道血痕。

“大叔，我要发动第二层了！”虽然明知五号不会理睬，我还是基于对他的好感喊了一句。紧接着无影刀光而至的是足以震碎内脏的死亡之音。希多菲的肌肉出现了明显的扭曲，可是狂战士的脸上却没有一丝改变。中年男子大喝一声，仿佛要凭着



自己无敌的意志战胜外界的力量。在希多菲充满魔力的吼叫中，白虎之音竟然出现了减弱的趋势。男子半蹲下身躯，将石棒插进地面，沉声说道：“地裂！”

封魔阵的中央，大地在轰鸣，原本平滑的地面石柱骤然突出，直冲天顶，石屑乱飞中，希多菲的身躯突然出现在我的面前，没来得及有任何反应，我就在石棒沉重的一击中飞了出去。

尘烟中，我慢慢爬起身来。玄武阵的自然发动，使我能在狂战士的巨力面前存活了下来。不过体内的剧痛昭显着身体的创伤并不容乐观。希多菲漫步走上前来嘴里吐出两个字：“三击。”我心里很清楚，那是我还能承受的攻击次数。

突然想起青龙所说的话，面对强敌不要指望能够一击打败敌人，而是灵活运用各种战术和封魔阵，将敌人陷于天罗地网中。

“看来，老头子说的话还有几分道理，呵呵，狂战士的战法是怎样的呢？”

跟随我的指挥，
华丽的音符，
演奏出激流的旋律，
震碎敌人的心扉。
让卑微的家伙在死亡之声中起舞，
迈出走向极乐的步伐！

再次吟唱起咒文，我竭力布好护体的结界。同样的事情发生了。狂战士瞬间从尚未布好的封魔阵中消失，出现在我的面前。被迫和墙壁作第二次亲密接触的我不由在接连的咳嗽中露出苦笑。

希多菲无动于衷地走上前来，冷冷地望着我：“两次。”在希



多菲的攻击中受到重创的我同时找到了希望。狂战士的可怕之处在于与力量媲美的速度，能够降下对方的速度，这场仗就赢了。只是不知道我的体力能否支持着使用两种以上的高位封魔阵，只好赌赌了。

青色的旋涡中涌起牵引的波纹，
九之神灵祭起山峦之力，
引导星辰万物的力量，
构筑束缚之阵！

随着嘴里涌现的虚弱之音，青龙的鳞片保护似的出现在我周围，不过离最大的阵法发动时的十三片差得很远，现在的我只需要三枚。

“我当时是这样想的。”事后和伊莎贝拉谈论起当天的战斗，“假如限制对方的行动而不是完全地压制对方，青龙阵是不需要那么多鳞片的。一枚鳞片就像是在对方的身上挂上几十倍于他体重的东西，而对付狂战士，三枚就足以让他的行动速度减少到和常人无异的地步，而我却有余力使用其他阵法，不断地消耗希多菲的体力，让其攻击力不断下降，直到不能承受鳞片的重量为止。”

出现在希多菲周围的起先只有一枚龙鳞，狂战士受到的影响不多，自然不会在意。我让其余的两枚保持着形态，开始吟唱第二道咒文：

来自生命的精华，
铸就死神之剑，
舍弃自我的生命，
只为不屈的灵魂。
凝聚的鲜血倒映着我的烈火，



复仇的歌声冲破黑暗的寂静。
来到我手中吧，
出鞘的双刃剑！

先前白银之刃制造的小伤口就像是吸血的水蛭，不断将血液中蕴藏的巨大魔力化为红色的灼热之剑，刺进希多菲的体内。让对手不断流血的同时，第二枚鳞片悄无声息地依附了过去，让逐渐虚弱的狂战士步履蹒跚起来，不过希多菲的体力依旧惊人，重重落下的石棒在地上留下了深深的坑洞，只不过已经很难击中目标了。

跟随我的指挥，
华丽的音符，
演奏出激流的旋律，
震碎敌人的心扉。
让卑微的家伙在死亡之声中起舞，
迈出走向极乐的步伐！

白银之刃三度出鞘，数以百计的音波不停冲撞着希多菲伤痕累累的躯体，让男人全身染遍了殷红的血液，再打下去，希多菲在杀掉我以前一定会失血而亡。

“你真要死吗，大叔？”我忍不住问这身后背负三枚龙鳞，体味着超过自己体重几百倍压力的男子。希多菲冰冷的脸上露出一丝笑容，已经不属于活人的那种微笑，俯身捡起脚边塑像碎片的头部，仔细端详着。轻轻念了句“爱莲娜”，男子将面孔转向我，笑着说道：“来，给我一个战士的结局。”

望着眼前几乎已经是努力站立的男子，我的心中涌起的不是恨意，而是不可遏制的怒气。



狂风席卷山峰之时，
明月流淌于泉，
王者露出锋利的白牙，
咆哮之白虎！

白银之刃光芒大盛，魔力制造出粗大剑刃直砍下去，掠过希多菲的身旁，将地道劈成了两截，碎石飞舞中，希多菲愕然地看着我。

“大叔，你这样死去就算是战士吗？爱莲娜会哭的。”我昂首说出这番话，将刀收了回去。

男人沉默了一会，没有再说什么。过了不久，仿佛是发泄胸中的感情般，希多菲放声大哭了起来，就像个悔恨的孩子。也许他的人生将要走上新的道路吧。我耸耸肩，向着伊莎贝拉她们消失的路口走去。

.....

“呃，不好意思大叔，还有别的路可以追上我的同伴吗？刚才那一下，我不小心把地道给堵了，呵呵，呵呵呵呵。”



第十二章 向前走

走出了石头迷宫，爱琳和伊莎贝拉已经在前面等了老半天了。精灵唤出魔兽给我作了紧急治疗，却不忘在旁边数落道：“帆哥哥你老是大男子主义，总把人家排挤在外，现在好了吧，弄得一身伤。什么时候和人打得走不动了看谁来照顾你。”

伊莎贝拉拿出纱布，小心翼翼地给我裹起伤来。我得意洋洋，笑着对嘟起嘴的爱琳说道：“你看看，伊莎贝拉多乖……哎哟哟！”话没说完，就被魔族女孩子在伤口处使劲勒了一下，差点没把眼泪痛出来。伊莎贝拉责备似的横了我一眼，继续包扎工作去了。

爱琳则在一旁幸灾乐祸，笑得直不起腰来。“帆哥哥，乖乖的伊莎贝拉姐姐可不怎么好惹呀，呵呵。”精灵女子摇着头，故作一本正经。“唉，还是爱琳好，又会疗伤，又不会欺负人，还能和帆哥哥玩……哇，姐姐饶了我，爱琳下次不敢了。”

望着闹成一团的女孩子，我不由搔搔头，下次的敌人恐怕更不好对付，也许该考虑一下子将来的事情了。

正在思索间，山道上转过一名女子，让我的眼睛一亮。

“没想到这样的穷山僻壤居然有姐姐你这样的美人，实在是让小弟感动呀。”突然握住女子的手，我撒娇似的说道。面对比自己年龄大的女性，装天真往往能激起对方的母性，这是我多年实战经验的结果。而且，对于自己的魅力，在下还是很有自信的。

“帆哥哥老毛病又犯了！”爱琳叹口气，跑上来拉住我的耳



朵，“不要性骚扰啦，人家跟你在一起很没面子的。”

“那是我的博爱！”

“就喜欢狡辩的家伙。”

女子眼波流转，轻轻笑出了声来：“那么你就是除魔师帆了，五号没有拦住你吗？”

一句话把我们拉回了现实中，面对警惕的目光，女子对着我眨了下眼：“不要这样看人家嘛，人家也是一只手，四号的艾特丝，还请多多指教了。”

“那么你想怎样对付我们？是魔法，还是武功？”爱琳似乎对艾特丝怀有很深敌意，毫不客气地问道。

“我可是教师呀，打打杀杀这种事我最不喜欢了。”

“哇，我喜欢漂亮的教师。再说女孩子打打杀杀确实不像样子，乖乖地才讨人喜欢嘛，呵呵。姐姐，看来我们意见相同，说不定可以好好交流一下。哎哟哟，爱琳，放手啦。”耳朵被人揪住的感觉并不怎么好，我不禁抗议道。

“不要，帆哥哥你分明被那个女狐狸给迷住了，我才不要放手呢。”

“呵呵，小妹妹，要不要姐姐教你两手，好管教那边不听话的小弟呢？”艾特丝居然火上添油，把形势弄得乱七八糟。

爱琳“哼”的一声，扭转头不理会对方。

“帆，不要闹了。”伊莎贝拉文静地站起身来，亭亭玉立于四号面前，“我们时间宝贵，所以你也不需要装模作样了，请说出规则吧。”

“伊莎贝拉……”我想要阻止魔族女孩子，却被伊莎贝拉眼里的坚定所打败了。

“好啦，随你吧。”我不负责任似的如此想道，“不过如果有危险，我可不会管你哟。”虽然这样想，不过心里说着的却是“我一定会保护你。”

“天琴座的传说，”艾特丝开始讲起故事来，“古希腊有一位



擅长竖琴的美少年，据说他的琴声能使得最凶猛的野兽匍匐，使得天上的众神陶醉。少年爱上了美丽的少女，两人坠入爱河，过着甜蜜的日子。可惜好景不长，少女染上了重病，很快就离开了人世。而少年不愿就这样放弃爱侣，毅然决定前往黑暗的冥界。少年的琴声打动了地府之王哈德斯，于是答应让少女重返人间。只是假如少年在重返地面的路途中回头，那么少女就会变成石柱。”

艾特丝讲到这里就停住了。爱琳轻轻拉拉我的衣角：“帆哥哥，然后呢？故事的结局是怎样的？”伊莎贝拉也投来询问的目光。

“嗯，一定是大团圆结局，哈哈。”

“是这样吗？”艾特丝轻轻反问道。

“呀，实际上，我也不知道，原始人的故事谁会有兴趣，哈哈哈哈哈。”我干笑了几声，发现气氛不对劲，就住了嘴。

“实际上，我是希望你们能亲身体会一下回归地面的艰难。从台阶到会客大厅的这条路上已经布满了我的强制性封魔阵。三个人必须分开行动，前后间隔两米。假如有人在离开封魔阵前回头，那么后面的人就会被发动的封魔阵攻击，至于结果，我就不多说了。当然，这是上山的惟一道路，而且就算你们在这里打倒我，封魔阵也不会解除。这么说，你们明白了吗？”

“那么我们只有一条路可以选择了？”

“就是这样。”

我迈开步伐，走向山路。自踏上台阶的那一刻起，一股特异的魔力就开始环绕于周围，就像雾中一样，令人充满了迷茫。为了壮胆，跟在我后面的爱琳开始唱起歌来，只是这时候实在不适宜。歌声在山谷中回荡，反而为阴森的环境更增添了几分诡异。天啊，我倒情愿什么也没有听见更好。

“帆哥哥，和我说话嘛，老是这样的人家会疯的。”精灵小声地恳求。不是我铁石心肠不理睬，而是觉得这样聊起天来，说



不定掉进陷阱都不知道,所以只好干脆装作没有听见。

“哼,都不理人家!”爱琳大概是生气了,抱怨了一句后再没有声音了。这样倒令我担心起来,在魔力的浓雾中,没有了声音我反而无法确认女孩子们的安危,早知道这样,还不如和精灵一起唱歌来得好些。想到这里,不由得哼起小调来。

“帆哥哥,闭嘴啦!”身后投掷过来一个石块,正是爱琳的杰作,“这里已经够恐怖了,你还要学鬼叫吓人家,都不体谅人家的心情。”

晕倒,虽然对于自己的歌声没有太大自信,不过被归为鬼哭狼嚎一类,实在是对我嗓音的侮辱。再远些的地方,传来了伊莎贝拉的轻笑声。唉,实在是很没面子呀。不过到现在为止还没有事情发生,总觉得有些不对劲。

雾越来越浓,眼前的东西都看得不很清楚,我只得依靠着山壁,摸索前进。全心全意于走路,对可能发生的事情也就没有了多余的心情,强制封魔阵究竟会带来什么样的结果,也只有听天由命了。第一次强烈感到自己性命掌握在他人手中的感觉可不怎么舒服。

“呀呀,从冥界逃出来还真不容易呀。不过为了美女,什么都能够做哟,呵呵。”对自己说着无聊的话语,还是深一脚浅一脚地走着自己的路,一直到山顶,雾才略微变薄了些。那一刹那,明媚的阳光照射在自己身上,心情也跟着舒畅起来。

紧跟着的精灵一下子扑过来抱住我:“哇,帆哥哥,爱琳还以为自己再也走不出来了。你看,伊莎贝拉姐姐也快到了。”

一种不祥的感觉顿时笼罩心头,这么说伊莎贝拉还未出封魔阵的。难道爱琳回头啦?在此同时,原本稀薄的魔雾浓密了起来,魔族女孩子发出一声惊叫,仿佛被看不见的妖魔捉住一般,苗条的身形消失在雾中去了。

身旁艾特丝的声音再度响起:“……少年的身后跟着少女,当少年看见一丝光亮的时候,满以为已经离开了阳光无法进入



的地狱，兴奋地回头拉住少女的手，瞬间，微笑的少女化成了石柱，永远站立在地府的大门，这就是故事的结局。”

我抱紧剧烈颤抖着的爱琳，让女孩子镇静下来，冷冷地问艾特丝：“伊莎贝拉会怎样？”

“很难说，也许就像故事的结局一样，变成石柱了，或者被送到异空间，反正你是见不到小情人了。”

看着我缓缓抽出白银之刃，艾特丝毫不慌张：“就算杀了我也没用，强制封魔阵有其公平的一面，即使是布阵的人只要违反了规则，一样会受到攻击的，我也不例外。所以呀，小弟，你还是放弃吧！”

我一把抓住艾特丝的手，用变化而来的手铐将两人连在一起：“我会带着你回到封魔阵中，胆敢有什么举动的话，就让你也尝尝自己魔力的厉害。”让爱琳呆在原地，我拉扯着不情愿的艾特丝再次钻进了浓雾中……

“伊莎贝拉，你在哪里？”雾是阻碍视线的主要东西，所以现在能够依靠的，也就只有喉咙和耳朵了。而鼻子和眼睛一样在灌满了水气后几乎连本职工作都无法完成，只好放弃原本在追踪女性时如同猎犬般灵敏的嗅觉；当然，把艾特丝带在身后也是一个错误，这位大姐的香水味足以把方圆十里的雄性动物全给找来，眉毛似乎在这方面完全没用，这是常识吧。天，我在想什么，大概是难以平静的心情影响了判断力。

“小弟，你就不要费心了，那个女孩已经被有生命的封魔阵给吞噬了。”艾特丝只想逃出去，搅局之下，我恨恨地把脸略微转向女人，吓得她连忙伸出手死命扳住我的脑袋。“傻瓜，不要回头啦。”

“那么大姐你就闭嘴帮忙一起找，否则就拿你陪葬！”

“是啦，小祖宗，算我怕了你了。”

……

“喂，小弟，你和故事的男主角很像呢。你知道吗，那名少年



在爱人变成石柱后，没有抛弃她，而是安居在少女的身旁，每天为她演奏呢。看不出来，小弟你竟然是痴情种子。”

“你这是赞扬吗？呵呵，多谢了，不过我还是不会放大姐你走的。”

“……小气鬼。”

“大姐，强制魔法的真面目到底是什么？”

“是商业秘密。”

“可恶，假如找不到弱点，到时候大家一起死。”

“小弟，别急嘛，到时候你就知道了。”

不远处的白色混沌中隐约能见到紫色的雷光，我的心中顿时燃起一线希望，拖着艾特丝向魔力冲击处跑去。

伊莎贝拉正凭着蕴涵强大魔力的家徽抵抗着奇怪的生物。在我和她的目光交会时，女孩深紫色的瞳孔里闪现出亮光，欣喜溢于言表。虽然还处于危险境地，伊莎贝拉似乎已经放下心来，全心全意地阻挡外来魔力的靠近。

“艾特丝，那是什么？”

“强制魔法的真面目呀。所谓的强制魔法实际是和高等级的妖物签订盟约，以封魔阵作为妖物的活动场地，而进入封魔阵的人则是妖物的预备食物。封魔阵能够增强妖物的力量，而为了获取超过同类的力量，妖物必须放弃自由，按照我定下的规则活动，规则范围内的任何生物妖物都能够轻易捕捉，这就是秘密所在了。你只要能够打败那个家伙，规则自然就不存在，随便你做什么也没有问题。不过就和你自己使用的封魔阵一样，此时此地的妖物，浓雾魔泰德是近乎无敌的存在。”

“大姐，谢谢你的讲解啦，我这就放了你。”头也不回地随手解开手铐，艾特丝急忙向封魔阵外跑去。不过人的速度再快也不及光速，我回头望向艾特丝，看着妖物泰德分出部分身躯追了上去，缠住了慌忙布置结界的女人。

“对不起啦，大姐，在我救出伊莎贝拉以前，麻烦你分散敌



人的力量吧。”将艾特丝不顾身份的咒骂置诸脑后，我全心全意地思考作战方法。雾这种东西，应该是空中悬浮的小水珠和一些杂质，那么只要用火一烤，让水珠变为更小的水蒸气不就可以清除泰德的存在吗？我站定身形，呼唤朱雀贝琳。

“乖女儿，爸爸有事，快出来助爸爸一臂之力！”即使最浓的雾气，也不能遮掩火焰女皇的美丽，贝琳轻巧地落在肩上，亲昵地摩挲着我的脸庞。

“贝琳，全力散发热力，让这团该死的雾气消散吧！”话语间，朱雀长鸣一声，张开了七彩的羽翼。火焰的魔力以我们为中心，向四周扩散开去。浓雾魔仿佛感觉到来自体内的巨大威胁，减轻了缠绕为生命而苦战女子的压力，转而袭向我。尽管火焰让部分雾气暂时消退，不过在艾特丝布下的封魔阵中，泰德的力量似乎无穷无尽。

“小弟，没辙了吧！大姐我的魔力可不是盖的，哦呵呵呵。”拼命想摆脱成为食物命运的女人竟然还能口出狂言，实在令人气愤。也许还是让她的宠物先杀了她比较好。我如此想着，让贝琳将魔力更多转向伊莎贝拉那边，泰德的魔力自然会狠狠惩罚狂妄的四号的。

“火焰之力太过微弱，大概与封魔阵的属性有关，从泰德的补充方式看来，封魔阵是水系的没错。也许我可以反其道行之。既然不能将它蒸发，那么化成冰块也是一样吧。”

“封魔阵，万里雪飘！”平地上卷起了寒风，直把我送上半空，让我睨视着猎物，

封冻的高原，
冰雪飞舞之地，
以我身为媒，召唤汝之力量！

周围的气温开始迅速下降，怕冷的贝琳索性先躲回去了。



泰德在漫天飞雪中行动逐渐迟缓了起来，终于化作冰的碎屑，叮叮当当地落了一地。没有太大的损失就完美地救出了伊莎贝拉，行动也算是成功吧。将魔族女孩子冰冷的小手握在自己掌心，女孩子舒服地叹了口气。

“我听到那个故事的结局了。”伊莎贝拉小声地说道，“两个人至少能在阳光附近生活，远比没有希望的未来好多了。”

“是这样吗？要是我，就去把那个出难题的冥王狠狠揍一顿，让他乖乖地放人，不然就一把火烧掉地狱，呵呵。”

“还真是有个人风格的说话呢。”女孩露出微笑，“帆，那边的女子怎么办？”

艾特丝受到池鱼之殃，又没有魔族女子的护身符，冻成冰块也是很正常的事，我还有要事在身，显然没有时间帮忙了。再说，艾特丝也算是敌人嘛。所以……

“就让那位大姐晒晒太阳吧。浓雾散尽，大姐也该休息一会了。”

阳光遍洒的山峰别有一番风味，伊莎贝拉伸了个懒腰，笑着说道：“再不走，爱琳又该担心了，帆。”

“嗯，还有两只手，我们又可以过逍遥快活的日子了。”我拖起女孩子的小手，快步向山顶走去。



第十三章 岚

“哇，山顶好大的风，真是活见鬼了。还有这么小的山顶上竟然有大沙漠，简直是没有常识嘛！”同样没有常识的人忿忿不平地说道。

“帆哥哥你的话还真多，对方大概是用了空间连接法，把山顶和其他地方接到了一起，所以才会有这么大的地方的。”爱琳一副知识渊博的模样，振振有辞地教训我。

“是啦，这样的话什么时候才能到达老板的所在地啊，难道要先翻越沙丘？对了，爱琳，在你的宠物中叫只骆驼出来，大家也好少费些劲。”

“帆哥哥，你是中国人吧？”

“怎么了？”

“那么十二生肖是什么？”

“鼠牛虎兔龙蛇马羊猴鸡狗猪呀，你当我是傻瓜吗？”

“就是呀，既然知道，干吗叫我弄个什么骆驼？人家哪会有那种东西。”

“那么马好了，骑马总比走路好。”

“嗯，有点道理哟。”

“呵呵，我的话总是没有错的。”

虽然对于自己的判断很有自信，不过我们共有三个人。爱琳心痛爱马负重过量，硬要我骑牛，实在是很过分的。

“喂，两位大小姐，走慢些吧，南特这家伙已经达到极速了。还有，这家伙迎风面积这么大，不是制造阻力吗？”我吐出口



里的沙，费力地喊道。

“才不要呢，帆哥哥你就慢慢赶吧。”

我突然灵机一动，战国时候不是有火牛阵吗 可见牛只要在尾巴上绑火把，就能跑得很快了。虽然现在没有火把，不过我可是有比火把更好的东西。

“贝琳呀，出来帮忙啦！”

对着朱雀耳语了一阵，贝琳为难摇摇头，不要做伤天害理的事情。

“就一次，你看南特这么慢，什么时候才能见到绿洲呀，到时候大家一起渴死在路上。也许肚子饿的时候，先把你做成烤鸟哟。”

朱雀把头摇得像拨浪鼓。在权衡烤牛尾巴和把自己烤熟之间的差异后，贝琳还是觉得多活一日算一日。避开了南特疑惑的目光，贝琳轻巧地飞到大笨牛的后面，点燃了一撮小火。

安静迈着沉稳步伐的牛牛也感觉到屁股不同寻常的酷热，不过以牛的智力水准，要反应过来还是花掉了不少时间。南特悠闲地抬起头看看天空燃烧的火球，判断热量不是来自于太阳，接着左右晃动脑袋，寻找可能的热源，直到我热心地指点这家伙向后看，牛牛才大吃一惊。火烧屁股焉能不急！火牛果然威猛，南特‘哞’的长叫一声，不顾爱琳和伊莎贝拉惊讶的目光，踢起满天黄沙向着远处冲去。

“哟活 飙牛啦，哈哈哈哈！”就像是参加驯牛比赛的西部牛仔，我左手挥动着不存在的帽子，右手紧紧抓住南特的鬃毛，兴奋得大叫大嚷。牛牛这一下绝尘而走，按着野性的感觉找到了一块绿洲，将灼热的臀部泡在水里。而马魔毕斯很快找到了我们的踪迹，沿着空间门带来了两个女孩子。

“可怜的南特，尾巴都快要烧掉了。”爱琳抱住南特的脖子心痛地哭起来，“都是我不好，让那个臭家伙虐待你，这下子要好长时间才能恢复的。”



“呀呀，”我装出一副无辜的样子，“都是因为沙漠里太热了，南特走得太慢，所以就……”

“就着火了？”伊莎贝拉平静地问道。

“对呀，还是你最聪明。”难得找到附和我观点的人，当然要夸奖一下。

“帆，你总是喜欢胡闹。”魔族女子的身后，朱雀躲躲藏藏地探出头来，见我在望她，连忙又缩了回去。

“原来是贝琳你这个坏孩子出卖了我，我一定要把你烤了吃掉！”

“教她说谎的才是坏孩子！”伊莎贝拉认真起来的表情还真可怕，“这次你实在是太过分了。帆，赶快向南特和爱琳道歉！”

面对两人一牛怒气冲冲的六只眼睛，我只好屈服在淫威之下，不过我的心是自由的。背着自认为是受害者的人们，我暗地里冲大笨牛摆了个威胁的手势。

“今天不要走了，茫茫沙漠哪里是正确的方向，胡乱走路只会惹麻烦，倒不如把那个叫岚的家伙喊来，大家一决胜负了事。”躺在树荫下，我只觉得全身骨头都要散架了。刚才的狂牛奔跑虽然过瘾，不过我这把老骨头可再承受不起了。“爱琳，把鼠魔借给我，让我把那个傻瓜叫来。”

“不要。”爱琳一撇嘴，歪过头去不理我。

“为什么？”

“帆哥哥你就会胡闹，把鼠魔给你，搞不好呀又想出什么鬼点子。”

“乖爱琳，好爱琳，我不是向你道歉了吗？这次不会啦。”

“人家才不信你呢。”

“小姑奶奶，你就大人有大量，不要计较小人的过错。伊莎贝拉，你也说两句呀。”

“这是你和爱琳之间的事，我一个外人怎么好插手呢？”

两个女孩子分明是结成联盟来戏弄我，见我一时间不知如



何是好，女孩子们忍不住偷笑起来。

“瞧你那傻样，爱琳，别作弄他了。”伊莎贝拉心软，开始帮我说话。爱琳假意叹口气，很不情愿地叫出魔兽递给我。

“帆哥哥你要敢再胡来，我就让大猪把你压到沙里去活埋了。”

我把鼠魔的音量调到最大，这招倒是爱琳教给我的，只要让鼠魔飞到天上，再向下传播声音，无论是谁也应该能很快接收的。

“岚!!!我来了!!!赶快出来，不要躲在沙子里做鸵鸟!!!”

巨大的音量随风而去，在沙漠的空旷原野上回荡。在天边遥远的地方，仿佛是海中巨浪筑起的长墙，狂风驱赶着沙丘奔涌而来，逐渐靠近我们所处的地方。人人脸色煞白。爱琳颤声问道：“帆哥哥，你好像又闯祸了。”

不会吧，只喊了一会话会发生雪崩 难道还会弄出沙暴来 我再不敢小看大自然的力量，吟唱起玄武阵的咒文想要抵抗沙风暴的冲击。老天爷，保佑我通过这一关，我一定捐个几百万从事环保事业，我以对全世界女人无可比拟的魅力发誓。

气势磅礴的沙墙直冲至绿洲边缘才有了变缓的趋势。沙浪尖，岚换上了本民族的服装，宽袍大袖，顶着块头巾笑盈盈地看着我。

“让您受惊了。”岚还是那么有礼貌，不过我们这边的心情可不是说平静就平静得下来的。想要骂人的同时，岚那种召唤狂风的巨大力量让我心里起了深深的不安和强烈戒备。那个男人，不是容易对付的家伙。

“帆先生果然厉害，连续击败了我们强有力的人物来到这个地方，也不枉我向帆先生预先提出的挑战。身为首领的亲卫，我实在不能让你们再靠近一步了。虽然很抱歉，但还是得请你们在这里停下脚步。沙漠阳光照耀下，干燥的风吹拂绿洲，头枕着草地，也算是合适的安息之处了。”



“你是说想要杀掉我们。”我有点不相信似的看着自信满盈的三号。

“很遗憾，就是这样，我会好好料理帆先生和两位小姐的后事，所以不必挂心了。”

“哈哈！”这真是最有趣的事情，想要杀人的家伙竟然要被害者不要挂心，还与他们商量似的彬彬有礼，简直是目中无人到了极点，我也算是狂妄了，这里竟然有比我更嚣张的家伙。

“好好，你的好意我心领了，不过我不打算在这里结束人生旅途，更不会对女孩子受到伤害。再说，你要是伤害我的话，可是与全世界的异性为敌哟！到时候下场是很惨的。”

交换着虚情假意的对话，让女孩子们觉得无聊起来。伊莎贝拉一副随便你们的模样，坐在湖边休息去了，而爱琳则饶有兴趣地看着我，不时在论战中帮两句腔。

无休止唇枪舌剑的结果是夜幕降临，我建议干脆大家好好休息一个晚上，明天再分个高下。岚则略一弯腰。

“舌战就不必延续了，明天我会使出全身解数来送您前往那个世界，您要小心了。”

“行，我困了，再见。”

.....

次日还是个艳阳天。岚信心十足地站在小湖边等待着我。大约是和晚上作为余兴节目的夜袭失败有关，我此时的形象实在难登大雅之堂，左眼爱琳留下的青黑色还十分醒目，好在魔力大小状态和外表无关，不然今天可就糟糕至极了。

面对岚惊异的眼神，我略微有些难堪，不过撑场面的话还是要说的。

“既然来了，就不要太过注意对方的外表，外表是很会骗人的。”

“先生所言极是。”



“就像这边两个女孩子，斯斯文文，样貌可爱，有谁知道打起人来这么狠……”我一时说漏了嘴，羞得女孩子们抬不起头来。意识到这一问题的严重性，在伊莎贝拉和爱琳责备的目光中，我连忙补充：“当然，闲话就不必说了，我们快开始吧。”

岚微微一笑，点头表示同意。

沙漠上的元素之力，以火焰、大地和风为主，这点上岚倒是和我势均力敌。双方同时吟唱起漫长的咒文，等待着攻击的时机。呼唤着朱雀的名字，我抢先射出数十个火球。

“来自天际的风，以温柔的力量，保护你虔诚的信徒！”风形成的数个空气旋涡出现在岚的面前，高度凝聚的火球碰到旋涡，就像被锋利的刀片切碎般，分散消失掉了。

“帆先生，我的风就像是我的心情，现在的我很平静，所以风的威力还只是最低哟。当我焦躁起来时，风的力量也会随之增强。不过帆先生您究竟能达到多少级的标准呢？我很想知道。”

呸，还真是诚实的家伙。我吐吐舌头，耸耸肩表示怀疑。

“帆先生，我要进攻了，风刃！”随着岚的双手上下挥舞，空气在魔力下形成了新月的刀刃，切开虚空袭击过来。玄武阵的高机动防御自行舞动，和来自空气的威胁相抗。暂时找不到岚的破绽，我听凭风之刃从耳边滑过，仔细观察着对手的动静。

总觉得有些奇怪。静谧的气氛中虽然只能听见岚发出的风声，可波动的魔力却似乎不止一人。说是两个人却又不像，魔力的性质基本相似这点足以推翻以上立论。为什么会这样呢？

“帆先生，似乎风刃完全不能对您造成威胁，那么请看看这一招！”岚又开始啰嗦，实在令人心烦。我思考着魔力来源怪异的原因，手里却没有放慢火球的发射速度。

“幻影狂风变！”陡然间风压增强，岚不但御风而舞，甚至身形变成了两个。

嘿嘿，在分身这点上，我可是比你强得多，我的魔装变分身



就有七八个，更不用说使用封魔阵了。

将分散的风刃集中于自己身上，岚和分身同时飞行而来，这招大概是突进技的变种。不过弱点太过明显，只有两个分身，那么百分之五十的几率能够碰到真的嘛。

我随手向左边的家伙发射了几个火球，试探其真假。风的防御壁顿时发动，完全化解了火球的伤害。左边的家伙是真的。右边的岚很快袭击过来，不过既然知道他是假的，我干吗要躲闪。冲着幻影露出微笑，我转身盯着真正的敌人，观察他的行动。但很快我就为自己的大意后悔。以身体为武器的男子和我的结界剧烈碰撞，风刃切裂了玄武的盾片，深深砍进我的身躯。

发出小小的叫声，爱琳和伊莎贝拉连忙接住了下面的攻击，让我从战斗中暂时退下身来。那一刻，我突然意识到怪异魔力的原因。岚有两人，是双胞胎。

这下子明白了，不顾伤口火辣辣的痛感，我傲然挺起身子，冲着再次合并身形的岚大声喊道：“决一胜负吧，发动！青色之奈落！”

青色的旋涡中涌起牵引的波纹，
九之神灵祭起山峦之力，
引导星辰万物的力量，
构筑束缚之阵！

咒文中，龙鳞状的盾片飞舞而出，团团包裹在岚兄弟两人周围。狂风幻影变失去了速度，真空之刃的威力也就完全丧失。岚原地飞快旋转起来，激荡的魔力旋涡引起大气的气旋，这次出现的竟然是龙卷风。

“帆先生，我研究过青龙的招数，青色奈落对于压制对手确实功效显著，不过他有个缺点，那就是施力方向直来直去，假如



在这时候使用我的最大招数龙卷风，不但不会受到制约，甚至能够通过改变重力的方向获得更大动力。这样龙卷形成的真空不是你的玄武阵所能够抵挡的，所以，帆先生，恐怕我们要说再见了。”

“对，恐怕我是要和你们说再见了。”面对逼近的龙卷，我示意女孩子们退下；“岚，你知道问题出在哪里吗？你的话太多了，给了我太多思考时间，所以关于你兄弟的事情已经不再是秘密。岚，下一击就是你的死期，放马过来吧。”

龙卷风中的岚沉默了一阵，沉声说道：“帆先生，你确实不是常人。为了表示敬意，让你看看我们最大魔力的攻击，双头龙粉碎阵！”

直冲云霄的巨大龙卷就像是复制般的分成两股，一左一右夹击过来。我大声喝道：“没有时间和你们玩了，我要去见你们的首领！发动吧，白金之网！”

黑色的重力盾片迅速集中到一边，全力牵制龙卷风的速度，而白金之网在龙卷风内部真空的吸引下，自然而然地缠到了岚兄弟的身上。

“伊莎贝拉，借你的电用用啦。”我把网的一端递给站在身边观望的女孩。伊莎贝拉左手握住家徽，右手拿起最佳导体，轻轻颂唱起雷电咒文来。

“哇哈哈，电死你们两个白痴！”得意洋洋的我却没有发现脚下依然踩在白金网上，随着高压电流的通过，惨遭电晕的还多了我一个。

再醒过来的时候，已经是在毕斯的背上，由伊莎贝拉小心看护着。

“那两个家伙呢？”

“被爱琳捆得像粽子一般吊在了树上。话是说了不少，可是竟然是窝囊废，害得我担心了半天。”

“对了，伊莎贝拉，你为什么连我一起电，实在太过分了。”



“呀，不知道是哪个傻瓜踩在金属线上，还一个劲地教我加大电压，这就叫活该。”

“……”

“不过呢，爱琳已经找到最后的路了，你可要好好感谢她哟。”

“哦？她是怎样办到的？”

“这是秘密哟。”

远处的绿洲岸边树上，喜欢多嘴的岚和兄弟正随着树枝的上下摆动在湖水中不停进出。

“可恶的丫头，你给我等着瞧！”

“大哥，你就别叫了，万一她又跑回来，我们的苦头就更多了。”

“呜呜呜，亲卫队长的颜面何存呀！”

“算了，大哥，那个丫头的手段太可怕了。”

为了维护精灵女孩子的纯洁形象，我们只好让岚兄弟的对话到此为止。不过下一站就是黑暗之手的心脏所在地，最强之心的会客厅。



第十四章 最后的对决

无论怎样说，到达目的地总是件好事，就像是历经艰难万苦的勇者，最后一战就在眼前。我扛起白银之刃，慢慢地走进华丽的大厅。古典和现代气息交融在宽敞的空间，而敌人，黑暗之手的首领则高踞在远处的宝座上。

“呸，还真像是游戏的结局呢。勇者三人组到达了魔王神殿，向魔王挑衅的情景。不过我可不要成为妖魔鬼怪的桌上佳肴呀。”我笑着说道，傲然望着对手。

“爱琳也不要！人家的肉不好吃。还是伊莎贝拉姐姐味道好。”

“喂，你怎么知道？”

“帆哥哥，我悄悄和你说……”

“嗯。”我附耳过去。女孩子踮起脚，将香喷喷的小嘴凑了上来。

“实际上……”

“嗯？”

“哇！！！！”爱琳突然大喊了一声，吓了我一大跳。没等耳鸣消失，我就一把抓住这个捣蛋鬼。

“这下咱们可没完没了了。快让我亲一千次，再好好亲我一千次，不然对付坏小孩我可是很有办法的。”

“帆哥哥，爱琳不敢啦，就饶了我这回吧。”

正当勇者们闹得不可开交的时候，伊莎贝拉轻轻说道：“你们两个注意一下场合好吗？我们的脸都给你们俩丢尽了。”



“呀呀，魔王大人面前，是不应该这么样的。好吃的伊莎贝拉，你的话总是那么正确哟！”我一把搂住魔族女子，就要送上奖励之吻……

“那么，我们就正经一点吧！”瞬间亮出白银之剑，我暗自吟唱起咒文来：

狂风席卷山峰之时，
明月流淌于泉，
王者露出锋利的白牙，
咆哮之白虎！

银白色的巨大光柱掠过大厅，袭向宝座上的首领，和对方设下的结界激烈地碰撞后归于虚无。

“这是我的见面礼，魔王！你还喜欢吧！”

黑暗之手的首领站起身来，突然发出豪迈的笑声：“几十年来，你还是第一个在我面前敢于如此放肆的人。实在是有趣，也不枉我发出邀请。帆，就让我看看今天的你能有什么方法打败我。请恕我无礼，我是一号最强之心，掌握生命的西特列菲尔德。”

“很好，你欠下的东西，就用生命来补偿吧！”我昂首挺胸地走近对手。

“当然好，男人的价值必须在生死中衡量。我就是神的尺，战士的天平。将你的灵魂放在这里，让宇宙来看看你的价值！不过为了消除你的后顾之忧以及可能出现的阻碍，那两位姑娘是不能加入战斗的。帆，在你面前设立了最后的舞台，魔力的结界，在那里没有人能够打扰我们。”首领的话音刚落，一个类似玻璃罩的东西凭空出现，将我和对手包在里面。“没有任何限制的战斗，但是只有一个人能够出去。”

“很好，但我要你答应，不能使用任何手段对付我的同伴。”



“要么你能活着出去，不过这一可能实在渺茫，所以我会保证平安地送她们回到自己的世界。开始吧！”

“魔王大人，我来了！”

“从阴影里来，到阴影里去，轻巧的魔石，将我的身形化为数个。幻影变！”多次战斗已经告诉我，能够灵活使用多种魔法的人才是最后的胜利者。从我的本身缓慢分出几个影子，紧接着分身们开始围绕着猎物飞快地奔跑起来。“迷惑敌人的视线，往往能够收到很大功效！看我的第二招，炽热之轮舞！”

“清笑薄云霄，金翎绕飞虹，乱羽生红雪，傲心逾九天！一舞动天地，再舞惊鬼神，三舞摄苍穹，风华遍人间。”火焰女皇贝琳飞舞而出，发出长鸣，结界内的空间中不断出现火焰的结晶，乱羽纵横，多如繁星。穿梭的幻影齐声发喊：“阵法发动！”

如急雨，如飞梭，火焰的利刃旋转而进，充塞了整个空间，让敌人无所遁形。首领却巍然不动，听凭呼啸而至的火焰与护身结界碰撞，冲击，然后消失。

“也该我反击了！”随着话语而来强大压力竟然出自西特列菲尔德的眼神，仅仅是一瞥，我的分身就毁于一旦，自己也飞了出去重重地撞在结界边缘。好狠，不愧是首领。

“实力也未免相差得太远了！”我苦笑着站起身来，“这就是魔王吗？”

“忘了告诉你，战斗时我从不会轻视对方，对付你使用了八成以上的魔力，以示敬意。”

“不会吧，魔王也太没有风度了，怎么也得说两句，再让勇者打两下，尽管被扁得很痛，依然要说自己没事，然后再用些小招数锻炼勇者，激发勇者的正义、爱还有勇气，最后来不及出绝招以前就被干掉，然后不甘心地叫两句，勇者们则带着大票的金钱和美丽的公主回家过幸福生活。这样才是常理吧。我不要敬意，大家还是守本分些，按照剧本来过吧。”

“很遗憾，我也是喜欢玩游戏的人。”



“噢？”

“不过我不喜欢勇者，再说有名的魔王守则我也有读过，比如一上来就用全力不给勇者机会，或者不要和勇者啰里啰嗦，先打死再说之类的，倒是很有道理！”

混蛋，这家伙竟然也懂得上网灌水，不然怎么会懂得魔王守则。现在的我只想要杀掉写守则的家伙，发泄胸中的愤慨。

“那么，殿下！勇者游戏实在太落伍了，不如我加入你这一边吧。”

“？？”

“我的意思是，我投降了。”

“是吗？”

“怎么一点反应也没有，我可是诚心归顺的，请看我的诚意！”我将白银之刃掷于地上，“放弃攻击的武器，这样如何？”

西特列菲尔德疑惑地看了我两眼，仔细打量着失去魔力支持而还原成戒指的白银刃，一言不发。最强之心缓缓地走近，将戒指拣了起来，思索着对手的用意。

“好机会！”我几乎是大叫了起来，进入敌方结界内部的白银之戒迅速变化，直接捆在西特列菲尔德的身上。

跟随我的指挥，
华丽的音符，
演奏出激流的旋律，
震碎敌人的心扉。
让卑微的家伙在死亡之声中起舞，
迈出走向极乐的步伐！

空间在白虎的威势下震颤着，音波刃乱舞而出，直接打在首领的身上。

“还没完，尝尝白虎之牙直接撕咬的滋味吧！”



狂风席卷山峰之时，
明月流淌于泉，
王者露出锋利的白牙，
咆哮之白虎！

近身发动的西方金之术的白光拔地而起，直冲云霄，与结界的顶部相撞，让大厅震动。

“第三波！双刃剑出鞘！”

来自生命的精华，
铸就死神之剑，
舍弃自我的生命，
只为不屈的灵魂。
凝聚的鲜血倒影着我的烈火，
复仇的歌声冲破黑暗的寂静。
来到我手中吧，
出鞘的双刃剑！

白虎之牙撕裂的伤口在玄武的力量中扩大，让血液飞溅而出，让首领的身躯剧烈颤抖。

“最后一击！凤击！”

召唤流星火雨，
召唤毁灭之拳，
打破天空的疆界，
降下灭世之炎。
贝琳，
给伤痕累累的敌人安息吧！



随着不断落下的火球，朱雀带着死亡的白色火焰直冲向西特列菲尔德，将首领笼罩在接连不断的爆炸和熊熊燃烧的火焰中。

“这下应该是结束了吧。”我喘口气，转过身对着观望的女孩们摆了个 pose，我们该回家了。

身后的火焰中，传出最强之心的低声话语：“崩！”魔法的气流暴涨而出，将三重封魔阵击得粉碎。西特列菲尔德再次出现在我的面前，只是略微有些狼狈。

“没想到你能达到这一地步，让我受到伤害，实在是了不起的人类。我想问你一句，真的不愿加入我吗？”

巨大的恐惧缠绕在心头，我已经说不出话来。面对黑暗之手首领的重压，就如同俎上之肉，再无反抗的余地。只是那股力量，那灰黑色的暗流，就如同千年前的异界战争般，是明音的部族特有的魔力。灵魂中深藏的记忆再次被呼唤了出来。

“很好！”首领微微一笑，甩掉了已经破烂不堪的外衣，“你回想起我们来了。我是异族的后裔，也是现在异界之力的最强持有者，即将剥夺你生命的人。”

“帆，或者说凌祭，你喜欢我用哪个名字称呼你。无论在千年前，还是在现在不断出现并阻碍我们的人看来，这也算是命运的作弄吧。千年前百万人的哀鸣和怨恨，就让他们的子孙来终结吧。”西特列菲尔德略一抬手，一只看不见的手就将我毫不费力地举了起来，压在结界的壁面上，浑身骨骼吱吱作响。

“听啊，因你而死的族人们现在齐聚一堂，聆听着你接近死亡的呼吸，哈哈，这一刻终于来到了，哈哈！”

我用尽全身力气扭转头去，想要最后看看女孩子们。结界外，爱琳精致的面孔清晰可见，翠碧色的眼眸中是焦急和恐惧，晶莹的泪水顺着面颊流淌，让人心痛。精灵徒劳地敲打着坚硬



的障蔽，旁边不知什么时候全体魔兽正帮着主人攻击结界。伊莎贝拉站在不远的地方，低着头，大概是不忍见到这副惨状吧……

嘿嘿，一直顺利地度过这些日子，无论遇到什么困难都能解决，杀退幽灵和妖魔换取大量的财富过着快乐的日子，还有两个美人儿的青睐，这辈子也算是完满了。到这个地步，想要再继续堕落的生活恐怕是不行了。

我好累，就这样说声再见吧。再见，繁华的女人街，“梦”茶屋的老板，还有我的事务所。对不起，伊莎贝拉、爱琳，我原本是不打算让女孩子流泪的，现在只能说句抱歉了。我的墓志铭会怎么写呢？对了，还记得小时候看过的一本小说有段话不错：“我的墓碑不需要文字的渲染，只有美女的笑容能够安慰孤寂的灵魂。”好像有剽窃的嫌疑哟，不过这时候也顾不了那么多了。

我闭上眼睛，听任痛楚麻木自己的神经，勇者传说该是到尽头的时候了，这次，魔王打赢了，呵呵。

“我不要你死！”结界外伊莎贝拉的声音传了进来，没用的，傻女孩。然而出乎我意料之外的是，那本应禁绝的咒文再次响起：

黑暗的伯爵扎克·法雷尔

暗黑雷电的掌握者

我以血之契约

寻求你的帮助

让我的左手

带来致命的力量

让敌人的身躯



在你的荣光下化为飞灰

熟悉的声音响起之时，将我带回了与魔族女孩子相遇的日子。

.....

“我是伊莎贝拉，帆先生。”女孩轻轻地说道。

“那么叫我帆就可以了，伊莎贝拉。那么，大小姐以前做过泡茶这件事吗？”

伊莎贝拉刚来之时的可怕茶艺足以毒死一头大象……

“伊莎贝拉，”我严肃地望着魔族女孩，“我一生只爱你一个人。”

“去你的，”聪明的女孩狠狠地将一只汤勺砸在我的额头，“不要想转换话题，是男人的话，就不要逃避我的问题。”……

“是我，怎么样！”我一硬到底。哼，对付女人，就要让她们知道，这个家是谁的。伊莎贝拉，让你见识一下什么叫男人气概。

“今天晚上不许吃饭！”女孩煞白了脸。

“啊，不要啊，伊莎贝拉。”男人气概这四个字顿时被我甩到了太平洋，“太残忍了！！”

“伊莎贝拉，全世界最可爱，最有气质，最最温柔的女孩子！有你这样的美人在我身边，我怎么会去勾搭别的女子呢 你就相信我吧。”

回答是‘哼’，女孩再不理我，专心烹饪了……

“我已经反省了，伊莎贝拉，可爱的公主，您卑下的臣子请求你的宽恕……”我悄悄拿起伊莎贝拉无意中放在桌上的烤牛肉，津津有味地吃了起来。

“喂，牛肉还没熟的。”伊莎贝拉转过身来，冷冰冰地说。看着我手上抓着、嘴里塞着愣在那里的可笑神情，女孩终于笑了



出来。

“好了好了，这次原谅你了。快把牛肉拿过来，让我处理一下。”伊莎贝拉轻轻叹口气，一团紫黑色的火焰顿时包围了食物，不一会儿功夫，牛肉就传来了阵阵浓香。

“伊莎贝拉……”

“什么？”

“你还真是节能呀。”

伊莎贝拉的烹饪功夫可谓是突飞猛进……

“伊莎贝拉，为了你，即使让我死上一万次，……”我的嘴被伊莎贝拉柔软的小手给遮住了，女孩温柔的眼神制止了我。女孩子转过身去，轻轻地说道：“我也是……”

“I LOVE YOU！”

……

记忆的残片在我脑中飞舞着，那幸福生活的日子，那些生死与共的日子，女孩的一颦一笑，女孩的言行举止，已经如同烙印般刻在我的心上，假如让伊莎贝拉受到伤害，即使是神，我也一定要将之打倒！！

魔族女子的身躯在雷电的旋涡中舞动着，随着古老的咒语和闪光的家徽，女孩子唤出了魔界最强的法术，紫色之雷光。

紫黑色的电光，昭示着伊莎贝拉血液中家族强大的魔力，显示着女孩子强大的决心，原本晴朗的天空中狂风大作，浓密的乌云群集，象征死亡的黑色笼罩大地，将夜晚的梦魇提前带到了人间。云层中隐隐的闪动，是威力无比的魔力发动征兆。伊莎贝拉的眼眸中，疾走的雷电唱着毁灭之歌。

“帆，我不会让你死的。”魔族女子一字一句地说道。随着纤细的手臂指向泛白的结界，紫黑色的巨大电柱掀开了屋顶，将华美的大厅蹂躏在掌中，让坚硬的石块化为尘埃，让整座山峰



在怒涛中动摇。雷电以无敌之势猛烈冲击着结界顶端。庞大压力下，壁面出现了龟裂，缝隙不停地延伸，直到整个结界表面充满裂痕。

“帆哥哥，爱琳也不会放弃的！”精灵少女的指挥下，魔兽们持续撞击变得脆弱的障蔽，随着“哗啦”的一声，决斗会场大门敞开，女孩们进到了我的身边。

“太晚了！帆已经死定了！”首领大喝一声，发出灰色的能量流。伊莎贝拉急忙解下胸口珍贵的家徽，抛向我面前。家徽的保护力量与攻击相撞同归于无，第二波攻击毫不留情地接踵而来。我费力地睁开眼睛，面前出现的是女孩子和魔兽们用身体筑起的人墙。

“不要！！！！”竭尽全力喊出平常看来十分无聊的一句，众人就被冲击波打到了四方。

“可悲的人类，竟然让我浪费了这么多时间。”首领放下手，轻喘了口气，“不过大概没有人能够在那样的攻击中活下来吧。”

“不，你错了！”已经成为废墟的大厅一角，慢慢爬起来的是衣衫残破的男人，回荡在大厅中的是四圣兽的愤怒吼叫。“假如要我作出选择，要么使用这个法术来保证世界的稳定；要么让四圣兽的利爪将你吞没，拯救可爱的女孩子，我会放弃世界，选择女孩。天空之门将再次洞开，神魔人三界和异界将会重新接轨。而来自宇宙的元素之力，会终结你的野心。西特列菲尔德，预先和你说再见了。”

“东方青龙发动！”我吟唱起千年前凌祭使用的封印之门来，“引导星辰轨迹的自然之力，打开门轴和门枢，唤醒沉睡的力量！”十三枚龙鳞在西特列菲尔德身旁显现，黑得发亮。龙鳞慢慢倒转，就如同青龙愤怒时的逆鳞，像花朵盛开般扩张开去，



直到和地面水平。

“南方朱雀发动！”贝琳来到龙鳞上方，“火焰的力量净化世间邪恶，激活大门的灵魂，引领崭新世界！”龙鳞的边缘染上了火焰的色彩，红得像血，绽放出夺目光彩。

“西方白虎发动！”白银之戒化为微小的金属颗粒，折射出火焰的光辉，散布于首领周围，“震荡的精灵接受伟大力量，让大门回到原来的形态！”元素的魔力在不断震动的金属颗粒中增幅，逐渐膨胀起来。

意识到事态将要失去掌握的西特列菲尔德开始向多重封魔阵攻击，灰色的能量打在无处不在的金属粒上，很快分散开去，再无原本的威力。

“最后的钥匙将要回到自己的位置。西特列菲尔德，你必将粉身碎骨，黑暗之手将从地球上抹掉。再见了！”我冷冷地说道，“北方玄武发动！水之封印铸造魔力的门扉，四界的通道将要贯通，大门敞开，新的时代将要降临！”

“别了！”这是西特列菲尔德在世间听见的最后一句话。



第十五章 尾 声

“伊莎贝拉，早饭还没有来吗，我快要饿死了！”我敲打着餐桌，喊着魔族女子的名字。

“你就知道吃，一点也不顾及自己的形象。”幻不满地说道，“又不知道做饭的辛苦。”

“哼，被我养着的小孩子没有资格评论大人！要不是看在明音的分上，老早就把你赶出去了！要是女孩子还好些，我干吗要对男子让步！”

“帆，你又在欺负幻！今天的早饭可没有你的份哟！”伊莎贝拉端着我最喜欢的菜肴走了进来，示威似的在我眼前晃晃。

“哇，不会吧，我不要啦！好女孩，乖女孩，饶了我吧。幻大爷，是在下不对，不该胡言乱语，你也帮我美言两句嘛！”

“好啦，别闹了，帆。快吃，今天还有十五项工作要做呢。”

“天，简直是奴役我嘛，干吗接那么多？”

“不知道哪位大爷说的，钱越多越好，所以啦……”

“呜呜呜，我好命苦……”

“那是什么脸？”

“悲情的猫咪哟，喵呜。”

自空间轴之门打开已经有三个月了，世界还是出奇平静。不过神魔和异界领导人可是忙得晕头转向，想要维护稳定还真是不容易的事情呀，只有人界还是过着糊里糊涂的日子，浑然



不知道其余三界的移民暗地里来到了自己身边。不过有时候无知也是一种幸福吧。

可怜的爱琳被哥哥抓回了精灵界，说要作为整个事件的证人参加三界谈判，她这几天一有空闲就打电话向我们哭诉她的悲惨遭遇。不过大家都平安总算是不错的了。我现在所想的就是赚钱赚钱赚钱，还有结识更多的漂亮姐姐妹妹哟！

如果你正在被妖魔或幽灵烦恼，请到新飞羽市的女人街来，那里的小小事务所中，我会提供竭诚服务。当然，男人收费加倍，美女有可能免费哟，呵呵。